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1949年10月—1966年5月

第十册

1952年10月—12月

中央档案馆 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六六年五月. 第10册/

中央档案馆,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7-01-012052-2

I. ①中… II. ①中… ②中… III. ①中共中央—文件—汇编—

1949~1966 IV. ①D2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88563 号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ZHONGGONGZHONGYANG WENJIAN XUANJI

1949年10月—1966年5月

第十册

1952年10月—12月

中央档案馆 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3年6月第1版 2013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 680毫米×960毫米 1/16 印张: 31

字数: 320千字 印数: 0,001—5,000册

ISBN 978-7-01-012052-2 定价: 98.00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 如有印制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 (010)65250042

编辑出版说明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六六年五月)》，是经中共中央批准编辑出版的。

本书选收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文化大革命”前夕这一时期以中共中央名义发出的重要文件，包括中共中央政治局、中共中央书记处文件，中共中央重要会议文件，中共中央与其他机构联合发出的文件，部分与中央文件有直接关系的文电作为附件一并收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文化大革命”前夕，我国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并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1981年6月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这十七年间的重大历史事件作出决议。本书所收文件，不少涉及这些历史事件。我们把这个决议载于卷首，作为

全书总的说明,以帮助广大读者准确地理解这些文件的内容及其涉及的历史事件。

本书收录的文件大多数依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一部分依据当时的报刊或后来编辑出版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选集、文集或党的文献汇编刊本刊印,并在文末注明了刊印依据。

本书严格保持所依据版本原貌,除附表外未作删节,只对明显错漏或不妥之处进行必要的订正和规范。原件无标题或标题有明显缺陷的,加拟或作了必要修改;原件所载形成时间不完整或不准确的,作了补充或订正;文字有明显错漏的,作了必要处理并用符号标出:错字改正用〔 〕、漏字添补用〈 〉、衍字删除用[]、辨认不清的字以□代、缺字以△代;一些标点符号和人名、地名按现在的规范用法进行规范。

本书作有少量注释,按注释序号排于每份文件之后。

本书按文件形成时间编排,分册出版。只有年份、月份而没有日期的文件,排在本月末。

本书采用国家统一制定的《简化字总表》排版,对未明文废止的异体字、异形词和在一定意义上可

以通用的字词,均按原件排印。所选电文的代月、代日、代时亦按原件排印,并在相关分册后附有地支代月、代时和韵目代日表,以备查考。

中 央 档 案 馆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二〇一三年三月



目 录

中共中央关于县区村整党及对党员雇工、放债等问题 指示(草案)补充意见给东北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月一日)	1
附:东北局关于县区村整党与对党员雇工、放债等问题 指示(草案)的补充意见 (一九五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2
中共中央关于选派党员干部到高等、中等学校担任 领导职务的通报 (一九五二年十月三日)	4
中共中央转发平原省委宣传部关于工业学校等中等 学校在学生中进行思想改造报告的批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三日)	6
中共中央批转华北行政委员会党组干事会关于华北 市场情况分析一九五二年下半年贸易计划工作的 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四日)	7
中共中央关于购粮部署问题给东北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月四日)	15
中共中央转发中央政法分党组干事会关于司法改革 工作情况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七日)	19

中共中央转发华东局关于上海国营工厂爱国增产节约 竞赛运动情况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九日)	23
中共中央批转中南局关于今冬明春工作安排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九日)	31
中共中央关于举行“中苏友好月”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日)	36
中共中央批转农业部党组关于畜牧兽医工作会议的 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一日)	38
中共中央转发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爱国增产节约运动的 综合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一日)	44
中共中央批转华东局对华东财委关于清产核资工作 检查报告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一日)	52
中共中央关于昌都工委工作给西南局等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一日)	54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在全国盐场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 检查给中财委等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二日)	55
中共中央关于调整乡村区划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三日)	58
中共中央批转东北局关于农村互助合作运动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三日)	60

- 中共中央批转上海、哈尔滨市委关于外调技术员工
返回原地处理意见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三日) 68
- 中共中央关于各地应先补充国防工业工厂、学校干部的
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四日) 71
- 中共中央转发劳动部党组关于劳动保护工作情况及
今后改进意见的报告和中财委党组的意见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四日) 72
- 中共中央批转西南局关于中学教员集训处理原则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四日) 81
- 中共中央批转教育部党组关于教育问题的四个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七日) 83
- 中共中央转发东北局关于“五反”后沈阳市场变化情况及
所采取政策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七日) 104
- 中共中央关于民船民主改革工作的再次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九日) 109
- 中共中央关于批准交通部公路运输会议各项决议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九日) 114
- 中共中央批转薄一波关于检查违犯财政纪律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九日) 120
- 中共中央转发建筑工程部党组关于城市建设座谈会的
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九日) 124

- 中共中央关于志愿军出国作战两周年纪念办法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131
- 中共中央关于整顿新疆财经工作给新疆分局等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134
- 中共中央批转赖若愚在全国私营企业工会工作会议上的
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139
-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志愿军获得重大胜利的贺电**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150
- 中共中央批转上海总工会党组关于“五反”运动中某些
私营企业欠缴劳保基金的处理意见**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152
- 中共中央关于浙江省委八、九月份综合报告给华东局的
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156
- 中共中央关于企业中贪污分子涉及劳动保险待遇问题的
处理意见给华东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166
- 附:华东局对上海市总工会关于国营、公营、公私合营
工厂中贪污分子涉及劳动保险待遇问题的处理意见的
补充意见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五日) 167
- 中共中央转发西南局对九月份西南区司法改革工作
综合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171

- 中共中央关于对待佛教等四个问题给西藏工委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173
- 中共中央批转西北局关于培养高等、中等学校马列主义
师资的计划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176
- 中共中央关于报纸出版与发行的规定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181
- 中共中央转发医务工会工作委员会分党组关于中医师
失业情况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182
- 中共中央批转华东财委关于加强对交通银行领导
并健全其机构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184
- 中共中央批转中南局关于少数民族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187
- 中共中央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党组关于反假钞斗争四项
办法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一日) 196
- 中共中央批转东北局关于第四季度内完成全年基本
建设与工业生产计划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日) 200
- 中共中央转发河北省委关于开展民族政策学习和加强
培养民族干部工作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七日) 212

中共中央转发第五次全国公安会议关于建设公安部门 政治工作的决议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九日)·····	215
中共中央批转东北工业部党组关于一至九月份完成 国家生产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九日)·····	220
中共中央关于海运系统民主改革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九日)·····	227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合作社系统干部配备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229
中共中央印发关于农业税收问题的指示等四个文件的 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三日)·····	230
中共中央印发关于调整商业的指示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239
中共中央转发傅秋涛、武新宇关于目前回乡转业建设 人员安置工作情况报告的批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247
中共中央关于广播专业干部不得另调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248
中共中央批转王首道关于海运专业会议及在海船上 进行民主改革问题的报告及中财委党组的意见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250
中共中央批转青年团中央关于整党建党中团应如何 工作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254

中共中央批转教育工会第四次全体委员会议情况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258
中共中央关于解决县区乡干部“五多”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264
中共中央印发关于渔民工作的指示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267
中共中央批转西南区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的五年 计划草案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271
中共中央关于处理地主在城镇中多余房屋问题 给华东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280
中共中央批转北京市委关于处理被服厂解雇临时工 问题的请示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282
中共中央批转商业部党组关于建立经济核算的百货 批发站的专题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285
中共中央转发东北局关于国营农场会议的专题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289
中共中央转发中南局关于湖南省秋征工作情况与问题 通报的批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298
中共中央关于调整私营企业职工工资给东北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299

- 附:东北局关于调整私营企业职工工资问题的指示(草案)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六日) 300
- 中共中央批转煤矿工会分党组关于目前国营煤矿工业
增产节约运动的基本情况与今后意见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306
- 中共中央批转谢觉哉关于上海等六市居民委员会经费
收支情况的调查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320
- 中共中央印发关于贯彻婚姻法的指示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325
- 中共中央批转东北人民政府财政部党组关于第七届
财政会议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332
- 中共中央转发华东局关于注意研究县区乡领导方法
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339
- 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党的全国代表会议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一日) 341
-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建立民兵基干团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344
- 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各级人民武装委员会的决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347
- 中共中央关于配合中国人民赴朝慰问团进行广泛宣传的
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348

- 中共中央关于转达毛泽东批复班禅额尔德尼工作报告
给张经武的电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350
- 中共中央关于中央与各大区商业和对外贸易机构设置及
干部调配的决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五日)..... 351
- 中共中央关于联合医疗机构等问题给全国总工会党组的
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五日)..... 354
- 中共中央关于边疆民族工作方针等问题给西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六日)..... 355
- 中共中央关于制订少数民族地区五年建设计划的指导
意见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七日)..... 357
- 中共中央批转中南局关于今冬明春镇反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七日)..... 360
- 中共中央转发东北局关于吉林省委帮助铁路组织货源
保证完成运输任务办法的通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七日)..... 364
- 中共中央关于扫除文盲运动的补充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八日)..... 366
- 中共中央关于税务系统的现有干部一律不能外调的
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369

- 中共中央关于新闻广播系统评定工资、津贴办法的规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370
- 中共中央关于实行普遍民兵制和准备实行义务兵役制宣传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372
- 中共中央关于文教部门跨年度基建经费处理原则给华东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381
- 中共中央关于培养藏族干部的计划给西藏工委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382
- 中共中央转发西昌、盐边县委检查民族政策执行情况报告的批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384
-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总工会党组对各大行政区工会组织机构意见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386
- 中共中央转发临夏地委关于召开老年人座谈会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388
- 中共中央关于大行政区机构改编后有关人员编制的几项决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393
-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厂矿生产改革及今后工作意见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395

- 中共中央批转罗瑞卿关于全国禁毒运动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403
- 中共中央批转中央妇委关于各地妇委情况及有关建议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409
- 中共中央批转安子文关于目前整党和建党工作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417
- 中共中央关于准备一切必要条件,坚决粉碎敌人登陆
冒险,争取战争更大胜利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423
-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报刊出版发行工作的规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426
- 中共中央关于编制一九五三年计划及五年建设计划
纲要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428
- 中共中央关于实行报刊计划发行问题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433
- 中共中央转发全国合作总社关于调整大区机构的决定
及实施办法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435
- 中共中央关于开辟云南植胶区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439
- 中共中央关于一九五三年新年宣传要点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441
- 中共中央转发西北局关于提高区级以上工农干部文化
水平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446

- 中共中央关于西南区第一次农村工作会议报告
给西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449
-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西藏工委帮助群众秋收的总结报告
给西南局等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451
- 附:西南局转报西藏工委关于帮助群众进行秋收的总结
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九日) 451
-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全国工会基层工作
会议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456
-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防敌进攻福建沿海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461
-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妇联党组关于当前妇女参加农业
生产情况和存在问题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463
- 中共中央批转王首道关于全国民船工作会议的总结
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472

中共中央关于县区村整党及对党员 雇工、放债等问题指示(草案) 补充意见给东北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月一日)

东北局：

九月二十三日电悉。同意你们对于《东北局关于县、区、村整党与对党员雇工、放债等问题指示(草案)》的两点修正补充意见。至于农民间因高利贷问题而到法院控诉者，则应依法定利息判处为宜。

此外，对于原定草案中“党员不需要依靠土地收入以维持生活而愿将土地无偿地交公或出卖者，均应允许”，“无偿地交公”，在执行中可能引起下面强迫交出土地的现象，是否可考虑去掉。“在互助组与生产合作社内，不论是社员、组员，个人的或集体的均不得雇用长工或有其他类似剥削行为”，“类似剥削行为”的界限不易划清，执行起来难免把剥削范围扩大，容易引起混乱，是否可去掉，亦望考虑。

中 央
十月一日

附：

东北局关于县区村整党与对党员雇工、 放债等问题指示(草案)的补充意见

(一九五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中央：

经过中央审查批准试行的《东北局关于县、区、村整党与对党员雇工、放债等问题指示(草案)》下达后，各省委均反映这一指示是完全正确的及时的，既坚持了党内不准有剥削的严肃性，又照顾了目前的实际情况，也确能解决目前县、区“三反”整党中的具体问题。惟在执行过程中，收到辽西、松江等省的意见，几乎一致认为其中二段二节(2)条“党员干部出外做革命工作，家庭缺少劳动力，生活困难，而雇用—一个长工或少数短工进行生产者”不以剥削论的规定，以目前东北地区农村，农民参加互助组的户数已达百分之七十至百分之八十的情况来看，似乎稍宽了些，故在东北地区具体执行上，拟将此条改为：“党员干部出外做革命工作，家中确无劳动力或无整劳动力，生活困难，因种种条件限制，一时不可能参加互助组或生产合作社而不得不雇用—一个长工或少数短工进行生产者”应不以剥削论。其次，关于对待党员干部出租土地问题，拟在“按照互助组或生产合作社内的规定换工分粮或分得地份”下面加上“因种种条件限制，上述各种办法一时均难以做到，而本人及其家庭又需要依靠土地收入维持生活者，目前仍

应允许其将土地依法出租”。以上两点修正补充的意见,是否妥当与必要,请中央批示。此外松江提出,最近发现在农村有些农民(包括党员和非党员)到法院控告高利贷者,要求改变原来双方协议,而按法定利息偿还债务,应如何处理?我们认为事先应由群众自行调解解决,如告到法院则应依法判处。是否有当,亦请指示。

东北局

九月二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选派党员干部 到高等、中等学校担任 领导职务的通报

(一九五二年十月三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委：

中央已决定选派邹鲁风、江隆基、彭康、李正文、何锡麟、吴德、徐懋庸等党员干部，到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天津大学、南开大学、复旦大学、交通大学、武汉大学等重要的高等学校担任校长或副校长。华东局在高等学校思想改造运动的开始时，即选派一百四十多个干部组成工作组，到各高等学校参加工作，其中配备有地委、区党委一级干部及其他得力干部多人，在运动结束以后即留下一部分较强的党员干部在各学校担任领导职务。他们并在最近举行的干部工作会议上规定每一高等学校应配备较强的地委书记或省(区)、市厅、处长级干部一人，地委委员或强的县委书记二人；每一中等学校(公立)应配备县委级干部一人。西南局已决定抽调郑思群、戴伯行、孙毅华等较强的党员干部十余人，到各高等学校担任校长、副校长、教务长等职务。这些措施是完全必要的。在思想改造组织清理之后，极需选派一批

政治理论水平较高有工作经验的党员干部到各高等、中等学校担任领导职务,加强我党对学校教育工作的领导,以便有效地完成学校教育的各项改革工作。各地党委对于这一重要措施,应予足够的重视,并应及时选拔一定数量具备条件的得力干部,分配到高等、中等学校的领导工作岗位上去,使教育事业具备必要的干部条件。

中 央
十月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平原省委宣传部关于 工业学校等中等学校在学生中 进行思想改造报告的批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三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委暨中央教育部党组：

兹将平原省委宣传部关于工业学校等四个中等学校在学生中进行思想改造的报告和华北局对这一报告的批语一并发给你们参考。九月二日《长江日报》发表湖北宜昌师范亦曾发生在学生中进行思想检查，并吊打学生的严重错误行为。各地应引以为鉴戒。各级党委应严格督促教育行政部门党组及学校党组织切实执行不得在中小學生中进行“三反”和思想改造运动的方针，并经常进行检查，防止发生类似的错误。

中 央
十月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华北行政委员会党组 干事会关于华北市场情况分析 及一九五二年下半年贸易 计划工作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四日)

华北局并各中央局、分局：

(一)中央批准华北行政委员会党组干事会关于华北市场情况的分析及下半年贸易计划工作的报告,并转发各地参考。

(二)报告中关于在工矿企业中、在贸易公司系统中及其他企业部门中,开展劳动竞赛,反对资本主义经营思想,降低成本及公开成本各点,在全国均有共同之点。目前有许多工业品价格是偏高的,不仅商业利润过大,应该适度合理降低,工业利润也过大,超过规定的上缴任务过大,也必须适度地合理地降低。这对于减少积压、改善经营管理、发展工业生产、满足消费者要求,都是有好处的。望各地在此次中财委会议决定下,有步骤地调整之。调整办法,既须照顾国营企业本身的成本合理利润,又须照顾到使私营企业能够经营。调整幅度较大者,均须报请中央商业部及大区财委批准。

(三)此指示及附件可登党刊。

中 央
十月四日

毛主席并中央：

兹将华北行政委员会分党组干事会关于华北市场情况及下半年贸易工作的报告转上。我们同意这个报告。

华北局
九月十二日

华北局并中央人民政府党组干事会：

兹将华北市场情况、下半年贸易工作与爱国增产节约竞赛运动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为了活跃市场,三月末以来,我们采取了以下措施:第一,普遍组织了区内大小型的物资交流会,参加了其他各大区的物资交流大会,全部成交约二万亿元,加上去年华北物资交流展览会上所订合同百分之九十已经兑现,故全区土产已于六月底基本销完。第二,逐步恢复并扩大了对私营工商业的加工订货、收购、贷款。第三,大力贯彻陈云同志在全国工商联筹备代表会议上所提出的有关政策。第四,在国营贸易和合作系统中大力开展了爱国增产节约竞赛运动。经过这些工作,目前华北大中城市的市场已大大活跃起来。如北京市公私营贸易销售总值今年七月比今年二月增加了百分之九十五,其中国营贸易增百分之一百六十五,合作社增百分之一百五十六,私商增百分之五十五,估计销售总值八月份比七月份

可增百分之八,其中私商增百分之十三点四,国营贸易增百分之五,合作社增百分之零点五。此外,北京、天津二市今年七月公私贸易经营总额已恢复到去年同期的水平,其中国营贸易和合作社的经营额均比去年同期有所发展,私商经营额则相当于去年同期百分之七十弱。私商经营总额恢复较慢,是因为“五反”中打掉了一些“五毒”户,总户数减少了。如就正当的私商经营额来看,亦已恢复到去年同期的水平,如天津百货、国药两行业,七月份已完全恢复,西药业比去年同期增加了百分之十五,资本家的思想情绪一般已稳定和积极起来。预计华北市场新的持久的繁荣局面很快就会到来。

目前主要问题是县镇和初级市场的私人工商业者经营积极性欠高,有些县镇仍有不少私人工商户呈请歇业,影响到物资交流。其原因是有些小城镇曾进行过“五反”,当时虽即停止,但资本家对我们的政策还不十分了解,加之县镇与初级市场干部对陈云同志在全国工商联筹备代表会议上报告中所提出的有关政策宣传贯彻不够,故不少资本家迄今仍有顾虑。不少商品批发与零售差价和地区差价太小,私商无利可图。工商税收中有畸轻畸重现象。有些税收干部作风过于生硬,初级市场小商贩零卖也一律要开发货票,影响经营。私商对合作社的发展存有戒心。部分干部对在“三反”、“五反”胜利基础上团结资本家认识不足,做得较差。不少地区有盲目限制排挤私商的现象,如对贩卖苇席、大蒜也得开采购证,否则不许经营。有些小厂店中,劳资关系尚欠正常,有些职工要求过高,也有些资本家故意减薪、解雇、经营不积极,以报复职工。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正采取以下解决办法:首先,继续深入贯彻陈云同志在全国工商联筹备代表会中所提出的有关政策,并深入教育干部,克服盲目排斥私商的思想,纠正对私商过多过严的限制。其次,适当调整地区差价和批发零售差价,使私商能赚到合法利润。第三,克服工商税收中畸轻畸重的现象,力求负担公平合理,并加强税收干部的民主作风。第四,国营贸易和合作社除对国家必须掌握的物资须严加控制外,其他商品,特别是小土产、非名牌货的一般日用工业品及手工业品,应放手让私商参加经营。第五,结合工会、工商联,调整小厂店劳资关系,适当满足工人店员对工资、工时及福利方面的正当要求,纠正过高要求。对虐待、报复工人的资本家,应查明情况,依法惩处,使资本家感到:只有按《共同纲领》办事才有出路,一切捣鬼都会失败。

为了进一步活跃市场,我们决定于九月二十五日在天津举行华北物资交流大会,预计成交总额四万亿元。目前正在国营贸易、合作社、私商中广泛宣传,发动组织大型的和小型的贸易代表团参加交易。大会将根据公私兼顾、大小兼顾、城乡互助、地区互助等政策,组织大量成交。

活跃初级市场的问题,各地已开始注意了,但仍然是十分薄弱的一环,而我们在组织初级市场的工作方面,经验也感不足。下半年决心抓紧这一环节,通过小型物资交流会议,组织公私贸易力量,切实搞好初级市场。

(二)下半年全区贸易工作根据中央方针,正大力进行推销积压的工业品并收购农副土特产品,以活跃市场,繁荣经济,支持工农业增产节约运动,为明年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做好

必要与可能的准备。下半年国营贸易和合作社购销计划总值为四十三万零四百亿元,其中棉花、纱布、粮食、煤炭、百货等主要商品比去年同期实绩增加百分之三十至七十。

• 目前国营贸易和合作社正开展着爱国增产节约竞赛运动,这是我们完成下半年购销计划的中心环节。竞赛的主要内容是推销积压的工业品和收购农副土特产品,加速资金周转,节省商品流转费用,降低成本,完成增产节约任务(国营贸易系统降低商品流转费用五千二百亿元,合作社增产节约一万三千四百三十亿元)。目前竞赛运动已普及全区。通过竞赛,不少单位超额完成了购销计划,开始克服着不精打细算、坐等生意和机关化的经营作风,出现了一些工作方法与技术上的创造及改进,并初步获得如下经验:

(1)党和政府加强领导,是贸易竞赛运动开展的首要关键。

(2)在巩固广大干部职工革命情绪的基础上解决部分干部“三反”、“五反”后不愿做财经工作,不愿和资产阶级打交道的不正确思想;并扫除“在非生产部门,不能开展竞赛”,“竞赛是工会的事,与业务部门无关”,“竞赛只是让多干些活”等思想障碍。

(3)以有关部门(贸易、合作社、银行、交通、运输)组成物资交流竞赛委员会,并在业务上签订合同,紧密配合,是推动竞赛运动开展的好办法。

(4)每个单位、小组和个人都要制订具体的竞赛计划,按计划进行竞赛。

(5)启发干部、职工用心思,找窍门,克服保守思想,开展

合理化建议,推广先进经验,及时表扬奖励,以提高工作效率与工作质量。

(6)贯彻以批发为主的业务方针。国营贸易和各级联社签订购销合同,各级联社通过与综合基层合作社与农业生产合作社及互助组所订立的结合合同来制订购销计划。国营贸易和机关、团体、厂矿、学校也要签订供应合同。经过各种合同关系,经营业务就会经常化、计划化起来,同时要充分利用私商的力量,并争取与他们建立经常的批发业务关系。经过以上关系,把工业品送到农村市场以供农民选购。

(7)随着竞赛运动的开展,适当改善职工福利。

目前全区竞赛运动存在的主要问题是:运动发展得不平衡。有些发动职工不够,有些发动群众虽较深入,但缺乏使运动持久经常的办法。我们正采取加强政治领导、推广先进经验、纠正加班加点、提高工作质量、推广合同制和根据不同情况分别指导等办法来解决。估计九月上半月全区竞赛运动可完全普及和进一步深入地发动起来,国庆前夕可达到高潮,十月前半月进行初步总结、评奖,然后开展下一段(十月下半月至阴历年底)的竞赛。

(三)结合竞赛运动,全区国营贸易和合作社正开展着反资本主义经营倾向的斗争。这种不良倾向,“三反”中虽然也批判过,但很不彻底。有些单位为了高额利润,竟至违背政策,贱买贵卖。如天津工业器材公司苏联墨灰纯利竟高达百分之九百。全区煤炭积压将达五百万吨,自燃、变质、水冲,伤耗很大。农村很缺煤,但煤建公司却借口怕赔钱,不肯落价出售。据最近结算,上半年共获纯利二百五十七亿元之巨,此种

高利思想不但妨碍了煤炭推销,且妨碍了煤炭生产。有些国家贸易公司在若干商品上,为了独获厚利,将地区差价和批零差价定得过小,如山西七月检查了三千二百五十五种商品,其中地区差价过小者占百分之十三点四,倒差者占百分之五;天津八月检查了一千余种商品,批零差价过小者占百分之七点四,最低有到百分之三者,这就妨碍了物资交流的正常发展,有些单位嫌滞销货利小而不努力推销。有些单位为了单纯利润,盲目追逐〔逐〕市场,它们不愿作经营计划,或作了计划,又不严格按计划办事,甚至不讲信用、搀杂使假、冒充牌号、提高等级、挪用专款、偷漏国税。有少数单位竟恶劣到欺骗灾民和志愿军。在国营企业与合作社内,本位主义亦很严重,对上级隐瞒成本,对同级不惜欺哄,加大成本或压低对方成本,使合同长期订不起来。

对上述错误的经营思想与经营作风,我们曾于七月华北贸易会议上进行了严厉的揭发与批判,并规定所有国家企业和合作社都要清查仓库、商品站队、检查价格,并于八月十五日前向当地财委公开成本、公开利润;逾期不公开成本、利润或假报成本、利润者,予以严处。合作社并须向社员公开成本、公布利润、公布账目、民主评价、领导核准。一切贸易和合作社工作人员必须树立“货真价实态度好、秤平斗满尺码足”的为人民服务、为生产服务的经营思想与经营作风。这些办法执行后,收效很大。如天津各国营公司六、七月份已将八百多种商品下调百分之四点五,使许多长久积压的商品很快销出。河北省定县和通县专区供销社逐级实行公开成本、民主评价后,销货额迅速增加很多。如通县专区社把每匹布降低

了五千元,因而销出积压半年的开荒蓝布一万匹。曲阳县社公开成本、调整价格后,销货额增加了五倍。专县社的干部感到“找到窍门”,下级社反映:“上级社经营变了样,我们一定大力推销”。定县小陈村合作社社员说:“大家的事能够大家作主,咱们多人几股来报答毛主席。”平原省林县东诸翟村基层社公布账目,并处理了干部的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问题后,半天即增齐股金。社员反映:“只要账目清楚,我们能摸底,全村入社不成问题。”有些工厂也开始向当地财委公开了过去隐瞒的成本,减低了价格,便利了销售。事实说明:彻查仓库、审查价格、公开成本、公开利润、公布账目、合理调低价格是改进国营企业与合作企业经营的一个重要步骤。经过这个步骤,可以克服资本主义经营倾向,使价格合理,便利推销;可以弄清家底,为来年实行经济核算制创造有利条件;可以继续发现与防止“三害”;可以进一步协调各企业之间、上下级之间的关系;可以使合作社社员能自觉自愿地监督和帮助合作社发展社员、扩大股金与改进经营。我们现在正继续大力贯彻这一措施。

以上报告,是否有当,请予指示。

华北行政委员会分党组干事会

九月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购粮部署问题 给东北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月四日)

东北局并各中央局：

(一)九月十六日电悉。在东北局领导及人民努力下，今年东北可获丰收，超过去年产量二百万吨，这是值得兴奋的。所拟购粮部署，中央基本上同意，并转发各地参考。

(二)你们提出购粮的四项办法，预购、结合合同及自由购买等办法均可采行。惟认售一项，鉴于今年上半年购粮中发生强迫命令，因而引起人民不满一事的教训，而采取其他三办法又可以完成任务，认售办法是否可以不采行，请你们考虑。

(三)政务院前原则批准你们粮食统购统销的办法，在秋后是否执行及如何执行，应视当时具体情况决定，不宜操之过急。

中 央
十月四日

(附东北局原报告)

报告秋收估计与购粮部署

中央并中财委：

兹将秋收估计与购粮部署，报告如下：

(一)今年东北农作物生长良好，年景较好，嗣以辽西及热河部分县遭受旱灾、虫灾，牡丹江、白城子及旅大附近亦有部分地区受旱，致略减产。根据初步统计，总产量可达一千九百万吨，约较去年增产二百万吨粮食。据此确定粮食部署：

(甲)按东北现时农村生产及生活水平，全年共需口粮、籽种、饲料一千零九十万吨，再除国家公粮二百八十万吨，尚有余粮五百三十万吨，除农村内部调剂及社会储备一部外，国家计划以最大努力收购四百五十万吨，几达全部余粮的百分之八十五。

(乙)去年公粮二百一十五万吨，购粮三百三十五万吨，地方公粮二十万吨(售予国家的包括于购粮数内)，共从农村拿出五百七十万吨。今年征二百八十、购四百五十，共七百三十万吨，比去年增多一百六十万吨，任务很大。因去年歉收，农村缺粮，故需全党努力，方能争取实现。

(二)为鼓励增产粮食应适当调整粮价：(甲)两年来的粮布比价，其剪刀差略有缩小，但与农民购买的全部工业品相比，则剪刀差反稍扩大(工业品上涨二十一点九，粮价只上涨十六点六)，原因是某些工业品不足，又加抗美援朝战争的影响。(乙)为鼓励粮食增产、巩固工农联盟，建议今秋东北粮价总平均提高百分之五(城市加工粮售价不变，“三反”、“五反”

后出米率提高,经营改善,粮食公司不致赔损),各种粮食比价,除小麦略降外,余均按现状不动。(丙)由卖粮农民缴纳之粮食产销税(百分之五),为东北过去的遗留,全国无此税,建议免除。这一免除使国家税收损失全年总共不过三千三百亿。另南北满间及铁路沿线与非铁路沿线地区间的粮食差价稍大,亦拟略加调整,以利北满及偏远地区增产粮食。(丁)若干工业品如硫酸、麻袋、农药、木材、煤油、玻璃等价格,则酌予调整降低。

(三)购粮方法:根据农村新情况,拟分别采取预购、结合合同、认售、自由购买等四种:

(甲)从现在起至十一月半止(基本上割、拉、打完)展开预购(及短期结合合同),预付定金百分之三十,保证明年一月半前交清粮食,并保证交干净好粮。预购必须经过宣传,做到自愿,不得强制。估计到粮面客观条件(与烟、棉不同),又兼手续较繁,经验不足,带有试办性质,只能预购相当数量。

(乙)对于一部分余粮较多,而又囤积待售,更不愿预售者,秋后须分配以一定任务,动员其认售。但认售面应限于全村户口百分之三十至五十以下,不能太宽,认售数字只能占其余粮的大半,绝不可令其全部售尽,并须密切结合教育,不可单纯强制,避免偏差。

(丙)此外,据今年经验,自由购买仍可达到一定数量。

(四)东北私营粮商,历年来,特别在“五反”后,多已转业,所余极少,秋后拟即按政务院批准之办法,正式实行粮食统购统销(但农村内部互相调剂及小城市附近自购自用者,不得限制)。

(五)所有公粮、商品粮的调出调入及内销与出口计划,均请中财委及中央有关部门统一决定,以便督促东北各单位按计划执行。

以上报告当否,请指示。如有不清楚之处,我们可派人去面报。

东北局

九月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中央政法分党组 干事会关于司法改革 工作情况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七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

中央政法分党组干事会十月四日关于司法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中所总结的各项经验是好的，特转发各地参酌仿行。凡尚未向中央写过司法改革工作报告的省、市、区党委，限期本月二十日以前向中央作一次司法改革报告，不得再行拖延。

中 央

十月七日

中央人民政府党组干事会并报主席、中央：

一、司法改革工作在全国均有进一步开展，目前大体可分为三类情况：第一类法院是在结合内外发动群众、揭发批判、提高认识的基础上，进行了组织处理，已出现新的气象，现正进入建设阶段中，如华东大部地区及其他地区的典型试验法院；第二类是正在进行内部学习、检查与发动群众揭发检举阶段，如华北、内蒙、西北、东北等地，这在全国是多数地区；第三

类是作了全局部署已取得了典型试验经验,正在逐步开展中,如中南及西南的云南、贵州和西康等地。此外,四川因忙于四个行署合并,运动是有意识地推迟了一步。各地经验证明:只要领导重视和抓紧,与当前中心工作结合,适当地发动群众,司法改革运动即可顺利完成。因此,司法改革不宜也可不必过于推迟,除新疆等少数民族地区外,一般应于今年内完成。

二、根据中央八月三十日指示,各地司法改革工作的进行一般都是从反旧法观点入手,进行组织整顿,运动的发展规律是:思想动员、学习文件、领导带头、内部检查结合外部群众揭发,然后进行组织处理,最后进入建设阶段。凡是这样做了的地方,运动很快取得胜利并立即出现新的面貌。以华东为例:第一是把坏分子清除了,并把革命工作者派进了人民法院。华东原有干部六千三百七十一人,据九月二十七日统计,这次被处理者二千四百二十四人(九月九日简报时是一千五百六十三人),占原有人数的百分之三十八点零四,其中法办者一百四十一人,转业者一千五百四十六人,送学习者五百七十一人,开除者五十六人,退休者一百一十人;新派进干部二千一百零五人,占现有干部(六千零五十二人)的百分之三十四点七七,其中老干部七百一十人,新干部一千三百九十五人(内工人五百八十七、农民一百三十九、青年知识分子六百四十八、其他二十一人),在派进干部中有女干部六百八十名,这样便保证了今后法院工作的加强和组织上的纯洁性。第二是经过了思想批判与群众揭发,对所有司法机关工作人员进行了一次深刻的思想教育,使一般干部认识了旧法观点是地主资产阶级的法律观点,旧司法制度与作风是压迫与束缚人民的制度与作风,是根本与

人民司法工作不相容的,因而初步划清了新旧司法工作的原则界线,大大地加强了干部的阶级观点和群众观点。第三是通过各种形式的会议,特别是对过去错判案件的改判大会和对坏分子的公开处理大会,发动与教育了群众,从而密切了法院与人民的联系。据不完全的统计,安徽各法院在所在地城市召开了各种群众性会议四百五十三次,参加会议群众和代表有十八万八千八百三十八人(包括有工人、农民、教师、妇女、居民、政府机关、人民团体和诉讼当事人),提出意见和材料二千六百二十八条。福州市以居民委员会为单位,召开了共有二万余人参加的小型司法改革座谈会。杭州市有十一万六千余人参加了各种座谈与会议,揭发与检举的材料有一千一百九十一件(西安、重庆、昆明、沈阳均召开了此类会议)。司法改革极为群众拥护。福建莆田县有一家十二口为参加会议跑了几百里到福州市来申冤。各地群众普遍反映:“从古以来没有见过也没听过人民能向法院提意见,只有人民政府才能做到。共产党伟大,毛主席伟大。”这类地区基本上做到深入普遍地发动群众,使法院受到群众的监督与支持。现正进入建设阶段,预计在制度、作风上定将出现很多创造。

三、但是,收到上述改革成效的法院,目前还是少数,全国的工作进展,还很参差不齐,仍须抓紧督促。根据各地经验,证明党委及行政首长是否重视并加强运动的实际领导,乃是搞好运动的主要关键。目前各中央局对彻底实行司法改革是有决心的,并已作了部署,均向中央作了报告,但有的省委还重视不够。中央八月四日指示规定在九月内必须作第一次司法改革报告,现限期已到,仍有很多省委未作报告,有的虽送来报告,

但内容又极空乏。因此建议中央再次指出：凡未向中央作报告者，必须限期速作报告并加强对司法改革工作的具体领导。

各地经验又证明：要搞好司法改革运动，在运动开始，必须给法院配备适当的骨干，尤其是院长的配备特别重要。有的法院因骨干过弱无得力干部主持工作，运动就很难开展。因此应配备的干部必须及时调派进去。这不仅有利于运动迅速胜利地开展，而且在运动中对新派去的干部也是一个很好的锻炼，能为今后法院工作奠定良好基础。华东因及时调配干部，所以成绩即很显著，这是好经验。其他地区对调派干部尚未下决心并制定计划者，应按照中央七月九日批示标准迅即调派干部，否则，如果派送干部过迟是不利的。

关于开展县级法院的司法改革运动，已有些经验。西北和福建是将县院院长以上干部分批集中省院学习（福建并把全省一般干部集中各省分院学习），统一思想认识，并作初步思想检查，以及解决运动中的实际问题，然后回县开展运动。河北省人民法院是先集中省分院负责干部到省参加省院和省院所在地的市院的司法改革，既帮助了省院，又吸取了经验，便于回去开展运动。这些均是开展县级司法改革运动的较好办法，各地应仿行。同时并希各县党政领导机关加强对司法改革运动的领导，争取在今年内能顺利完成。

以上报告妥否，请指示。

中央政法分党组干事会

十月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华东局关于上海 国营工厂爱国增产节约竞赛 运动情况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委：

华东局九月十七日《关于上海国营工厂爱国增产节约竞赛运动情况的报告》写得很好。上海的这些经验值得各地重视，望转发给各工矿企业党委研究仿行，并在党刊上登载。

中 央

十月九日

(附华东局报告)

关于上海国营工厂爱国增产 节约竞赛运动情况的报告

毛主席、中央并山东分局、各省市区委：

上海国营工厂的爱国增产节约竞赛运动，自六月份以来已逐步展开，八月份大部分工厂又进行了一次安全卫生

大检查。这次爱国增产节约竞赛在民主改革与“三反”运动胜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它的特点是以完成和超过增产节约任务为目标,以贯彻生产改革为中心内容,以推行先进经验、开展合理化建议为基本环节,因此,整个运动是有计划、有组织的,与过去突击性的竞赛有所不同。通过竞赛,使工厂领导干部开始面向生产,改变了过去“只搞运动、不问生产”的倾向,并取得了生产改革的初步经验。广大职工生产热情空前高涨,普遍地开展了合理化建议运动,创造和推广了先进工作法,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并为制定平均先进生产定额创造了有利条件。纺管局所属棉纺厂在原棉差、气候坏、停工多以及几次台风等影响下,七月份仍完成增产节约任务棉纱百分之九十九点一八,棉布百分之九十九点四六,八月份完成棉纱百分之一百零一点二七,棉布百分之一百点七七。另据十九个棉纺厂统计,六、七两个月共提出合理化建议三千六百三十三件,创造和总结了三十五种先进生产经验,这一数字超过今年一月至五月所提合理化建议和先进经验的总数。虬江机器厂今年一月至六月只生产三十六部磨床,而八月份一个月即生产二十四部磨床。同时,在竞赛中进一步暴露了工厂生产管理中的许多严重现象,找出了生产中的主要关键,部分工厂且已着手合理地改革劳动组织和初步建立了一些生产管理制度。经过安全卫生大检查,不但使工人的安全和健康得到进一步保证,而且大大改善了领导与群众的关系,巩固了职工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但运动的发展是不平衡的,某些工厂开始对客观困难因素估计不足,竞赛条件订得较高,又单纯追求数量和扩大看机

能力,致使质量严重下降,产量又未完成任务。某些工厂在发动竞赛、推行先进工作法、改革劳动组织中,带有很大盲目性,对生产改革心中无数,影响了运动迟滞不前。如棉纺厂创造了自动布机挡车一百二十台的新方法,其基本原则是对的,但经验未成熟即加推广,且机械地搬用同样方法于细纱车间,致一度造成了思想上和生产上的混乱现象。在发动竞赛的深度与广度来说,老工人与技术人员发动还不够,管理部门人员也有很多尚未卷入运动。

为使爱国增产节约竞赛运动更深入、正常地开展,并进一步贯彻生产改革的要求,应着重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一)必须按照工厂的不同性质、规模及产、供、销情况,分别地规定各个工厂在爱国增产节约竞赛和生产改革中的具体方针和要求。如棉纺厂,一般生产秩序较正常,经营管理较有基础,因此,首先应发动群众,制订生产计划,组织劳动竞赛,然后通过竞赛进一步推行先进工作法,合理地调整劳动组织,建立和健全各种责任制度,达到完成增产节约任务及生产改革的要求。但机器厂则不同,由于管理机构及劳动组织根本不合理,原材料、机物料供应不上,制度混乱,职责不明,生产上存在着严重的混乱、脱节和无人负责的现象,群众对领导管理上的意见很大(如虬江机器厂上半年单件生产完成计划百分之六十四,而商品生产仅完成计划百分之三十),因此,一般均应从发动群众民主检查生产管理入手,首先改善领导与群众的关系,改革管理机构及生产组织,建立初步的计划及责任制度,然后才能展开以反对浪费和提高质量为中心内容的竞赛运动,否则,越竞赛则混乱、脱节的现象越严重(五金厂发动

群众民主检查生产管理的经验另有专题报告)。此外,由于工厂规模与产、供、销情况的不同,其要求也应有所区别。即在一个工厂中的各个车间,要求也不能完全一样。切忌一般化的照搬照套。

(二)发动群众制订与讨论计划,是开展爱国增产节约竞赛的首要步骤。群众性讨论计划的过程,实际上就是深入贯彻思想动员,发动群众“动脑筋,找窍门”和推动学习先进经验的过程。这次大部分棉纺厂都采取了自上而下提出生产指标和竞赛计划和自下而上制订与讨论各车间、小组及个人计划,然后集中起来订出全厂计划的办法,这样不但普遍超过了领导上的要求,而且发挥了群众的生产积极性,针对生产关键问题,提出许多“窍门”,形成学习先进工作法的热潮。但在订计划中,必须强调“质量第一”,突出地提出提高质量的指标,发动工人着重找出提高质量的“窍门”,这一点在许多厂是做得不够的。其次,在制订计划中必须及时地扫除各种思想障碍,克服那些怨天(黄梅天)、怨人(怪别人不配合)、怨机器(怪车子不好)及“生产到顶”、“想留一手”、“看低不看高”、“订不订一样生产”等保守思想。国棉一厂在制订小组计划时,结合修订爱国公约,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说服了落后思想,并订立包教包学合同,收效很好。

(三)推广先进经验,必须明确以保证完成增产节约任务和改进生产为目的。推广先进经验的好坏,应以能否提高质量、增加产量、降低成本、充分发挥机器效能,使操作合理化、专业化和明确责任制度为基本准绳,任何影响生产、单纯提高

劳动强度的做法,都是不正确的。因此,推广先进经验必须有领导、有组织、有目的地进行。首先应推广在全厂中带有决定意义的先进工作法(如棉纺厂的郝建秀工作法,一九五一年织布法),以抓住重点,推动全盘。然后,根据各车间的不同情况,区别哪些应该推广,哪些不应推广,哪些必须改进后方能推广。在尚无完整工作法的地方,则组织技术人员与工人切实地研究和解决当前生产中的关键问题,争取在现有基础上提高一步。必须纠正某些工厂为推广而推广,或放着现成的先进经验不学习,忙于追求新创造,或忙于推广本厂不成熟经验的盲目现象。

推广先进经验,是一个不断地与各种保守和自满思想进行斗争的过程。首先应在职工中普遍地进行深入的政治教育,使工人从政治、经济意义上,以至具体的操作方法上,真正懂得推行先进经验的好处,使成为工人自觉的要求。因此,必须经常了解各种人的思想情况(如工人中怕吃不消、怕提高定额、怕减人、怕调动及部分老工人中存在“没有工作法也一样生产”的自满情绪;职员中怀疑先进经验,怕多负责,怕生产不平衡,怕原材料供应不上;干部中欢喜自己搞一套,看不起别人的创造等),并采取典型示范、技术表演及召开各种座谈会等多种多样方式,不断地解决他们的思想问题,才能保证先进经验的推广和巩固。

在推广先进经验中,必须采取有领导地发动群众开展合理化建议运动和有计划地召开生产会议相结合的方法。国棉三厂抓住群众检查小组计划中暴露出来的二十七個生产关键问题,自上而下出课题,发动群众有中心地找“窍门”,这

个办法是好的。但在提建议的同时,领导上应有计划地召开包括老工人、技术人员、先进工作者参加的各种生产会议,分别地研究群众的建议、系统地解决问题,并经过实验,纳入操作规程。这是领导与群众相结合、劳动与技术相结合的有效办法。

先进经验“推广容易,巩固难”,许多工人往往是“检查时照做,平时不做;白天照做,晚上不做;生活好做时照做,生活难做时不做”。因此,在推广中必须与合理地调整劳动组织、改进生产管理与建立责任制度等紧密结合,否则,就难以巩固。同时又应及时注意和解决因推广先进经验而产生的生产上新的不平衡问题。国棉九厂抓住细纱、布机两个车间,向前后车间及有关部门订立联系合同,相互提出具体要求和保证条件二百五十二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四十四件,使各车间生产随着改进并保证了供应。

为了巩固群众合理化建议和推行先进经验的积极性,还必须建立及时的和合理的奖励制度。目前很多工厂尚无固定的奖励制度,或有而订得不合理,都必须通过这次劳动竞赛加以建立和修订。

(四)必须密切关心工人的安全、健康和解决一些可能的与必要的福利问题,以巩固群众劳动竞赛的热情。上海五、六、七三个月中,公私企业伤亡事故逐月增多,七月份伤亡达一千一百七十六人(内死亡十五人),故八月份首先在国营、公私合营工厂普遍地进行了一次安全卫生大检查。开始某些领导干部曾顾虑检查影响生产改革,又怕群众提出意见无法解决,使领导被动。但由于我们掌握了充分发动群众暴露问题,

又依靠群众解决问题的方针,不仅群众情绪极高,而且领导上完全取得了主动。据华东工业部、纺管局等四个系统的统计,群众对安全卫生的意见达二十七万余条,但其中经群众自己动手可以不花钱或花很少钱就能解决的占百分之六十以上,有些不可能立即解决的,都作出了定期解决的计划,一般群众极为满意,生产积极性大为提高。经验证明:进行群众性的安全卫生检查,不但是改进生产管理、避免事故的基本办法,而且是生产改革不可缺少的一部分。这一运动至八月底已大体上结束,详情将另作专门总结。

目前工人最迫切需要解决的福利是工时(主要是棉纺厂)、工资、工房三大问题。除工资改革已作准备,决定于九、十月份分批进行,及工房正在着手筹建外,工时改革亦拟争取在今年年内逐步加以解决。

(五)开展劳动竞赛和进行生产改革,是一个极端复杂和细致的组织工作,同时也是一个新旧思想的严重斗争,必须有坚强的政治领导和组织领导,才能保证运动正常地发展。因此在工厂党委的领导上,必须“面向生产”并改变过去“一揽子”和一般化的工作方法,实行党委统一领导下的科学分工负责制和加强对生产工作的具体指导。但此次爱国增产节约竞赛运动中,各厂在这一方面的转变都不大,党委的各个业务部门多不健全或根本没有建立,特别是各厂基层工会组织,多未经过切实的整顿,工会干部一般配备较弱,且整天忙事务,办福利,不能起动员、团结群众和保证生产任务的作用,致使党委无法摆脱事务,集中力量了解情况,掌握典型,加强对运动的思想 and 政治领导,使生产改革工作受了很大的影响,今后必

须在这一方面进行彻底的改进。

以上是否有当,请指示。

华东局

一九五二年九月十七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中南局关于今冬 明春工作安排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九日)

中南局并各中央局：

十月四日电悉。你们对于今冬明春工作的安排，是恰当的，请即依此执行。该电同时转发给各中央局参考。

中 央

十月九日

最近我们召开一次农村工作会议，上月召开一次城市工
矿会议，与会同志普遍感到一个苦楚是工作如何具体安排，上
级任务要求和当地干部力量、群众生产生活时间互不适应，越
到下级，他们的上级就越多，任务就越大，人手就越少，苦恼也
就越大。经过三年工作，群众情绪确实是高涨的，多做点工作
是需要的。可是如果估计不适当，要求太多，过度耗费其精
力，群众实有由热变冷的危险，此点必须加以注意。

下边是经会议讨论后，对于今冬明春工作安排的几点意
见，请中央审查批准，以便发布执行。农村方面，确定必须做
好的三件大事是全面结束土改、组织冬季生产、完成建党建

政。土改必须有一个良好的结束,因为全区还有二千万人地区未分配土地,已土改者,有一万万人口地区未发土地证,在这种地区,地主阶级虽被打倒,但还有近百分之十五至二十的反动地主有违法活动,特别是能利用会门形式去做活动,已打倒的尚待分别发落,以利劳动改造,农民土地问题获得解决了,但还有占贫雇农人口百分之三十的人数分得土地和其他东西少而坏不很满意,山林和水塘没有确定所有权,影响了一大部群众的生路。组织工作方面,已基本上达到将农民多数组织起来的要求,但还有百分之三十左右,在阶级对比上群众处于劣势的乡村,那里并没有培养出一定数量的能当政的阶级骨干来。就是政治上占了优势的乡村,农民与领导骨干之间、阶级群众内部之间,还有些不很团结的情形,封建宗派影响,虽在土改中指导上已经注意这个问题的解决,但不是一场暴风可以完全吹掉的,需要有个团结内部、自我教育工作。将这些工作做了,结合这些工作发展一批党员,将阶级的先进分子组织到党的队伍来,同时实行乡人代会制度,巩固民主专政,使农村阵地更趋巩固、稳定,今后的生产运动能够在党的领导下前进,在群众革命精神持续高涨的条件下获得发展,这对于解决工业市场原料,吸收大批剩余劳动,巩固国防和地方治安等问题,就会更有把握些。

今年结束土改,和去年不同之点,是应当更强调一下生产任务,必须从生产入手,不误生产,归结到生产。生产任务的重点,又应当放在充分地鼓励全体小私有者的生产积极性上,互助合作运动计划,在今明两年拟放低点放慢点,因为土改的近似平分政策,给农民和干部一种错觉,干部中农业社会主义

思想、群众怕大锅饭思想,还是思想中的主流,让每个农民敢于投资,敢于勤劳致富,发展上升,丰产才能有望,互助合作才在生产上更富于说服性与吸引力。目前需要在稳定生产关系方面多做点工作。除此之外,做好负担工作,保持负担额平衡公道,不骤然地过多增加,做好城乡交流工作,整顿组织供销合作社,清除在“五反”后出现于初级市场上的“消灭私商”的自发倾向,使市场活跃起来,农民土特产能脱售,争取今冬有一个旺季更旺局面。这两条很迫切很重要的设施,必须及时完成,不能再有拖宕。

农村中既有以上各项极其迫切的,为群众急于要求实现的任务,又赶上一个干部大调动季候(老干部已剩百分之一至二了),对其他工作的要求,就不能不按情况予以适宜安排,不使他们互相排挤。计算一下,今冬明春的任务,除生产、结束土改、建党建政、查定秋征、初级市场整顿之外,尚有扩军、动员购粮购棉、扫盲、贯彻《婚姻法》、小学教师思想改造、司法改革、三期镇反、集训民兵、召开省县代表会、选举政府等全国性任务,和少数民族区域自治、治淮、治江、治汉、河道民主改革地方性任务。所有这些都是应当完成,且须全党动手去完成。这些工作到了乡,每一件又会变为许多件。只就生产一项讲,到乡就变成冬耕秋耕、秋种冬种、除虫除害、兴修水利、造林护林、整顿互助等等多件,而每件又均属一种新兴动员事项。每乡的乡干部不过十余人,如弄得他们精疲力竭,就会助长其退坡思想,那样就很不不利了。这一大堆工作,需要安排好位置,分别先后完成。其中:

(一)需要改善方法争取时间完成的,如负担和扩军,要求

十二月二十号前两件一律办妥。

(二)可以乘运动余威,作为一个短期运动完成或大体完成的,像贯彻《婚姻法》,可放在三八节开始大动员(但此问题很复杂,做起来工作是很多的),清除会门、三期镇反,可仿禁烟禁毒办法搞。

(三)现时只是试办而不大办的,如扫除文盲,可先准备师资,办干部扫盲和先进乡村的试点,至明夏再较大规模地展开。民兵集训也宜在一部分乡村先办,大运动结束,农民有空,然后普训。一般的整顿可在运动和其他组织工作一道进行。

(四)完全集中到上级进行,而不必放在县一级去办的,如司法人员改造、小学教师思想改造,提到地专以上机关去办。

这样,将各种工作集中编制在一个计划里,由党委统一掌握,大家统一行动,即不论什么事情,只要为群众所要求者,均可办好;如各自为政,分散力量,单独作战,则一定件件办不通、办不好。我们认为,鼓励所有下级干部懂得从当地实际出发、抓住中心、争取群众大多数三大原则,对群众负责和对上级负责统一起来,大胆放心做工作,还是今天的必须解决的思想任务。

在城市,民主改革过去之后,应以增产节约为全部工作的中心。而实现增产节约的中心环节,工矿是生产改革,整个城市经济方面是市场调整工作。已有的工厂,须在明秋以前,将清产核资、定量定质、定员定料及确立生产经营的各种责任制几项工作,分步骤做好,走向全面系统的经济核算制和计划生产下的劳动竞赛制度。争取在一年内将现有厂矿的生产工作做好,取得培养人才、创造管理经验的收获,以便转移力量全力办好基本建设。地方工业正在整顿,有一部分还须做民主改革

补课,然后进行生产改革。工厂中的扫除文盲工作,大规模地进行,其时间放在定额问题获得初步解决、能实现分批抽学办法时为宜。现在普遍地实行两小时学习制,尚难办通,因生产时间不能缩短,十小时工作制者,只能有一小时至一小时半的空隙,八小时制者,可以有一小时半至二小时的空隙,过多了,就使工人陷于过度疲劳(目前群众对我们意见最多的就是所谓“业余时期,过去政治运动多而紧,现在生产又大大紧起来”),而这一小时至一小时半,又不能完全用于识字。扫盲运动的计划,明年内按要求可以完成,今冬拖迟一点时间,尚无多大影响。

城市其他方面的工作,一般均可按系统按力量分头完成,如司法改革、水上交通部门民主改革、教师思想改造、街道民主改革、民主建政等。较大的问题是市场调整,其中心点,又是如何解决一部分私商和大部手工业、小机器工业者的生产产品出路和今后发展道路问题。现在的情况是:政策宣传贯彻下去了,而具体的问题解决很不够,主要是在税收、价格、市场、分工方面存在着一些问题,他们的路子很窄,干不下去,怨言很多,情绪很坏,劳资关系不正常。这问题不解决,势必影响城乡交流和劳动就业问题的解决。而今冬就是一个重要关口。这方面拟另作报告,我们已当做一项重要任务部署了。水上交通等民主改革问题,拟下月讨论部署。

以上报告请中央批示,并作为我们秋季综合报告。

中南局

十月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举行“中苏友好月”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总政并各大军区党委，全国总工会、青年团中央、全国妇联党组，人民日报、新华社：

今年十一月七日是苏联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三十五周年的纪念日。为了庆祝这个节日，并为了用苏联建设成就的具体事实，在人民群众中广泛地集中地进行一次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前途的教育，进一步发扬中苏两国人民的友好团结精神，使广大人民群众充分了解强大的中苏友好同盟在加速我国建设和保卫和平事业中的伟大意义，中苏友好协会总会决定从十一月七日起至十二月六日止在全国范围内举行“中苏友好月”，并邀请苏联对外文化协会派遣二百人左右的代表团和文工团前来参加。预定苏联代表团和文工团在京活动数日后，分三路或四路到全国各大、中城市进行活动，与我国广大人民群众见面。中苏友好协会总会已召开了全国工作会议，讨论了“中苏友好月”的筹备工作和宣传工作计划。以上计划和文件，均经中央批准。这次“中苏友好月”对于提高我国人民群众对苏联的认识，加强中苏两国人民的友好团结，迎接我国即

将到来的大规模的经济文化建设,均有重大的意义。为此,除另发宣传要点外,特规定如下各项:

(一)在这次“中苏友好月”中,全国各地均须动员各阶层的广大群众参加中苏友好活动,务使城乡广大群众都受到一次集中的关于中苏友好的教育、关于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相结合的精神的教育、关于我们国家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前途的教育。

(二)全国一切宣传工作机构(通讯社、报纸、杂志、广播电台、电影院、出版社、文艺工作团体)均须积极参加“中苏友好月”的宣传工作。工会、青年团、妇联及文化科学教育等团体均应就各自系统发出通知,号召全体会员积极参加这一工作。

(三)各级党委均须负责领导这一工作。书记要亲自审定和检查关于“中苏友好月”的工作计划;宣传部要负责执行这种计划;省市党委宣传部特别是有苏联代表到达的地区须召开宣传会议,讨论关于“中苏友好月”的组织工作和宣传工作计划。

(四)在“中苏友好月”结束时,各省市党委宣传部应作一简短总结,送中央局宣传部及中央宣传部各一份;省市中苏友协分会亦应作一简短总结送中苏友协总分会及中苏友协总会各一份。

中 央
十月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农业部党组关于畜牧兽医工作会议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一日)

各中央局、分局及财委：

中央批准农业部党组关于畜牧兽医工作会议的总结报告，并转发各地参考。为了配合农业的进一步的爱国增产运动，为了增加畜牧区其中主要是少数民族地区人民的财富，并为了增加工业原料及出口物资，大量发展畜牧事业是非常迫切的，望各级党委加强对这一工作的指导。

中 央
十月十一日

(此指示及原件可登党刊)

中财委党组并报中央：

兹将全国畜牧事业发展及召开畜牧兽医工作会议情况报告于下，作为七、八月份的综合报告。

(一)畜牧兽医工作基本情况

我国本来是具备发展畜牧业的良好条件的，但由于国民党反动统治的摧残掠夺，战争的破坏与疫病死亡等原因，畜牧业

不但没有发展反而减退了。如以一九四九年与一九三七年比较,全国平均损失牲畜达百分之二十左右,而在破坏最严重地区(如华北、华东)损失竟达百分之二十至三十。耕畜以马、骡损失最严重。解放后我们开始了畜牧恢复工作,从保护现有牲畜、奖励繁殖入手,经过三年的努力,全国各种牲畜总数已超过战前数字。全国大家畜一九三七年为六千一百九十万头,一九五二年可达六千五百五十七万头,但质量还不如战前(一九五一年与一九三七年比较,马已恢复到百分之八十一,水牛恢复到百分之八十九,黄牛增加百分之十六,驴增加百分之十三,绵羊恢复到百分之八十二点五,猪鸡已接近战前水平)。

在兽疫防治方面,由于发动群众大力开展防治运动,牛瘟在发生最普遍最严重地区已基本消灭,口蹄疫、炭疽、气肿疽已能加以控制,不再大量传播,并使疫区逐渐缩小,同时其他牲畜疫病也大大缩小。

随着农业生产力的发展,畜牧业还须大量发展。以目前全国耕地面积和耕畜数量来看,还须增加耕畜一千余万头,特别是新式农具推广后马、骡更感不足,为着毛纺需要和增加外销物资,还需大量繁殖细毛羊。三年来,我国主要牧区内蒙、西北等地畜牧业的恢复与发展都比较迅速,并创造了进一步发展畜牧的条件。如内蒙战前(一九三七年)各种牲畜为一千一百三十万头,从一九四八年开始恢复,五年内即增加一倍,各种牲畜已达二千二百六十万头。西北地区开始对防疫注意不够,因接受宁夏大批死羊的教训,吸收了苏联先进经验,端正了防疫方针,遏止了口蹄疫蔓延。由于内蒙和西北正确执行了牧区“人畜两旺”和“不分不斗”的方针,稳定了牧民情绪,

普遍注意积存饲料、筑好土围、消灭狼害、保证牲畜安全越冬。提倡合理利用草原,组织抗灾保畜互助组,组织群众,依靠群众,开展保畜工作,普遍实行封锁、隔离、消毒等防疫措施,促进了畜牧业的恢复和发展。在内地农业区一般都已重视配种站和防疫工作,团结组织中兽医,开展保畜运动,收到初步效果,并为今后大量繁殖牲畜,打下良好基础。

(二)今后的方针任务

(1)一九五三年全国畜牧工作的方针是,组织起来,开展爱国增畜运动,大量繁殖,提高质量。要求在一九五三年内马达到五百九十一万五千五百零四匹,增加百分之七点五;黄牛达到三千九百四十四万三千零三十六头,增加百分之九点四;水牛达到二千二百二十三万七千零九十三头,增加百分之四点八二;驴达到一千三百一十五万三千五百五十八头,增加百分之十二点四;骆驼达到三十二万四千五百四十三头,增加百分之五点七;绵羊达到四千六百七十七万四千九百六十一只,增加百分之二十二点九;山羊达到二千四百八十万二千六百一十六只,增加百分之二十二点九;猪达到八千七百三十一万一千六百二十七头,增加百分之十六。

(2)兽疫防治工作方针,应以加强饲养管理为主,注射治疗为辅。在疫区首先从封锁、隔离、毁尸着手,平时要从根本上着眼,解决牲畜保健问题。在防治兽疫工作中,完全依靠注射治疗,不依靠群众加强饲养管理的单纯技术观点,必须加以纠正和批判。

(3)畜牧业也同农业生产一样,必须走“组织起来”的道路。尤其在牧区要从典型做起,创造条件,很好调查研究,有准备地

进行,并要从农牧民最能接受的简单形式做起,逐步提高。例如内盟〔蒙〕呼纳盟新巴左旗等,组织了抗灾互助小组以后,打草效率提高了,牲畜越冬死亡率减少了。而在同一地方,其他没有组织起来的牧户,牲畜死亡率仍很大。在组织起来已有成效的地区,可根据条件有重点地试办畜牧生产合作社。

(三)一九五三年的主要措施

为了保证上述方针任务的实现,必须采取下列措施:

(1)恢复与保护草原,大量繁殖牲畜。首先要保证牲畜有足够的草,同时为了提高牲畜品质、防治兽疫,亦应重视草原工作。一九五三年在牧区设立草原工作站十五处。

(2)改善饲养管理。大量提倡储存冬草,尤其在牧区要求在冬天尽量改为舍饲,避免牲畜因风雪侵袭而死亡,因此要大力修盖棚圈,并组织群众交流饲养管理技术及环境卫生工作。

(3)选种选配,推广优良品种。选种选配,不但能配得准,增加了牲畜数量,同时质量也提高了。在农区、半农半牧区中有“拉公牲畜”的,群众也有选种习惯,应大量设立配种站,就地选择良种,在牧区要反对乱交乱配,实行有计划的配种,以国营配种站、国营牧场带头,进行当地选种工作,并重点推广良种,组织人工授精。为了有重点地繁殖细毛羊,一九五三年订购种羊二千只。

(4)防治兽疫。以加强饲养管理为主,在疫区组织群众封锁隔离,然后再进行治疗,要求兽疫发生在哪里扑灭在哪里。封锁、隔离、毁尸、消毒等要逐渐成为法规,同时在兽疫经常发生地区逐步成立检疫站。

(5)大力组织牲畜及畜产品的运销。目前有些地区因交

通不便和运输工作没组织好,使牲畜及畜产品积压(如广西、浙江等地),反之有些地区(如苏北、湖南)则感耕畜缺乏,供不应求,牲畜及畜产品价格悬殊,因之需要很好地组织运输和收购,并注意畜产品的规格。

(6)大量培养干部。团结中兽医,并加强教育改造,在政治上加强为人民服务的观点,进行政治学习,同时进行科学的技术教育。

(四)发展畜牧事业中争论的问题

一九五〇年开始发展畜牧业,我部党组对于发展什么牲畜有不同意见。经党组决定发展群众最迫切需要的牛、驴、骡、马各种役畜。在此次会议中,各地畜牧干部对发展方针问题有些不同看法,因而把过去争论的问题又一次暴露出来,开展思想斗争。会议从八月二十日开始,九月一日结束,讨论时间较长,最后各项问题认识一致,争论问题如下:

(1)关于牲畜量与质的问题。为了供给农业使用的畜力与肥料、工业原料、外销物资及人民生活所需要的畜产品,就必须组织起来开展爱国增畜运动,大量增加各种牲畜,同时注意品种的改良。有些同志认为,过去强调发展数量不对,应用大力提高质量。我们认为,解放初期我们强调增加牲畜数量是正确的,今天这样提也是正确的,但随着畜牧业的恢复与发展,今天应当同时注意质的问题。有人认为牲畜严重退化,需要放松数量、提高质量,我们认为即使不退化也要提高质量,大量发展是不会妨碍质的提高。事实证明,只要注意饲养管理,选种选配,质量是同时可以提高而且也不会影响数量的。有人认为目前牲畜已足够了,主要是提高质量了,殊不知

目前全国牲畜总的数量虽超过战前水平,还不能完全满足需要。又有人认为现有草原的载畜量已达饱和点,应停止发展。我们认为不是草原不足,而是如何开辟管理草原、合理利用及解决水源的问题。我们还有很多的原始草原没有被利用,改进原始的放牧办法也可减轻载畜量。即使目前不能开辟更多的草原,也不应消极地认为不能发展牲畜,我们要积极地开辟草原,合理地利用草原,增加产草量,以达增殖牲畜的目的。

(2)发展什么牲畜问题。目前在全国范围内仍以增殖役畜为主,依据地区条件与生产需要,大量发展牛、马、驴、骡,就是说大量增殖役畜。根据地区的条件,在华东、中南、西南等地,则应以发展牛为重点,东北以发展马为重点,华北在有马地区发展马,无马地区发展牛、驴,在广大牧区及草多的山区应繁殖绵羊,农区还应发展养猪,城市附近发展乳牛。

有人认为,在全国范围内应以发展马为重点,其理由是马在全国数字太少,因为推广新式农具,需马日益迫切,应强调马的发展。我们认为,这种提法是显然不符合目前实际情况的。在全国范围内牛的比重很大,目前还是需要繁殖牛。马有发展前途,但也只能在有马的地区去发展,且繁殖率低需要较长时间,我们不能等待,如同不能等待拖拉机而发展马拉农具一样。

以上争论问题,经过党内和党外充分讨论研究,已认识一致。是否妥当,请指示。

农业部党组

一九五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 爱国增产节约运动的综合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一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大市委、各财委：

(一)兹将全总党组关于爱国增产运动的综合报告转发各地参阅。中央认为这一报告很好,扼要地总结了增产运动的成绩及获得这些成绩的原因,又突出地提出了增产运动中间所存在的严重问题、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及纠正的办法。所有这些,望各级党委督促各厂矿负责人、工会工作者加以研究。

(二)目前在增产运动中最严重的问题,仍然是两个:一是如何提高质量;二是如何注意工人的安全卫生。这两个问题,经中央一再指示后,虽有所改进,但仍感十分不够,必须继续贯彻。

(三)此指示及全总报告可登党刊。

中 央
十月十一日

毛主席并中央：

目前正在开展着的爱国增产节约运动,成绩很大,问题也

很严重。兹将简况和问题综述如下,作为七、八两月份的综合报告:

(一)

群众性的增产节约运动已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起来了,各地区都根据不同的具体情况,提出厂矿企业奋斗的综合指标,并要求通过增产节约,完成生产改革,实行计划管理和经济核算。根据现有的情况看来,增产节约运动的成绩是很大的:

第一,各地区的增产节约计划,都普遍经过群众讨论。通过增产节约计划的讨论,职工的责任感提高了,生产的积极性普遍高涨。职工广泛讨论的结果,不仅订出了从车间、小组到个人的生产计划,并一般地超过了原来的计划数字。如东北区国营厂矿群众讨论的结果,超过原计划总数百分之六十九点二五。华北区超过原计划百分之五十以上。计划数字的提高,主要是由于在讨论计划的过程中,发动了群众找窍门——合理化建议的运动。如沈阳机械系统共找出窍门七千二百六十六件,其中有一百五十六件,即可提高产值三百六十六亿。青岛国棉机械厂刘同诰小组找出六十四种窍门,下半年可增产节约十六亿八千万元。现在讨论计划的阶段已经基本结束,还有些厂矿讨论得不够认真、不够实际,华北正在进行复查,东北则订了集体合同,使计划巩固下来。

第二,各地在增产节约运动中,一般都结合进行了生产改革。所以不仅生产数字提高了,生产潜力大大发挥了,就是在生产管理、劳动组织、财务管理等各个方面,也有了显著的改进。如济南机器四厂废除了大组长制,减少车间层次,实行了

“专人”、“专机”、“专活”的劳动分工专责制,并改进调度工作,加强检验制度,建立各车间生产进度卡片或生产进度表,使前后工序协调,因而大大地提高了劳动生产率。这和东北正在推广着的沈阳机械三厂“按指示图表组织有节奏生产”的精神是一致的。又如电业系统中,由于降低煤耗,燃烧低质煤,调整负荷,引起了一系列的生产管理上的改革。这一类的改革,几乎在每一个产业部门都有。在群众性的增产节约运动中,各产业生产改革的经验是丰富的,成绩是很大的。

第三,在增产节约运动中,各地方、各产业都抓住了有组织、有计划地推广先进经验这一环节。在群众性的制订增产节约计划的基础上,组织职工群众学习先进经验,是巩固生产热情、提高技术、改进操作法的有效方法,也是生产改革的重要环节。推广先进经验的方法,大约可归纳为以下几点:(1)应用党的宣传网,针对职工群众的思想情况,进行宣传,打破推广先进经验中的保守思想及其他不正确思想;(2)按先进经验的性质开办短期训练班。如北京机器厂就开办了高速切削训练班。这是讲解、表演、实习的综合教育,效果很好;(3)组织技术表演和实地参观(一般用于推广比较简单的操作方法),如松江省推广苏长有及张吉瑞小组先进砌砖法、谢万水木工流水作业法,北京被服厂推广徐勋的缝纫操作法就是采取这一方法的;(4)召开专业会议和成立技术研究会,这是总结并交流生产经验和学习技术的最经常最普遍的方法。

(二)

增产节约运动中存在些什么问题呢?

第一,在增产节约运动中,有些厂矿企业盲目地追求数量,忽视了质量的提高,有些厂矿的产品质量甚至是降低了,出现了大量废品,造成了严重的浪费。以沈阳机械各厂为例,五厂铸工间六月份的废品等于六亿人民币;机械七厂五月份废品率为百分之二十七点四四,六月份则增至百分之三十二点八;机械六厂铸工间增产节约运动开始后废品率从百分之七增至百分之十八点二。而更为严重的是目前各厂在进行质量补课的过程中废品率还在增加。其他地区的质量问题也很严重,如济南机械二厂在增产节约运动中,装配车床四十六部,合于重工业部要求者只有八部。在基本建设中,质量问题更为严重。譬如,混凝土工程中有各种蜂窝、麻面、狗洞、裂缝、钢筋外露等毛病;砌砖墙有里凹外凸,红砖互不咬口,有的外墙鼓肚,工人就用手锤往里打。吉林亚麻厂新建的厂房普遍漏雨;黑龙江某工地已砌好的五十栋宿舍间壁,大风一吹就倒了四十三栋。其他产业也同样存在这个问题。如唐山华新纱厂竞赛开始的四天当中,白花率由百分之零点四三增至零点六八,次布率由百分之零点六五增至一点一九。天津纺织厂用印度棉,青岛纺织厂用巴基斯坦棉,工人就说先进工作法不好用了,白花和皮辊花也相对地增加起来。目前东北已进行“质量补课”运动,天津工业局已进行了质量检查,这是很需要的。

第二,增产节约运动开展以来,工伤事故和职工疾病率增加的情况十分严重。例如,天津市今年一至六月份全市工业企业共发生伤亡事故一千七百余件,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四十二。东北工业部系统自本年一月至五月止,五个月中共

发生事故一万二千九百二十五次,比去年同时期增加百分之二十五;重伤六百二十六人,比去年同时期减少百分之十五点五;轻伤七千七百七十二人,比去年同时期增加百分之四十六;资财损失五百五十五亿,比去年同时期增加百分之十二点二;五个月来发生重大火灾二十五次,损失达三百七十多亿。一月至七月十八日已死亡职工一百三十五名。

发生事故的原因,据天津一千七百余件事故调查,由于领导上疏忽麻痹,没有在可能条件下适当地改善安全防护设备,缺乏保护制度或安全操作规程等原因所造成者占百分之九十二以上;只有不足百分之八的事故,是由于工人违犯劳动纪律和操作规程,或由于目前经济条件和技术条件所限未能改善某些安全设备所造成。

各地疾病率,就个别企业发表的数字看也增加许多,如石家庄纺织公司规定过高的生产额和重罚轻奖制度,工人因疲劳过度,病号竟达全厂工人总数百分之五十。锦州陶瓷厂一千四百人中,在六月二十日就有一百零四人患肠炎。淮北盐场的一个生产小组十六人竟因累病倒十三人,情况实为严重。

第三,由于推广先进生产经验、改良生产技术和改善劳动组织,生产效率提高了。铁路、煤矿、纺织、电信等几个产业系统都出现了劳动力过剩的现象。在政务院关于劳动就业的决定中虽然规定了这些人仍然照发工资,但实际执行中却产生了另一种新的情况。如东北铁路系统,将剩余的技术工人和职员弄到打石场去打石头,大大地影响了职工的情绪,也增加了在业工人提高生产率的顾虑。工人说:“推广先进经验,就是打了自己的饭碗。”职员说:“改革就将我们编余了。”这种情

况值得注意。宁可让这些由于生产改革而多余的劳动力带原薪学习,为生产建设准备人才,也不可损害职工的热情,为生产改革制造阻力。

(三)

为什么存在着上述这些问题呢?我们的看法是这样的:

第一,缺乏领导生产的经验。三年来,我们虽然在生产战线上取得了伟大的成就,但还没有很好地掌握领导现代化的生产的艺术,我们在领导生产方面尚在摸索学习的阶段。可是群众性的增产节约运动已经开展起来,没有经验也得领导。在这样情况下,就把领导群众政治运动的那一套原封搬到领导生产运动方面来。开群众动员大会、发布号召、搞宣传周、挑战、应战……轰轰烈烈地把运动搞起来。当然这也是需要的,但是很不够的。领导生产,必须进行深入细致的脚踏实地的组织工作,必须仔细地和群众研究并解决生产和生活上的每一个具体问题。我们现在恰恰是缺乏这一方面的工作。

可是我们从敌人手上把企业接管过来之后,也曾开展过几次竞赛运动,当时我们的经验更少,为什么生产大大提高,管理也有改进呢?问题在于基础不同。接管以后的基础是一个极端腐朽的基础,在那样的基础上,即使我们缺乏具体的深入的组织工作,也很快地突破了原来的生产水平。可是我们三年来已经有了很大的成就,已经奠定了一定的基础,在今天的基础上如果不改进领导,就很难继续前进,如果领导上还是老一套,就势必产生许多缺点和错误。

第二,许多错误和缺点的发生和官僚主义是分不开的。工会系统和企业管理方面的官僚主义依然是很严重的,这种官僚主义的表现主要是:不关心群众的疾苦,不重视群众的意见,不进行深入的组织工作。

这种官僚主义和资本主义思想是相联系的。为了降低成本,不顾群众的死活,淮北盐厂〔场〕甚至提出“生产和作战是一样的,作战有伤亡,生产当然也会有伤亡。”在这种资本主义思想下边,竞赛中的锦标主义是严重的,假报告、虚假数字、假劳模,统统都有。

因此,在增产节约运动中,必须严肃地反对官僚主义和资本主义思想,反对锦标主义。

当然,除了反对官僚主义之外,或严肃地打击了官僚主义之后,在群众自觉的基础上,采取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式,认真地整饬劳动纪律也是很必要的。有些产业(如纺织、建筑)或厂矿,目前的劳动纪律确实不好,但是不打击官僚主义的领导,这一问题也很难解决。

第三,有些领导同志对于增产节约的意义了解不够。即对于经过增产节约运动,提高劳动生产率,为国家积累财富是重视的,而对于经过增产节约,改进生产管理,积累领导生产的经验是重视不够的。可是我们最缺乏的恰恰是后者。正是由于某些领导干部没有足够地重视改进生产管理,积累领导生产的经验,所以在增产节约运动中,盲目地追求数量,而官僚主义和资本主义思想就有了广阔的滋长余地,不能及时地予以应得的打击。

总之,当前增产节约运动中的关键问题是领导问题。不

大力改善领导,增产节约就不能够提高并将已得的成绩巩固起来。

以上报告妥否,请批示。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

一九五二年九月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华东局对华东 财委关于清产核资工作 检查报告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一日)

华东局并各中央局、分局及财委：

(一)华东局九月二十九日批转华东财委九月二十六日关于清产核资工作检查的报告收悉。中央批准这个报告，认为这个报告很好，并转发各地参考。

(二)各地各工厂对自己家当，除少数厂矿外，一般是心中无数，并没有建立起一套资产管理制度，这是很危险的。各地可参照华东经验，认真建立起原材料的领报制度、进货部门与仓库之间的联锁制度、借出借入物资的管理制度、仓库清点保管制度以及其他必要的制度。

(三)清产核资工作是一件很细致的而又很重要的工作。凡未进行或未进行完的工厂企业，均应抓紧时间早日完成，否则对有计划的经营及经济核算制就无从谈起。

(四)此指示及附件应登党刊。

中 央
十月十一日

华东局原电如下

山东分局,各省、市、区党委并报中央,中财委:

我们同意华东财委关于清产核资工作的检查报告,希各地党委将这一工作列为生产改革与增产节约运动的重要内容之一,并安排在适当的位置上,发动群众,加以贯彻,以改变目前华东地区在清产核资工作上不应有的落后状态。这不仅对于迎接全国计划建设是必要的,而且对于当前正在展开的生产改革与增产节约竞赛运动也是不可缺少的。望各地党委务必加强对这一工作的检查和领导,并将你们进行的情况和经验望随时向我们报告,并于结束时向我们作一次综合性的报告。妥否,请中央与中财委指示。

华东局

九月二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昌都工委工作 给西南局等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一日)

西南局,西南军区党委,并告西藏工委:

你们九月二十八日致西藏工委电及转来陈明义同志八月二十七日电均阅悉。我们感觉自昌都解放后,昌都工委的工作是有成绩的,但在若干问题上确实存在着一些急躁的“左”的情绪,对于中央的民族政策特别是对西藏工作的方针认识不够深刻,必须认真地加以检查和端正。因此,中央除同意西南局、西南军区党委的指示外,建议西藏工委对昌都工委一年多的工作作一次全面的检查和讨论,最好让一领导同志率领一个工作组去昌都实地了解情况,召集一次人数较多的党代表会议,总结工作经验,发扬成绩,纠正缺点,使同志们透彻地明了党的民族政策和对西藏的工作方针,以期工作获得更好的进步。并望西藏工委在检查昌都工委工作之后,向中央及西南局作一系统的专题报告。

中 央
十月十一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在全国盐场 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检查 给中财委等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二日)

中财委并中央轻工业部党组、全总党组：

九月二十四日关于布置在全国盐场开展群众性的安全生产检查的报告悉。中央同意你们的部署，望即贯彻执行。

中 央

十月十二日

关于布置在全国盐场开展群众性的 安全生产检查报告

中财委党组并报主席、中央：

一九五二年盐业生产，经过爱国增产节约竞赛运动的有力推动，各地盐场均已获得了巨大成绩。截至八月底，完成了年计划的百分之九十四点〇八，比去年同一时期的产量又超过了百分之十六点五九。现在虽已过了旺产季节，但如加上秋扫和西南、两广等不受气候限制地区可能生产数字，估计可

以超额完成全年计划百分之五左右。

但由于不少盐务行政与盐业工会的领导干部,在增产节约竞赛运动当中,对安全生产采取了不能容忍的官僚主义态度,以致造成了不少严重的伤亡事故。我们已根据中央九月二日指示,立即在全国各地盐场开展一全面的、有重点的、切实的、群众性的安全生产检查运动。兹将具体布置报告于下:

一、全国盐场要在当地党委和财委领导下,以盐局与工会为主,发动工人群众进行安全卫生检查。

二、由于全国盐区过于分散,而各地情况又极不一致,为避免平均使用力量,决定采取普遍检查与重点掌握的办法,即由中央、大行政区、省分别选择重点组织检查组进行深入检查,一般的则由各地自行检查,但应以大行政区及省为检查单位,并须向我们作一检查总结报告。我们已本此精神,在九月六日派盐务总局局长张道吾同志及盐业工会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郑仁同志等前往发生严重伤亡事故的淮北盐区检查,并已准备就绪,立即再派遣两个检查小组分赴东北和西南进行重点检查。

三、我们已给各级盐局及盐业工会发布了《关于在全国盐场开展群众性的安全生产检查的紧急指示》,其中除彻底批判与纠正领导干部中不重视安全生产的错误思想外,还提出如下一些具体措施:

(1)已经布置检查的地区,要他们再进行一次有重点的复查,未检查的地区,则应立即严格进行检查。对于伤亡事故、领导与群众思想、管理工作、机构组织、工人教育、技术操作、设备制度等方面,均应进行检查,并总结经验,接受教训,表扬

好的,批评坏的,以便从各个方面切实贯彻安全生产方针。

(2)各地盐场对于一些必要而又可能解决的安全设备和防护用具,应立即全部解决;属于基本建设而又不可能全部解决的问题,应用临时办法解决之。如本场财力无法解决,则应作出预算报请上级批准解决。但我们特别强调发动群众自行解决,不能单纯依靠政府拨款解决,同时也只有发动群众来解决,才是最有效的解决办法,所以对工人提出有关安全卫生的建议与创造事项,务须指定专人,做到件件有交代、事事有着落,重要者除大力宣传推广外,并予以适当奖励。

(3)私营盐场中的安全卫生工作,由政府劳动部门与盐局工会按劳动保护办法实行检查,并依法改进。

(4)检查时期,限于十月底完毕,并在十一月十一日轻工业部召集的第四次全国盐务会议与全国总工会召集的第二次全国盐业工会工作会议上共同作出检查总结报告中央。

以上布置是否妥当,请审核指示。

中央轻工业部党组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调整 乡村区划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三日)

邓子恢同志并中南局并各中央局：

(一)九月二十六日及九月三十日两电悉。根据毛主席彻底整顿乡村财政以减轻农民负担的指示，今年六月间曾先后由政务院及各大行政区政府派出乡村财政调查小组分赴各地调查，现已有几百个材料(主要是南方的)，对乡村编制的大小，已可得出结论：划小乡是反映了革命运动(如土改、镇反等)以前的思想状况，那时划小乡有一定的道理，是正确的。上述土改、镇反等问题已经解决，在建设开始，乡的区划则不宜太小。根据各地区的材料看，以二千五百人至三千人左右划一个乡为宜。具体说，山区及丘陵地带村庄分散可划得小些，比如说五六百人、六七百人以至一千五六百人，平原村庄人口集中则可划得大些，比如两千五百人、三四千人、四五千人甚至一万人以上，而平均则是二千五百人至三千人左右，这一般是合乎全国的情况的。因此，中央批准中财委所召开的各大区财委副主任会议的这一建议。

(二)据报中南区现有七万五千个乡，与上述比例比较，当

然多了些。但中南区某些省、乡的区划刚刚划小,马上再划大,也是不妥当的。中央同意:中南目前的乡可在现有的数目上稳定下来,维持现状,已划小的不划大,未划小的亦不必再划小。给中南一个过渡期间,等到有可能时再实行中央调整乡的区划平均二千五百人至三千人一个乡的决定。

中 央

十月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东北局关于农村互助合作运动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三日)

东北局并告各中央局、分局，转省市区党委：

九月二十四日来电，关于东北农村互助合作运动的报告已阅悉。中央完全同意来电第五项所提出的四点意见，并将东北来电转各地参阅。可登党刊。

中 央
十月十三日

原电如下：

中央：

现将东北农村今年互助合作运动发展情况及今后意见简报如下：

(一)自从中央发下《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后，东北局即根据中央决议(草案)精神，在农村中普遍展开了新旧道路的教育，进一步加强了对互助合作运动的领导，试办了农业生产合作社，因而提高了农业生产，推进了今年的互助合作运动，证明中央这一决议(草案)是完全正确的，在思

想上解决了问题,在实际工作中起了指导作用。

(二)今年东北农村的互助合作运动出现了以下新的情况:

(1)全区有重点地、慎重地试办了一千二百多个农业生产合作社。试办中一再强调只许办好不许办坏,规定了试办的条件,纠正了草率办社的急躁情绪,并及时说服教育农民,改组了一两千个自发组织起来的不够条件的农业生产合作社,转为各种类型的互助组。现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都是由各县直接掌握领导的,除个别生产情况不如一般互助组外,绝大多数在春耕、夏锄、麦收中已经显示了统一经营生产的优越性。农业生产合作社开种、开铲较一般互助组提前五天至十天,因而更加适合农时,施肥多百分之二十至五十,铲蹠多一遍左右,庄稼普遍长得好,新纪录田亦较多(据龙江省统计:一般互助组新纪录田占百分之一的面积,而合作社则占百分之六的面积)。合作社在麦收中并确实多打了粮,黑龙江讷河李坤农业生产合作社在四十垧成片土地上,每垧平均收五千五百斤小麦,马庆福农业生产合作社在七十二垧(公顷)成片的土地上,每垧平均收四千三百六十五斤小麦,均超过当地一般互助组平均产量的一倍以上。农业生产合作社已开始在群众中树立了威信,许多互助组都订出了奔向合作社的计划。但这些成绩仅是初步的成绩,许多经验尚待总结;同时,在生产计划性上、劳动力的组织上、专责制的贯彻上、劳动日的计算与分红的办法上、思想政治领导上,还存在着若干问题,须进一步研究和改进。

(2)由于党员对于互助合作运动的积极领导和农业生产

合作社的示范作用,以及在群众中深入了新旧两条道路的教育,并在互助组内部进一步贯彻了自愿互利的政策,因而各种互助组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质量上也有显著的提高。如黑龙江组织起来的户数,去年为百分之七十二点五,今年已上升到百分之八十八,而互助组的数目在同一时期内却由十五万个下降为十三万七千五百个,其中农副业结合的长年组与农业三大季组去年占组织起来户数的百分之六十三,今年占百分之七十四。松江省今年组织起来的户数已达百分之八十二,其中农副业结合的长年组与农业三大季组去年占组织起来的户数的百分之七十四,今年占百分之八十五。其他如吉林、辽东、辽西等省合作互助组织发展的情况亦大体类似。互助组扩大的结果,便利了劳动力的调配与农副业结合,增加了夏锄中的铲蹠遍数与提高了精耕细作程度。在互助组内部,纠正了组员带长工入组及互助组集体雇长工耕种土地的现象,合理地调整了人马换工的比价,改变了困难户的地位,也更趋于巩固了。另一个新的情况,互助组内部的公共财产的积累大为增加,不少组伙买了牲口、大车,伙购了新农具,伙开了荒;辽西、辽东的许多县及吉林榆树县,并出现了车马公有组,黑龙江出现了伙喂牲口、伙积粪组;最近松江有些地方的互助组,并积累资金、修建房舍。这些事实说明:各地互助组已逐步由低级向高级发展,改变了“春插夏散秋垮台”的旧规律,并积极酝酿与准备着转向生产合作社。在一般互助组扩大与提高的同时,亦存在着一些值得注意的情况,即部分互助组有不顾条件盲目扩大和提高的倾向,有的在盲目扩大提高之后,因经营管理和组织领导跟不上,在合理组织劳动力与贯彻自愿

两利的方针上,暴露的问题很多;也有不少的互助组,主要是一些低级互助组,因为领导上缺乏帮助,不能得到及时的提高,甚至仍发生春插夏散的现象。另外,至今还有少数农民(主要是缺乏劳动力的)没有参加互助组。这些均须从深入工作中进一步解决。

(3)今年的爱国丰产运动,随着互助合作运动的提高,也大大推进了一步,并开始成为群众性的运动。各地在春耕、夏锄、麦收中开展了竞赛和评比运动,广大的妇女参加了丰产竞赛(龙江省海伦县百分之八十的妇女劳动力都参加了),生产合作社和互助组广泛地创造了高产量新纪录田,农民普遍欢迎新农具和要求农业技术指导,先进的生产经验不断出现。特别是肇源县的高产量运动以“等距、宽种、间苗、保苗”和适时追肥的耕作法,使九千多垧的丰产地,每垧平均产量可能达到七千斤以上,超过常年产量一倍至两倍。这是在大片土地上实行合理经营、多打粮食的新经验,突破了某些地方在小块土地上推行“丰产田”的做法,使丰产运动真正成为群众性的运动;而丰产经验的推广,又充实了合作互助运动的内容并推动了它的发展。肇源的经验,极有力地克服了“生产到顶”的思想,加强了农村工作干部对五年内将东北地区农业生产总值提高一倍的信心。此外,今年还试办了六个集体农庄,因试办的条件不成熟,领导经验缺乏,问题较多。在国营农场方面,经过历年经营,现有机械农场二十九个,县营的畜力农场约五百个,最近专门召开了一次会议,确定了国营农场的工作方针和具体要求,解决了一些问题。关于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场的问题,将分别给中央另作报告。

(三)今年东北农村的互助合作运动之所以出现如上的情况,是由于党在农村党员干部和党的组织中,经过解释和学习中央的决议草案,明确了党在农村的工作任务和方针,克服了农村中党内的右倾思想,积极地领导了互助合作运动。今春以来,农村党员中的雇工、放高利贷、进行商业投机等活动已显著减少,如龙江省九个县五百七十八个支部中,有二百三十七名党员解雇了长工,一百三十三名党员将高利贷改变为低利或无利,党员的百分之九十五已参加了各种互助组。但由于这种教育还不够深入,农村党内资本主义的剥削行为和剥削思想,尚未得到彻底纠正。据互助合作运动基础较好的龙江省讷河等九县不完全统计,变相雇工的党员仍有六十七名,暗放高利贷的仍有三十二名;互助合作运动较差的南满地区的情况当更为严重。党员干部雇工、放高利贷、进行商业投机活动,就不能不影响着互助合作运动的开展,这是一个需要继续彻底解决的重要问题。

(四)东北农村的互助合作运动虽有极大的发展和提高,农村资本主义因素虽受到某些限制,但由于小农经济的存在,而合作互助的组织又是建立在农民私有制的基础之上,因之对于目前合作经济中存在着的下列资本主义倾向仍须特别注意。

第一,在社会政策上,我们是允许富农经济存在的,但不允许他们侵入合作经济内部。今年发现有些互助组内发生变相带长工入互助组的现象,有的招“跑腿子”作为“家里人”入组;有的雇工带地作为“家里人”入组;有的以自己所雇短工在组内换工;有的自己搞副业,将土地入组,不参加组内劳动,按

经营土地所需的劳动力付出工资；还有租进大片土地入组的（如绥化七区一百五十七名受训练的互助组长中，即有五十八名带租入土地九十二垧入组）。这样就把合作互助关系变为雇佣关系，破坏了合作互助的基本政策，这种现象是必须纠正的。

第二，其次是在利用合作信贷工作的薄弱，在合作互助组内放高利贷，如春季贷粮、贷牛、贷马、贷小猪等等给困难户，秋后收粮，其利息超过政府规定利息甚大，一般均在五分以上，甚至有大加一者。

第三，还有一些互助组以搞副业为名进行商业投机。如松江宾县有不少互助组把粮食囤积起来，往来哈尔滨倒把，致该县供销社购不到粮，其商业利润为有车马户所分。大城市附近及铁路沿线的农村，此种情形颇多。

（五）根据上述情况，我们拟进行下列工作，来进一步推进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与适当地节制农村资本主义。

（1）做好县区村的“三反”与整党工作，在县区村各级党的组织中展开反对党员的资本主义剥削行为与思想，以及由此种思想影响所产生的贪污、浪费及强迫命令官僚主义，以提高党员的阶级觉悟，整顿党的组织。结合整党工作，继续深入贯彻中央《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决议（草案）》的精神，使农村党员和干部积极起来办好农村的生产合作、供销合作、信贷合作工作，把群众引向新道路、新方向。并根据当前的需要与可能，教育与组织干部积极学习简易的农业科学与技术，成为农业工作上的内行，以便更有力地教育与引导农民走新道路。

（2）总结合作互助运动的经验，提高互助组，稳步推广农

业生产合作社。东北局现正草拟农业生产合作社章程草案,将试办中的经验与需要解决的问题,归纳到章程草案中(待定稿之后即送中央审查)。并拟于十月底召开村长座谈会,总结今年的互助合作运动,制订明年推行合作化的计划。在冬训前,责成各省召开农业生产合作社与互助组长代表会议(黑龙江省已开了,作用很大),深入总结今年试办中的经验与研究明年具体推行的办法,以省县重点试办的经验教育区村干部,以便明年在每个区里普遍试办与重点推广。东北全区计划明年推广五千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待区的干部取得试办的经验后,一九五四年即将试办的工作普及到村,按着这样的计划发展下去,四五年后参加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户数可达农户百分之七十到八十,即基本上完成了全面合作化。为了有力地配合农业合作化的推进,明年拟推广三千八百套新式农具,后年推卖一万套,准备在所有推广新农具的区设立新农具推广站,作为各区推行新农具、新技术的助手,加强对农民的技术指导,此项人员,各省已着手训练。

(3)改进与提高农村基层供销合作社的工作。目前农村基层供销社已有八千一百一十五个,平均三个至四个村有一个社,在农村供销中起了巨大作用,但距离充分满足农村的需要,尤其在生产资料与土产推销的需要上仍很远。在经营管理方面,则是计划性差、流转费高,赔钱的合作社还不在少数,而政治工作的薄弱更为普遍。因此,如何使供销工作与农业生产的发展相适应,如何进一步推广供销合作社与农民之间的、特别是农业生产合作社与合作互助组之间的结合合同与预购合同,如何改变经营管理不良的情况,乃是当前改进基层

供销社工作的重点。只有供销合作社的业务健全了,才能配合国营贸易的发展,逐渐肃清农村的商业投机活动,并有力地扶助农业生产的发展。

(4)开展农村信贷工作,是打击农村高利贷活动最有效的办法。年来,这一工作在各地已有某些发展,并起到一定作用。如吉林已发展二百五十七处信贷部,辽西在二季度开始建立信贷部,现在已有三百多个,仅该省昌北县的信贷部即吸收存款二亿四千万元,解决了五百多个互助组的困难。经验证明,哪里信贷部或信贷合作社办起,哪里的高利贷即大形缩减。反之,信贷部或信贷社未建立的地方,那里的高利贷就猖獗,利率极高。东北局为了系统地开展这一工作,已发出指示,最近正在草拟信贷部与信贷合作社的章程,以统一各地做法,推动这一工作的开展。

以上意见是否妥当,请指示。

中共中央东北局

一九五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上海、哈尔滨市委 关于外调技术员工返回原地 处理意见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三日)

上海市委并华东局、东北局、华北局、中南局、西南局、西北局：

上海市委九月二十三日关于外调技术员工返回原地问题的报告中所述外调人员返回的原因及动员与巩固外调人员必须注意的三点意见，及东北局十月九日转哈尔滨市委对此问题的处理意见，均是基本正确的，特转发你们参考，望即通知有外调员工的地区及已经接收或预备接收外地员工的厂矿企业，作一次切实的检查，纠正各种缺点，加紧注意对外来员工的教育和照顾，务使外来员工安心于新的工作岗位。此外尚有下列几点，提起各地党委及各工业管理部门注意：

(一)在目前各地生活程度不同、工资高低不一、生活习惯亦差别很大的情况下，调动大批员工至外地工作，特别是从上海、天津等大城市调至边远地区工作是有很困难。因此，将在五年计划中建设大批新工厂的地区，务须尽可能设法在当地训练和抽调技术工人至新工厂中工作。并可在原有的各种工矿企业中实行有计划地大量举办技工学校、艺徒学校等，

招收当地失业工人和高小毕业学生,以期在两三年内训练出足够的技术工人供当地新工厂之用。

(二)在当地原有工厂很少、无法训练技术工人的地区(如西北),可实行委托训练的办法,即按照所需技术工人计划,由当地招收失业工人和高小毕业学生,请中央工业管理部门委托其他地区的工矿企业代为训练,学好后回到原地新建工厂中工作。

实行上述两项办法,可以根本消除目前调遣技术工人至外地工作所产生的各种困难。各中央工业管理部门及各地党委均须根据上述原则及工业发展计划,制订训练技术工人的计划。

(三)在目前技术员工缺乏的情况下,为了基本建设及新建工厂的需要,从现有工矿地区(如天津、上海等处)调遣一部分技术员工至新建工业地区工作,仍然是必须的和不可免的。因此,各地特别是各新建工矿企业,必须仔细研究此次上海调至东北的员工不安心工作甚至逃回原地的教训,订出动员、接收和巩固外调或外来员工的具体办法。为了做好这一工作,除接收外来工人的企业行政方面应在分配工作、规定工资及日常生活(如宿舍、医疗等)方面予以必要的切实照顾(这是对稳定外来工人的工作情绪有决定意义的)外,工会组织对此负有重大的责任。在动员工人外调地区的工会组织应在党委领导下,对外调员工做好宣传教育工作,经常关怀和照顾外调员工家属的困难,发动厂内员工经常通信互相鼓励。在接收外来工人的工矿企业中的工会组织,更须对外来工人予以极大的关怀,发动本厂本地原有工人发扬阶级互助精神,帮助外来

工人解决工作上、生活上的各种困难,采用访问、慰问、举行娱乐晚会等方式做好本地工人与外来工人的团结工作,并借此对外来工人进行不断的教育,提高他们的觉悟,鼓励他们的工作热情,这是巩固外来员工的极端重要的办法。望各地党委指导工会组织,认识此项工作的重大政治意义,研究出各种具体办法,切实执行。

至于已由东北返回上海的员工,根据东北意见,不必再行动员回到东北去,可在给以适当的批评教育后,令其回到原来工厂工作。

中 央

十月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各地应先补充国防 工业工厂、学校干部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四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委：

目前我国国防工业的大多数工厂及学校都是处于改建和创建时期，组织机构均不健全，各级干部数量不足，且有一部分不能称职者。为了适应迅速发展国防工业的需要，保证预期地完成国防工业建设计划与生产任务，必须改善上述情况，大力加强该工业系统所属各工厂、各学校的工作。为此决定：

(一)凡各国防工业工厂、学校(包括兵工、航空、坦克)的厂、校地址在各大区各省、市者，其干部的调剂与补充由各中央局、省、市委负责。

(二)目前各地在调整干部时，对上述各工厂、学校所缺干部按其编制需要尽先予以补充。

此项工作，望各地党委予以注意并检查执行情形。

中 央

十月十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劳动部党组关于劳动 保护工作情况及今后改进意见的 报告和中财委党组的意见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四日)

中财委党组并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

中央同意中央劳动部党组九月二十五日的报告及中财委党组对此报告所附注的意见，兹转发各地，望注意执行，并登党刊。

中 央
十月十四日

毛主席并中央：

兹将中央劳动部党组关于两年来劳动保护工作情况及今后改进的意见报告送上，中财委党组同意报告中所提各项意见。

两年来，劳动保护工作虽有了一些成绩，但一般说来这一工作还未引起各工矿部门领导同志的严重注意。中央劳动部和中央各工业部门发布了许多有关劳动保护的法令，但多停留在纸面上，缺乏贯彻和检查，因而伤亡事故仍不断大量发

生,最近有些地区(如华东)有些部门(如燃料工业部、纺织工业部)已开始注意了,但仍需大力督促检查。中央劳动部党组这一报告可转发各地,并可在党刊上登载。如何,请示。

中财委党组

九月二十九日

中央劳动部党组原电如下:

送上两年来劳动保护工作情况及对今后改进意见的报告一份,请予指示。

甲、劳动保护工作的措施和收获

劳动保护是我们人民政府成立后才开始建立的一种新工作。在过去反动统治时期,几乎所有厂矿企业都缺乏起码的安全卫生设备,工人的生命和健康毫无保障,伤亡事故的频繁严重,简直骇人听闻。中央劳动部成立以后,根据中央保护劳动的方针,协同各工业管理部门和工会组织,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来改善厂矿安全卫生状况:

(一)首先从思想上批判了“重视机器不重视人”的资产阶级唯利是图的观点及某些国营厂矿只重视生产忽视安全的错误;对重大的责任事故作了认真的检查和处理,特别是政务院对河南宣洛煤矿瓦斯爆炸事故的严肃处理,起了很大的教育作用,逐渐引起了各地对安全卫生问题的重视。

(二)制订和颁布了一些必要的安全卫生法令,如《工厂卫生暂行条例》、《伤亡报告办法》、《搬运危险性物品的几项办法》等。中央各工业管理部门又先后公布了一些有关厂矿安全卫生方面的规程、章则,如重工业部的《工厂安全管理制

度》，燃料工业部的《全国煤矿技术保安试行规程》和《省私营煤矿安全生产暂行办法》，铁道部的《铁道技术管理规程》、《铁路工厂技术安全暂行规程》，纺织工业部的《关于降低车间温湿度的指示》。各省市也根据中央的法令，结合当地具体情况，规定了一些具体实施办法。这些法令的颁布与实施，对厂矿中安全卫生工作的改善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三)根据不同地区的不同情况，进行了安全卫生大检查与重点检查。截至一九五一年底，中央劳动部会同有关部门共同检查的厂矿计有八十三处，全国各地区进行重点检查的厂矿有五千五百四十七处。特别是东北区，在两年内进行了三次全面性的安全卫生大检查，共发现问题二十三万余件。由于首长负责亲自动手并发动群众动手动脑，所以在检查进行中就解决了问题百分之八十以上。通过这些检查，许多国营厂矿并建立了或改善了安全卫生规程制度，如东北工业部所属厂矿即补充和修正了一万零一百二十四种，其中抚顺矿务局就有一千一百二十七种。

(四)进行群众性的安全卫生的宣传教育工作。如上海的工厂安全卫生展览会，有十万以上的工人参观。全国煤矿工会组织的施玉海小组的安全生产竞赛，有全国各煤矿的广大工人群众参加。仅据东北区一九五一年九月统计就有四万四千六百八十四人参加了这个竞赛。

(五)改善厂矿安全设备。燃料工业部改善了国营煤矿的通风设备，全国国营煤矿至一九五一年底，采用机械通风的矿井已达百分之七十七，比一九四九年增加了百分之三十六点八。纺织工业部在一九五一年进行了重点改善通风、喷雾设

备,以降低车间温度湿度。重工业部化工局也对某些工厂改善了通风、吸尘、防护等设备。如大连化工厂制造硫酸,由于电气除尘器的改进,除尘率提高到百分之九十五,中毒率由百分之六十点四降至百分之三十点二。铁路系统的安全装置,在东北已达到需要装置的百分之九十三,关内各路局所属单位已完成了应安装的百分之七十三点六。

由于上述这些措施,已使厂矿伤亡事故相对减少。东北工业部所属厂矿的伤亡人数一九五一年比一九五〇年减少了百分之二十。全国煤矿一九五一年与一九五〇年比较,工人伤亡减少了百分之二十三点二。全国铁路系统(西北、西南不包括在内)一九五一年的伤亡人数比一九五〇年减少了百分之四十四点一。其他产业部门的伤亡事故也大都减少了。

乙、伤亡事故的严重及其原因

两年来的劳动保护工作虽取得一些成绩,但厂矿企业内安全卫生的恶劣情况,还没有根本改变,伤亡事故及职业病情况依然非常严重。根据一九五〇年五月建立伤亡报告制度以来到一九五一年底的不完全统计,全国职工伤亡人数竟达十六万一千八百三十八人,计死亡五千五百五十人,重伤一万三千二百二十七人,轻伤十四万三千零六十一人。从各主要工业工人的死亡率来看,在这二十个月内,煤矿工人每千人伤亡一百二十点九人,化学工业工人每千人伤亡九十点五人,机器工业工人每千人伤亡八十九点七人,金属开采及冶炼工人每千人伤亡四十四点四人,铁道运输业工人每千人伤亡三十四点九人,纺织工人每千人伤亡十七人。可见伤亡事故是很严重的。今年的情况,不仅没有改善,而且伤亡事故有逐月增加

的趋势。例如,东北工业部所属的工厂今年五月份即发生死亡重大事故二十九次,共死亡三十二人,比一、二、三、四月份都增加很多;华东区今年一至五月的每月平均伤亡人数比去年每月平均伤亡人数增加了百分之十一点二;天津市今年上半年伤亡总数比去年同期增加了百分之四十二点七。

从各地报告中可以看出,伤亡事故如此严重的主要原因有下列四项:

(一)技术安全设备不好,是基本原因。两年来煤矿通风设备虽有很大改进,但目前国营煤矿还有百分之二十三的矿井是自然通风,因而不时发生瓦斯事故。由于运输设备简陋,使煤车时常掉道、跑车和翻车,伤亡人数占煤矿业总伤亡人数的百分之十六点三。至于私营煤窑及地方经营的小煤矿的安全设备,更是恶劣不堪,井下一般都是自然通风,大多数是独眼井,照明均用明火灯,有的连最简单的支柱棚架也没有,以致常常发生瓦斯爆炸和透水事故。

钢铁冶炼工业在一九五一年三十四次重大事故中,因缺乏安全设备的就有十四次。重庆市一〇二厂化钢炉没有装设挡板,于一九五一年六月钢水喷溢,死亡十三人。机器工业在一九五一年四十九次重大事故中,因缺乏安全设备的即有二十次。

化学工业的中毒疾病情况更是惊人。如抚顺制油厂铅工班四十九人中就有四十七人有铅中毒症状;鞍山钢铁公司化工部氨中毒的工人占总人数百分之二十四,苯中毒占百分之三十二;沈阳化工厂盐酸车间的工人患气管扩张症的占总人数的百分之六十(关内各地化工厂的情况比东北更严重)。搬

运工人因为没有防护用具,受伤和中毒的亦很多,在青岛等九城市一九五一年二月至七月的四十七次工人中毒事故中,伤亡人数即达一千九百二十五人。

纺织工业由于通风、喷雾等设备的改进不够,温湿度还是目前的严重问题。如华北区规定不得超过华氏九十八度,而五一年天津有高至一百零七度的;西南区规定不得超过一百度,而重庆渝新纱厂车间还是一百一十度;浙江海宁中蚕二厂温度达一百一十五度。因此,工人疾病情况很严重,例如一九五一年一至十月统计:青岛市八个国棉厂工人因病缺勤达十九万九千多个工作日,天津市十个国棉厂因病损失二十二万五千个工作日。

(二)许多厂矿企业的安全卫生规程和制度很不完善。例如,上海钢铁公司六厂缺乏安全操作规程,烫伤事故不断发生。据该厂医务室统计,本年(一九五二年)五月份烫伤三十九人,六月份五十七人,七月份七十二人,该厂全体工人仅有三百零四人。

(三)在私营企业中,许多资本家依然重视机器不重视人,所以对于工人提出有关安全卫生的改进意见毫不理睬。如苏南武进县牛塘桥恒兴仁记油厂的资本家在购置锅炉时,不接受工人意见,贪图便宜,花四百八十万元在旧铁铺买了一只旧锅炉,工人鉴于危险性很大,又建议资方先安装安全阀,改善进水泵,要求缓开几天,资本家因为生意好有利可图,又不同意,结果于一九五一年十一月锅炉爆炸,死伤二十人;河南临汝县私营民成煤矿今年三月三日该矿二井出水,工人三次要求停工,经理为了赚钱,竟强迫工人仍在原地工作,终于发生

透水,接着瓦斯爆炸,死十人,伤十七人。国营厂矿企业中也常发现行政领导上不关心工人安全健康的官僚主义作风。如东北阜新矿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发生冒顶事故,死伤工人十一名,调查组去后,矿长还说不清发生事故的原因;京西矿务局房山东矿一九五二年四月发生伤亡事故,矿长不但不检讨错误,反把责任推到工人身上,并决定给受伤工人以处分。另外,也还有人存在着“只注意生产任务忽视安全”的错误观点。如东北西安煤矿富国矿一九五二年四月十日即发现瓦斯严重,但领导上怕影响生产,不及时处理,拖到十六日就发生了瓦斯事故,伤亡四十九人。

(四)厂矿企业对工人的教育不够,以致工人因违犯纪律或操作规程所造成的事故亦属不少。如东北鸡西煤矿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所发生的瓦斯爆炸事故(死伤六十三人),就是由于工人用柴火烤暖气管所引起的。另外,有不少工人还存在着迷信观念,如有的工人说:“只要把山神菩萨供好,他会用头替我们撑好天平面。”工人中不重视安全卫生的习惯还相当普遍,如发给口罩不愿戴,煤矿规定不准带火柴下井,而有的工人却在井下吸烟。

我们将两年来发生的二千零七十三次重大伤亡事故作了分析统计,完全证实了上述各项原因:因缺乏技术安全设备而发生事故的占百分之三十四点九;因安全规程制度不健全而发生事故的占百分之三十三点二(其中,有制度而不检查者占百分之二十四,缺少规程制度者占百分之九点二);因工人违犯操作规程和劳动纪律而发生事故的占百分之二十五点二(其中因行政与工会对工人教育不够,工人不熟悉操作规程的

占百分之二十点六);由于自然原因及其他原因发生事故的占百分之六点七。

前三项原因都属于责任事故,共占百分之九十三点三,其中除少部分应由职工负责外,厂矿企业的领导方面应该负责的达百分之八十八点七。有很大一部分是与不负责任的官僚主义作风有关系的,因为有许多事故只要厂矿企业领导上对安全问题加以重视和对工人进行教育,就可以避免或减少的。

丙、对今后改进劳动保护工作的意见

对于如何改进今后劳动保护工作问题,我们有以下几点意见:

(一)切实改善技术安全和生产卫生的设备,是减少职工伤亡疾病的最根本的办法。为此,各工业管理部门及各厂矿企业均应结合生产计划,作出逐步改善安全卫生设备的计划,期于三年五年内,将现有厂矿企业的安全卫生设备做根本的改善。一切私营厂矿企业亦应作出切实改善安全卫生设备的计划送交当地劳动行政机关审核。

(二)各工业管理部门及所有国营、私营厂矿企业均应根据生产条件、技术设备并结合群众意见,制订或改进有关安全卫生的规程和制度。

(三)制订或改进对工人经常进行安全卫生教育的制度,提高工人遵守技术规程及劳动保护规则的自觉性,并实行安全技术的考试和奖励办法。

(四)建立劳动保护监察员及劳动保护通讯员制度。劳动保护监察员首先在煤矿、化学、钢铁冶炼、有色金属、铁道运输及纺织等部门中重点试行。

(五)规定对厂矿企业安全卫生工作的定期检查制度。

(六)切实执行伤亡报告制度,认真检查伤亡事故,对于忽视安全卫生经常发生伤亡事故而不加改进的官僚主义,进行坚决的批评,对于重大的责任事故,应严格追究责任,予以适当处分。

(七)各厂矿企业必须树立安全生产思想,健全劳动保护机构,调配具有一定技术水平的工程人员和干部担任劳动保护工作。各工业管理部门与各地劳动行政部门亦应设置和加强劳动保护组织机构。

(八)为了解决劳动保护工作中复杂的技术问题,并培养劳动保护干部起见,根据目前可能条件,应首先设立劳动保护技术研究所,逐渐扩充为研究院。在各种工业专门学校及中等技术学校中均应讲授劳动保护的专门课程。

中央劳动部拟于今年十二月召集一次劳动保护专门会议,讨论关于加强劳动保护的决定、工厂安全卫生条例(去年已经讨论过,并有草案发到各地征求意见)及劳动保护监察员和通讯员条例,提请政务院和财经委员会审查公布。

上述各项意见是否妥当,请予指示。

中央劳动部党组

九月二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西南局关于中学 教员集训处理原则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四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委：

兹将西南局《关于中学教员集训处理原则》发给你们参考。在集训期间，应当尽量避免捕人，以免增加群众疑虑，必须逮捕的人，可在集训结束后，由公安部门予以逮捕。这一点西南局在文件中没有提到，望各地加以注意。

中 央
十月十四日

原电如下

西南局关于中学教员集训处理原则

四川、云南、贵州省委，西康区党委并报中央：

目前各省中学教师集训清理组织工作，即将进入处理阶段，我们特提如下的几条处理原则，发各省委讨论并请中央批示。

(一)一般反动党团分子，能够坦白者，一律免于处分。

(二)一般反动党团骨干、特务分子,能彻底坦白、诚心悔过而有一技之长者,仍令其继续教书,立功赎罪,不予刑事处分。其中民愤大、罪恶大者,应留下继续改造考查,暂不处理。

(三)嫌疑很大而又不肯坦白,我们掌握材料不足者,不予逮捕,待学习结束后分别处理:

(1)重大的嫌疑分子,应留下继续考查。

(2)我们掌握有线索的,可放回原校,布置侦察。

(3)一部分放回原校,我们无法考查,不易控制之嫌疑分子,可采取调换工作的方式,分配到我们力量较强的学校和中心地区教书,以便继续考查。

(4)普通嫌疑分子,问题一时无法弄清者,可挂一笔账,仍放回原校工作。

(四)以上各类留下继续改造考查的人数,不宜超过集训总人数百分之一。

(五)有现行活动之重大反革命分子,罪恶民愤很大、材料确实、拒不坦白须予逮捕者,应经省委批准,报西南局备案。

(六)集训中自动坦白的贪污分子,一般可免于刑事或行政处分。但贪污助学金及学生伙食费,若不令其赔偿不足以平公愤者,可令其定期赔出。贪污学校图书仪器,原物仍在者,令其退出。

西南局

九月二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教育部党组关于 教育问题的四个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七日)

各中央局、分局，各省市自治区党委：

兹将中央教育部党组八月二十三日的《六、七月份综合报告》、八月二十日《关于中、小学教育行政会议的报告》、八月二十四日《关于接办私立中、小学问题的报告》、八月二十五日《关于实施小学五年一贯制问题的报告》转发你们。中央同意这四个报告有关大中小学和扫盲运动的方针和计划，望各地党委及宣传部仔细研究，指导和监督下级党委和政府文教部门贯彻执行。从报告中，特别是从初步拟定的教育建设五年计划要点中，可以看到今后党在领导文化教育方面的任务之繁重。在第一个五年计划中，国家开支的教育（不包括文化卫生）经费，将年达三十余万亿元。这样大的计划，花这样多的钱，如果没有党的严格监督，如果没有一个能够负责实行计划的比较健全的政府文教机构，那将是毫无保证的。因此，各地党委必须重视这个问题，应与抽调经济工作干部同时，把党的宣传部门和政府文教部门加强起来，使宣教部门和经济部门一样能够明了实际情况，制定精确的计划，控制计划的进度和

保证计划的完成。国家的教育建设计划是与国家的经济建设计划密切配合的,如果教育计划不能准确地完成,必将大大影响国家经济建设,而我们现在的宣教机构是很难担负这样重大任务的,所以立即注意加强宣教部门是很重要的。

中 央

十月十七日

中央教育部党组六、七月份综合报告

我们在六、七月份的主要工作是:教师思想改造、开展调查研究、进行院系调整、草拟五年计划、推广速成识字法和准备扫盲工作。除教师思想改造工作另作专题报告外,现将其他各项工作分别报告如下:

开展对各级各类学校的调查研究工作

为系统地全面地了解全国各级各类学校的基本情况和现存主要问题,为拟订五年教育建设计划及进一步进行教育改革做好准备工作,并推动各地切实注意调查研究工作,克服主观主义、官僚主义的领导作风,我们决定从七至九月份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对各级各类学校的调查研究工作。调查方法分典型调查与普查两种,典型学校派调查组进行调查,普查则由学校自填简要调查表报。

我们为吸取经验、修订调查提纲与统计表报、指导全国调查工作,于六月下旬集中了本部、各地区及中央有关部门的干部二百零九人,组织了九个调查组,分赴清华大学等九个类型

的大、中、小学和工农业余学校进行试验调查,七月中旬全部结束。典型调查提纲、表报、普查表及调查经验总结均已发下。经过此次调查,发现许多值得十分重视的问题和经验,如:高等学校急需翻译苏联教材;对专修科太不重视;北京重工业学校办产业工人干部班有新经验;高碑店民校推行速成识字法的效果,证明一百六十小时至二百小时不行,须三百小时左右;农村小学超龄学生占百分之四十以上,有大至二十九岁者;高碑店超龄儿童用速成识字法效果也很好等。

全国调查研究工作已经展开。典型调查由省市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负责,调查对象预定为高等学校十四所,中等技术学校四十四所,师范学校四十二所,普通中学五十一所,城乡小学一百所,幼儿园五十所,职工业余学校五十所,农民业余学校六十所。各大行政区教育部均已组织大批干部训练后参加调查工作,计:东北二百六十人,西北三百人,中南一百五十人,西南一百二十人,华东七十人,连各省市调查人员在内,估计达万人左右。

目前存在的问题是:普遍地感到因其他工作任务重、时间短、人力不足,难如期完成任务,个别省县因行政干部缺乏,普查亦有困难。我们除已通知各地可展期至十月底结束外,并希望中央电各中央局、各省市委尽可能地予以协助。

高等学校进行院系调整

为适应国家大规模的经济建设的需要,全国高等学校院系调整是改革高等教育的重要步骤。今年准备调整三分之二,明年基本上完成。今年以华北、华东、中南的高等学校为

重点,作全面的调整,其他各区则进行部分的调整。

华北区以北京五所大学(北大、清华、燕大、师大、辅仁)和天津三所大学(南开、天津、津沽)为中心的调整工作,已于六月下旬开始。调整方案是:将北京五校并为三校,即北京大学(综合大学)、清华大学(工业大学)及师范大学,另成立独立的地质学院、钢铁学院、财经学院、政法学院;将天津三校调整为南开大学(综合大学)、天津大学(工业大学)及天津师范学院。调整工作分三步进行:第一步先确定各校的专业和系科设置,视国家建设需要某种专门人才即设某种专业,按专业性质制定教学计划,再将性质相近的专业组成学系,以根除过去盲目设系与因人设课的流弊。第二步是按各校教学计划和课程调整人事,并在各地区间进行适当的调整。第三步是调配房舍设备。现第一步已完成,第二步九月初完成,第三步九月底完成,十月初正式开学上课。

华东现有五十九所高等学校,决定调整为五十四所,计综合性大学六所(三所是暂时保留的),工科院校十三所,农林院校九所,医药院校十一所,师范院校六所,艺术院校五所,财经院校二所,政法学院、语文专科学校各一所。分布的情况是:上海十六所,南京和山东各八所,苏南、浙江、福建各五所,安徽四所,苏北三所。调整工作已于八月初开始进行。

又全国原有农学院(设于大学者在内)校四十三所,共设一百八十二个系。七月全国农学院院长会议(另有专业会议报告)决定将设于大学的农学院分出来并加以调整,调整后全国分设三十九院校,计:农学院三十所,林业学院三所,农业专科学校二所,水产学院及专科三所,蚕丝专科学校一所。分布的

情况是：华北(包括内蒙)八所，东北五所，西北四所(拟再增设一所)，华东十一所，中南六所，西南五所。会后，华北与华东若干学校已开始进行，新设北京林业学院、机械化农业学院等均已成立筹备委员会进行建校工作，华东复旦大学农学院迁往东北，师生情绪很高，保证完成迁校任务。

目前存在的问题是：(一)各主要高等学校首先是华北的，应即配备若干党员负责干部。(二)各业务部门对有关高等学校必须加强联系与指导(如政法委员会对政法院系)，以改革教学内容与方法，以保证培养合格的人才。

初步拟定教育建设五年计划要点

全国教育建设的方针是：根据国家大规模的经济建设的需要，及时培养供应各种建设事业(首先是工业)所必需的高、中级干部和技术人才，并提高工农劳动人民的文化水平。经与中财委及其他有关方面协商，初步拟定五年之内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的规模，计划达到如下的目标：

高等学校学生增加百分之二百一十八点二，增设高等学校九十五所(工学院五十所，地质学院二所，师范学院二十五所，医学院十所，政法学院六所，其他二所)；中等学校学生增加百分之二百三十四点四，增设中等学校三千五百所；小学学生增加百分之四十九点九，增设小学七万所；工农业业余初等学校学生增加十三倍，扫除工农文盲一亿七千万人。

高等教育方面：五年内派遣留学生七千人，达到八千八百人，回国四千五百人(包括部分原在资本主义国家的留学生)。高等学校研究生达到七千余人，毕业八千人。国内高等学校

在校学生达到六十六万二千余人,毕业五十万人。计工业交通人才十六万人(占百分之三十二点五),中等师资及体育人才十四万五千人(占百分之二十九点四),卫生人才五万人(占百分之十点二),农林人才四万余人(占百分之八点一),理科人才三万六千余人(占百分之七点三),文科人才二万五千人(占百分之五点一),政法人才一万六千四百人(占百分之三点四),财经人才一万人(占百分之二),俄文人才一万人(占百分之二)。

中等教育方面:五年内在校学生达到九百五十一万余人,共毕业六百四十六万余人,其中:普通中学生四百四十六万余人(内高中七十万六千人,初中三百七十万人),中等师范学生一百三十六万人,中等专业学校学生三十二万五千人(内工科二十三万人,卫生十八万人,农林十六万五千人,财经五万人),工农速成中学学生六万五千五百人,另有业余中学毕业生约三十万人。

成人初等教育方面:五年内用速成识字法扫除区级以上干部、产业工人、行业工人、城市劳动人民及青壮年农民中的文盲,共计一亿七千余万人。又工农速成初等学校在校学生达到十万余人,毕业十一万人;职工业余初等学校学生达到二百余万人,毕业三百余万人;农民业余初等学校学生达到二千四百万人,毕业五千万人。

儿童初等教育方面:小学生每年约增加四百万人,达到六千九百万人,入学儿童达到学龄儿童百分之八十以上,五年内毕业三千四百余万人。幼儿园入园儿童由四十七万人增加到一百三十七万人。

为保证教育质量,拟着重提高师资质量,在高等学校实施政治工作制度,并改订教学计划,改编教材,改进教学组织和教学方法。

推广速成识字法准备开展扫盲运动

祁建华速成识字法的成功,将大大缩短扫除文盲的时间。自文委召开会议以后,我们即督促各地并协助京津二市和河北省在工厂、农村中进行重点实验和推广的工作。结果证明不论在工人和农民中效果都很好。截至七月止,天津市已组织了三十余万人参加学习,并已有十六万人在实验班毕业。全华北区已开办了五千八百多个实验班,已初步学习成功的约计二十五万余人。

为了切实讨论与布置这一工作,五、六、七月份我们又督促与指导各大行政区召开了专门会议,各地负责同志均很重视,并集中了大批政府、工会、青年团、妇联的文教干部和教师,进行了速成识字法的传习,培养了一批骨干,并初步讨论了各区的扫盲计划。

经与各区商酌结果,今冬明春可扫除区以上干部文盲二十万人,产业工人文盲一百五十万人,青壮年农民文盲一千五百万人。

我们拟在今年集中力量进行扫盲重点试验(一个工厂、一个乡或行政村、一条街、一个机关),编印教材,训练师资等准备工作。明年开始全国推行扫盲运动。建议中央在今年九、十月间对此专门发一指示,并由政务院作出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建立扫盲委员会和扫盲协会,大张旗鼓地开展这一具有重

大历史意义的运动。

以上当否,请指示。

教育部党组小组

八月二十三日

中央教育部党组关于中、小学 教育行政会议的报告

(一)

根据周总理的指示,我们于八月二日召开了中、小学教育行政会议,出席代表计各大行政区教育部长及重点省市文教厅局长、处科长六十二人,中央有关部门及本部出席代表三十七人,共计九十九人,会期十天,着重讨论了下列问题:(一)关于如何解决大量发展中等学校所必需的师资问题;(二)关于小学实施五年一贯制的步骤问题;(三)关于群众自办小学问题;(四)关于有步骤地全部接办私立中、小学问题;(五)关于失业知识分子的训练问题。会议通过了《关于解决一九五二年暑假后中等学校师资问题的决定》、《关于小学实施五年一贯制的指示》、《关于整顿和发展群众自办小学的指示》、《关于接办全国私立中、小学的计划》、《关于吸收失业知识分子培养师资的训练计划》等五个文件。会议组织了典型报告,交流了各地提高教师、实行二部制、小学实验五年一贯制及接办外资津贴学校等问题的经验。兹将会议讨论情况及解决的主要问题,简单报告如下:

(一)关于解决一九五二年中学发展所必需的师资问题。

今年暑假全国各类中等学校共招新生一百二十一万余人(其中高小毕业生九十三万余人),在校学生人数较一九五二年暑假前增加八十二万余人,需增加师资三万五千余人。解决的办法是:1.今年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任中等学校教师的共计三千零七十一人,全部用于高中(包括中级师范学校及中等技术学校)。2.适当地合并同年级的班次和增加原有教师的授课时数。3.提升优秀的小学教师担任初中教师。4.提升优秀的初中教师担任高中教师。5.抽调职员改任教员。6.吸收失业知识分子,加以短期训练后担任初高中教师。各地根据上述办法,除华东、中南、西南、京津两市师资问题可以就地解决外,东北、华北五省及西北区均不能全部解决。据此情况,分头进行了协商,最后决定除将今年高等学校毕业生加以从新分配外,东北所缺的教师,拟从华东区调配失业知识分子七百人(高中教师一百人、初中教师六百人),从北京市调配给失业知识分子一百人,从天津市调配给失业知识分子五十人。河北、平原、察哈尔、绥远、山西所缺的教师由北京市调配失业知识分子二百人,西南区调配失业知识分子四百人。西北区所缺的师资由中南区调配失业知识分子七百人。要求各地区本照顾全局的观点,发扬互助的精神,保证完成中央的调配计划。在调配问题上,北京市和华东区均有比较严重的本位主义。北京市现有小学教师中大专毕业的约有四百余人。华北各省要求以优秀的师范毕业生(教小学)相交换,北京市文教局不肯答应,同时坚持在京的失业知识分子须待自己招聘后,才允许各地来京招聘。华东不愿以今年的高等学校毕业生支

援东北。我们在会议中,已做了不少说服工作,今后尚继续说服。

(二)关于小学实施五年一贯制的步骤问题。

小学实施五年一贯制的主要顾虑是师资数量不够,质量低,流动性大;其次,是顾虑新课本供应不能及时,教师又教不好;第三,各地因教育行政机构编制很紧,县区教育行政人员不健全,怕保证不了质量。这些困难,经过反复讨论,经过先进地区(如东北)介绍克服困难的办法,与会代表思想为之一变,一致认为上述困难是小学教育发展过程中一般的困难,而不是推行五年一贯制特有的困难,只要做应有努力,困难是可以克服的。而且由于五年一贯制的推行,更将推动迅速地克服上述的困难。解决困难的办法是:第一,发展正规的中等师范学校,以提高小学师资质量;大量举办师资训练班,以保证足够数量的师资。第二,吸收具有中等文化程度的失业知识分子经过短期训练,补充四、五年级的师资。第三,采取业余进修学校函授等办法加强在职学习,争取三五年内能使小学教师大部分能胜任四、五年级的功课。第四,本部争取在两年内全部编出五年一贯制的新课本,保证及时供应(现第一册小学语文、算术课本已发到各地)。会议决定:从一九五二年秋季一年级新生起,除部分少数民族地区、游牧区及极少数经济文化特别落后的地区如不能解决师资问题和教材供应问题可以延缓推行外,全国一般学校一律实行五年一贯制,以后逐年顺推,到一九五七年全国小学基本上都改为五年一贯制。

关于秋季始业问题,东北已全部实行,要求各地接受东北的经验,逐年地说服农民逐步实行。关于低龄儿童和超龄儿

童问题,决定低龄儿童按照幼儿教育暂行规程办理,幼儿园不够之处,小学得设幼儿班。对超龄儿童可单独设班,采用速成识字法、速成算术法,适当地缩短修业年限,学完小学五年的课程。

(三)关于群众自办小学问题。

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一、群众迫切要求送子女入学,但学校数还不足供应需要,如要大量举办,国家财政还有困难。二、大村、富村的小学多是公立,经费由政府统筹解决;许多贫苦小村没有小学,反而发动民办,教育经费的负担不合理,群众有怨言。三、对群众自办小学的发展缺乏计划和领导,有放任自流现象。群众凭一时的热情办起来,但没有一定的筹措经费的办法,教师待遇低,学校办不好,不能坚持下去。四、个别省县(如浙江)将原来的公立小学大量地转交群众自办,不是出于群众自愿,许多小学垮台,造成群众不满。为纠正上述各种偏向,巩固和适当地发展民办小学,会议决定须坚持下述原则:一、完全自愿,不得强迫;二、群众要有正当的可靠的筹款办法,并能维持一定的年限(至少三年),然后经过乡(村)人民代表会议的通过,县人民代表会或县政府的批准,即可允许民办;三、穷村、小村以公办为原则,争取大村、富村小学民办,或设民办的班次。

在会议讨论中,个别地区代表存在有不愿民办和不顾财政情况全部包下来的思想,除根据中央精神说服纠正外,对具体问题作了如下决定:一、对现在尚未全部包下来的民办小学,须视财政情况,能包就包,不能全包的应允许民办一部。二、已经包下来的,须巩固下去,不应再交给民办,今后须鼓励

和允许新的民办小学。三、群众没有力量办学而又要办学的,得根据我们的财力,由政府举办,如财力不够,应说服农民群众自办小学,并帮助解决一部分经费和师资的困难。

(四)关于接办私立中、小学问题。

各地区代表对此问题,均表示赞同,要求尽可能地从速接办。不少地区已作了接办的准备。但少数地区在接办方针上,愿意先接办较好的私立中、小学,以解决中学发展中的校舍问题;对政治条件差的学校感到麻烦。经过讨论,通过了接办计划,决定了接办私立中、小学的主要方针:一、先接办外资举办的学校,后接办中国人自办的学校。二、先接办办理成绩坏的,后接办办理成绩好的。三、先接办经费情况困难的,后接办经费还能维持的。四、大体上先接办中学,后接办小学。五、对少数民族的团体或私人举办之私立中、小学,可暂缓接办;其经费有困难者应予补助。但在自愿原则下,政府可予以接办,接办之后须尊重少数民族学校的特点。

全国现有私立中等学校一千四百余所,教职员工三万四千余人,学生五十三万三千余人,私立小学八千九百余所,教职员工五万五千余人,学生一百六十余万人。拟自今年至明年全部完成私立中等学校接办工作;至一九五四年全部完成接办私立小学工作。今年暑假后接办私立中等学校约百分之三十二(其中华北、东北两地私立中学全部接办),私立小学接办约百分之二十三。为胜利地完成接办工作,必须做好各项准备工作,预防接办中可能发生的偏向,拟于最近发布指示,并进行必要的检查。

(五)关于吸收失业知识分子培养师资的训练问题。

开始有些地区的代表只片面地叫喊师资不够,分配给他们的大学毕业生太少,而对于训练失业知识分子补充师资则兴趣不大,原因是愿意用现成的、年青的好干部,认为失业知识分子历史复杂、年龄大、妇女多,存在有怕麻烦的思想。经过传达政务院劳动就业会议的精神,反复进行了讨论,终于达到了一致的认识。同意教育部门训练三十万失业知识分子的计划,计中、小学师资十五万,扫盲师资十五万,今年后半年训练十二万,明年上半年训练十八万,并就六个大行政区进行了人数的分配。由于目前中、小学及扫盲师资的缺乏,会议决定:失业知识分子经过登记初步了解及业务测验之后,可挑选部分条件较好的不经训练即分配做教师工作或先行试教,在工作中再进行审查与提高(其余大部分仍以训练后再用为宜),这一措施有助于完成今年的招生计划和扫盲工作。

(二)

此次会议除解决上述问题外,并着重地讨论了师资的培养和提高的问题。

小学实行五年一贯制的决定关键在于师资。此次会议,组织了河北省沙河县农村小学教师的在职学习的报告、河南省教师星期进修学校经验和松江省城市小学教师在职进修及天津市关于教师提高问题的经验介绍。这些经验有力地说明了不论在城市和农村采取业余进修学校的方式,规定一定的制度,很好地加以领导,培养和提高师资是很有效的。特别是河北省沙河县的经验,拟加以总结和推广。为着更有效地推动教师的学习,会议决定将《河北教育》、《东北小学教育》、《山

东文教》等期刊的编辑人员集中北京,由中央教育部出版《小学教师》,帮助全国小学教师解决业务学习上的困难。

此外,会议还就下述问题交换了意见:

(一)关于扫盲计划。

中央教育部就扫盲计划征求了各地代表的意见,大家极为兴奋。会议要求大家回去做好三件事:第一,做好重点试验工作。第二,着手组织队伍,训练师资,使用一切可以使用的力量(小学毕业生、失业知识分子)。第三,研究和解决工人和农民的学习时间问题。

(二)关于教育行政部门的组织机构问题。

在会议的最后一天,我们曾召集厅局长以上干部征求他们对中央教育部的意见,普遍反映目前教育行政部门任务重,干部少、困难多,不少的专县尚缺教育科长,区里文教助理员缺得更多,随便使用和调动教育干部的混乱现象,在不少地区仍然存在。为适应教育事业的发展,上述情况须逐渐地加以改变。我们的意见是:省市文教部门的组织须考虑适当地增加干部,所缺的专县区教育干部,应请各地人事部门适当地加以配备;干部流动情况,应尽可能地减少。

上述报告当否,请指示。

教育部党组小组

一九五二年八月二十日

关于接办私立中、小学问题的报告

毛主席所嘱考虑将私立中、小学接办的问题,我们在最近

召开的全国中、小学教育行政会议上进行了专门的讨论。现将处理这一问题的方针和步骤报告如下：

一、私立中、小学的概况

全国现有私立中等学校一千四百一十二所，教职员三万四千余人，学生五十三万三千余人，占全国中等学校学生总数百分之二十六强。私立小学八千九百二十所，教职员五万五千余人，学生一百六十余万人，占全国小学生总数百分之三强。按分布地区来说，华东、中南较多，西南、华北次之（华北多集中京、津两市），东北、西北较少。各地区的私立中、小学多半集中在大中城市。私立中、小学中接受帝国主义津贴的教会办的学校，根据一九五一年不完全的统计，有中等学校五百一十四所，教职员一万余人，学生十六万余人。其中，接受美帝国主义津贴的有二百五十五校，约占一半。一九五一年内开始接办了美资津贴及其他外资津贴的中等学校二百六十八校，教职员六千六百九十七人，学生八万八千七百五十一人。其中，接办后改为公立的计五十一校，占百分之二十五，维持私立的计二百一十七校，占百分之七十五。接受外资津贴的小学共一千一百三十三所，教职员六千四百余人，学生十八万八千三百余人，一九五一年内开始接办了小学四百六十五校，教职员二千七百人，学生八万四千四百人。其中，接办后改为公立的计七十校，占百分之十五，维持私立的计三百九十五校，占百分之八十五。

目前私立中、小学的主要问题是：有的学校经费困难，主要依靠较高的学费维持；有的办得很坏。我们的政策不易贯

彻,学生及其家长表示不满,绝大多数的校方和师生都希望政府快点接办。因此,现在提出有步骤地全部接办私立中、小学问题是切合时宜的。各地代表对此问题均表示赞同。要求尽可能地速接办,不少地区已作了接办的准备。

二、接办的方针

为着慎重地稳健地做好接办工作,会议上展开了关于接办私立中、小学方针的讨论。在讨论中,暴露了不少地区只顾眼前利益,愿意尽先接办规模大、设备好、办理有成绩的私立中、小学,以解决中学发展中的校舍等问题。对某些政治情况复杂,办得很坏的学校,感到麻烦,不愿接办等倾向。会议确定了接办的方针:(一)先接办外资举办的学校,后接办中国人自办的学校;(二)先接办办理成绩坏的,后接办办理成绩好的;(三)先接办经费情况困难的,后接办经费还能维持的;(四)大体上先接办中学,后接办小学;(五)对少数民族团体或私人举办之私立中、小学可暂缓接办,其经费有困难者应予补助。但自愿要求接办者,政府可予以接办,接办之后须尊重少数民族学校的特点;(六)在接办中,对尚未接办的私立学校仍应积极维持和改造,不得歧视或置之不理。

三、接办的步骤

1. 一九五二年下半年各地区大力进行关于私立中、小学的调查研究工作,初步拟定接办计划,做好各项必要的准备工作(特别是干部配备和动员说服工作),并着手接办私立中等学校四百二十所(外资津贴的学校,今年全部接办),学生十七万一千七百余,教职员工一万一千余人,约占私立中等学校

百分之三十二。其中,华北、东北两区全部接办;西北接办百分之五十八;华东、中南两区接办百分之二十五;西南区接办百分之二十。接办私立小学一千九百五十九校,学生三十七万五千余人,教职员工一万二千余人,约占私立小学百分之二十三。其中,华北区接办百分之五十;东北区接办百分之六十;西北区接办百分之四十;华东、中南两区各接办百分之二十;西南区接办百分之十五。

2. 一九五三年内,全国完成私立中等学校的接办工作,并继续接办私立小学的百分之四十,其中,华北、东北两区全部完成私立小学的接办工作。

3. 一九五四年全部完成接办私立小学工作。

4. 为着胜利地在三年内全部完成接办工作,各地区应选派一定数量政治上较强的干部,负责接办工作,其中尤其要派得力干部去接办规模较大的中等学校。

全部接办三年完成所需的经费共计七千零七十四亿九千万元(初步不完全的计算)。根据接办计划,每年所需经费如下:(一)一九五二年共需接办经费九百二十八亿五千八百万元;(二)一九五三年共需经费四千八百八十一亿六千九百万元;(三)一九五四年共需接办经费一千二百六十四亿六千三百万元。

现在各地接办工作即将开始。鉴于私立中、小学政治情况复杂,估计个别地区可能发生准备不足,急于求成,草率从事,对暂缓接办的学校忽视领导等偏向,拟请中央通知各地党委及时加以领导和掌握,并配备必要的骨干,准备接办这批私立学校。我们拟于最近发布指示,并进行必要的

检查。

以上各点是否妥当,请指示。

钱俊瑞

一九五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教育部党组关于实施小学五年 一贯制问题的报告

一九五一年十月一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布了《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其中规定小学实行五年一贯制。接着,教育部马叙伦部长即发表谈话,号召小学五年一贯制从一九五二年秋季一年级新生开始普遍实行。其后,各地对此一般表示欢迎。近三四个月来,西北、华北(山西、绥远)有些省份感到今年普遍推行有困难,提出重点进行或暂缓推行的意见。最近西南、中南个别省份(云南、广东)也有同样意见。少奇^[1]同志和周总理要我们对此问题专作研究。我们在八月下旬举行的全国中、小学教育行政会议上就详细地讨论了这个问题。事先并要各地搜集各种意见。据各地反映,若干地方感觉推行新制困难,其主要的顾虑是小学师资数量不够、质量低,怕教不好;地方教育行政领导不健全,掌握有困难;新课本能否及时供应,教师会不会教;部分少数民族地区、游牧区及经济文化特别落后的地区,分散辽阔,不能很快推行,也不能每村都有五年一贯制的小学等等。此外,发现有些地区的负责同志,对实施五年一贯制是从一年级开始,逐年推行这一步骤,了解得不够具体明确。

经会议讨论的结果,认为上述困难确是存在的,但这些情况除少数民族、游牧区等地区确乎不能从今年即推行新制外,其他都是小学教育发展过程中一般的困难,并不是推行五年一贯制特有的困难。这些困难,不问推行五年制与否,我们都应努力加以克服的。由于开始推行五年一贯制,反过来将更加推动我们迅速地去克服这些困难。因此,经过会议的反复讨论,终于取得了一致的意见,认为:

1. 在少数民族地区、游牧区及经济文化特别落后的地区,可以酌情延期推行(这一点在改革学制的决定中亦已作了规定)。

2. 培养更多的师资和提高师资质量,确是发展和巩固小学教育、推行五年一贯制的关键。这次会议对此做了详细的研究,决定今后五年内应培养新师资七十万人,其中由师范学校培养十五万五千五百人,初级师资培养三十五万八千四百人。同时应大量举办短期师资训练班,训练失业知识分子、家庭知识妇女和一部分年龄较长、程度较高的高小毕业生,以补充师资之不足。

另一方面,要有计划有组织地加强教师的在职学习,争取在三年内把现在教初级的班次的师资中的半数以上提高到能够胜任新制小学四、五年级的教学任务。据已有材料,河北沙河县及河南省星期学校的经验,给农村小学教师在职学习提供了良好的办法;哈尔滨市、北京市及天津市的经验,给提高城市小学教师的质量和训练失业知识分子,也提供了很好的经验(这几个经验已在大会上和九月份《人民教育》月刊上介绍)。他们解决了小学教师在职学习的三个重

要问题:第一,各级领导注意纠正教师的忙累和混乱现象,保证他们有一定的经常的学习时间。第二,能比较经济地运用人力物力,解决了学习的组织领导问题。第三,适当解决了学习内容与学习方法问题。如:政治学习结合着干部审查与思想改造;业务学习结合着工作,以学习小学课本和中学课本及其教法为主要内容;采取了“讲授、函授、自学”三者合一的教学方法等。根据这些经验,我们正在规定一套教师业余进修的办法。只要各地坚决和正确执行,师资问题是有把握解决的。

3. 课本问题。教育部保证在两年内全部编出,及时供应。第一册小学语文、算术课本,现已发到各地。一般农村小学教师教一、二、三年级的新课本,没有什么困难。一年级语文课本先教注音字母,对老区及一部分新区的教师有些困难。决定在暑假中尽可能帮助教师学习注音字母,如今年不可能,则可以先从课文教起,以后补教,亦无大碍。

4. 地方教育行政领导(特别是省、市和县级)的机构编制,应适当调整加强,教育行政人员必须逐步健全。

5. 全国各地区小学(上述特殊地区除外)一般地可以都从一九五二年秋季一年级新生开始实行五年一贯制,二年级以上暂仍旧制不变。此后逐年推行,到一九五七年秋季,小学基本上均全部成为五年一贯制。至于一部分较小村庄的小学,在今后若干年内,不可能每校都有五个年级,可由附近两三村庄合办一所五年一贯制小学。较小的村只设一、二、三年级,将四、五年级学生集中在地点适中的小学学习,但须保证所有小学生均须受完五年一贯制的教育。

以上意见妥当否,请指示。

教育部党组小组

八月二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注 释

〔1〕少奇,即刘少奇。

中共中央转发东北局关于“五反”后 沈阳市场变化情况及所采取 政策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七日)

各中央局及财委：

兹将东北局对“五反”后沈阳市市场变化的情况及所采取的政策报告转发各地参考。在第三段中所规定的对私商的五项办法是正确的，各地可根据当地具体情况参照办理。

中 央
十月十七日

“五反”后沈阳市市场情况

各省市委并报中央：

根据沈阳市调查报告：“三反”、“五反”运动以来，沈阳市场是比较活跃的。今年上半年社会流通总额相当于去年同期一点八倍，社会零售总额为一点五倍，商品入市总值为一点八倍，出市总值为一点六倍。国营与合作社商业零售总额显著上升，国营商业比去年同期上升一点五倍，合作社上升一点七

倍,私营商业则下降百分之三十(同时期私营工业生产总值约百分之八点六,其中加工总值增加百分之六十五)。社会零售比重已有显著变化,一九五一年国营商业与合作社占百分之四十一.四,今年上半年则达百分之六十九.七,七月份仍有增加。半年来国营商业与合作社工作在“三反”、“五反”后积极发展扩大零售阵地是有成绩的,应当肯定。但同时也必须指出在发展当中尚存在着以下问题,值得严重注意:

首先,是没有明确地抓住发展重点。如五金器材特别是建筑器材,虽然关系着国家经济建设的迫切需要,但发展很不足。如市工业器材公司今年上半年总销售额虽比去年同期增加一点八倍,但仍远远落后于基本建设与工业发展的需要。而私营工业器材业在“五反”中虽削弱很大,但由于国家生产建设大量需要以及我们发展不足,上半年私营五金、建筑器材、电料、仪器等业的零售比重仍占百分之五十三.七,这些行业的卖钱额且逐月上升。如五金业私商通过市信托公司成交的卖钱额,四月份为一百二十九亿,八月份已达四百二十三亿,暗盘成交者尚未计算在内。

第二,有些次要的行业我们发展过猛,而且有不适当地代替私商的现象。如蔬菜业,沈市的四大菜市,国营合作社就占了三个。批发供应比重,土产公司与合作社四至七月占百分之三十七.七,八月已上升为百分之六十三.九。八月份铁西区联社强制接收八家私营菜行,结果两家失业,两家改做零售商,四家原班人马参加合作社。如猪肉批发经营,目前土产公司与合作社占百分之五十八.四,私商占百分之四十一.六;牛羊肉,土产公司与合作社占百分之七十,私商占百分之

三十。上述行业,国营商业与合作社虽然发展很大,但主观领导能力甚弱,业务工作现很落后,在私商被削弱之后,发生市场上副食品供应不足的现象。其他下杂货、小百货亦有类似现象。同时由于主观力量不足,发展很猛,结果有些国营商店吸收私人资本家担任要职(如交通商店、军人商店),有些合作社则把私商的铺垫秤子^[1]、伙计、老板一起吸收来参加合作社(大东区、铁西区都发生这种现象)。因此,人员复杂,领导无力,有些新建立的单位很可能被私人资本家篡夺领导。

第三,私营工商业废业户数增加。据八月份统计,“五反”后私营工业废业三千一百四十九户,开业二千零一十五户,私营商业废业三千七百六十八户,开业一千七百一十九户,外加未经批准自动废业的二千六百余户,实际废业共五千七百八十三户。另外,市场上出现坐商减少,摊贩增加;固定摊贩减少,流动摊贩增加;有照的摊贩减少,无照的增加;场内交易减少,场外交易增加。许多私商要求废业,并打听政府要他们转业的方向。这种情况,沈阳市已经注意,并采取必要措施,加以解决。希各省市注意检查有无类似情形,加以研究解决,在处理上述问题时望注意下列各点:

一、根据中央指示与东北局扩大会议决议,对于私营商业,我们应该根据国营商业力量的发展,采取逐步削弱、逐步代替的方针。其办法是,由对某些主要商品和某些主要行业的控制和代替,逐渐进到对更多商品与行业的控制和代替,首先是削弱与代替那些投机性最大的行业。但目前对于有益无害和益多害少的商业,由于它们对城乡交流还有一定的积极作用,仍应允许和鼓励其有一定程度的发展。违法严重但其

对社会经济还具有一定作用,而又为国家商业目前所不能代替者,采取加强控制与逐渐削弱,并由国家商业积极设法逐渐代替的办法。在“五反”中已打垮的行业,其在社会经济中所起的作用,国家商业必须立即设法弥补。这些指示必须切实执行,那种不估计客观条件与主观力量,无计划、无重点、四面出击的做法是不对的,必须迅速纠正。

二、发展重点应放在工业器材业,建筑器材方面,国营这种部门要适当调配干部,加强力量,改进这类公司的经营工作,扩大供应,对这些行业的私商,应加强领导与控制,防止其再施“五毒”。

三、至于小百货、下杂货以及肉类、蔬菜等有益无害或益多害少的行业,在目前不仅不是代替,还应允许其有一定程度的发展。国家商业或合作社领导与掌握这些行业的办法:一方面是自己经营一定的比重,储备一定的商品,以做到稳定物价保证供应;另一方面国营公司还可对私商适当批发一部分商品。对于国营商业与合作社新发展的小百货、下杂货、副食品等企业单位要加以整顿,其中违反政策撵走资本家的,应退还资本家经营;依靠资本家建立起来而我们又无力领导的,要适当收缩;我们领导力量较强,有资本家或其代理人混入的要加以清理,必须严格人事制度,杜绝用人的混乱现象。

四、那些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投机性最大的行业,因在“五反”中受到打击必然有一部分要废业,各地工商行政部门应很好引导其转向工业生产(如铁店业可以转向农产品制造业等)或经营目前市场需要的农产品、杂具杂货等商业。

五、组织有关部门研究“五反”后私营商业的动态,特别注

意有无分散化形(如坐商变行商,固定摊贩变流动摊贩)的现象,分析其原因,并连同以上各项向东北局作一报告。

东北局

九月二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注 释

〔1〕原文如此。

中共中央关于民船民主 改革工作的再次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

去年十月二十日中央曾发出关于开展内河木船工作的指示，各地执行情形如何，迄今尚无报告。现特将民船民主改革工作(包括沿海民船)再作如下指示，望各地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研究执行。

一、内河与沿海民船数字尚无统计，据现有材料估计约四百四十万吨(中南二百万吨，华东一百一十万吨，西南四十万吨，华北二十万吨，东北十万吨，沿海六十万吨)，数量很大，特点是：情况复杂，居住分散，流动性大，管理困难，全部民船除少数地区外，绝大部分还处在无领导无组织状态，民主改革多未进行，而生活上、生产上又大部处在极困难的状态，船只亦多残破不堪(据华东估计百分之三十将报废，百分之五十需修理，好船仅百分之二十)，较抗战期间减少很多，运输上损失很大。

解放三年来我们很少顾及这方面工作，而他们在抗日战争或解放战争中曾有不小功劳。现在有的对我不满，如说“农

民土改翻身,工人有地位是领导阶级,我们既不是工人又不是农民”,感到有困难没人管,有意见是很自然的。总之,这种情况就会给敌人以更多的活动机会。大陆镇反后,很多反革命分子潜伏水上,台匪亦积极在沿海活动。我们如果不加强这方面的工作,可能部分船工在不满情绪下被敌利用,这将成为政治上和国防上的一个缺口。

过去各地忙于中心工作,对此未引起重视,迟至今天无论从政治上、国防上,以及迎接大建设的经济意义上讲,都到了必须解决问题的时候了。民船工作当前的具体内容应当是进行民主改革。在各地其他社会改革业已基本完成的情况下,是有足够的力量和经验去进行民船的民主改革的。

二、去年十月指示中所提各点仍应继续贯彻:

1. 民船民主改革的方针,应是依靠船工和贫苦的独立劳动者,团结一般真正船民(包括船主),打击反革命分子、封建把头、反动的帮会首领(帮会有其群众性,不应一般地提出反对帮会的口号,但其首领多与反革命封建把头有关)、逃亡的恶霸地主及走私贩毒主犯,以肃清反革命分子,打倒封建把持制度。同时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提高所有船民政治觉悟,组织起来发挥运输能力。在主要敌人未打倒以前,劳资问题应放在次要地位。只在民主改革中或以后活跃运输业务的过程中,逐渐地改善工人的生活。

2. 民船的群众性组织应为船民协会(包括工人、独立劳动者和一般船主),而船工则应组织阶级性的工会并参加船民协会为骨干。内河应以水系为单位(各省内河局按水系固定船只航区,以便民船在船籍港进行民主改革)。沿海民船应以港

口或海岸线分段为单位组织。要求在民主改革结束时,能在自愿原则下争取把百分之八十的民船组织起来。

3. 业务性组织可用“民船联营社”的形式,行政上受当地政府交通建设部门领导(大市由市府交通局或管理航运的部门领导),受各省航务部门(无航务部门者由交通厅)指导。经营业务上并可与当地联运公司密切联系。

三、民主改革应根据当地不同情况去进行。凡在当地社会改革运动中已解决了民船中民主改革问题的主要要求,但未解决全部问题者,则应根据缺啥补啥的原则进行民主补课,而将重点逐步转到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和在政治觉悟提高的基础上,把他们组织起来。凡在过去未注意这方面工作者,特别是沿海基本未解决问题者,应以民主改革为重点。至于福建、浙江沿海受台匪侵扰情况下应如何进行,可由华东局研究决定。

沿海渔民中亦应进行民主改革,并逐渐地把他们组织起来,目的在于不给敌人在水上以一切活动的机会,并解决渔民中的问题,办法可由各地根据情况作出具体决定。

四、工作步骤。补课地区均应在今冬开始,至迟明春完成。需全部进行民主改革的地区,应照顾到缺乏经验和运输上已届旺季的情况,在不影响生产运输的原则下,可在今冬由省(或大市)掌握以一条水系或航区(或一个港口)为单位重点试验。同时派出全面民主改革干部,做充分的准备,待试点结束、总结经验之后,于明春即可全面发动,这样就能争取短期完成,至迟明年上半年结束。

五、为了配合民主改革运动,应适当地解决某些船民因长

期停航而造成的生活上的困难,对于急于复航的,应酌予贷款扶助(有些船这时既无收入或收入很少,又要修补)。过去贷款钱数少,贷期短,解决不了问题,形成形式主义,银行应予检查纠正。今后贷款可由省(或大市)交通部门提出意见经省市财委批准后,由银行地方贷款中划出一定数额,并规定办法由银行贷出,重点是作为修理或改良船只之用。

六、领导问题。各地可在党委领导下,结合公安、工会及交通航务部门组织专门委员会,并应像土改做法派出工作队(工作队人数,民主改革可按船民百分之一,补课可按船民千分之四计算,经费供给标准与土改队同,由大区财委掌握报销)。中央由王首道同志主持,并在交通部下设专门办公室,各地亦应设办公室。

七、定于十二月一日召开全国民船民主改革工作会议,检查并进一步讨论有关问题。参加人员:各省(或大市)可根据船民多少来一至二名地委级干部(由大区决定),大区可来一地书以上干部,但必须是了解民船情况的,于十一月二十九日到中央交通部报到。望各地准备意见(华东区可来十二至十四人,中南区十三至十五人,西南区五人,华北四人,东北三人,西北一人)。

八、望各地将下列材料尽可能报来。

1. 各种基本数字:海、河(分别统计)民船艘数、吨位、船民人数。
2. 民船组织状况:工会、船民协会、联营社或其他组织情况、干部情况。
3. 民船经营情况:运量运输情况,活动水域,好、残、废船

数量,船民生活状况与解放前的比较,目前存在哪些问题,应如何解决。

4. 改革情况:已做了哪些改革工作,今后有多少需要补课或全面民主改革的数目。

5. 有关民主改革的政治情况和问题,如打击面问题,对独立劳动者的改革问题,组织形式、方针政策及工作方法等方面的意见。

中 央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批准交通部公路 运输会议各项决议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九日)

中财委并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财委：

(一)中央批准中央交通部公路运输会议的各项决议，认为这些决议是可行的。特别在国营汽车运输企业中，抓住第四季度旺季，开展“安全、四定(贯彻燃料消耗、轮胎消耗、修理工料、修理里程等四项定额)、车吨月产两千吨公里”运动，并在运动中大力推广先进经验，是很好的。请各有关部门，帮助其实现。

(二)会议规定：今后联运工作的重点是面向农村，组织与改良落后运输工具，把农村的土特产运输出来，为近代化运输工具集中货源，同时加强城市工作，把工业品运到乡村，代替货主办理运输过程中的各种手续；并结合工商管理部门，领导与改造私人运转行业；在组织群众运输时，要走向合作化方向，都是正确的。

中 央
十月十九日

(原报告附后)

公路运输会议专题报告

毛主席并中央(抄致中财委党组、中央人民政府党组)：

中交部所召开之公路运输会议已于九月八日结束，兹将会议中所解决的主要问题综合报告如下：

一、汽车运输方面

解放后，国营汽车运输事业已有不少进步。在企业中曾经进行了民主改革，推行了负责制；为克服燃料和车源补充困难，全国共改装瓦斯车四千一百七十二辆，整修旧废汽车三千五百余辆；去年技术会议后，也有了初步的统一的的主要技术标准与定额，今年上半年试行结果，几种主要定额均已提高。因之，今年上半年实绩，在营业路线上比国民党时期增加百分之二百八十点四，比一九五〇年增加百分之九十一·二五；车吨生产量因“三反”运动关系，业务受到影响，但比国民党时期也增加百分之三十三·六，比一九五〇年增加百分之十九·九；在燃料消耗上，每公升汽油行驶公里数比国民党时期增加百分之五十六·七，机油行驶公里数比国民党时期增加百分之二百二十三；轮胎使用寿命比国民党时期提高百分之二百零八·八七；引擎总成大修后行驶里程比国民党时期延长百分之一百九十三·九。但仍存在着许多严重的缺点，这些缺点主要的是：第一，肇事多，不能确保行车安全。五二年上半年不完全统计，国营汽车肇事仍有八百三十四次之多，伤亡人数达五百三十人，平均每七万三千二百九十一·一公里肇事一次，市内公共汽车肇事有六百六十次，伤亡人数一百一十九

人,平均每一万九千四百九十五点四公里肇事一次。第二,成本还很高,并有很大的不平衡性。在成本构成中占极大比重的燃润料及轮胎消耗定额、修理工料及里程定额,均未完全达到。第三,一九五二年上半年大部未完成中央修正后的控制指标,在运量上仅完成全年计划百分之三十二点四六,工作率仅完成百分之七十六点八,实载率仅完成百分之九十二点九一,车日行程完成百分之一百零二点五,车吨产量平均八百八十五点一吨公里,仅比去年提高百分之二点五。针对这些缺点,会议决议抓紧第四季度旺季,开展“安全、四定(贯彻燃润料消耗、轮胎消耗、修理工料、修理里程等四项主要定额)、车吨月产二千吨公里”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并结合这一运动,进行若干的生产改革。会议认为搞好这一运动的关键,在于总结与推广先进经验。因此,会议中根据各地劳模经验与苏联先进经验,拟出了先进驾驶法要点与先进修理法要点,并介绍了北京修理厂“节约式石炭炉”,号召各地大力推广。此外,还要求各企业在运动中完成清产核资,加强修理厂务工作及企业政治工作等。会议中也明确了对私人汽车运输业的政策,批判了某些不愿让私人汽车业存在或任其自生自灭的思想,要求各地对现有私人汽车联营社加强领导,进行民主改革。对区际及省际间互相通车问题,也制订了办法。在几个具体问题上,已根据薄^[1]副主任指示予以明确。如城市公共汽车企业在技术方面应受中央与大区交通部指导,行政与业务仍属该市政府;济南、长沙两汽车制配厂由交通部领导,行政业务由大区代管;贸易部自置汽车只限于运送自己货物,不得经营公路运输业务;机关生产车辆应交汽车运输专业机关接

管等。

二、联运方面

联运工作一年多来有很大发展,到目前为止全国已有联运点站一千二百一十八处,较一九五〇年增加百分之四百八十八。一九五二年上半年虽然由于“三反”、“五反”期间货源减少,但联运组织的运量仍达八百七十五万二千九百二十六吨,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百七十二。事实证明,联运工作确在城乡物资交流中起了不小的作用,替托运单位解决了许多困难,并帮助承运单位组织了零散的货源;许多联运公司能深入山沟小路组织群众运输,使广大山区、老区、少数民族地区的广大人民的生产和生活有所提高改善,使占很大比重的落后工具的潜在力也得到了发挥,配合了当地政府的中心工作(如生产救灾、国防、经济建设等运输任务),在经济上、政治上都起了很大作用。在办理各种运输辅助业务上,消除了封建中间剥削,密切了各种运输工具之间的联系。但在联运工作上仍存在着不少的缺点:如某些地方过分夸大了联运作用,产生垄断思想,认为联运部门是一切运输部门组织货源的总机构,企图将联运公司代替财委计划部门;单纯营利观点;经营管理不善及与各方面关系不够谐调等。经过会议讨论,已明确联运工作是新民主主义阶段一种必要的带历史性的运输工作的补助作业。它主要担负组织落后运输工具与组织农村分散的货源,担任多种运输工具之间互相联结的转运业务。它的基本方针与任务是面向广大农村,组织与改良落后运输工具,把广大农村的土特产运输出来,为近代化运输工具集中货源,同时加强城市点站工作,有计划地组织货源,从车站与码

头把工业品运送到乡村；在城市、码头、车站则担负起转运机构的任务，办理集零为整、化整为零及长途包运业务，代替货主办理运输过程中的各种事务与手续，并结合工商管理部门，领导与改造私人转运行业。联运与各方面关系，根据薄副主任指示与各部门协商后，业已明确。在组织群众运输与合作社的关系上，确定组织群众运输要走合作化方向。在广大农村由联运部门根据需要进行组织，已由联运部门组织起来的地方，仍由联运部门负责领导，由联运与合作部门分别组织的地方，双方应具体协商，订立合同或协议。合作部门所组织的运输合作社除完成合作社的运输任务外，不单独进行另外的营业，如有多余的运输力需要进行营业时，则与当地联运公司订立合同。在联运公司与铁道部所属营业所的关系上，确定铁路营业所的业务范围应限于铁路车站所在都市、城镇的市区和郊区范围之内，办理经由铁路运输货件的收运、交付、接取、送达等业务，一切与铁路运输无关的业务，铁路营业所概不办理。铁路新设营业所开业之前，须先通知当地财委和交通部门，双方协商订立合作合同。联运公司的业务范围应面向农村及未通达铁路的地区组织与指导群众运输，集中广大农村分散的货源运到车站和码头，并由车站、码头接运须疏散到农村的货物，配合铁路、轮船完成运输任务，并办理须经多种运输工具运输的全程包运。铁路营业所办理接送业务所需搬运工人和车辆，原由联运公司供应或因搬运工人过剩铁路不便自备者，联运公司应保证及时供应。联运公司无工具或工具不足时，得由铁路自行添置办理。联运公司与商业部所属储运部门的关系上，确定商业储运部门主要负责储运计划

和货物的保管,货物的转运工作双方订立合同,由联运公司办理。为稳定运输秩序,有些大区及省财委已组织运输计划委员会,吸收各有关财经部门参加,确定并分配运输任务,联运部门在有条件时则担负经营运输业务的具体工作,经验证明这是一种好的组织形式,会议建议各级财委予以推广。

以上各项,是否有当,请予指示。

中交部党组

九月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注 释

〔1〕薄,指薄一波。

中共中央批转薄一波关于检查 违犯财政纪律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各大军区党委、志愿军党委并转各级军区、军分区党委,并转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地委及各级财委,中央人民政府各党组、军委所属各单位:

兹将薄一波同志关于检查违犯财政纪律的总结报告转给你们。中央同意报告中对各级财政机关提出的四条意见,望督促所属财政机关参照中央公安部、财政部及华北行政委员会、四野政治部等处经验施行。凡尚未向中央作检讨报告的单位,必须迅速补作。特别是对于建立与健全财经监察机构、认真加强财政监察工作一点,务必认真办到。

中 央
十月十九日

毛主席并中央:

(一)自七月二十七日中央发出《关于地方财政机关及后勤部门应检查违犯财政纪律》的第二次指示后,又收到报告二百七十二份,其中地方一百一十六份,部队一百四十八份,中

央财经各部八份。至此,先后共收到报告五百六十五份,内地方一百六十份,部队三百九十份,中央财经各部十五份。

从各级机关作报告的情况看来,各地对这个工作绝大多数是很重视的,华北督促检查最严,应作检讨的机关都已经把报告送来,无一空漏,个别检讨得不好的(如天津、太原),还责令他们作了第二次检讨。河北省委并把各市、专的检讨报告汇集成册发给市委和地委,以教育干部。西南只有极少数地区没有送来报告,华东和东北也只有少数单位缺漏,中南和西北专署一级直到现在送来的报告依然很少。

(二)各机关所检查出来的问题及其严重情况,在我七月二十七日的初步总结报告中,大致都已提到。这里还值得提出的是工矿企业系统的财务管理问题。这个问题极为复杂,过去岔子很多,某些部门重视行政财务管理、忽视企业财务管理,重视消费开支、忽视生产开支,只管预算、不管决算,只管拨款、不管监督,以致产生收入不缴公、虚报成本、挪用资金、私耗产品、盲目施工、资金用于行政管理的多,用于发展生产的少等现象。东北工业部的检讨报告是很典型的例子,前中南工业部副部长王盛荣案件是很沉痛的教训。今后国家在经济建设方面投资愈大,问题也会越多,恰巧我们在这方面既很外行,又没有成熟的经验,而各级财政机关及工矿企业部门的负责同志还未引起严重的注意。必须提醒大家,把工矿企业系统的财务管理工作提到重要地位上来,努力学习,以赶上工作的需要。

(三)各级机关对待检查的态度也是很严肃认真的,大体上都做到忠诚老实、揭发错误,并着重提出一定要接受过去违

法乱纪、为害国家、为害革命事业的错误的沉痛教训,今后要:加强学习,提高思想水平和政策水平;克服本位主义、地方主义;加强财政监察工作,严格财政制度;发扬勤俭朴素、廉洁奉公的作风;及时检查,总结经验,克服官僚主义。经过轰轰烈烈的“三反”运动,又经过这次全面深入的检查,财政机关的工作一般有所改善,违法乱纪的现象已大为减少,气象一新。但是,这并不是说违犯财政纪律的现象今后就不会有了。在某些个别机关中(如沈阳市人民政府),擅自开支、专款乱用、隐匿不缴等现象仍然存在,说明了这个斗争是长期的,不容许麻痹、松懈,否则将再犯错误。为此,拟对各级财政机关提出如下意见:

1. 各级财政机关虽然都作了保证,今后决心纠正错误,但是,从所提纠正错误的办法上看来,绝大多数还是比较空泛和抽象的,如果不积极提出具体可行的办法,所有保证将很难兑现。在这方面,中央公安部和中央财政部分做得较好,公安部已成立事业费与经常费两个审计委员会,由副部长与办公厅副主任分任主任,亲自领导,并根据已经发现的漏洞,重新制定了全国公安事业费与经常费领报制度。财政部已成立机关财务管理委员会,由机关人员民主选举产生,机关一切开支均受财务管理委员会的审查与监督,预决算执行情况定期向机关群众公布。此外,并重新拟定机关内部各项开支制度和开支标准,使它更能切合实际。这种制度公开、首长领导、群众监督的办法很好,要求各级财政机关也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可行的办法,以彻底实现自己的保证。

2. 要求大区级和省级财政机关,仿照华北行政委员会党

组及河北省委、四野政治部的办法,把下级财政机关送来的检讨报告加以综合分析,提出问题,规定办法,发给下级机关,以资遵循。此次检查,把一切在财政上违法乱纪的“窍门”和方式方法都暴露出来了,这就提供我们有“对症下药”的可能性,这就为我们创造了堵塞漏洞和贯彻财政纪律的有利条件,必须加以重视。

3. 继续督促还没有作检讨的单位,限期作出检讨报告。检讨不深刻的责令他们重作。对作了检讨又重新犯者,予以严厉的处分。

4. 迅速执行中央九月二十八日的指示(中央批准中监委、中财委两党组关于成立财经监察机构的办法和步骤的建议),建立与健全财政监察机构,认真加强财政监察工作。

薄一波

十月七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建筑工程部党组 关于城市建设座谈会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九日)

中财委党组,并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

中央同意中财委党组十月十六日转报中央建筑工程部党组关于城市建设座谈会的报告。特转发各地研究执行。可登党刊。

中 央

十月十九日

主席并中央:

中财委党组同意中央建筑工程部党组关于城市建设座谈会的报告。我们认为座谈会所提出来的问题,盲目地无计划地扩大市区的问题,及不经过勘测设计就盲目建设等倾向,都是目前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其所提出的办法,如把现有城市划分成四类,分别轻重缓急进行建设,加强规划设计工作,学习苏联城市建设经验及成立城市建设委员会等,都是可行的。请中央审核,并通报各大区、省、市研究执行。

中财委党组

十月十六日

陈^[1]主任、薄^[2]副主任：

我们于九月一日至九日召开了城市建设座谈会，到会有华东、华北、中南、东北、西南、西北六个大区财委及北京、天津、上海、沈阳、武汉、成都、重庆、西安等十一个城市的代表共二十三人。这次会议的目的，是想初步了解城市建设工作的一般情况，交流经验，并着重地研究今后的方针和做法，以便有计划地逐步地加强城市建设工作，以适应今后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需要，现将座谈会的主要问题报告如下：

(一)从汇报中可以看出：三年来，我们虽然处于财政经济困难的情况下，但在城市建设工作上特别在居民住宅和公用事业的建设上，做了许多工作，有很大成绩。以北京、天津、上海三个市的统计，今年已建及正在建筑的工人住宅达一百八十八万平方公尺，如平均按十五平方公尺折一间，则合十二万五千三百多间。另据北京、上海、天津、重庆四个城市不完整的统计，三年来建设了道路七百二十万平方公尺又三十二公里，电车二百七十二辆，公共汽车三百一十五台，自来水干管三百九十四公里。从投资数字看，据北京、天津、上海、武汉、重庆、西安、沈阳、成都等八个城市公用事业的投资，仅一九五二年即达一万四千四百六十六亿元。从北京市公用事业的建设来看，成绩是很显著的，北京市自来水的吃水人数由解放前的六十万增至一九五二年的一百五十万人，增加了百分之一百五十，现在的水费等于解放前的十分之一，一九五二年就消灭了八条“龙须沟”，公共汽车的乘客人数比解放前增加十二倍多。因无全面材料，仅根据这些不完整的数字也可以看出，

三年来,我们在城市建设工作上付出了很大的力量。

(二)汇报中也反映出:三年来,城市建设工作还存在一个亟待解决的根本问题,就是盲目性。由于盲目建设以致造成了许多混乱和严重的浪费现象。

(1)表现在有些城市虽作了一些调查测量和初步规划方案,但一般地都缺乏经济根据和对于自然条件的调查研究,因而存在着盲目扩大市区的倾向。如有的市拟扩大的市区,经过初步计算约超过需要的面积一倍以上。有的市大块郊区土地分光,但建筑物不多,很分散,因地区大,安装上下水道赶不上去,建设单位都自建水塔、粪池,造成浪费。有的城市现有人口仅三十万,由于估计将会发展到一百二十万人,便准备放弃旧城发展新区,拆了一千多栋房子,修建三条六十公尺宽的大马路,花费百亿元左右,结果行人很少。至于因无通盘计划,刚修过马路,再翻开修建地下管道(水管、电缆等)的现象也是不少的。

(2)某些建设单位不调查研究,不认真地进行勘察设计,盲目建设。如西北军区在西安建立了一个规模相当大的制革厂,未听从市政当局的规定,盲目地在南郊建厂,每日八百吨污水排不出去,花了二十亿元修污水池还不够用,又要修第二个池子,由于污水不能外泄,改变了地下水水质,影响附近居民吃水,迫使该厂将来势必迁移,这就造成很大浪费。至于建设单位不严格计算自己建筑的需要,不考虑到郊区地皮涉及农民转业的困难,大要地皮的现象就更多了。如铁路方面在成都为修铁路工厂和车站,派去的技术人员便计划在成都要修建“世界第一”火车站,要地两万亩,该市给了七千亩还用不

完,结果荒废了一部分土地,损失很大(该地每亩年产稻米七八百斤)。

产生上述缺点的根本原因,除了过去还不可能有长远的国民经济计划作依据,因而没有充分的根据确定一些主要城市的发展性质和发展的远景外,还由于我们对城市建设工作缺乏经验,对城市建设的复杂性整体性和必须谨慎地作长远打算认识不足,没有城市的统一布局和规划设计,而建设任务往往很急迫,就产生急于求成、潦草从事的毛病,因而造成了城市建设中一些盲目发展和混乱现象。随着国家即将开始的有计划的、全国规模的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一些主要城市的建设工作将更加繁重和复杂,而这些大城市多是过去在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过程中形成起来的,它的基本特点是这些城市的一切措施主要地是为着少数人——帝国主义、地主、官僚买办资产阶级的利益和需要进行的,因而造成这些城市畸形发展,混乱不堪和严重的不合理现象。改造这些城市已经是很艰巨的任务,不是几年内可能完成的,如再盲目发展就会造成将来改建工作的极大困难。因此,加强城市建设工作的领导,加强规划设计,克服盲目性,就成为十分重要的任务。

(三)根据以上情况,我们认为今后城市建设应根据国家的长远建设计划,分别不同性质的城市,有重点、有步骤地进行改建和新建。加强统一领导,加强规划设计,克服盲目性,以适应大规模建设和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状况的需要。据中央内务部一九五一年统计,全国现已设市的城市大小共一百五十七个(其中,一百万人口以上的八个,五十万至

一百万人的十个,三十万至五十万的十个,十万至三十万的六十三个),按五年经济建设计划草案中工业建设分布情况,拟将城市划分为四类:

第一类,新的重工业中心共八个:北京、包头、大同、西安、兰州、成都、齐齐哈尔、大冶——武汉区。此类城市是今后十年内城市建设的重点。

第二类,五年中工业发展比重较大的城市共十四个:鞍山、抚顺、本溪、哈尔滨、沈阳、吉林、太原、石家庄、郑州、洛阳、武汉、邯郸、湛江、迪化等。

第三类,五年中建设一部分工业的城市及旧有的大城市需要改建者共十七个:长春、佳木斯、大连、天津、唐山、上海、青岛、南京、杭州、济南、重庆、昆明、内江、贵阳、广州、湘潭、襄樊等。

以上三十九个城市为五年内第一批开始进行改建和新建的城市。当前主要任务是先做基础工作,即迅速进行调查测量,准备各种必需的资料,集中力量进行城市的规划设计工作。

第四类,除上述三十九个城市外,其他城市一般的没有大的发展,应采取维持的方针。其中有些省的政治、文化或交通中心,视实际需要在节约原则下,经批准后可酌量进行一些修建工作。

此外,有一些较大的工矿或林业区,如阜新、焦作、伊春等,为适应生产和劳动人民需要,可由主管部门配合地方政府进行规划设计,其建设投资视实际情况列入主管部门或地方政府的投资中。

为加强上述重点城市的建设工作,这些城市应成立城市建设的统一的领导机构,现在各大市有市政建设委员会,也有的叫市计划委员会,其任务和职责多不一致,我们意见应统一成立城市建设委员会(北京可称为首都建设委员会)。委员会应吸收在该市进行建设的工业、交通、文教、卫生、军事部门的代表,市级有关部门负责人及若干专家为委员,主任委员应由市委书记或市长担任,并设专职的党员干部为副主任。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领导城市规划设计工作和监督检查该市的一切建设工作。委员会下应分设规划设计与监督检查的工作机构。为统一城市建设工作的计划与技术指导,拟暂在中央建筑工程部下设立城市建设局,各大区建筑工程局下设立城市建设处。重点建设的城市成立城市建设委员会后,首要的任务就是集中精力于规划设计,从基础工作做起,避免翻工和浪费。我们在苏联城市建设专家的帮助下,编制了一个《城市规划设计程序》,规定了城市规划设计的各项主要要求,调查勘察测量工作的内容,编制城市规划设计的步骤,以及审核和批准的程序。这个文件拟颁发试行,俟取得经验加以修正后,再正式公布。

(四)从各地交换经验中可以看出,城市建设这一新的工作,是一综合性的多目标的建设工作,是关系到政治、经济、艺术各个方面的,不能把它看做是单纯的技术工作,而盲目地依靠一些旧技术人员去做。我国现有的少数所谓“专家”多是从英、美学来的,贯穿着资产阶级自私堕落和剥削思想凑起来的“学说”,他们不懂得建设如何体现我们新的时代新的生活的人民的城市,他们不能把城市建设从全局来考虑,使其服从国

家大规模建设的需要,他们没有无限热情去关怀劳动人民的物质文化的设施,因之也就不能用国家同样数量的钱把事情做得好些。要团结使用这些人,但必须加强思想改造工作。在这个工作上尤需特别强调一面倒,学习苏联建设社会主义城市的经验。因此,除了团结改造现有的旧技术人员外,我们提议各大区应有计划地抽调一批有一定政治文化水平的老干部到重点城市担负这一工作,学习这一工作,这也是今后加强城市建设工作的关键问题之一。

中央建筑工程部党组 周荣鑫、宋裕和

一九五二年十月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注 释

〔1〕陈,指陈云。

〔2〕薄,指薄一波。

中共中央关于志愿军出国作战 两周年纪念办法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总政、志政、新华社、人民日报:

今年十月二十五日为志愿军出国作战两周年。届时,全国各大中城市可举行代表性的纪念集会,并可举行各界各团体的座谈会。各工矿企业可在不妨碍生产、学校可在不妨碍学习的原则下,举行全体的或分散的群众集会。农村可不举行纪念集会,但应组织报告员、宣传员进行适当的宣传。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及其地方组织可联合或分别致电中国人民志愿军及朝鲜人民军表示敬意和慰问。各地报纸可发表评论(或转载《人民日报》评论),刊载纪念文章及关于朝鲜战争的资料和图片,刊登各方致敬函电、志愿军战士及其家属的信件和访问记等。各地应注意检查和加强优待军人家属和烈士家属的工作,对志愿军伤病员及烈属、军属进行慰问。此外,还应根据今年七月间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的通知,在秋收以后做好评选烈属、军属、革命残废军人、复员军人模范及拥军、优属模范的工作。

宣传内容应着重下列各点：

第一，宣传中国人民志愿军及朝鲜人民军两年来的伟大胜利，及其对于保卫朝鲜、保卫祖国安全和保卫远东及世界和平的伟大意义。从一九五〇年十月二十五日至今年八月底止，敌人被打死打伤和俘虏的已达六十万人以上，其中包括美军二十七万人以上。朝鲜战线已在三八线附近稳定下来。敌人曾不断向我进犯，但这些进犯都已被我打退。美国侵略者所进行的灭绝人性的细菌战也已遭受失败。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愈战愈强，已成为一支有现代化作战经验的不可战胜的强大力量；而敌人的困难则愈来愈大，已无法挽回其失败命运。

第二，揭露美帝国主义拖延和破坏朝鲜停战谈判、进行细菌战、滥炸朝鲜和平城市和屠杀我方战俘的罪行。美方已于十月八日双方代表团大会上又一次拒绝了我方所提出的最合理的遣俘新方案，继续坚持其强迫扣留我方战俘的荒谬主张，并公然片面宣布无限期休会。这是美方拖延和破坏停战谈判以便扩大战争的阴谋的公开表现。美方这种无耻的行动，只能激起我朝中部队和朝中人民的更加坚决的战斗，只能引起全世界一切爱好和平和正义的人民的更加坚决的反对，从而使它自己更加削弱和孤立起来。

第三，动员全国人民继续加强抗美援朝工作，支持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为争取朝鲜反侵略战争的胜利结束和朝鲜问题的和平解决而奋斗。应该使人们认识，抗美援朝是我们长期的中心任务之一。在朝鲜停战实现以前，我们固然要不断加强抗美援朝工作；而即使在停战实现以后，只要美

国还侵占着我国领土台湾,不把它的军队撤出朝鲜,朝鲜问题未获得合理解决,我们就仍要继续进行抗美援朝的工作。

第四,宣传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和平会议的巨大成就,说明我国人民抗美援朝的斗争和团结国际友人共同争取与保卫和平的斗争是分不开的。我们在抗美援朝斗争中,已经获得而且将继续获得全世界一切爱好和平的人民的拥护和支持。而我们在抗美援朝斗争的胜利,则极大地鼓舞了而且将继续鼓舞亚洲、太平洋以及全世界人民争取与保卫世界和平的斗争。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和平会议的十一个文件,反映了亚洲及太平洋人民的空前团结。这种情形,有利于我们的正义斗争,而对于美帝国主义则是极不利的。

中 央

十月二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整顿新疆财经工作 给新疆分局等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新疆分局(财委)并西北局(财委)、西北军区:

中央听取了白如冰、包尔汉、辛兰亭和张希钦等同志关于新疆财经工作问题的汇报,认为:三年来,新疆财经工作是有很大成绩的。(一)驻新人民解放军坚决执行了生产自给方针,经营了大规模的农牧业,今年耕地已达一百六十余万亩,可收粮食二亿斤上下,加上其他各种经济作物,部队粮食和其他生活资料的供给已有保证。(二)各族人民的农牧业及副业生产已基本恢复和有部分的发展,并恢复和发展了贸易工作,粮食、茶、布等日用必需品已能保证市场供应,农畜产品与日用工业品的剪刀差已大为缩小,因而广大农牧民的生产与生活条件已有显著改善。(三)开始了某些地方工业、交通建设。首先是中苏合办的石油与有色金属两大公司的建立及其业务的恢复与发展,同时又建立了或正在着手建立某些地方工业,这将使新疆经济面貌开始有所改变。(四)国家财政管理已趋统一,收入逐年增加,新疆省币已收回并统一行使人民币,金融物价也随着全国的趋势而稳定下来。这样,就使新疆财经

工作,由两年前最困难的状况逐渐好转,并进入基本好转的局面。

但是,新疆财经工作中又存在着许多严重的缺点和错误。主要的,如:(一)部队经营农牧业,在若干地方发生了与当地人民争地、争水、争草场的纠纷,这是有关民族政策的问题。人民解放军不能因为克服本身困难而增加当地各族人民困难。部队合作社在代国家收购土产中,发生过强买强卖或价格不公等毛病,也是错误的。(二)由于部队合作社专搞商业,与国家贸易机关形成两套组织,又没有正确的计划和有力的控制,就产生了过分排挤私人工商业和地方经济工作的严重的不协调现象,在各族人民中造成了很多不良的影响。(三)部队生产中,过分强调了发挥战士的劳动强度的一面,对研究改进生产组织和生产技术注意不够,特别是忽视了改善战士劳动条件和保护战士的体力,因而相当普遍地发生了工时过长、休息过少、劳作过重、节约过度、生活过低等毛病,其结果就使战士健康受到损害,疾病增加,伤亡事故不断发生,以致有“上面轰轰烈烈,下面叫苦连天”的反映。(四)在一些着手经营的工、矿、交通和水利工程方面,有严重的盲目性。如:六道湾煤矿违反中燃部的计划和规定,进行露天开采,以致中途发生阻碍,陷入进退两难情况;汽车修配厂设备过大,将有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机器无生产对象;纺织厂安装三万纱锭的计划尚未完成,又订购了四万纱锭机器和日产七千匹布的印染设备,并准备在三五年内安装十一万纱锭,而不照顾产销是否能平衡;糖厂订购的机器可年产一万五千吨至一万八千吨糖,但新疆目前销糖只有四千吨左右;迪库公路在未进行妥善的勘测

设计以前,即动工修筑,以致发生重大困难,将来能否利用还难肯定;部队已动手修筑的八大水渠,也大半未经很好的勘测设计,因而在工程技术方面也存在着许多严重问题。(五)由于领导上把重心放在部队生产和工业方面,因而对各族人民的农牧业和副业生产就重视不够,做的工作少,成绩也还不很显著。产生这些缺点、错误的主要原因,是过去领导上对经济工作缺乏慎重态度和虚心钻研的精神,存在着急性病、简单化作风和不遵守国家制度的无纪律状态所造成的。这些错误现象,已经给新疆财经工作造成许多困难,并严重妨害着今后经济建设的事业。

因此,中央认为:新疆财经工作有加以切实整顿之必要。其原则如下:

(一)适当改变部队的生产计划和经营范围。新疆部队生产只进行农业和与农业相结合的畜牧业,及某些农牧产品必需的加工(如制糖、面粉及畜产品加工等),坚决停止经营其他工业和商业。与此同时,新疆部队供给废止包干制,实行全国统一的供给制,按照军委编制计划,除正规师按标准供给外,其余均按转业部队待遇,以便有计划地实行就地转业。部队生产的归公部分,列为国家财政收入。新疆军区应本此方针提出新的生产与转业计划交由中央军委核定。

(二)不论由部队或地方举办的各项工、矿、交通和水利工程,均须进行一次详细的检查,从必需与可能出发,精确研究和计算其工程地质、原料供应、运输条件、产品成本、产销状况、技术条件、干部力量、资金来源等,研究清楚,然后提出全面的准确的平衡计划,加以彻底整顿。办得完全对的继续办

好,该缩减的妥善缩减,该缓办的缓办,该停办的停办。所有基本建设均必须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办事,凡未遵守程序动工的,均应补办。

(三)部队举办的大工厂,应将全部机构、人员和资财妥善地交给政府财经部门接管。部队合作社在完成今年收购任务后,即分别将机构和人员转交国家贸易机关,务使不影响今后土产收购工作。部队合作社现有资财的处理,由新疆分局决定之。今后部队合作社只进行内部供销业务,部队生产品需向外推销者,由国家贸易机关统一购销。

(四)新疆今后建设计划,必须从现实出发,照顾到将来的发展。估计铁路修到新疆还需十年左右时间。在此以前,新疆经济建设的方针,首应抓紧发展农牧业以及与此相适应的交通运输和内外贸易事业;工矿业方面,除办某些必需与可能的小型工业外,应把重点放在资源勘察和干部培养工作上,以便在铁路到达前两三年,能有充分的资料可供大规模工矿业建设制订具体计划。

(五)今后新疆全部财经工作的领导,必须集中于新疆财委。财委是政府的一个部门,同时又是党的一个部门,必须由它实行和贯彻统一领导。部队生产计划应编入整个计划内。军区原来掌握部队生产的主要负责干部张希钦同志等,应调到财委担任或兼任负责工作。

中央认为:新疆财经工作,按照上述原则进行认真整顿之后,必然会出现一种新气象,走上使部队生产、群众生产、国营经济、私人资本都各得其所并正常发展的道路。这对于新疆今后的经济建设事业是有莫大好处的。估计到此项整顿工作

非常繁重且非常紧迫,除由新疆分局努力进行外,并责成西北局和西北军区派一个工作组去协助解决各项具体问题。这个工作组必须于十一月上旬到达新疆。

中 央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赖若愚在全国私营企业 工会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赖若愚同志、全总党组、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区财委及工会党组：

(一)中央批准赖若愚同志在私营企业工会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认为这一报告中所规定的各项政策是适当的。望各级党委督促工会工作同志及财经工作同志掌握实施之。

(二)在大企业中一律实行八小时制是正确的。但根据国营纱厂改行八小时制的经验,在实行时必须要有充分的准备,有步骤地有计划地去实施,反对冒然从事。

(三)规定在二十五人以上的工厂和五人以上的商店均须实行监督,作为一个努力奋斗的目标是可以的,但如果作为目前马上普行的办法则不妥当。因为目前各地监督生产的经验,均不成熟,相反,有些城市有些厂店,由于不适当的“监督生产”,过分地打击了资本家的生产情绪,反而对生产不利。所以目前对监督生产一事,还应多做典型试验,暂不普遍实

行,俟取得成熟的经验后,再行逐步推广。

(四)此指示及附件登党刊。

中 央

十月二十四日

(赖若愚同志报告附后)

毛主席并中央:

这是私营企业工会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是否妥当,请批示。

赖若愚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六日

赖若愚同志在全国私营企业工会 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

一、必须加强私营企业的工会工作

我们与资产阶级合作是长期的,这种合作将一直继续到资产阶级消灭为止。在长期合作过程中,正确地处理与资产阶级的关系,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处理不好很容易犯错误。在我们党的历史上,对这个问题的处理是曾经犯过错误的——“左”的和右的。当然,在毛主席的领导下,这个问题已经正确地解决了。资产阶级是有两面性的,我们对待资产阶级是有团结有斗争的,团结即是发扬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一方面,斗争即是反对其破坏性的一方面。在目前时期,我们对待资本主义的根本政策,是节制资本。所谓节制资本,即一方

面允许资本主义的存在与发展,一方面又给他一定的限制。第一,必须有利于国计民生;第二,必须受国营企业领导;第三,必须实行劳资两利。所谓团结资产阶级,即是在这个范围内的团结,所谓斗争即是反对其超过这个范围的斗争。但是由于资本主义有自由发展的特性,必然想突破这一限制。限制与反限制,这就是我们与资产阶级斗争的焦点。限制与反限制的斗争是不可避免的,是长期的。这种斗争只靠政府法令是不够的,必须发动工人群众,依靠工人群众的力量,上下结合,才能顺利地进行。“五反”运动就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资本主义在新民主主义时期,还会有一定的发展,但其发展的速度与国营企业是不可比拟的。从目前的情况来看,近代化的私营企业,绝大多数都是固定给国家加工订货的,对国营企业的依赖性很大,是国家资本主义性质的经济,一般是有发展前途的。一部分半机器工厂和比较大的手工业工场,也有些是临时或固定为国家加工订货的,也可能得到一些发展。除此而外,还有一部分较小的手工业工场和半机器工厂,一般是自产自销,生产中的困难是不可避免的。这一部分企业的发展趋势是搞联营(一部分可能逐渐被淘汰),分散的独立手工业的趋势是逐渐向合作社道路发展,这是全国普遍的自然趋势。这一趋势会使生产逐渐达到集中,应该说是一个好现象。

在整个新民主主义的历史时期,资本主义经济会始终是动荡不定的,中、小厂店动荡性将更大一些。所以从整个变化中来看,劳动就业也是个长期的问题,搞不好,资本家将会利用这种情况,向我们作斗争,从这方面来说,工会工作也必须

加强。

在“五反”运动中,我们曾集中力量对资产阶级进行了一次严肃的斗争,打击了资产阶级的“五毒”,把私营企业推上了正常轨道。但其唯利是图的本质并不能由于这一次斗争而有所改变,我们与资产阶级的斗争是长期的。因此,为了巩固“五反”胜利,为了和资产阶级进行经常的斗争,就要求我们加强私营企业的工会工作。

加强私营企业的工会工作,必须解决如下几个问题:

(一)生产问题;(二)工资、工时、福利及利润分配问题;(三)整顿工会组织问题;(四)监督生产问题。

二、生产问题

国营企业工会工作的中心任务是生产,私营企业工会工作的中心任务也是生产。生产搞不好,工人的一切福利就无从谈起。私营企业的生产要向国营企业看齐,工人的生活福利也要向国营的看齐,不能只强调一面。不能把工资、工时、生活福利等要求安放在生产落后的基础之上。工资、福利问题一定要解决,生产也一定要搞好。但是私营企业与国营企业毕竟有很多不同,有几点是需要说明的:

(一)生产改革问题。国营企业进行生产改革,是要把过去资本主义的一套经营管理方法和技术指导加以改变。但私营企业本身就是资本主义性质的,那么在私营企业进行生产改革是否会“左”了呢?不,只要我们尊重了资本家的企业所有权和适当地处理利润分配问题,生产改革不会影响企业的性质,私营企业也应该进行生产改革。进行改革对资本家有利,对工人有利,对国家有利。不过在实际进行改革的时候,

应该有所区别。固定为国家加工订货的近代化的工厂,是国家资本主义性质的企业,应该与国营一样进行生产改革。但是不可以与国营企业提出同样的口号,即只提反对旧的管理方法与管理制度,建立合理的新制度,不提反对资本主义的管理等等。在临时加工和不加工的中、小厂矿,也要进行一定的改革,但不要要求过高,能改多少算多少。所有私营企业进行生产改革,都要通过劳资协商会议,取得资方同意。要向资本家说明,进行改革对生产是有好处的,否则对他也不利。

(二)在私营企业组织生产竞赛问题。固定加工订货的工厂可以与国营工厂一样地组织生产竞赛;不是加工订货或临时加工订货的厂子,组织竞赛要有一定条件,即经过协商,订立合同,资本家担负一定义务,竞赛的结果对劳资双方都要有利。

商店与工厂不同,竞赛易出偏差。有的地方曾经组织过商店的竞赛,成绩也有,但偏差不小——如:为了多销货物,与国营商店竞争、欺骗顾客、互相压价、影响物价等等。所以商店以不搞生产竞赛为好,应该提倡新的商业道德:“货真、价实、态度好,称平、斗满、尺码足”。

“五反”运动以后,私营企业的工会工作步骤,大体是这样的:首先是由斗争转向生产,在搞好生产的基础上解决工人工资、工时、福利问题。这些问题大体上解决以后,再认真地实施监督制度。现在有些地方生产已经搞起来了,有些地方生产还不正常,凡生产还不正常的地区或厂店,应该先搞好生产。在恢复生产的过程中,要打退不法资本家的反扑,这也是为了搞好生产。

在恢复生产的过程中,就要适当地注意工人工资、工时、福利等问题的解决。生产搞好之后,再进一步系统地解决这些问题。

三、利润分配、工资、工时、福利问题

(一)利润分配问题。这是工人和资本家都非常关心的根本问题,处理不当,就或者是影响资本家的经营积极性,或者是影响工人群众与党和工会的关系,影响工人的生活。资本家应得多少利润呢?陈云同志在全国工商联筹备代表会议讲话当中提出百分之十、百分之二十、百分之三十;新草拟的私企条例草案中提议除所得税和百分之十至二十五作为公积金外,其余作为一百,股东股息、红利、董监事及资方代理人的酬劳金分百分之六十至百分之八十,百分之二十至四十作为职工的集体福利基金和奖金,到底该怎样分配为好,各地还可继续研究。总之资本家所得利润,要高于银行存款利息,以做到劳资两利发展生产为原则。

在讨论中大家提出工人宿舍、工房等建筑费用应不应在职工福利基金中开支的问题。我们认为,这应该在资本家的基本建设投资中开支。为了鼓励资本家这样做,我们可以在利润分配上做适当的让步。

(二)工资问题。私营企业的工资状况一般是:高的高于国营,低的低于国营(也有少数比国营高的),在集体福利方面,私营一般比国营低,仅仅这些简单情况,已经可以说明私营企业工资的主要问题是不合理和低,少数比国营高的也只是暂时现象,不必顾虑。从发展前途来看,国营是一天天高于私营的。“五反”以前资本家可以提高工资,是因为能够偷工

减料、投机倒把取得非法利润。“五反”后情况变化了,如果他的工资能够一贯地保持比国营高的话,那么国营企业的优越性在哪里呢?用不着很久,私高于公的现象就会消灭的。

私营企业的工资问题是很复杂的。在全国范围内,按产业按行业统一调整是一下办不到的,现在还只能以地区为单位分产业和行业来解决。具体的办法可以是这样,即:凡属近代化产业,与当地同一产业的国营企业的工资标准大体一致。例如天津的北洋、恒源等纺织厂和国棉一厂、二厂等工厂的工资,大体应取得一致。半机器工业及较大的手工业工场的工资,一般应较大企业低一些,不能平均主义。应该以地区为单位,按照产业和行业,由政府作出全盘调整计划,经过群众讨论、劳资协商、上级批准,然后调整。其所以要经过上级批准,是为了便于照顾全局。

年终双薪、馈送、分红等问题。我们的方针应当是向工人宣传工资形式越简单越好的道理,逐步地把它合并到正式工资之内。这在近代化的产业是容易实现的,在小手工业作坊及商店则比较困难。所以在实际上不能急躁和草率,能解决多少,就解决多少。这一问题不是工人的普遍要求,生硬取消,工人是不满意的。年终双薪、年终馈送、年终分红,不管这些变相工资是否合理,它毕竟是群众的利益,在没有别的利益代替以前,是不能凭白取消的,就是在增加工资的基础上取消的时候,也必须取得工人同意。

按照调整以后的标准追补工资的问题。原则上我们不赞成追补。但有些地方资本家或我们的领导机关答应过工人,那就不应当反对追补。如果资本家追补不起,硬要追补,厂子

有垮台危险的话,可根据情况,说服工人,免予追补或采取打折扣或记账的办法去解决,资本家可以不出钱,但面子一定要给工人。

(三)福利问题。近代化的企业(和少数规模较大的手工业工场),均应实行劳动保险,举办集体福利事业,但在小型的、分散的、生产和营业很不稳定的手工业作坊和商店中,资本家负担能力低,职工人数又少,举办集体事业是困难的。可以通过缔结劳资合同,把规定给工人的洗澡、理发、奖金等等分给职工个人,自己去解决问题。小厂小店的职工疾病治疗问题,可以以地区为单位协同有关部门召开卫生会议,由有关方面集体出资建立或委托若干门诊部,和市民一块解决医药问题。工人生病受伤,资本家要负一定责任。工人在养病期间,工资和医疗费用,各地可根据具体情况作出若干规定。将来集中各地经验,再建议政府规定统一办法。

(四)工时问题。近代化的大企业一律实行八小时制,半机器工业和手工工场不得超过十小时。零散的作坊、商店和工作有间歇的行业,最多也不得超过十二小时。

假期问题。近代化工厂应和国营企业一样,实行小礼拜制。手工作坊及商店实行小礼拜制有困难时可以按照旧例,在年节、五月节、八月节放假,按旧例计算,每年休假期约为四十五天至七十天,这样的办法大体是可行的。此外,政务院规定的例假是一定要放的。

四、监督生产问题

“五反”运动给了违法资本家一个严厉的反击,使私营企业开始走向正常轨道,为了巩固这个成果,实行监督是势所必

需的。经过“五反”运动,私营企业中的职工受到了一次深刻的教育,在这样基础上实行监督也具备了群众条件。

我们关于监督的意见是,职工人数在二十五人以上的工厂和五人以上的商店均须实行监督。在二十五人以下的工厂和五人以下的商店,不能说不要监督,而是采取不同的方法来监督。实行监督的条件,根据现有的经验看:第一,必须有坚强的党的领导;第二,必须有纯洁的工会组织;第三,必须有良好的群众基础;第四,必须生产经营正常。监督的关键,在于公开账目。这一问题解决了,其他问题均好解决。实行监督需要有一定的组织机构,提议在各市、区和基层成立监督委员会。二十五人以下的工厂和五人以下的商店不设专门机构,职工可以随时检举,市、区监督委员会可以随时抽查。监督的范围主要是防止资本家犯五毒。具体经验还不多,有些地方已经有了些经验,希望注意总结一下。

五、学徒问题

由于中国的工业不发达,手工业独立劳动者很多,散布在大小城市和小市镇,他们和农民的关系很密切,他们的生产对目前的国计民生还很需要。这些手工业独立劳动者一般都要带一两个学徒。对学徒问题处理不当,师傅就不愿带徒弟,手艺人就必日见减少,会引起农民群众对我们的不满,也会影响国计民生的需要。所以正确处理师徒问题,是一个大问题。

“五反”中有些地方错误地把师徒关系当做劳资关系处理,这是对我们非常不利的。劳资关系与师徒关系一定要区分清楚,二者不能混淆。独立劳动者自己参加主要劳动,常常带几个徒弟或雇佣几个辅助劳动者,例如一个铁匠打铁,需要

一个拉风箱的,还需要一个拿大锤的,离了这二个帮手即干不成活,但主要劳动力还是那个掌钳的铁匠。又如一个医生,他需要一个护士、一个管挂号的、一个烧饭扫地的,但主要劳动还是那个医生。这些都算作独立劳动者,不应算作资本家。如果一个铁匠,又请了与自己具有同样技术能力的两个铁匠工人,替自己劳动,这就算劳资关系。师徒关系之间,是存在一定的剥削的,但不应以剥削论。在解决师徒问题上,应该着重教育师傅不要打骂徒弟,要好好教授徒弟,要教得好、教得快、教得全,打破留一手的思想。出师年限,三年制还可保留,其次在不影响学徒学习情况下,可以做些烧饭、洗碗、扫地等粗活,但不能整天替老板娘抱孩子。另外,要教育徒弟好好学技术,提倡尊师爱徒的新的师徒关系。

关于中、小城镇的“五反”问题,我们的意见一般以不搞为宜。因为问题不大,搞起来影响城乡物资交流甚巨。各地可参考河南省关于小城镇召开劳资双方民主团结会议的经验,在会议上对资方进行适当的批评,借以稳定劳资双方等待“五反”补课的不安情绪,然后转向团结生产。

六、私营企业工会工作问题

经过“五反”运动,暴露了工会基层中许多问题,有些地方注意了整顿,但绝大多数地区则只在“五反”中捎带地整顿了一下,那是十分不够的。为了加强与健全私营企业工会工作,提出以下几点意见:

首先,必须认真地进行一次组织整顿,建立各种民主制度。工会委员会要定期改选,委员会要定期向会员作工作报告,财务账目要向会员公布,把工会工作完全放在群众监督

之下。

其次,系统地向职工进行共产党与共产主义的教育,进行阶级教育和时事政策教育,借以提高职工群众的觉悟。

最后,要时刻关心职工群众的生活福利要求,要有计划地集中群众的正当要求向资方进行协商,并将协商的经过与结果,及时地传达到职工群众中去。

在工会工作中(不论国营或私营),有几个问题必须注意:第一,必须尊重党的领导。无论哪一级工会,如果脱离了党的领导,就一定要犯错误,脱离党的领导,本身就是极大的错误。第二,要与政府劳动部门、企业行政部门紧密联系,主动地征求他们的意见。第三,必须建立工会内部的民主生活,把整个工作放在群众监督之下。

七、结束语

这次会议,只是把一些问题提出来了,具体的解决办法,主要应在当地党委的统一领导下,根据各地的不同情况来决定。这次会议后,希望各地区把这些工作能够具体地安排一下,我们的工作经验还很不成熟,希望各地区在实际工作当中,把创造出来的经验,能够逐渐地集累和总结起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志愿军 获得重大胜利的贺电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彭、邓、杨、甘^{〔1〕}各同志，及志愿军各级领导同志；并告各中央局、分局，各大军区，军委各部门及军事学院各首长：

我志愿军协同人民军从九月十八日开始对全线敌军的战术性的反击作战，在一个月內，歼灭和击伤敌军三万人以上，获得重大胜利，中央和军委向你们及全体指挥员战斗员同志致以热烈的祝贺。此种作战，在若干个被选定的战术要点上，集中我军优势的兵力、火力，采取突然动作，对成排成连成营的敌军，给以全部或大部歼灭的打击；然后在敌人向我军举行反击的时机，又在反复作战中给敌以大量的杀伤；然后依情况，对于被我攻克的据点，凡可以守住者固守之，不能守住者放弃之，保持自己的主动，准备以后的反击。此种作战方法，继续实行下去，必能制敌死命，必能迫使敌人采取妥协办法结束朝鲜战争。自从去年七月我军采取坚强的阵地作战以来，给予敌军损失的数量，远远地超过去年七月以前在各次运动战中给予敌军的损失数量。而我军的损失则大为减少，其中人员损失，单就志愿军来说，从去年七月以来的十五个月中，

比较以前的八个月,平均每月减少三分之二以上(前八个月平均每月为二万五千人,后十五个月平均每月为八千人),这种情况,就是依靠阵地实行上述作战方法的结果。而在九月十八日开始的这一段期间内,则此种作战方法表现为更有组织性和更带全线性,所以特别值得重视。现当志愿军出国作战两周年之际,希望你们总结经验,更加提高组织性,提高战术和节省弹药,更加亲密地团结朝鲜同志和朝鲜人民,在今后的作战中取得更大的胜利。

中央及军委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注 释

〔1〕彭、邓、杨、甘,指彭德怀、邓华、杨得志、甘泗淇。

中共中央批转上海总工会党组关于 “五反”运动中某些私营企业 欠缴劳保基金的处理意见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华东局并转上海市委,并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级劳动部(局)党组、工会党组:

十月十五日电悉。中央基本上同意上海总工会党组所提《关于“五反”运动中某些私营企业欠缴劳保基金的处理意见》,但在执行时以根据实际情况从宽处理为宜。上总党组所提四项办法,第(一)(二)两项均失之过严,这样处理将加多加重劳资纠纷。提议在劳资协商后,只要资方缴出所欠劳保基金即可,而不必给以更多的处罚,亦不必纳滞纳金。第(三)(四)两项,同意照办。这一问题,全国各大城市都可能存在,望参考这一办法,加以处理。在处理这一问题时,必须和职工群众反复商讨,取得他们的同意,并与资方进行协商,定出具体办法经劳动部门批准后执行。

中 央
十月二十五日

同意上海总工会关于“五反”运动中某些 私营企业欠缴劳保基金的处理意见

中共上海市委并报中央：

我们同意上总党组所提《关于“五反”运动中某些私营企业欠缴劳保基金的处理意见》。当否，请中央指示。

华东局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五日

(附上总原电)

请示关于“五反”运动中某些私营 企业欠缴劳保基金的处理意见

华东局并报中央：

我们同意上总党组所提《关于“五反”运动中某些私营企业欠缴劳保基金的处理意见》。是否有当，请予指示。

中共上海市委

十月十一日

(附上总党组报告)

关于“五反”运动中某些私营企业 欠缴劳保基金的处理意见

在“五反”运动中，部分已实施劳动保险的私营企业资方，擅自不缴劳动保险基金者，据不完整统计：在全市共有八十七

个单位(其中由欠缴二个月——四个月),占整个实施单位的百分之十一,计欠缴基金总额为十一亿五千八百万元。

在这些单位中,由于资本家不按期缴纳劳保基金,以致影响了职工享受应得的待遇。

欠缴基金的单位,大致有以下三种情况:

(一)企业经济很好,而资本家故意拖欠。如协昌缝纫机厂过去营业很好,资方在“五反”前逃避资金达十九亿,而“五反”后故意借口资金没有,贷款没借到等,从而拖延职工工资与欠缴税款和劳保基金。

(二)在“五反”期中,由于市场暂时呆滞,某些企业发生资金难于周转的现象,而产生不缴基金情况。“五反”后,在政府加工订货拨借贷款办法的扶助下维持生产。但加工订货贷款等均属专款专用,一时不易支付欠款。在棉纺、染织、五金等业中是普遍存在的问题。

(三)原来经济就存在困难,生产也不正常,资金确属缺乏(如面粉、烟厂等业)。

对于欠缴基金的企业,根据《劳动保险条例》的规定,除须增缴滞纳金外并得追究责任,给以处分,以贯彻政府法令,保护工人合法权益。但由于各企业经济情况不同,故应分别对待。为此提出关于处理“五反”期间欠缴劳保基金及欠缴劳保基金单位职工享受基金项下支付待遇的初步意见:

(一)资方经济情况可以缴纳劳保基金,但在“五反”期间故意抗拒、拖延不缴,态度恶劣,除所欠缴基金应予补缴外,应按条例规定,缴纳滞纳金。

(二)资方确系在“五反”期间,因市场呆滞,经济暂时发生

困难,不能按期缴纳基金者,除按条例规定,应补欠缴劳保基金外,如最近营业仍未好转或利润甚微,则其应罚之滞纳金,经过劳资协商、劳动局批准,可酌情给予少罚或免罚滞纳金。

(三)资方确系由于经济改组,在“五反”前经济上就存在问题或生产一向不正常至今经济仍存在较大困难,经过劳资协议,并经劳动局批准,其所欠缴之劳保基金,一般可分期补交或暂缓交纳。

(四)资方经济确实特别困难,无法付出职工应得之劳保基金项下规定支付的待遇时,由基层工会根据实际情况,写报告请上海总工会或所属产业工会批准暂时拨借,待资方缴纳基金时归还。

上海总工会党组

十月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浙江省委八、九月份 综合报告给华东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华东局并各中央局、分局及财委：

十月十五日复浙江省委并报告中央的电悉。中央原则上同意你们所提各项意见。

(一)关于城市税收,最突出的变化就是从八月份开始有下降趋势,中央除责成中财委通盘考虑规定新办法外,同意浙江省的措施。惟请注意下列两点:一是经常教育税收人员依法办事,既要做到防止偷漏,又要做到公平合理,态度和蔼,坚决纠正个别税收人员打人骂人甚至借故扣押人的蛮横态度;二是在征收所得税选择典型试算时,要与工商界协商,做到恰如其分,纠正某些个别税收人员专选“胖子”的偏向。只要做到这两点,我们在税收工作上就站得住脚,就可使工商户无话可说。

(二)关于农业税,在查田之后应该按照常年应产量(不是特殊一年的产量,更不要争取提高)固定下来,在若干年内(比如说三年,但不宣布)不予变更,其因善于经营而增多收获量者不增加负担,借以鼓励进步反对落后,这对刺激生产是有很

大好处的。此其一。第二,根据我们了解,几年来农民负担一般是不轻的,特别去年浙江苏南负担特重,农民除负担国家正税外,尚有地方附加(超过中央规定不少)、抗美援朝捐献以及地方摊派。农民负担过重,必须减轻,始能给农民以休养生息的机会,中央今年有两条规定必须遵守:一、只征中央的一道农业税,不允许再有任何附加与捐募;二、根据中财委决定,确实认真地整理村财政。做到包一部分(乡村行政及教育经费已有详细规定)禁一部分,凡不应做或不是当务之急均不做,另一部分在群众自愿、乡人民大会通过、县政府批准又不超过中央正税的百分之七的条件下,可予摊派。如果严格地做到上述两点,农民负担就会减轻。请切实遵照执行为盼。

(三)其他两事均同意。

中 央

十月二十五日

对浙江省委八、九月份综合报告的意见

浙江省委并报中央:

同意你们八、九月份综合报告,并提出如下几点意见:

(一)你们对城市税收问题作了专门研究,并提出了保证,甚好。望能抓紧旺季时机,深入贯彻政策,切实完成税收计划。所提税源情况的变化很重要,中财委对此已有新的措施,以后当有全面部署。

(二)农业税方面,宣布产量固定是必要的,但须俟秋征后检查是否合乎固定的条件,再行考虑宣布为宜,在固定时间上

五年是太长了。

(三)你们提出城市的劳动就业与街道里弄的社会改革密切结合进行的办法是好的,但登记工作一般仍应争取于今年年内完成,以免被动。由于我们目前对这两者如何结合的办法尚无经验,为求稳妥起见,希你们先做重点试验,然后再全面布置进行。

(四)“三反”、整党建党与民主建政三者相结合的做法是好的,但必须掌握慎重的方针。同时,建党、建政主要应结合整理与发展互助合作运动去完成,训练班只能作为准备的步骤或方法之一。你们在今冬可选择几个重点进行实验,俟取得经验后再行逐步推开。

以上当否,请中央指示。

华东局

十月十五日

省委八、九月份综合报告

华东局并报中央、毛主席,告省委各部委、省府各党组,省总工会党组,军区党委,各地委、市委:

省委于九月八日召开了扩大会议,会期四天,主要是传达华东局座谈会精神,检查夏季工作,布置秋冬工作。十二日起由省府召开全省第三次行政会议,出席各地专员、县长、人民法院院长等,各地、市委书记亦列席参加。十七日结束。主要是传达华东军政委员会会议精神,动员贯彻省委扩大会布置的各项工作。兹将这两个会议所反映与解决的问题报告

如下：

一、城市工作

(一)省委一九五二年工作纲要曾规定要把党的工作重心逐渐转到加强城市掌握工业生产上来。八个月来执行这一决定是有成绩的。自去年十一月到现在,除上调干部及加强城市各部门干部外,全省调入本省国营、地方国营及公私合营工厂工作的干部计二千零三十四人(其中地委级干部五人,县级干部四十五人,区级干部二百八十人,区以下干部一千七百零四人),完成并超过了省委原定计划。全省大小四百四十一个国营、地方国营、公私合营工厂中,已完成“三反”及民主改革的二百六十四个,正在进行的九十八个(可于九月底完成),其他尚未开始的七十九个工厂,多为公小私大或季节性关系决定不搞及部分规模很小的。全省已有五十九个工厂开展了劳动竞赛,转入生产改革。半年来各厂在生产管理、产品产量、质量方面均有显著改善和提高。但由于今年上半年全党集中力量领导“三反”,七、八月台风连续侵袭,各级党委均集中力量于保证农业丰收,因而相对削弱了对城市工作及工业生产的领导。故城市各项改革工作一般落后于农村,各种组织亦较混乱,党委领导工业生产尚无完整经验。因此从现在起,省委,各市委、地委均应加强对城市工作和工业生产的领导,迅速完成城市各项改革,整顿各种组织,并按先公后私、先大后小的原则,认真深入研究解决工厂企业中的问题,争取今冬明春有步骤有计划地完成大部分工厂企业的民主改革和生产改革,重点实行经济核算,少数工厂企业最迟应于明年六月前完成(包括私营厂在内)。

(二)全省除杭州、金华二市,临海、临安二县城及杭县临平镇外,其他城镇均未正式进行“五反”。资方对此仍存有顾虑,工人仍在等待“五反”。我们拟在明春将万人以上未进行“五反”的城镇,以城镇为单位,由市协商委员会或镇各界人民代表会常委会出面推动工商联组织工商界学习《共同纲领》,并在此基础上采取批评自我批评和忠诚老实自觉交代的方法交清“五毒”行为,并明确宣布只要交代彻底,保证不犯,一般均采取“既往不咎”方针,只对个别态度极坏,坚不交代,我又掌握其违法证据者,才于学习结束之后予以适当的处理,各地拟于冬季选择一个城镇进行典型试验。

(三)全省七个五万人口以上的城市基层组织目前极为混乱,各城市的派出所及居民委员会虽名义上不是一级政权,而实际工作和管辖范围实等于一级政权。由于过去派出所没有同级党政的领导,居民委员会干部不少成份不纯,故违法乱纪随便摊派的现象均相当严重,大大影响党与城市人民的联系及各种工作的贯彻。拟在今冬明春由各市拟订计划组织工作队结合劳动就业登记训练,把七个城市的基层组织彻底加以整顿,并争取于明年六月前完成社会改革工作。

二、农村工作

(一)全省土地改革除温州新解放几个岛屿外已全部完成。“镇反”工作除少数县份外基本上已彻底。农业生产早稻、中稻虽遭台风灾害仍增产一成半至二成,晚稻及棉、麻等经济作物丰收在望。互助合作运动发展较快,根据四十一个县不完全的统计,参加互助组的户数已占全部农户的百分之二十八,部分地区已达百分之四十以上,新登县达到百分之九

十二;全省已有农业生产合作社六十二个,各级党委对领导农业生产及互助合作运动已取得初步经验。故农村工作除力争于今冬将各项改革工作中遗留的某些问题予以解决,并通过总结生产评比,推广先进耕作法,积极完成明春大生产准备工作外,应大力加强互助合作运动和爱国丰产竞赛运动的领导,认真总结互助合作运动的经验,防止资本主义思想的滋长,保证互助合作运动正常健康发展。经验证明,只要组织起来,广泛推行先进耕作法,目前虽然还不可能有大量新式农具供应农村使用,单位面积产量也可大大提高。

(二)今年的农业生产情况有了显著变化:

(1)在生产成绩上,国营农场最好,农业生产合作社次之,互助组再次之,单干农民较差。充分证明了组织起来的优越性。

(2)单位面积增产成绩上,丙等田最好,乙等田次之,甲等田又次之;甲等田与丙等田收获量的差距已逐渐缩短。金华乾东乡水稻丙等田去年每亩收三百五十斤,今年收四百五十斤至五百斤,比去年增产三成到四成;乙等田去年每亩收四百五十斤,今年收五百五十斤,比去年增产二成多;甲等田去年每亩收五百五十斤,今年收六百斤,比去年增产近一成。故今后农业增产要大力加强科学技术指导,推广先进耕作法,否则要大量增产是困难的。在兴修水利方面,根据浙江历年情况,受洪水威胁最大。要根治水患,除继续依靠群众性的治水运动外,必须有计划地进行较大规模的基本建设,才能彻底解决问题。因此,请中央和华东给予必要的支持。

(3)浙江因田少人多,农村副业生产本很发达,随着互助

合作运动的发展,农村劳动力将有更多剩余,故重视领导农民进行副业生产是一个重要问题,新登县城岭区全区农业人口一万七千余人,在组织起来之后,估计今年剩余劳动力用于副业生产的可达二十七万七千多工,每人平均副业收入可达三百斤谷。因此,今后必须加强副业生产的领导与技术指导,提高副业产品的品质,解决其销路问题。

(4)浙江经济作物的生产数量很大,根据市场需要,掌握生产计划与收购价格是重要问题,否则极易打击农民生产情绪。去年络麻、本棉及烟叶由于收购价格规定偏高,致刺激今年农民盲目增产,今年收购价格下降,而络麻、烟叶因销路关系,无法及时收购,致农民意见颇多。今后必须加强计划性,克服盲目性,使各种经济作物适应工业发展的需要,有计划地生产。同时要正确掌握价格政策。

(三)农业税问题:浙江自一九五〇年进行全面调查定产后,一九五一年又普遍作了调整,全省产量从一百零六亿斤提高到一百二十一亿斤,基本接近了实际。今年拟在一九五〇年定产及一九五一年调整产量的基础上,参照一九五一年的实际产量,以实事求是精神进行调整,争取全省产量最低调至一百二十七亿斤,估计可能超过,如此,不但使农民负担更为合理,且也保证完成中央规定十九亿三千万斤农业税任务,并将超过。浙江三年来产量均不断调高,因而增加农民不少顾虑,因此拟遵照中央规定经过今年复查调整后宣布三五年内产量固定不变,以稳定农民生产情绪,刺激农民生产积极性。请中央批准。

三、物资交流和城市税收

从五月份起全省有七十八个县、市先后召开了物资交流

会议,连外地交流共成交八千九百七十二亿。上半年公私营业总额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十六;七、八月份继续上升,据十个主要城市统计,八月份营业额已超过去年同期百分之二十五,农民购买力较去年增加百分之三十左右,市场情况正好转。目前重点应放在加强初级市场的掌握,建立小城镇中五大部门的统一领导;加强对小城镇干部的政策教育,既要批判“左”,又要防止右的偏向,不能笼统批判宁“左”勿右思想;加强调查研究,确实掌握农民的购买力和各种货品的需要情况;充分利用固有庙会形式,注意短距离现款现货交易,使物资交流逐步深入正常而有领导、有组织、有计划地进行,反对盲目召开大规模交流会,追求交易数字和突击,不注意经常交易等不切实际的形式主义。税收问题。今年全省税收任务为二万零六百二十亿元,一月至八月共征起一万一千零六十一亿元,占全年任务的百分之五十四点一三。九月至十二月尚须征收九千五百八十余亿元,任务仍甚艰巨,但只要领导抓得紧估计可能完成。目前主要问题是:部分党委领导上重视了交流,忽视了税收,对税收干部批评多而具体帮助少;不少上层干部产生消极畏缩情绪;工作方法未能根据市场形态的变化及时加以转变,私商偷税漏税续有发生,据典型调查,临安城镇物资交流大会上私商偷税漏税达百分之三十。此次会上我们作了专门研究,要求各级党委加强税收工作的领导,改善税收方法,一定保证今年任务的完成。但由于国营、合作社的营业比重增加,私营相对降低,工业营业额增加,商业相对减少,行商税下降,纸烟等产品因上海产量增加,本省产品减产,以及“五反”后私营工厂扩大了加工范围,税收随之减少,故税源情况

已起了很大变化,估计这趋势明年不但不会改变,且将会进一步发展。这些新的情况,请上级在布置今后税收任务时能加以考虑。

四、民主建政工作

浙江三年来各项工作中政权建设是最薄弱的一环,特别是基层政权的建设注意得不够。为了补救这一缺点,拟于今冬结合整党建党在全省展开一个民主建政运动。这个运动主要包括三个工作:

(一)开好省、市、县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萧山县及绍兴县已召开了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效果很好。我们计划于明年春耕前全省普遍开完县以上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会议,通过会议切实做到使人民真正行使其民主权利,并使会议成为推动人民做好当前中心任务的动力。

(二)整顿和建设基层政权。拟在今冬明春采用“三反”、整党建党、民主建政三者相结合的方法,首先集训乡村干部及积极分子,进行教育,划清资产阶级思想与无产阶级思想的界限,划清农村发展前途的两条道路;在提高思想觉悟的基础上,采用忠诚老实自觉交代的方法,交清政治、历史、经济问题,发现培养建党建政对象。然后回去以乡为单位总结工作,评选代表,召开代表大会,进行建政工作。基层政权的建设,拟主要解决四个问题:

(1)纯洁组织,清除混入乡村组织的不纯分子;

(2)整顿思想作风,纠正乡村干部贪污、浪费和强迫命令脱离群众的思想作风;

(3)健全组织,建立并健全乡政府的各种委员会,切实做到一人一职;

(4)建立各种制度,特别是按期召开乡人民代表大会的制度及整顿乡村财政建立财政制度。

(三)完成司法改革,贯彻《婚姻法》。目前省法院及杭州市法院的改革工作已接近结束,各专署分院已全部深入调查。这次全省县以上法院院长在参加省行政会议以后,即由省府政法党组负责领导集中开会,以批评与自我批评精神,严肃整顿思想,使全省司法骨干在思想上与旧法观点划清界限。会后即在全省全面展开,估计十一月初旬县以上各级人民法院的改革工作即可全部完成。贯彻《婚姻法》除结合司法改革重点进行检查外,拟结合今冬基层建政工作普遍进行一次《婚姻法》大检查。

其他工作,如整党建党、思想改造、“镇反”中潮、禁毒运动、卫生运动均按计划正常进行,且各部门均有专门报告,故不赘。

以上是否有当,请指示。

中共浙江省委

一九五二年九月三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企业中贪污分子涉及 劳动保险待遇问题的处理意见 给华东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华东局并转上海总工会党组：

上海市总工会所拟《关于国营、公营、公私合营工厂中贪污分子涉及劳动保险待遇问题的处理意见》及你们对该项意见的补充意见，我们均同意。

中 央
十月二十五日

附：

华东局对上海市总工会关于国营、公营、公私合营工厂中贪污分子涉及劳动保险待遇问题的处理意见的补充意见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五日)

上海市委并报中央：

我们基本上同意上总党组所提《关于国营、公营、公私合营工厂中贪污分子涉及劳动保险待遇问题的处理意见》，并补充意见如下：

一、在处理意见(一)中应添列：3. 贪污分子在“三反”运动中畏罪自杀未遂，因而致伤或残废者，其治疗均由本人负责。

二、在处理意见(一)后应添列(二)：凡有贪污行为，情节较轻(在一百万元以下)，因不了解政策或受坏分子威胁而自杀已死者，可按非因工死亡的劳证〔保〕待遇办理；如自杀未遂，因而致伤或残废者，可按非因工负伤的劳保待遇办理。原处理意见(二)改为(三)，依次类推。

三、原处理意见(二)中：“其中判处管制者，在管制期内……”应改为“其中判处管制或劳役改造者，在管制或劳役改造期内……”。原意见最后应添列：但疾病或非因工负伤，其治疗仍应由本人负责。

当否,请中央审查指示。

华东局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五日

(附上海原电)

请示关于国营、公营、公私合营工厂中
贪污分子涉及劳动保险待遇
问题的处理意见

华东局并报中央:

我们同意上总党组所提《关于国营、公营、公私合营工厂中贪污分子涉及劳动保险待遇问题的处理意见》。是否有当,请予指示,以便遵照执行。

中共上海市委

十月十一日

(附上总党组报告)

关于国营、公营、公私合营工厂中贪污分子
涉及劳动保险待遇问题的处理意见

为正确处理国营、公营、公私合营工厂在“三反”运动中,贪污分子享受劳动保险待遇问题,特根据《劳动保险条例》原则,分别情况,提出如下处理意见:

(一)贪污分子在“三反”运动中畏罪自杀者,按下列情况处理:

1. 如系大贪污犯或情节严重的中等贪污分子(在一千万

元以上)自杀已死,则完全剥夺其享受劳动保险待遇的权利。

2. 情节不严重的中小贪污分子(在一千万元以下)自杀已死者,如其家庭确实困难,可参照劳保条例之规定,酌予发给一次供养,直系亲属救济费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二,但不发给丧葬补助费。

(二)贪污分子被判处有期徒刑或被判处有期徒刑缓期执行及劳役改造、机关管制者,按照《〈劳动保险条例〉实施细则草案》第十条第五款“经法庭判决被剥夺公民权者”之规定不予享受劳动保险待遇;其中,判处管制者在管制期内发生因工负伤或因工负伤而致成残废时得参照《劳动保险条例》第十二条,因工负伤及因工负责〔伤〕残废待遇之规定,由行政方面给以一定数量医药费或残废金。

(三)劳动模范犯有贪污行为的,按下列情况办理:

1. 凡劳动模范犯有贪污行为,情节严重或性质恶劣经法庭判处有期徒刑或判处有期徒刑缓期执行及劳役改造、机关管制者,按《〈劳动保险条例〉实施细则草案》第十条第五款规定,在刑期内不予享受劳动保险待遇。

2. 凡劳动模范犯有贪污,情节较重,受行政处分,取消劳动模范资格者,一般仍可享受劳动保险待遇,仅取消优异待遇。如虽受行政处分,而仍保持劳动模范资格者,其优异待遇照常。

3. 凡劳动模范犯有贪污,情节较轻,不以贪污分子论处或免除行政处分者,仍可继续享受优异待遇。

(四)因贪污受行政处分之职工,仍可享受劳动保险待遇。在“三反”运动中曾因贪污嫌疑而取消享受劳保待遇者,经审

查清楚确无贪污行为后,应恢复享受劳动保险待遇,并应予以补发。

以上意见,是否有当,请指示。

上总党组

十月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西南局对九月份 西南区司法改革工作 综合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西南局并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

我们同意西南军政委员会司法改革委员会党组十月六日《关于九月份西南区司法改革工作综合报告》及西南局对这个报告的批语，并将西南局批语转发各地参考。

中 央

十月二十六日

西南局对西南军政委员会司法改革委员会 党组关于九月份西南区司法改革 工作综合报告的批语

各省区党委，并报中央、中央司法改革办公室：

我们同意司法改革委员会党组九月份的综合报告，特转发各地参考。

司法改革运动的各省市法院的重点改革已进入紧张的阶段，各地党委对于重点改革的领导必须加强，因为在此阶段领

导上如掌握不好,就不仅是省市法院重点的问题,而且对全区的司法改革都有决定性的影响。为此,我们希望各地对省市重点改革的经验能够认真地加以研究总结,对于运动中的各种问题应加以具体的分析和进行具体的对待,因此必须是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切忌主观片面搬用经验。西南司法改革办公室于九月二十九日简报中提到发动群众检举和提意见,涉及一部分区、乡及派出所参加运动的干部,重庆也发生“少数群众对某些村乡干部积极分子有意见,要求检举”。我们认为这是不妥当的和值得引起注意的。司法改革中,群众检举公安派出所某些干部是难免的而且是允许的,但如广泛发动检举一般区乡干部的问题则既转移了司法改革目标,分散司法改革的力量,且涉及面太广,我们领导上亦不易控制。为此,司法改革首先必须向群众交代政策、明确中心,使其约束在司法改革范围内。至于一般区乡干部的问题,则应放在土改复查及乡农民代表会议以及集训乡村干部时去加以解决。如群众在司法改革运动中已经检举出区乡干部一般问题,应分别性质按政策另行处理。此外,司法改革的成果能否巩固,除思想改革外,决定关键在于干部的调整。所以对于干部的调配,必须加以通盘的考虑,应调配一批政治上坚强的干部至司法机关,保证司法机关的纯洁。如果在司法改革中对于必须调剂调配的干部未能加以调剂调配,一切就会落空。这点亦望加以应有的注意。

西南局

十月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对待佛教等四个 问题给西藏工委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西藏工委并西南局：

西藏工委十月八日给各分工委和团党委的指示，基本上是正确的。下列四点，望再加考虑。

一、在西藏地区，佛教问题是各阶层深切关心的问题。不只西藏地区如此，其他藏族地区也如此。尤其是上层人物，他们更是有意识地、想方设法地要举出“发展佛教”的旗帜来维护其封建统治。这从达赖向主席致敬信中，达赖经其致敬团带了一批给西康地区藏族上层人物的书信中，以及致敬团要求去内蒙古参观并寻找多年以前到内蒙化缘的西藏喇嘛等事实中，都可以看得明白。你们必须充分估计到佛教在西藏民族的悠久历史及其深入人民的传统影响，以及达赖、班禅在各阶层人民中享有的很高的宗教信仰，同时充分认识到宗教问题的长期性、国际关系，从而在西藏地区怎样对待佛教问题在政治上的重要意义。因此，你们必须坚决遵守和执行尊重宗教信仰自由和保护宗教的政策，

对纯属宗教范围内的事情,不要做任何行政的干涉。对其他问题的处理如牵连到宗教时,则必极端谨慎,力求做到在宗教问题上无所借口。要把这个问题适当地补充在你们的指示内,并经常教育驻藏全体人员严格执行,并经常注意检查。这方面做得好,即便利于我们在政治工作上取得更多的主动。

二、在统一战线的策略中,对“亲帝国主义的反动力量”仍须采取有所区别的分化政策,在具体的斗争中(如对“人民会议”的斗争),实际的打击只能用来对付个别的、罪恶重大的并且已陷于孤立的分子(如撤两司曹的职)。要学会灵活运用毛主席所指示的有理、有利、有节的原则。

三、办小学和训练藏族干部,也必须采取慎重稳进的方针,必须依据自愿原则并在取得上层同意的条件下才进行,并要尽量采用由适当上层人物出面办理的形式。而且在西藏经济工作尚无基础的情况下,由我们出资办理的学校不宜办得过多,以免供应困难,形成被动。

四、在一个时期中,除卫生、贸易等工作外,其他地方工作很难进行,昌都地区和班禅地区条件较好,也切不可激进,并不得不照顾对达赖直接统治地区的影响。因此,你们紧缩机构的方针是必要的。我们提议工委从地方工作机构中抽调一切在目前工作很少或虽有工作而可交给他人兼顾的干部(从一般干部以至负责干部),集中起来(可分几个地方),进行学习,主要学习藏文藏语,研究西藏的历史社会情况,学习《毛泽东选集》,以便将来时机成熟时去进行各种地方工作。要向同志们解释,这是长期打算的重要的措施。

上述补充意见,请工委再加考虑,并将意见报告我们。

中 央

十月二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西北局关于培养高等、中等学校马列主义师资的计划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委：

西北局所拟关于培养高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师资的计划很好。兹发各地参考。

中央关于培养高等、中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师资的指示中指出，现阶段培养政治理论师资的最有效方法之一，是在高等、中等学校高年级学生中选拔优秀的党团员在本校担任政治理论课程的助教，从工作中培养他们成为高等、中等学校中的新的政治理论师资。西北局计划中只提到选拔优秀党团员进马列主义研究班或政治教育系学习，而没有提到上述中央指示规定的办法。请西北局加以考虑，并将研究结果报告我们。

中 央

十月二十八日

(原电如下)

分局、各省(市)委并报中央：

西北地区现有七个高等学校，共有学生八千九百六十三

名,所需政治教员六十名,助教一百二十名。现在只有政治教员二十四名(内有十人不能教课),助教二十名。现有二百八十六个中等学校(普通中学二百一十一所,技术学校二十二所,师范学校五十三所),共有学生十三万七千四百五十五名,所需政治教员共五百七十二名,现在只有专任和兼任的政治教员约三百名左右。由上述数字看来,西北地区高等和中等学校的政治师资,目前数量不足,将来更加需要,而且现有的政治师资,一般质量不高,教学水平很低,甚至在教学过程中经常发生错误。现正值全部高等学校和大部分中等学校教师经过了这次结合“三反”运动的思想改造和组织清理工作之后,急需树立工人阶级在学校的政治思想领导,提高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政治理论课程的教学水平。根据中央指示,结合西北实际需要,制订培养高等、中等学校政治师资的具体计划如下:

(一)关于高等学校政治理论师资的培养,除去年和今年已送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列宁主义研究班四十二名外,由西北教育部负责筹划,在西北大学附设马克思列宁主义研究班,抽调各校院思想进步有培养前途的政治教员、助教及一部分高年级优秀的党团员学生共五十人,于一九五二年秋季开始,至五三年暑假结束,研究期限一年。课程内容,根据中央教育部颁布的高等学校政治课程标准,以新民主主义(包括《新民主主义论》、中国人民政协《共同纲领》、《新民主主义革命史》等)、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包括《社会发展史》、《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政治经济学(以苏联列昂节夫的《政治经济学》为主要教材)为主。研究方法,依照所定课程内容,分别编

为三组,同时进行研究。为了加强领导,拟由教育部直接领导并选派一个政治理论水平较高的干部任班主任,配备三至五人任教育干事,协同班主任进行工作,同时聘请若干人兼课(具体方案另订)。

另外,对各校现任政治教员和助教的帮助问题,拟根据所教课程,由西北教育部统一制订学习计划,经常督促检查,帮助其解决工作和学习中的各项问题,直接领导由各校院政治辅导处或学委会负责,并在学习中与西北大学附设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研究班取得密切联系。在兰州者,委托甘肃省委宣传部,按照统一学习计划,负责领导,以便提高政治课程的教学水平。

(二)关于中等学校政治理论师资的培养,我们拟采取以下三种办法进行培养:

(1)在西北人民革命大学附设政治师资训练班,轮训现任政治教员,并从担任其他课程的教员中,选择一部分经过短期训练后可以担任政治课程者,进行训练。今年春季已训练了五十名,现已毕业回原校任教。第二期计划抽调一百四十名,于十月初开始至明年七月毕业,学习期限共九个月。课程内容,以中等学校政治课程为主要教材。明年解决校舍等设备问题,拟扩大举办。同时,为了加强学校的领导,还调训中等学校校长、教育主任六十名,计划与政治教员一块学习,毕业后,亦可担任一部分政治课程。

(2)在西北大学师范学院设政治教育系,一九五二年秋季开始,招收学生八十名。学生来源,由本届参加统一招考的优秀高中毕业学生中选拔五十名,再由各省文教厅选送年龄在

二十五岁以下,具有高中毕业程度,政治纯洁的小学教师三十名,修业期限暂定为二年。课程设置,第一学年为新民主主义(包括新民主主义政治、经济、文化和教育,以《新民主主义论》、中国人民政协《共同纲领》为基本教材)、中国近代史、世界近代史、逻辑学(以《形式逻辑学》为主)、体育等。第二学年为社会发展史、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以斯大林著《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为主要教材,并结合毛主席著的《实践论》、《矛盾论》进行讲授)、教育学、体育等。由西大直接领导,设系主任一人,主持行政教学事宜,设助教二至三人,担任教学辅导等工作。

(3)在学校比较集中的大城市(如西安、兰州、迪化等)举办马克思列宁主义夜校,在学校比较分散的中、小城市和农村组织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研究小组,吸收在职的政治教员学习,并从高年级学生中选择一部分优秀的党团员参加。学习内容,目前均以学校政治课程为主,再酌情增加马列主义基本知识和《新民主主义论》等,以便逐渐把他们培养成为新的政治理论师资。各地马列主义夜校和研究小组的学习计划、研究提纲、指定参考书、解答问题等,统由各省(市)委宣传部协同文教厅(局),指定专人负责解决,并委托当地党委宣传部门,按照统一计划直接负责组织领导,并进行督促检查。

(三)目前为了克服各高等、中等学校政治师资不足,质量不高的困难,各地党委宣传部门应大力组织党委、政府、群众团体中政治理论水平较高的干部,给学校中兼任政治课或作专题报告。各机关负责同志对此事应予以支持和鼓励,并由学校给以适当报酬。

(四)为了加强对学校政治思想领导和政治理论师资的培养,指定各级党委宣传部长或副部长经常亲自领导这一工作,省(市)委宣传部应健全学校教育处。地委、县委应设立和配备管理学校教育的专职干部。根据中央指示精神和西北局的计划,各省(市)委应拟订具体执行这一计划的方案,于十月二十日以前报告我们。

是否妥当,请中央指示。

西北局

九月二十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报纸出版 与发行的规定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中央各部委、军委及所属各部，中央人民政府党组并各单位党组、新华社、人民日报，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及宣传部、报社：

近来各地反映，报纸出版时间太迟，影响群众生活、工作和学习的秩序不正常，亟应设法改进。现北京各报与邮局签订《关于报纸出版与发行时间的联系合同》，规定除经中央宣传部批准的特殊情形以外，各报一律保证于每日五时半出版，邮局保证按时发行；任何一方如有延误应向读者道歉。此项办法将于十一月一日起实行。为此，北京各报每日截稿时间最迟不得晚于清早三时。中央各部门要在报上发表的一切文件，均应尽早发给新华社或报纸，最迟不得晚于当日二十四时。各中央局、分局及省、市、区党委对所属报纸的出版与发行时间的掌握亦均应仿照此法办理。

中 央

十月二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医务工会工作委员会 分党组关于中医师失业情况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

全总党组转来医务工会工作委员会分党组关于中医师失业情况的报告，应请各地加以注意。他们所提四条解决办法大体可行，亦望各地参照办理。

中 央
十月二十九日

全总党组并毛主席、中央：

医务工会五月份曾派一工作组，赴长沙市协助中医师工会工作，历经三月又二十天，已于九月中旬返京。目前中医师失业问题，仍未获得很好解决。

长沙市共三百四十四名中医师(会员二百一十四名)，收入好些的(约百万左右)，仅占百分之十，勉强能维持生活者，约占百分之五十左右，半失业者，占百分之三十左右，失业者，约占百分之十。如徐济仁因生活困难而要投井自杀，陈复初终日担土维持生活。劳动部门认为他们是自由职业者，又有医师执照，不算失业工人，故不准就业登记。中医师学会也无力解决。

北京市中医师二千二百二十名,其中获得中医师资格者一千一百五十五名。据已有数字,半失业者二百八十五名,失业者一百七十一名。如王永光在修龙须沟时当小工来维持生计,也有个别的靠卖青菜、修理自行车、拉三轮来维持生活。汤敬生说:“只要有饭吃就行。”

据了解此问题不止长沙和北京两地,在上海等几个城市中也有同样反映,所以绝大部分中医师感觉无前途。因此,我们建议:

(一)各地领导机关应进一步重视对中医师的管理工作并加速其进修工作,使思想、技术有所提高,大量组织联合诊所,通过订立特约合同,解决中医师失业问题。

(二)中医师过剩的城市给以进修后可酌情动员一批到小城市或乡镇去服务,这样既照顾了城市的中医师困难,又解决了乡镇的疾病需要。

(三)经审核不合中医师资格者,劳动部门应允予转业登记,使之就业。

(四)目前全国约三十万中医师,除长沙、蚌埠等几个地区已有组织外,尚有大部分城市未行重视。望各地能将中医师很快地组织起来,建立互助组织来补救生活之不足。一点五文教费,希由各地总工会给补助或解决。

以上是否有当,请指示。

中国医务工会工作委员会分党组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华东财委关于加强 对交通银行领导并健全 其机构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华东局并各中央局、分局及财委；中央财经各部党组：

华东局十月七日批转华东财委《关于加强对交通银行领导并健全其机构的指示》电悉。中央认为，华东财委所具体规定交通银行的各项任务是妥当的。交通银行是国家管理基本建设拨款并监督其使用以及管理公私合营企业中公股主权的专业银行，其任务极为重要。华东这一决定对有秩序地保证基本建设拨款及克服国家基本建设工作上的紊乱浪费现象，有极其重要的意义。特转发各地，请参照办理。

中 央
十月二十九日

(原件附后)

批转财委对交通银行的指示

山东分局,各省、市、区党委并报中央财委:

同意华东财委《关于加强对交通银行领导并健全其机构的指示》,望各地按此执行。

华东局

十月七日

关于加强对交通银行领导 并健全其机构的指示

山东分局,各省、市、区党委财委并报华东局:

交通银行是国家的专业银行。其任务:

(一)办理基本建设拨款,并监督其使用。防止资金流用和浪费,限制计划以外工程的盲目兴建。加强基建财务管理,促进经济核算,合理使用国家资金,使基本建设计划正确实现。

(二)清理和管理公私合营企业中的公股。会同业务主管部门清查公私股权,加强对合营企业的领导,改进公私关系,发展生产,确保国家权益。

上述任务,不仅是当前财经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且与国家的长期建设有很大关系。今年华东全区基建核资由交通银行拨付的计四万亿元左右,亟待清理之合营企业一千九百余户(其中三百户之公股股值即达六千亿元)。该行任务确实繁

重,经验不足,机构干部既少且弱,与业务极不相称,政治骨干和技术人员奇缺,留用及新进人员占十分之九,负责治淮拨款的蚌埠支行,尚无专职经理与副经理。佛子岭(今年用款四千亿)、黄坛口(投资二十余亿)等重要工程地点,尚未设行。在很多地区发生拨款制度不能正确执行、监督不能深入、资金浪费、材料腐损、盲目拖工等现象,不能及时反映和纠正,公股清理亦未按时完成。今后各地党委、政府、财委应加强对交通银行的政治与业务领导,建立和充实其机构,以便加强基建管理,迎接大规模的国家经济建设任务。为此特规定:

(一)各省交通银行本月份改组为省分行,下设科。

(二)重要基建地点(或专署所在地)设交通银行办事处,受当地政府(专署)及省分行双重领导。此外,希望各地能抽调县级干部充任交通银行分行科长及办事处主任,并充实政治骨干,加强领导,保证完成任务。如华东局同意,请通知各地能在统一抽调干部计划中注意予以解决。

华东财委

十月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中南局关于 少数民族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中南局并告各中央局、分局，转各有关省市委：

同意中南局十月七日关于民族工作的指示，并指出下列几点请予注意：

(一)中南区各有关民族地区的党委大力推行区域自治的精神是好的，惟必须注意在事前充分做好准备工作，不要使区域自治流于形式，特别是自治区的自治权利与民族干部的有职有权问题，必须适当解决，不可使其“建了家作不了主”。

(二)凡发动了群众的地方，群众挑选适合代表自己的人物是可以的，但领导上必须掌握使有中、上层代表性人物当选。中南局指出“目前我们在少数民族地区的打击对象仍应限于那些顽抗的匪首和群众中完全孤立的反革命分子，对与群众仍有或曾经有过联系的上层分子皆应争取，适当照顾、保护，不宜把少数干部和积极分子的急躁情绪理解为广大群众的意愿，而要求过高，条件过严”，是完全正确的。但简单提出“联合封建来反封建”，恐下面干部易生各种误解。因此，必须着重讲清在民族工作中争取与群众有联系的上层人物的重要

性。据反映,广西、广东某些民族区用“五比”、“七比”来进行群众工作并把带群众性的参加过土匪或敌军的人都列为斗争对象,已发生偏差,望广西省委迅予查明纠正。

(三)据国庆节来京观礼的各民族代表反映,中南民族地区的财经、文教、卫生工作,特别是贸易税收尚存在着不少问题,建议中南局依据中财委十月九日电经过中南财委召开有关少数民族的财经工作会议,并请考虑召开同样性质的文教工作会议。

(四)有关地区的党委于今冬必须抽出力量对民族工作重点进行检查,了解民族政策执行情形,并专门讨论一次,向中央作专题报告。此外,请责成各地有关组织部门除加强各级民委会机构外,还须抽调较强干部配备在党的统战部门,以搜集情况、研究政策及检查政策执行情形。

中 央

十月三十一日

关于少数民族工作的指示

分局、各省市市委并报中央:

(一)中南区是一个多民族的地区,少数民族人口约有八百万以上,占全区总人口的约二十分之一。他们历史上受汉族的压迫极为沉重,绝大部分被迫散居山区或国境附近,民族性的领袖人物亦罕见。经济命脉基本上操在汉族商人与地主阶级手里,剥削掠夺也极残酷,加以自然条件贫瘠,灾荒年年不断,生活艰苦,民族文化更无从得到发展,虽受汉族影响

一般较深,但与汉民族关系则一向恶劣,存在有猜疑、仇恨的隔阂。在其内部关系上,除部分壮族和侗族内部阶级分化比较明显,与汉区相若,苗族略有阶级分化外,一般内部阶级分化尚不很显著。再者,几个重要少数民族地区,如湘西、大瑶山与桂西的少数民族的山区,曾经是历史性土匪盘据区,而桂西壮族、瑶族地区,海南黎族、苗族地区,则为老革命根据地;国境附近的民族地区更为帝国主义挑拨侵略的阴谋活动地带。

以上说明我区少数民族的情况是极为错综复杂的,也说明这一工作是亟需引起重视的。我们解放少数民族地区后,迅速地进行了剿匪、镇压反革命、生产救灾及其他工作,许多同志已作了艰苦的努力,作了许多有益于少数民族和民族团结的事情,取得了很大成绩,获得了少数民族的热烈拥护,也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民族关系,使民族工作有了一个很好的开端和初步的切实的基础。但某些同志对此估计过高,认为阶级矛盾已超过民族矛盾,“我们已在各项工作中注意了民族问题,这就是民族工作”,“少数民族干部已参加政府,实质上已区域自治了,所差就是民族团结”,或认为“少数民族无区域自治要求,何必自找麻烦”,或把扶助生产与区域自治割裂开来,而忽视区域自治的推行。所有这些看法都是不符合实际的,没有认识到少数民族地区人民当前的迫切要求是区域自治或参加当地政权,即在内部阶级分化较为明显,经济生活与汉族相若,或曾为我们老革命根据地,与我们建立了良好的革命战斗友谊的地区,他们同样要求区域自治或参加民族民主联合政府(在杂居区)的,绝不可为一个时期的突出现象所迷

惑。至于个别人片面地强调某些少数民族“汉化”程度较深，而缺乏从政治、经济、文化、传统的心理习惯各方面去考察，因而在实际上就盲目地采取了一种类似同化的政策，这就更是错误的，必须认识这是极端有害的。历来封建统治者及蒋介石匪帮所采用的“同化政策”已经遭到彻底失败，我党历来是根本反对这种思想与政策的，这是与马列主义原则相违背的。

(二)三年来，我们忙于一亿五千万汉区人口的社会改革任务(这是完全正确的)，未能及早重视民族工作(这是错误的)，加以派往民族地区的干部又缺乏少数民族工作经验，往往把工作一般化，我们又缺少具体指导，因而在工作中形成若干缺点。同时我们过去只偏重于指出民族隔阂是几千年历史所造成，要求在少数民族地区工作慎重缓进，没有坚决地着重地及时推行区域自治，十分认真与系统地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并曾由中南军政委员会通过按少数民族与当地人口比例多少为推行区域自治的先决条件的不适当的决议，说明我们过去对这一工作重视不足，对民族政策是体会不完整的。几个月来，已采取了必要的措施，改变了和改变着此种情况，但仍须指出：当今天中南绝大多数地区的社会改革工作已经完成或即将完成，将要系统地进行经济建设与民主建设的时候，如果再不重视少数民族工作，尤其是区域自治和训练干部，那就会犯重大错误，使过去已得到的成绩难以巩固，严重影响工作前进，这些都必须向各级党委，首先是在少数民族区域工作的干部讲清楚。

(三)自今年三月十一日中南局关于大力开展区域自治和民族民主联合政府的指示后，各地皆已先后动作起来，现已建

立广西大瑶山瑶族自治区(县级),广东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区(专区级)及湖南湘西苗族自治区(专区级)及即将于最近时间建立的桂北大苗山(县级)和桂西壮族自治区(行署级)等,基本上已把过去不重视民族工作的情形扭转过来。为了更好地推进这一工作,再提出下列问题,请研究执行:

第一,民族地区的工作,仍以消除民族隔阂、加强民族团结为主,因此必须大张旗鼓地发动群众,以实行区域自治。要求民族地区的党委把区域自治当做一个时期的中心政治运动,把民族民主建政贯彻到基层政权组织中去,反对一阵风、走过场、挂牌子等敷衍了事做法。所谓大张旗鼓,就是要首先普遍展开宣传活动,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要在干部和群众中反复讨论区域自治的意义、做法,并结合当地情况提出辅助口号,如生产、清匪(限于现行的土匪和反革命分子)、巩固国防等等。其次,开好有充分准备的各种代表会议,会前组织以少数民族干部为主体而有相当骨干切实领导的工作队,下乡宣传动员群众选举代表,同时,尽可能帮助解决当地群众迫切要求而又可以办到的事情,争取群众重视选举工作。会后,并协助代表回去传达实施,并视必要将工作队保持一个时候,这样也可以培养出一批干部,如同从土改工作队中培养干部一样。

第二,关于自治区自治机关的具体形式,在不妨碍民主集中制和人民代表大会制的基本原则下,要善于运用少数民族原有带政权性质的组织形式,妥当安排原来的领袖人物,避免我们有一套、少数民族有一套的对立局面。广东应对连南瑶族社会中的瑶老制加以研究。

第三,自治机关干部力求以少数民族干部为主要组织成分,大胆提拔,放手使用,并得多设副职。应教育汉族干部帮助少数民族干部有职有权,使之不断提高。

第四,自治区人民政府及协商机关必须照顾各方面的代表人物都能参加,县、专一级尤为必要。要教育干部认识:在少数民族地区正确对待上层分子是顺利进行区域自治,争取大多数的一个重要步骤之一。必须懂得“联合封建来反封建”是目前一个极重要的策略原则。目前,我们在少数民族地区的打击对象仍应限于那些顽抗的匪首和已在群众中完全孤立的反革命分子,对与群众仍有或曾经有过联系的上层分子皆应加以争取,适当照顾、保护,不宜把少数干部和积极分子的急躁情绪理解为广大群众的意愿,而要求过高,条件过严。事实上,凡发动了群众的地方,群众对代表的挑选是很严格的,这一点对某些上层人物已是一种考验、孤立的过程,不须再普遍地规定一个打击面,更不能把社会改革与区域自治夹杂起来,毕全功于一役,以免引起混乱。

(四)在已进行土改或复查的少数民族地区,应将土改复查工作作一详细总结报来,以便吸取经验教训。在尚未土改的地区,今后不得冒然发动,必须具备了以下条件,即:已建立起少数民族自己的政权,有了足够的民族干部,当地民族关系基本正常,有相当数量的田地可资分配,基本群众觉悟已有显著提高,迫切要求分配土地,并且有了充分准备者,经请示上级批准,方得进行土改。土改时,少数民族地区之山林、田地,原则上均分给少数民族人民所有(杉木等木材林应作为村公林);在杂居区原属于少数民族地主的山林、田地,亦应尽先分

给少数民族人民所有。此外,在土地较广而又接近少数民族的汉族地区,可说服(必须采用反复说服方式,不准强迫命令)汉族农民,适当调剂一部分好田,欢迎生活极为艰苦的少数民族农民下山耕种。其已计划移民下山的地区,必须事先准备好分配的土地,拨出适当粮款补助移民的生活与生产资料,并动员好当地的农民热情欢迎,组织群众互助,以加强团结,避免因此而引起民族纠纷及互相猜疑。

(五)关于少数民族贸易、文教、卫生工作,去年中央各业务部门已召开过全国性各专业会议,政务院已批准其工作总结,今年中央和中南又给广西和广东拨了巨额专款。这些措施对改善少数民族生活起了很大作用,民族地区的党委及政府要运用这些有利条件,学会领导山区生产,做到“靠山吃山”,以求在现有基础上提高一步。各级政府的事业部门应很快地熟悉少数民族地区的情况,至少有一个主要负责人分工掌管,定期派人下去巡视检查,切实执行民族政策,把少数民族工作列入业务计划内。

(六)广西和海南在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已培养了一批少数民族干部,发展了一批党员,其他地区解放后经过工作、学习和运动也培养了一定数量的干部。要把他们视为党的宝贵财产,予以重用。但这还远赶不上形势的发展,还应大量从群众中发现和培养新的干部。为此,专、县应订出计划,系统地开办短期训练班,并动员汉族干部耐心带徒弟,以解决民族干部缺乏的困难。在工作已有基础的地区,应有步骤地严格而谨慎地建立共产党和青年团的组织,发展一些党团员,使之成为党联系群众的骨干,只有在民族内部共产主义力量成长后,我

党才能在民族地区生根,才能彻底消除隔阂,加强团结。但发展时要按党章办事,不仅要防止大汉族主义的关门做法,同时也不得未经严格教育,即接收那些严重的狭隘民族主义分子入党。建党建团的时机及计划,必须经省委、区党委讨论,并报分局及我们批准。

(七)加强宣传民族政策,加强有关少数民族的报道,继续组织少数民族各方面代表人物出来参观,办好关于少数民族的展览会,吸收少数民族干部、农民和各界民主人士参观物资交流大会、土改及其他展览会,以教育汉族与少数民族人民。主要民族地区,可成立文工团和放映队,深入民间工作。

(八)在杂居区推行民族民主联合政府的制度,并应做好散居的少数民族工作,在有聚居的街道或乡村,亦按规定实行区域自治。尊重散居民族(特别是回族)的风俗习惯及宗教信仰,坚决克服轻视甚至侮辱的现象,并迅速解决其失业、失学问题。各地特别是大中城市,如武汉、广州、长沙、郑州等需要在市民、学生、干部中进行民族政策教育。

(九)组织、人事部门应适当解决各级民族工作机构干部及民族自治区编制问题,以加强民族工作。

(十)中央最近颁布《区域自治实施纲要》、《关于保障一切散居的少数民族成分享有民族平等权利的决定》、《关于地方民族民主联合政府实施办法的决定》等对于国内民族有历史意义的文件,为毛泽东思想又一光辉范例,各级党委必须十分重视,认真执行,并组织学习,在十二月前将执行和学习情况报告我们。

(十一)应对在民族地区工作的同志说明,他们的积极努

力,辛勤工作,上级和我们均是感到满意的。除犯了严重错误,不适宜做少数民族工作者以外,均应热情耐心教育他们;有些错误,上级可为他们多担戴一些,鼓励他们安心工作,绝不要使他们灰心丧气。

(十二)我们对少数民族地区情况了解还很差,今后省委、区党委必须加强这方面的调查研究工作,我们也准备于今年内专门开一次调查研究的会议,请早为准备。请将你们的意见和执行情况写一专题报告来,并请中央指示。

中南局

十月七日

(中南局这一指示很好,望你们参考仿行——中央)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中国人民银行 党组关于反假钞斗争 四项办法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一日)

各中央局、分局：

中财委党组十月二十九日转来人民银行党组关于反假钞斗争的四项办法，我们同意，现特转发你们参照执行。

中 央
十一月一日

(中财委党组原电附后)

关于敌人印制偷运空投 假票的专题报告

毛主席并中央：

中财委党组同意人民银行党组关于反对假票斗争上的四项意见(原报告略加修改)。从今年八月以后，国民党特务即以不断运送假人民币向内地捣乱，一面破坏我币信用，一面借此解决其土匪经费。我们半年来虽不断通报各地注意并获得

一定成绩,但有系统的全面的斗争还是不够的。人民银行党组所提四项办法还好,似可告各地执行。

中财委党组

十月二十九日

中财委党组:

(一)一年来假票发现情况

自去年八月以来,各地陆续发现敌人以大量假人民币输入内地散发。截至目前止,已查获假票案件七十四起,金额共七亿余元。敌人的假票活动与其政治、军事破坏是密切配合的。根据已获得的消息:美帝国主义驻香港新闻处,曾以一元港币比一万元假人民币兑出假票一亿元,利用商人、海员等向我境内散发;近又密运假人民币三十箱至香港;蒋匪保密局在香港存假人民币八十亿元,待机偷运入境。今年三月,台匪在川西空投特务三人,携带万元券假人民币四亿元已被我查获;五月间,曾获得敌机在川西地区空投假人民币二十亿元,以接济残匪傅秉勋及甘肃残匪马良使用的情报(未查获);残匪李弥所部,去年八月亦曾在云南边境使用假人民币;福建、安徽、浙江、江西、云南、广东空投的匪特中大部带有假人民币;广东傅〔博〕罗、梅县等地发现敌机空投假人民币,已查获一亿余元。

假票输入方式,据已发现的有:(1)空投;(2)偷运;(3)利用渔船、民船运送;(4)在少数民族区混用;(5)邮寄;(6)乘华侨归国兑给假人民币。

发现的假票七亿四千四百余万元中计:万元券七亿三千

五百余万元,五千元券九百万元,千元券二十一万元。万元券假人民币分两种版别,其中又有十种不同的印制样式及特点。但均与真票不同,以银行出纳干部说,其中除有两种较难识别外,余均易识别,但其他机关干部及商民识别则很困难,甚至某些银行干部亦难辨别真伪。五千元券只发现一种版别,但也有两种不同样式和特点。千元券有两种版别(另附详细假票样本)。

经过鉴定,已发现的假票是敌人仿造的。大部假票系从台湾、香港及澳门等处偷运入境。由于印制设备及技术的困难,在内地设厂印制的可能性是不大的。

反假票斗争是对敌斗争很重要的一部分。一年来,各地财经、公安及银行等有关部门,不断拟定一般性措施进行反假票斗争,随时将有关假票情况通知各地注意追踪破案。因此,在反假票查缉工作上有了一定收获。

(二)对今后反假票工作上的几点意见

1. 首先要组织力量。在沿海及边沿地区应由公安、银行、贸易、合作、海关、司法、税务等部门在当地党委、财委领导下组成秘密的反假票对策委员会,负责处理反假票斗争。

2. 各口岸海关及边防机关与部队,应坚决贯彻政务院公布之《禁止国家货币出入国境的办法》以防止假票流入。

3. 在少数民族区及新解放的边沿区,由于人民币行使不久,开展群众性的反假票斗争有困难,应加强组织查缉工作。

4. 各地在市场上发现假票后,应由内部掌握追查,不要大事宣传,以免影响货币信用。并应采用适当方法通过各同业

公会监督照相、制版、印刷及出售钞纸、磅纸之厂商,以防止和杜绝内地假票之印制。

以上报告当否,请指示。

中国人民银行党组

十月二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东北局关于第四季度内 完成全年基本建设与工业 生产计划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日)

东北局并各中央局及财委：

(一)兹将东北局关于第四季度内完成全年基本建设计划及工业生产计划的报告转发各地研究,望各中央局把这个报告发到省市财委及所属主要厂矿,指示他们好好研究这个报告。

(二)基本建设建筑工程工业,对我们党说来是一个完全生疏的事业,为了国家的工业化,必须学会学好这门工业。直至目前为止,东北局在基本建设方面所提出的问题和经验总结,是较完善的。全国各地大多尚未接触到这些问题,有些已接触到但尚未提出解决办法。东北这个报告对全党提出了新的课题,中央要求各级党委领导各级财委及所有从事工业建设的干部,联系自己的工作,学习这一章。

(三)其工业生产总结也是很好的。

(四)此指示及附件均登党刊。

中 央
十一月二日

(原报告附后)

中央：

为了检查总结全区前三个季度国家计划(基本建设计划与工业生产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完成的情况,布置第四季度工作,我们于本月五日到七日召开了工业会议。参加此次会议的,有各省(市)委工业部长、工会主席、青年团书记与东北人民政府计划委员会、工业部、铁路办事处以及东北人民政府其他各部的有关负责干部,共百余人。到会干部一致同意东北局对全区第三季度国家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完成情况与存在问题的分析及第四季度中心工作的布置,现报告如下,请予指示。

(甲)八月初旬工业座谈会后,全区国家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完成的情况已有好转,完成计划的指数逐月上升,很多厂矿与工地提前完成了计划。如工业部生产厂矿七月份完成全年计划的百分之八点六,八月份完成九点四,九月份完成九点九。该部生产总值九月底已完成原来全年国家计划的百分之七十八,完成修改后年计划(原计划中有价值四千万元固定价格的辅油箱因国家不需要而减产,另因电力供应不足约减产三千万元,共减产固定价七千万元,修改计划的情况,计委会另有报告给中央)的百分之八十。沈阳市所属国营工厂与地方国营工厂,九月底已完成增产节约价值一百七十五万吨粮食,等于该市生产企业全年增产节约计划的百分之七十三。该市十个国营工厂,九月末提前完成全年增产节约计划后又拟订了新的增产节约计划。地方国营工业方面,有些省(市)也完成了国家计划,如抚顺已完成全年生产总值计划的百分

之一百二十九点三,本溪完成百分之一百零二。在基本建设方面,至第三季末,工业部系统已完成全年计划工作总量的百分之六十点九,该部工程完成进度逐月在增长,如七月份完成全年计划的百分之八,八月份完成百分之十二,九月份则完成百分之十八。省市百亿以上的建筑工程,八、九月份亦有很大的进展,如沈阳五十一个工地九月底已完成百分之八十五,辽西土建工程完成全年计划的百分之八十三,哈尔滨市各工程完成百分之八十,黑龙江省二十二个工程单位已完成百分之八十二,旅大地区完成全年计划的百分之七十九,各地工程质量亦有改善。

但在完成国家计划中仍存在着以下问题:第一,在基本建设部门,土木建筑工程完成得好,安装工程完成得差;一般工程完成得好,少数重点工程完成得差。第二,在工业生产方面,前三季度内仅仅国营工业系统完成了生产计划,而全区地方国营工业仍没有完成国家计划。若以省(市)来看,六省五市中,尚有四省没有完成计划。第三,国营工业系统并不是所有产业与所有厂矿都完成了国家计划,而在完成计划的部门中,也有些厂矿只完成了生产总值计划而未完成产品计划,或者有些厂矿只完成了国家生产计划而未完成增产节约计划,特别是群众讨论后的增产节约计划,有些单位完成情况较差。第四,国营工业,特别是地方国营工业某些产品质量仍然低劣。

此外,第四季度尚有以下的困难:由于冬季昼短夜长,不仅生产部门与基本建设部门(基本建设工作总量比去年增加百分之一百二十五)用电增加,而且由于冬季到来,照明与取

暖(如烧锅炉)用电,亦将随之增加(去年十月比九月多用电四万千瓦,比前年十月多用电十万千瓦),因而在电力供应方面,困难将会增加,同时第四季又比第三季度少两个工作日。

在上述条件下,第四季度内不仅要完成本季度国家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补上前三季差额,从而保证完成全年国家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而且为了搞好明年工业建设,还必须同时做好明年基本建设与工业生产的准备工作。因之,第四季度是最紧张的季度,也是任务最繁重的季度。

(乙)为了在第四季度内保证完成全年国家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以及做好明年基本建设与工业生产的准备工作,我们进行了以下部署:

(一)在基本建设方面,为了保证今年基本建设计划的完成与明年基本建设工程的提前开工,各级党委与各级企业行政,应首先检查并纠正任何形式的放松对基本建设领导或将其放在次要地位的思想与做法。其次要具体指导各地工程公司、工程处与工地行政管理部门,继续贯彻各种责任制,推广各种先进经验。为了保证今年基本建设计划的完成,目前应特别注意:(1)加强安装工程的领导,克服忽视安装工作的思想。为此,首先要加强设备管理工作,清理设备订货,查清哪些订货已到,哪些未到,做到心中有数,克服设备管理上的混乱现象。其次,具体制订安装工程施工计划,建立严格的安装责任制度,防止设备的损坏。国外订货在安装以前,必须将说明书译出,以熟悉设备品种与性能,并尽量进行“预安装”,以保证安装工作的顺利进行。再次,加强安装工程中的党的工作与群众工作,检查与总结安装工程中党与群众工作经验,对

于群众中的先进经验,要及时加以推广。(2)土木建筑方面,首先在保证质量标准的原则下,争取在结冻之前完成土建工程,为此要大力推广按指示图表、平行流水作业法的施工先进经验,这是提前完成施工计划的关键所在。其次,由于目前土建工程都已进入高空作业与最后完工阶段,必须加强高空作业的安全工作与五金器材(如水暖、电气等)的供应工作。再次,某些工程在结冰前不能全部完工时,则应克服一切困难,在结冰前完成混凝土、砌砖等分部工程。某些冬季施工单位应立即加紧各种准备工作,以保证冬季施工。

此外,第四季度内各地还必须做好明年基本建设的各项重要准备工作:(1)加强设计工作的领导,以求得明年在主要城市做到分期施工,推广设计工作的先进经验,特别是学习苏联的先进设计经验与新的设计标准(包括在机关、学校、宿舍等土建工程中推行标准设计的先进经验),使设计成为降低基本建设成本的主要关键。同时,设计部门的领导干部与技术人员必须及时地到今年的施工现场中去了解情况,从施工现场的实际中去考核设计工作中的优点与缺点,以便改进与提高今后设计的质量并提高设计效率。要继续抽调技术人员充实设计部门(地方国营企业可在当地人民经济计划委员会领导下,集中使用设计力量),加强设计工作的检查与审查,加强设计工作的科学管理,建立设计中的各种责任制度,加强设计部门技术人员的政治思想工作,提高其政治觉悟,建立与实行设计部门的奖励制度。为了便于明春按时开工,各省(市)应具体帮助设计部门力争在明年二月做好第一批施工的平面图。(2)总结经验,训练干部。各省(市)委与各工程公司

的行政领导机关,应即着手从工程管理(特别是工程管理中的责任制)、改进技术、改进工具、改善劳动组织、定额管理、工资制度、财务成本管理与政治工作、保安工作等方面,拟定出总结各种先进经验的计划,分批分工进行总结,并将总结出的实际经验联系明年任务,在干部中进行教育。各省(市)除以总结经验的方法教育干部外,仍应以省(市)与工程公司为单位,分批轮训工程单位党、行政、工会、青年团的基层干部与积极分子。(3)固定七万建筑工人,妥善处理临时工。各级建筑工程单位经过考工后,首先把有技术的工人固定下来,作为长年建筑工人。所有长年基本建设工人,今冬应加以训练,主要内容是:按工种总结与推广先进技术操作经验,学习苏联的先进经验,进行系统的政治教育与政治工作。各工程单位的临时工,各省(市)劳动就业委员会,亦须及早研究,妥善处理。(4)在总结经验、训练教育干部的基础上整顿机构,提拔干部,清洗坏人。据初步了解,各地工程管理部门,特别是省市所属工程管理部门中的人员成分相当复杂。如沈阳南湖第一工程公司六百二十四名工作人员中,有百分之二十二点三参加过反动党团组织。沈阳一〇一工地的经理是前国民党接收大员,九个科长中只有一个党员(还是犯错误的),工人中也隐藏一些坏分子。因之,整顿组织,清洗坏人,提拔工人中的积极分子担任领导工作就成为搞好明年基本建设的重要工作之一。(5)做好各项材料的准备工作与储备工作。各工程公司应根据需要与可能建立附属企业(如木工厂、铁筋工厂等)。根据建设需要及早计划与组织地方国营企业与私营企业生产五金器材(水暖、电气材料等)及砖瓦,防止因此影响明年工

期。(6)各城市党委、政府均应根据今后长期建设的方针,制订城市建设计划。自明年起所有城市建设均应按计划进行。明年新建工程在正式开工之前,应首先修好道路,并将红砖、砂、石运到工地(事先指定合理地点),以减少浪费。此外,职工的安全福利工作(包括今冬固定工人宿舍的筹划)亦必须作出周密的计划,及早进行。

(二)在工业生产方面,全面完成今年的国家生产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仍是第四季度厂矿生产中最中心的任务。但要注意防止片面强调提高劳动强度、忽视质量、忽视安全等偏向。目前企业中的基本情况是:计划先进,群众情绪高涨,先进经验很多,但生产管理与政治工作的领导跟不上,因而在某些先进经验推广之后,在很多企业中出现了设备不平衡、劳动组织不合理、事故增多、非生产时间增加等不合理的现象。因之,第四季度内各厂矿除继续组织爱国主义劳动竞赛,大力推广有决定意义的先进经验,以达到在保证产品质量的条件之下全面完成计划之外,在厂矿企业中应将改善生产管理,解决安全福利问题,作为今后一个时期内的中心工作。

在改善生产管理方面,目前的主要工作是:(1)改善车间及坑口的劳动组织,减少厂矿领导层次,减少人员(多余人员一部分留在生产中当后备人员培养,一部分集中训练,照发基本工资),克服浪费,并逐渐实行“定机、定人、定活”的劳动专业化生产。(2)推广先进经验,提高设备利用率(机械局、电工局所属各厂可结合查定工作进行),改进与调整设备的薄弱环节,保持设备能力的均衡,加强设备的检修与保养工作,减少停机事故。为了更好地推广先进经验与及时处理群众的各种

“窍门”与发明创造,所有厂矿均需根据工业部的指示,增添专门机构,负责总结先进经验,组织技术教育与先进经验的推广,并及时解决推广先进经验中的技术问题。工会的合理化建议委员会应健全起来,协同行政专门机构,及时审查与处理群众的合理化建议。(3)组织均衡生产,根据车间的实际情况,制订正确的作业计划,逐渐实现按日、按旬、按月的计划生产。(4)加强与改善厂矿科股工作,加强技术人员、职员的政治思想工作,提高其觉悟,经常督促技术人员深入车间、深入生产、深入群众,解决生产与管理中的具体问题。进一步划清科室技术人员、职员的职责,明确分工,合理使用技术人员。整理表报制度,健全必要的表报,减少那些无用的表报。

在安全福利工作方面:(1)此次保安大检查中,经过具体事例的教育,使全体领导干部与全体职工明确树立安全与生产统一的思想认识。保安大检查的时间,一般地在本月中旬结束,某些矿山必要时可以延长一些时间。今后各省(市)委、各产业工会要加强矿山工作。(2)此次保安大检查中,各城市党委应责成工会派出强的干部,协同行政自上而下地具体地检查每个厂矿的安全设备、通风设备及冬季防寒设备的情况,作出具体解决这些问题的方案,对那些经常发生事故、影响生产与职工安全最大的问题,首先发动群众讨论,限期彻底加以解决。地方国营工业在工业厅(局)与大的厂矿均须增设技术保安机构,小的生产单位亦应指定专人负责保安工作。今年国家拨付的大修理基金和技术组织措施经费以及企业奖励基金尚未使用者,应由有关部门迅速拨给使用单位,连同工会所

存的劳保费,迅速作出具体的使用计划,经过职工的讨论,合理地使用,以改善企业的劳动条件、设备条件及安全福利工作。(3)加强冬季防火工作。几年来冬季火灾事故是严重的,因此防火设备需指定专门人员普遍进行检查,防火组织要加强,人员要训练。(4)加强保安教育。新工人需经保安教育后,才能正式工作。有关技术人员、行政管理干部与新老工人皆需定期进行保安规程的考试。(5)为了把职工的生活福利工作做好,所有厂矿均需指定或增设副厂矿长一人并增设专门机构(如福利科股),专管职工的生活福利工作。

此外,厂矿企业中,第四季度内仍须做好下列工作:(1)组织专门力量做好明年生产的各种准备工作,例如机械电工部门中的新产品的试制工作,煤矿系统中的掘进工作等;(2)按照国家批准的生产指标,制订明年先进的生产计划,便于明年初发动群众讨论;(3)指定专门组织做好固定资产的清理工作。

(三)继续加强政治工作。基本建设部门的政治工作应根据基本建设部门的特点进行:(1)建筑工业中临时工人与农民小生产者占有很大的比重,某些工程公司领导人员特别是职员与技术人员的成分相当不纯,而党与群众的组织则很薄弱。因之,工程公司工程处与重要的工地必须建立政治机关,通过政治机关加强对行政机关工作的保证与监督,首先以大力加强工会工作,紧紧依靠工会组织,审查成分,清洗坏人,教育积极分子,团结广大职工群众,提高其觉悟。积极地有步骤地发展团的组织,并按党章规定,个别慎重地吸收觉悟分子参加党的组织,以加强党的领导。(2)由于建筑工业中农民小生产者成分的比重大,其生产方式又多是落后的手工业生产方法,个

体劳动还占很大的比重,因之,提高职工的阶级觉悟,启发其劳动积极性,发动群众性的“找窍门”运动,改善生产工具与生产方法,改善劳动组织,大力推广各种先进经验,特别是学习苏联的先进经验,使生产逐渐机械化、工厂化,必将大大地提高劳动生产率。这是基本建设部门中政治工作长期而根本的政治与经济任务。(3)由于前两个特点的存在,基本建设部门旧的管理方法——把头作风、行会思想等封建余孽尚未完全根除,且以隐蔽的状态阻碍新的管理方法的贯彻,因此需要根据具体情况,继续进行清除把头与肃清把头作风与行会思想的工作,并结合这一工作加强民主管理的教育与贯彻民主管理制度。(4)施工时间的集中与施工现场的分散,以及不同工种在同一场合施工。为了减少浪费,保证质量与按计划完工,最根本的措施是逐渐实现常年作业及分段流水作业,而在目前则主要是推广按指示图表实行平行流水作业的先进管理方法。目前需要党的组织与群众组织一方面以更多的精力监督与协助行政管理部门建立与健全各种责任制度,及时做好材料、工具供应计划并按计划调拨到现场,做好月、旬、日的施工作业计划(包括各工种的配合作业计划),规定各工种的技术操作规程以及严格的检查与验收制度,另一方面亦需要党、群众工作干部经常深入工地、工棚进行工作,以便及时了解情况,发现与解决问题。同时党组织与群众组织应号召并具体组织自己的成员,以自己的模范作用,带领全体职工,每日超额地全面完成自己的计划。(5)由于建筑企业是新的企业,加以季节性与流动性大,职工的劳保福利条件与奖励工作较生产厂矿均差,而作业场所则多为露天作业与高空作业,尤须注意劳

保、安全与福利工作。因之,党的政治工作需特别注意职工的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的密切结合。目前党组织与群众组织应首先协助行政做好职工的工资工作特别是计件工资工作、高空作业与露天作业的安全工作、劳保登记工作、职工疾病的医疗工作,职工的住宿、吃饭、喝水以及职工的文化娱乐等都要做好。(6)基本建设是国家的百年大计,它的质量好坏、进度快慢,不仅影响今年国家基本建设计划的完成,而且直接影响国家工业化的程度与速度。因之,党的政治工作,经常以国家工业化与职工切身利益的关系教育全体职工,提高其觉悟,使之自觉地贯彻各种技术操作规程,推广各种先进经验特别是保证工程质量的先进经验,以保证工程进度与工程质量,就成为极重要的任务。

目前生产厂矿企业中的政治工作,为了保证完成第四季度的生产各项要求,必须:(1)继续贯彻去年城工会议决议,学习三二一厂的经验,巩固成绩,纠正工作方法上的缺点,加强党对工会、青年团的具体领导。因此,要纠正某些厂矿党的干部只用行政干部的工作方法进行工作,而忽视政治思想领导的工作方法。(2)具体领导和具体解决问题,最重要的是组织力量深入厂矿车间检查工作。各省(市)委应研究所属主要厂矿企业的工作情况,组织党、行政、工会、青年团各方面的力量,在十月份进行一次联合检查。对于问题较多的重要厂矿,应组织专门的检查工作组,有领导有系统地分批检查,并及时解决其生产管理与党、群众工作中的问题。(3)面向基层,深入基层,培养典型,具体帮助基层总结基层工作中的经验,从而提高基层工作,各省(市)委与各管理局除具体总结已有的基层工作

经验外,并需在第四季度内具体帮助总结一两个先进厂矿领导方法上的先进经验。例如:怎样做一个厂长、一个车间主任,怎样做党委书记、车间支部书记,怎样做工会主席与青年团书记等,并将这些生动具体的经验以报告讲座等方法传播给其他厂矿。(4)加强领导,统一步调。各省(市)委每月应根据上级党委与国家经济机关的指示,对当地厂矿企业中的中心任务与配合完成的工作,进行统一布置和总结,以便使党、行政、工会、青年团各系统各部门能够协同动作,统一行动。省(市)委各部门与群众组织各部门,要在做好中心工作的前提下,加强本部门业务工作的领导。至于每个厂矿每个时期各个系统的工作,亦需由党委统一步调、有计划地进行,省(市)委并应经常总结这方面的先进领导方法,加以推广。(5)继续进行民主补课与整党工作。基本建设部门在建筑工程完工后,由省(市)委具体布置限期做好干部的民主补课与技术人员、职员的关系工作,厂矿企业中亦需在完成国家生产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中,力争做好这一工作。对于工人党员主要是进行整党教育,划清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思想界限,正确认识个人与党的关系,树立并加强爱国主义的劳动态度,克服保守思想,学习与推广先进经验,以改进工作,保证国家计划的完成。这一工作要求在十一月底完成。此外各厂矿党的组织在第四季度要围绕中心工作做好和平会议与中苏友好的宣传工作。

东北局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河北省委关于开展 民族政策学习和加强培养 民族干部工作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七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有关省、市、区党委：

兹将华北局转发河北省委关于开展民族政策学习和加强培养民族干部工作的报告(摘要)发给你们，望注意仿行。

中 央
十一月七日

蒙绥分局，各省委、市委并报中央：

兹将河北省开展民族政策学习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颁布后，各地回民反映的报告和少数民族干部情况与今后意见的报告，摘要转告你们，望你们同样注意这些问题。

华北局
十月二十一日

(一)自中央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

要》等文件后,河北省不少地区的回族人民,由当地人民政府领导,举行了座谈会。不少地区县镇机关也进行了初步学习,在领导思想上和政策原则上都提高了一步。凡是听到《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等文件精神的回族各界、各民主阶层人民都一致热烈拥护并要求速予实施。回民普遍反映:“这是几千年来没有过的事”,“真是做梦也想不到的事”。三河县马成龙的母亲听说在该区进行回族区域自治示范,她说:“我经过皇差、白莲教、义和团、红灯照,活了七八十岁,从来没听说过回民自治,回民也当家做主,这可真是个大喜事。”保定市回民安志义说得更深刻:“毛主席知道咱们病怎么受的,从根上给咱们治病……历来反动统治阶级都怕我们造反,哪能叫我们自治呢?只有毛主席、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相信我们,从各方面提高我们。”从而密切了政府与回民群众联系,并进一步加强回汉团结。如三河县回民妇女马瑞珍说:“建立自治区,回汉民族互相学习,团结一致,爱国生产,力量大了,同时,也不怕敌人造谣破坏了。”汉民王广太说:“回民多是小商贩,汉民多是农业,今后农业国变工业国,咱们须互相帮助,共同进步,谁也离不开谁。”

在十二月初在全省县以上机关开展民族政策的学习运动,并结合进行普遍深入的宣传工作。

(二)河北省的少数民族主要为回族,全省约计三十万人,分布在十专、四市、八十余县镇,八百多个村(街)。据去年不完全统计,回民干部在政府工作的一百零一人,企业部门一百五十二人,合计二百五十三人,数量太少。过去这一工作主要缺点是,对民族政策知识不足,对培养与提拔少数民族干部做

得较差,现已采取以下几项措施加强这一工作:

(1)省建设学院已经成立五十个名额少数民族干部训练班,训练对象为区级一般干部,暂定期限四个月;

(2)省级及其他各专业学校与训练班中,亦拟设有一定的少数民族学员名额;

(3)有少数民族的专、市、县除吸收一定数量少数民族干部参加当地训练班学习外,并强调凡有少数民族地区的区级以上人民政府,均应吸收一定数量少数民族干部参加工作,从实际工作中进行培养;

(4)在各地中等学校中规定回民学生名额。现全省共有回民中学二处,连同回民班次共有学生名额八百二十名,明年在保定筹建一个容有八百名额回民中学;

(5)准备于二年内培养少数民族干部一千五百名,五年内拟培养到三千名。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第五次全国公安 会议关于建设公安部门 政治工作的决议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地委、县委：

第五次全国公安会议《关于建设公安部门政治工作的决议》，中央认为是正确的，望各级党委督促执行。

中 央
十一月九日

关于建设公安部门政治工作的决议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八日通过)

人民公安机关是人民民主专政的重要支柱之一，具有党和国家赋予的特权，担负着同反革命进行隐蔽斗争的严重政治任务。这种情况，要求人民公安工作人员必须具有高度的政治觉悟与纪律性。因此，建立坚强的政治工作，加强党对人民公安机关的政治领导和思想领导，切实贯彻毛主席一九五〇年九月二十七日关于“保卫工作必须特别强调党的领导作

用,并在实际上受党委领导,否则是危险的”的指示,以保证党对人民公安机关的绝对领导,是十分重要的。

第一次全国公安人事工作会议和第四次全国公安会议以后,特别是“三反”运动以来,各级公安部门的政治工作,在各级党委及公安部门各级行政首长领导下,已普遍引起重视,并做了不少工作。但是,政治工作的建设尚未系统开展,若干重要问题尚未解决。为了进一步加强政治工作建设,特作出如下决议:

(一)各级公安部门一律设立政治工作机关,或专职政治工作人员。政治工作机关是各级党委和各级公安行政首长,在各级人民公安机关内部,实现党的工作、政治工作和思想领导的直接助手。

(二)各级公安部门的政治工作机构:

1. 中央公安部、大行政区公安部、省公安厅、大城市公安局均成立政治部。上述机关之主要业务单位,均设政治协理员或政治协理员办公室。

2. 专署公安处或相当于专署公安处的中等城市公安局,一律设政治处。

3. 大中城市之分局、县公安局或相当于县公安局之市公安局,设政治协理员或政治协理员办公室。派出所不专设政治干部,由副所长兼管政治工作,归分局政治协理员办公室管理。

4. 人民警察大队设政治委员,并设政委办公室。警察中队或相当于中队之独立警察队,设政治指导员。劳改单位应视其生产性质及规模之大小,设立与之相适应的政治机关或

政治工作人员。

(三)各级政治机关主要领导干部,应由各级副职,即副部长、副厅长、副局长、副处长兼任,专门负责政治工作;无副职者,应一律设副职专管政治工作。中央、大行政区、省、专、县五级的政治工作人员的编制数,一般应约占各该级机关总人数的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六,大、中、小城市一般应约占各该机关总人数的百分之二点五至百分之三。全国政治工作人员,以不超过全国公安人员总人数的百分之四为限(具体编制另订之)。政治工作干部的来源,除从公安业务部门抽调少数适合做政治工作的干部外,并请求当地党委从党和军队系统调配补充一批骨干。

(四)政治工作必须服从党的和公安工作的总任务。其基本任务应是保证党在政治上、思想上的绝对领导,保证公安队伍的纯洁,提高公安队伍的战斗力,以保证党的政策方针的切实贯彻和公安任务的顺利完成。因此,政治工作的基本内容为:

1. 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教育全体公安人员,严肃地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与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作风作斗争,不断提高全体公安人员的阶级觉悟与思想水平。

2. 组织与发挥全体公安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钻研业务,学习文化,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各个时期公安任务如期完成。

3. 在党委统一领导下,有计划地对公安干部进行训练、选拔、调整、补充以及考绩、奖惩、福利等工作。

4. 在各级党委领导下,在公安系统内检查党和青年团的

建设工作,检查并监督党员干部对党的政策、路线、决议的执行和对党的纪律、保卫工作纪律、国家法纪的严格遵守,并处理本机关党的日常党务工作。

5. 贯彻政治工作制度,定期召开政治工作会议及专门会议(宣教、组织、干部),制定政治工作计划和检查总结工作。

(五)各级政治机关,必须在当地党委和公安部门首长领导下,在上级政治机关指导下,进行工作。各级政治机关必须随时向党委、行政首长请示报告,并须定期向上级政治机关报告工作,取得指示。遇有上级政治机关与当地党委指示发生矛盾时,必须执行当地党委的指示,但应同时报告上级政治机关。

政治机关在其业务范围内可以发出指示、决定、通报等。凡涉及业务行政工作范围内的问题,一律由业务行政部门负责处理,不得代替和干涉行政。

(六)为适应隐蔽斗争日趋复杂和长期性的特点,各级公安政治机关应根据一九五〇年六月中央关于公安干部统一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安干部专业化的原则,在各级党委领导下,切实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凡公安工作的专职干部,一般不应过多调动改行。今后公安干部管理工作,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实行分级管理制:科员、股长归省(市)厅(局)管理,县局长、科长归大行政区公安部管理,处长以上归中央公安部管理。凡上述各级干部的提升、调动、奖惩,均应事先呈请党委批准,并同时征得上级公安机关的同意。

(七)政治工作建设,应以《古田会议决议》和《谭政同志关于政治工作的报告》为基本指导思想。同时根据公安部门工

作的特殊情况,实施政治工作的方法主要是:

1. 政治工作必须与公安业务紧密结合,不得脱节,政治工作人员必须学习公安业务,以便深入工作。

2. 依靠党的支部工作为基础,组织和通过共产党员的领导作用,发挥青年团员和全体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3. 要经常地认真地研究党的方针、政策及公安工作当前情况与任务,制定自己切实可行的政治工作计划。

(八)民警中的政治工作,除贯彻上述精神外,根据民警的具体对象,应该着重注意:

1. 加强民警的阶级教育、纪律教育,提高其阶级觉悟,树立其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养成机警沉着、胆大心细、团结进步、守纪律、听指挥、爱国家、爱人民的优良作风与品质,使之真正成为人民所拥护的人民警察。

2. 继续注意提高民警队伍的政治质量,注意发展民警中的党团员,为逐步达到民警中发展百分之三十到四十的共产党员的目标而奋斗。

3. 人民警察不但要成为有高度政治觉悟的队伍,而且还应是掌握相当技术的队伍。因此,必须组织民警努力学习技术,学习文化。

(九)此决议经中央批准后执行。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东北工业部党组关于 一至九月份完成国家生产计划 与增产节约计划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九日)

东北局并各中央局、分局及财委：

东北局转来东北工业部党组关于一至九月份完成国家生产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的报告收悉。中央批准这一报告，认为：这一报告很好，反映出东北今年完成国家生产计划特别增产节约运动中极重要的经验。这些经验，全国各厂矿均应切实仿行。东北今年不仅能完成生产计划，而且在增产节约方面将要超过国家要求的百分之四十三，即生产总值将比一九五一年实际增长百分之四十四（原计划百分之三十三），而成本将比一九五二年计划再降低百分之七（原计划六点四）。其所以能达到这样的成绩，基本原因就是报告中所总结的四条经验：（一）推广先进经验，这是增产节约的基本方法，但要使先进经验真正推广，就要求企业领导同志首先钻研和掌握先进经验，并使之不要停止在所谓“良好的开端”，而要坚持下去和巩固起来；（二）重视提高质量和认真做好新产品的试制工作；（三）节约电力，这虽是今年东北的一个特殊问题，但这类

具体的关键问题,在任何地方均有,是必须随时掌握住的,否则就会影响计划完成;(四)把增产节约和职工的安全福利结合起来,其主要方法就是于讨论增产节约后,必须认真地签订集体合同,在集体合同中提出对改善职工安全福利方面的必要措施并组织其实现。其结果就出现了某些工厂“生产完成得好,职工生活也提高”的情况。中央认为,上述四条经验是值得各地学习和仿效的,各中央局和财委均应本此经验去检查各工业、交通部门今年完成生产计划和增产节约计划的情况,并将其经验亦向中央作一次专题报告。

中 央
十一月九日

东北局并报中央:

根据中央各工业部门新的分工及中财委的指示精神,最近东北工业部的机构已加以紧缩,对今年第四季的工作亦曾经过讨论布置,同时并与十三个专业管理局(公司)的领导干部分别讨论了各该管理局的工作布置,我们认为各专业管理局(公司)的机构及工作均未变动,故可保证按原定计划进行工作。兹将东北工业部所属厂矿一至九月份完成国家生产计划及增产节约运动的情况扼要报告如下,请审阅指示。

一九五二年经国家批准的生产计划中,生产总值为二十六亿六千万元(以四三年固定价计算,如按现时工业价格计算为二十五亿八千万元人民币),较五一年实际生产总值增长百分之三十三,计划成本较五一年实际降低百分之六点四。五月里,高岗主席号召全区开展爱国生产竞赛,在完成国家计

划基础上再为国家增产节约八百万吨粮食的财富,其中东北工业部在生产和基本建设上共增产节约五百万吨粮食(其中生产四百一十万吨、基建九十万吨)。由于在执行计划期间,国家命令将辅油箱等产品减产以及六月份后由于电力供应不足,影响部分厂矿生产,故应将这两部分减产数字从原计划中加以修正,修正后全年生产总值计划为二百五十九万三千一百千元(固定价格)。到九月底止,实际生产总值达到二百零八万三千四百九十六千元,为修正后年计划的百分之八十点六,增产十六万五千四百二十三千元,折粮二百六十万吨,生产上节约(降低成本)折粮一百八十七万吨。故到第三季末为止,工业部在生产上增产节约粮食共为四百四十七万吨,为全年增产节约任务(五百万吨)的百分之八十九点五。基本建设方面因工程尚未竣工,统计亦未到齐,容后再报。根据三个季的实际及第四季计划,今年全年预计完成生产总值二百八十七万三千四百九十六千元(固定价格),增产二十八万零三百九十六千元,折粮四百四十三万吨,全年预计可降低成本一百七十万七千二百五十二百万元(调拨价格),折粮二百七十万吨,总计生产方面增产节约预计可达七百一十三万吨,超过国家要求百分之四十三。全年预计完成后,生产总值将比五一年实际增长百分之四十四,成本比五二年计划再降低百分之七。在今年增产节约运动中,我们体验到以下几个问题是重要的:

一、推广先进经验是实现增产节约的基本方法。工业部曾一再向厂矿指出,要完成今年的增产节约任务,主要是依靠推广生产中的先进工作方法和先进技术,要争取先进经验逐

渐成为我们生产中主导的、占支配地位的工作方法,只有如此才能使我们各种工作水平大大提高一步。事实也是这样。如有些机械工厂在学习苏联先进经验“按指示图表组织有节奏的生产”后,均衡率大为提高,这样不仅可以改变过去忙乱突击、领导上对完成任务心中无数、产品质量低劣等现象,同时产量增加,成本降低,劳动效率提高,生产面貌为之一新。在机械加工制造中由于推广了高速切削和多刀多刃切削,大大打破了过去的定额,许多部件制造提高了几倍乃至十几倍,因而也就加速了产品的制造。其他工业中,同样也涌现出大量的先进经验,如煤矿的快速掘进,冶金的快速炼钢,电业的快速检修、燃烧劣煤,造纸的快速蒸煮等,这些先进经验都成了完成增产节约的主要力量。我们体验到,在这一问题上,除了不断地启发各企业的干部在思想上领会推广先进经验是发挥工业中无穷潜力这一重要意义外,还必须要求企业领导同志首先钻研和掌握先进经验,并且从实际工作中为先进经验准备好推广的条件,如果只是一般地布置工作,则先进经验不会发生应有作用甚至可能自生自灭。另外一点也是重要的,即先进经验在领导上应特别注意,不要只有一个良好的开端,关键还在如何巩固和发展这些经验。有些先进经验或先进人物的成绩未能巩固住,就是因为这些企业中的领导干部满足于良好的开端,而没有注意坚持与巩固。

二、增产节约中,应同时注意重视提高质量和认真做好新产品的试制工作。因为在增产节约运动中,容易发生追求数量忽视质量的偏向。工业部在增产节约开始时强调必须在提高质量和安全生产的前提下进行增产节约,要求在讨论增产

节约计划时首先讨论提高质量的指标。在七、八月份贯彻东北局指示,进行了质量补课运动。这样,就使大家进一步重视了质量问题,加强了技术管理工作,如修订和补充了质量标准、操作规程、检验制度等,并且提出了措施计划,有步骤地解决质量问题。由于在增产节约中容易发生追求数量的偏向,因此也就容易造成忽视对新产品的试制工作。生产原有的产品比生产新产品容易得多,容易满足数量上的要求,新产品的试制无论在技术条件上、原材料供应上、成本核算上,都要复杂和困难,并且因为生产新产品很难有超额奖励,工资收入要比生产旧产品低,因此如果不在工资或奖励问题上解决这一矛盾,则工人也不愿意做新产品。为了鼓励多做新产品,以满足工业发展和社会需要,工业部曾进行两次隆重的关于新产品的奖励大会,并作出一些规定,解决了重大新产品的试制费用问题。在工人工资上,暂时规定:凡工人参加新产品的制造,其工资按原来平均工资发给。总之,要采取各种措施鼓励与推动新产品的试制工作。

三、尽一切可能节约电力以保证增产节约任务的完成。由于工业的迅速发展,东北地区电力的供应日感紧迫,去年即已着手大力进行调整负荷的工作。自从水丰被炸后,情况就更为紧急。因此,电力能否充分供应不仅成为完成今年增产节约的重要关键之一,而且也影响到明年的生产。我们除力争发电厂基建工程按期完工外,在调整负荷和节约用电上做了以下一些工作:

(1)调整了尖头负荷,采取厂矿星期日错开休息,大量用电设备改到深夜轻负荷时运转。

(2)节省动力用电,减少机器空运转现象,大马达换为小马达、大变压器换为小变压器(容量本来富裕的),并且要求降低单位产品耗电定额从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

(3)减少照明用电和取消非生产用的电热。

(4)要求厂矿充分利用自备动力,减少使用外部电力。

经过这些措施,目前电力网内负荷率保持在百分之九十五以上,并且供给厂矿一定的电力进行生产。调整负荷和节约用电,是一个复杂而困难的工作,需要克服一些本位思想和推广节约用电中的先进经验,并且需要发动全体职工都参加到这个运动中来,真正从节约每一度电字做起。

四、增产节约必须和职工的安全福利结合起来。这是保证提高职工积极性和劳动生产率的重要条件。要求厂矿在讨论增产节约后必须认真签订集体合同,其目的是,一方面使讨论计划当中提出的各项具体要求和措施得以贯彻实现,另一方面在集体合同中提出对改善职工安全福利事业方面的必要措施,并组织其实现。签订集体合同是具体贯彻“在增加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职工的物质文化生活”的步骤。事实也证明了认真签订集体合同的厂矿,如沈阳冶炼厂等生产完成得好,职工生活也提高。今年的增产节约运动虽然初步取得一些成绩,但是在目前生产上还存在许多问题,主要的情况是生产管理工作跟不上群众的劳动热情,因此表现在劳动组织不够健全、有些企业设备利用还有很大潜力、生产缺乏节奏性等。工业部规定把改善生产管理和解决安全福利问题作为今后一个时期生产厂矿内的主要工作。我们将努力在党的领导下,改善这种情况,更好地完

成国家计划和增产节约计划。关于今年基本建设与鞍钢基本建设进行情况,另作报告。

东北工业部党组

十月十七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海运系统 民主改革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九日)

华东局并上海、青岛市委,东北局并转旅大市委,华北局并转天津、秦皇岛市委,华南局并广州市委:

(一)中央交通部最近检查所属海运系统的民主改革准备工作,说明各地市委对他们的领导已给予注意,有些还给予具体帮助,获得初步成绩。但还有个别地区的港航领导同志对民主改革认识不足,没有主动地向当地党委报告与请示,因而地方的帮助不够,使民主改革准备工作极不成熟。为了彻底完成海上运输系统的民主改革,各地市委应继续对其地区内的港务局、海运局的民主改革或民主补课[应]直接负责,派遣得力干部主动地领导、检查、督促,并帮助他们解决具体工作中的困难。上海港码头工人情况复杂,本身力量弱,上海市委应即派十名到二十名民主改革干部具体协助。华南海运局已由广州市委派去十七名干部参加民主改革,但缺少能掌握政策的骨干,须继续设法增派十一名能独立工作的县、团级民主改革工作组长上船工作。

(二)沿海私营海轮,计天津七条、上海六条,其内部政治

情况较国营更为复杂。为严防国营海轮民主改革期间私营开航船舶发生意外,十一月十五日以前属天津的七条船,除华北局已派遣工作组上船外,应再由华北局派遣可靠武装七十名,每船要有坚强干部掌握武装(每船十名),报务员十名(原有报务员政治上复杂,须撤换),实行武装护航与控制电台。由于天津七条私营船系航行于上海秦皇岛线,故请华北局通知天津与秦皇岛市委对此七条船的民主改革予以直接领导,并指定天津港务局王大勇同志等四人组织工作组驻秦皇岛,在当地市委领导下进行民主改革。上海六条私营船中现仅一条开航,决定由华东海运局派遣工作组与武装上船。在民主改革期间,私营船护航武装之供给暂由原建制单位担负。华南私营海船因多航行港澳,情况又更为特殊,其改革工作由广州市委和华南海运局共同商洽处理。

(三)青岛港务局同志一再表示:不需民主改革亦不需补课,对情况认识很乐观,是否属实,青岛市委应认真检查并决定其是否需要补课。

中 央
十一月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合作社系统 干部配备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委：

现在全国合作社已发展到一亿零六百万社员，业务已有很大的开展。但是，在不少地方对合作社的干部配备却未予以应有的重视，有的省合作社主任还是由县级干部提任，有的大行政区合作社的处长只相当于同级政府的科长，有的专、县合作社的主任还不如同级政府的科长。这种情况如不加以改变，必然要影响合作社任务的完成，这已成为合作社进一步巩固与发展中的一个重要问题。

因此，各级党委应对合作社的干部情况进行一次检查，并按照下述条件加强合作社的干部配备：基层社主任应尽可能配备相当区委委员的干部担任，县社主任应配备县委委员担任，省社主任应配备省委委员或政府厅长级干部担任，大区社主任应配备相当大区部长的干部担任。党委对合作社的干部管理、培养等工作亦应注意加以领导。

中 央
十一月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印发关于农业 税收问题的指示等 四个文件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三日)

各中央局、分局、省市区党委：

兹将中共中央关于农业税收问题的指示、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农村工作部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改变大区机构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乡的区划标准及编制人数的通知，共四个文件发给你们照办，请在党刊上登载（但大区行政委员会组织机构表草案不要登载）。

中 央

十一月十三日

中共中央关于农业税收问题的指示

(一)一九五一年的农业税的征收工作是有成绩的。但个别地区不合理地超过原计划控制数字甚多，使农民负担较前加重，引起农民不满，则是值得注意的。产生这一现象的各种原因是：

(甲)各级地方党委和政府,为了保证中央或上级所分配的控制数字能如数征起,有层层加派的现象,而有的乡(村)政府更于附加之外任意摊派;

(乙)过去所规定超征部分拨百分之八十归地方留成,亦刺激了地方上趋向于超额征收;

(丙)为了适应抗美援朝战争的需要,中央去年曾临时决定在原定控制数字上追加一成;

(丁)各地查田定产工作是做得好的,订定的田亩产量也是适合具体情况的,但个别地区评产有超过常年应产量而偏高者;

(戊)一九五一、一九五二两年查出隐瞒黑地七千万亩,如以每亩产细粮二百斤计算,按百分之十五的税率征收,即可超过二十亿斤。

此外,有些地区(如灾区或歉收地区)未能切实执行依法减免的规定,从而加重了受灾农民的负担,这种现象虽然不是普遍的,但在个别地区却是严重的。

(二)一九五二年农业税收,既应满足国家需要,又须使农民负担得适当和公平合理,因此,在执行“查田定产、依率计征、依法减免、决不附加”的基本方针时,应注意到以下各点:

(甲)一九五二年农业税征收计划控制数字为三百二十亿斤到三百三十亿斤。各地应根据不同情况及实际负担能力,依照规定税率,协商分配任务。为照顾到可能有些地区由于临时的或某些特殊的原因未能完成而又不致影响中央要求的计划控制数字,各大行政区得酌量增加计划控制数字,但必须规定各乡增加部分最多不得超过中央计划控制数字总额分配

到乡的百分之五。

(乙)为了使农村各阶层负担公平合理,征收时必须依照税率办事,那种认为可以不要税率,只根据任务来摊派的观点是不对的。不过由于查田定产特别定产工作系一十分复杂细致的工作,不可能在一二年内做到完全真实合理,因此,在征收时,应适当照顾到这些情况。

(丙)依法减免的原则必须坚决贯彻。凡是应减免而未予实行的地方,必须自动地补行减免,不得推延,以团结群众,并鼓舞群众的生产情绪。

(丁)为了确实稳定群众负担,不允许再有任意附加及摊派情事。但在目前整理乡村财政的过渡时期,如有关地方公益,出于群众自愿,又经过乡人民大会通过和县人民政府批准,得行摊派,惟必须限制在不超过中央正税的百分之七范围内。而地方公益的范围亦必须限于全乡水利灌溉、修桥补路、公共卫生设施以及小学教育补助或其他合理的文化活动等重要事项。

(三)为了迎接国家大规模的经济建设,积累资金,拟于一九五三年在农业增产的基础上,规定税率不变,贯彻依率计征,以求达到年征细粮三百七十亿斤的控制数字。

(四)中央所确定的“查田定产、依率计征、依法减免、决不附加”的基本方针,必须坚决贯彻执行。今年农业税征收工作结束以后,中央将于一九五三年根据征收的结果及实际情况,考虑对于不同地区的负担任务作进一步的调查和调整,其中特别注意研究农业成本及因勤劳而增产的部分,力求克服某些地区之间畸轻畸重的现象。

其他在征收中所发现的问题,亦望各地能随时注意提出,以便改进。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农村工作部的决定

一、大规模的有计划的经济建设从明年起即要开始,中央、中央局、分局和省委的领导重心必然要放在城市的工业建设上。为了在这种情况下不减弱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中央决定在省委以上的党委领导下,一律建立农村工作部。地委以下的各级党委,因其主要任务即是领导农村工作,故无另外建立农村工作部之必要。只是某些市、镇单位较多的地委,可酌情设立专管城、镇工作的机构。县、区委一般不另设农村工作机构,但在新区可保持五个人的县农协编制,协助县委处理农村工作。新区在目前亦得保持区农协的组织,每区二人,应从区级编制名额中调剂。

二、各级党委的农村工作部是各级党委在领导农村工作方面的助手。其任务是帮助党委掌握农村各项工作的政策方针,而中心任务是组织与领导广大农民的互助合作运动,以便配合国家工业化的发展,逐步引导农民走向集体化的道路。除农民的互助合作运动由党委的农村工作部直接管理外,农村工作的各项具体业务应由政府的农业、林业、水利等部门及合作社分别负责,农村工作部则与这些部门的党组建立经常的联系,并代表党委对他们的工作加以指导。至于农村的党务工作则由党委的组织、宣传部门负责,不列为农村工作部的任务。

三、党中央的农村工作部设部长一人，副部长若干人，秘书长一人，副秘书长若干人，下按不同业务分设五个处，一个办公室。各个处及办公室的具体任务是：

第一处——主办有关国营农场的发展规律及政策方针事项；

第二处——主办有关农业生产的互助合作运动事项；

第三处——主办有关林业、畜牧业、渔业及农田灌溉事业的政策方针事项；

第四处——主办有关城乡交流、贸易合作、信用合作及手工业的政策方针事项；

第五处——主办有关乡村建政、农村负担、文化教育、卫生、人民武装的政策方针及其他不属于一、二、三、四处的事项；

办公室——主办文件、电报等秘书工作及机关内部事务。

四、各中央局、分局和省委的农村工作部的机构与分工，可根据当地情况参照中央农村工作部的办法，由中央局、分局和省委自行拟定，其人数则由中央组织部规定之。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中共中央关于改变大区政府 机构与任务的决定

经济的恢复时期已提前结束，大规模的有计划的经济与文化建设从明年起即要开始。在这一新的形势下，中央对各项工作的领导，应该比过去任何时期都更加统一与集中，中央

的机构应该大大地予以加强,因而大区的机构与任务亦应随之加以改变。同时,并应加强省、市级人民政府的组织,以加重其责任。为此,中央特对改变大区政府的机构与任务,作如下的决定:

一、大行政区人民政府或军政委员会一律改为行政委员会。大区行政委员会在党的中央局领导之下,是代表中央人民政府在各该地区进行领导与监督地方政府的机关。

二、原属于大行政区人民政府或军政委员会的政治法律、财政经济、文化教育、人民监察四个分委员会和办公厅的机构仍然保留,改为行政委员会的政治法律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文化教育委员会、人民监察委员会和办公厅。

原属大行政区的政府各部一律废部改局(处),其中若干局(处)并交中央各主管部门直接接管。其办法,一部分业务,由在各大区行政委员会领导之下或并在行政委员会的政法、财经、文教等委员会指导之下设立的局(处)掌管;另一部分业务,则由中央各主管部门直接接管。这些部门,可根据需要,在大区设立若干专业的管理局(处),由这些专业管理局(处)分别掌管所接收的业务。这些专业管理局(处)在建制上属于中央主管部门,而大区行政委员会及其分委员会则对其有指导和监督的责任。

三、大区行政委员会所属的政治法律委员会下设一个办公室,两个局——民政局与公安局及一个民族事务委员会。

四、大区行政委员会所属的财政经济委员会下设一个办公室,三至四个局。除一般应设立农林水利局、地方工业局、劳动局三个局以外,在林业任务特别大的地区(东北、中南、西

南)应将农林水利局分成为农业水利与林业两个局,西北则应增设一个畜牧局。

此外,中央各工业部及交通、财政、粮食、商业等部应分别在各大区设立一至数个专业管理局(或分局),这些机构在建制上属于中央各部,而由大区行政委员会及其所属的财政经济委员会加以指导和监督。中国人民银行的区行在领导关系上与上述各专业管理局相同。

五、大区行政委员会所属的文化教育委员会下设一个办公室,四个局——教育局、卫生局、文化局和干部教育局,一个扫盲工作委员会及一个计划财务处。除以上机构外,在华东、中南、东北三个大区还应增设一个对外文化联络事务处。

此外,中央高等教育部在华东、中南、西南三个大区应设立高等教育局,中央出版总署在各个大区应设立新闻出版处,这两个机构在领导关系上与前述各工业部门的专业管理局相同。

六、在大区行政委员会下还应设立以下的直属机构:体育运动委员会及人事局。其中,体育运动委员会在工作上可委托文委联系指导。除以上机构外,在东北、华东、中南应增设外事处,在华东、中南应增设华侨事务处,均直属行政委员会领导。

七、最高人民法院分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分署和大区行政委员会及其所属的政治法律委员会的关系与过去和大区人民政府(军政委员会)及其所属的政治法律委员会的关系相同。

各中央局在接到这一决定后,应即根据本地区的具体情况加以研究,拟定实施的办法和步骤,至迟应在一九五二年

底将这一工作完成。各大区行政委员会的编制人数及中央人民政府各部接管的局(处)或分局的编制人数,应由各大区人民政府(军政委员会)及中央各部提出具体方案,报告政务院批准。机构改变后的干部分配计划,应由各中央局提出送经中央审核后统一决定。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中共中央关于乡的区划标准及 编制人数的通知

(一)乡是我国人民民主政权的基层组织,其区划大小所依据的原则,除须照顾自然条件外,更重要的是为了便于领导群众,进行生产和行政管理。依照生产发展的趋势,特别是农村逐渐实行合作化以至将来的集体化,则现在农村中所划的小乡制,是不能适应的,必须改行大乡制,将乡所管辖的人口及土地面积的范围有步骤、有计划地加以扩大。

但由于目前农村经济的发展,一般尚未达到必须将乡的范围再行划大才能促进生产的情况,同时,由于改变乡的区划工作,对各方面的影响及牵动极大,如过多或过早地变动均为不利,且在土地改革结束前后,若干地区亦已分别作了某些调整。所以确定:除华北地区原为小行政村制,得在今后一年之内完成重新区分并划大为乡的工作外,其余各地区乡的区划,暂以依照目前状态不变为原则。个别地方,区划确属不适当者,得依据和围绕当地乡的经济中心,经过省级批准,进行个别调整。

(二)按照现时及明年情况,全国约为二十二万多个乡,各大行政区乡的数目大致确定为:

中南	七万五千个	华东	四万五千个
西南	三万五千个	华北	三万五千个
东北	二万一千个	西北	一万一千个

并即以此数,作为全国及各大行政区一九五三年财政方面关于乡的数目的控制数字。

(三)按照全国农业人口及现在所确定的乡的总数计算,每乡人口大致平均至少二千人。为照顾国家财政负担及实际工作需要,每乡脱离生产的干部确定平均为三人。一九五三年每人供给的生活费平均为一百八十万元,即每月十五万元。其在现时有些地区,乡村干部的待遇已超过每月十五万元者,亦不再减。各大行政区得根据前面所确定的乡的控制数字,依照每乡平均三人的标准,规定全区中脱离生产的乡干部的总数,在此总数中,各大区得依据各省县不同情况,自行调剂使用,但应将其区划及干部的最后确定数字,报告中央。

(四)今后各大行政区乡的总数及脱离生产干部的总数,如必须超过前述规定者,须先报经中央批准,方得变动。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印发关于调整 商业的指示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中央人民政府及人民团体各党组：

中央于十一月十二日通过了中央《关于调整商业的指示》，现在发给你们。这个指示除刊登党刊外，应即印发至县委及有关各党组。县以上的各级党委及党组在接到这个指示之后，应立即进行专门的研究，拟出实行的办法，并召集县以上的国营商店和合作社工作的党员干部会议，进行传达和讨论。因为只有使所有负责商业和与商业工作有关的同志，都明确这一指示的精神，才能保证中央调整商业的政策得以贯彻实行。

中 央

十一月十五日

中共中央关于调整商业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根据各地最近的报告，国内工商业自入秋以来，日见活

跃,热门货供不应求。但在活跃的市场中,存在着各种不同情况:工业方面,公私主要产品与去年同期比较都有增加;商业方面,全国各地的营业总额亦有相应的增加,但公私经营的比重有了显著的变化,即国营商业与合作社商业的比重一般增加了,私营商业的比重一般下降了。从私营商业的营业金额来看,在一部分地区中保持或超过了去年同期的水平。但在若干地区中比之去年同期的营业金额则下降了或则尚未达到同期水平。商业中公私比重的变化是不可避免的,但私营商业营业金额的过急下降或过早下降,则一定会增加失业人员,并影响城乡的交流和广大人民的生计。目前已在广大区域内形成了公私关系的紧张形势,失业人员已在大量增加,许多中小工商业者家庭商店及摊贩已在埋怨我们。因此,我们必须予以调整。

形成私商营业金额下降的原因来自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在经济改组过程中,某些带操纵性的和为城乡交流所不需要的行业,受到了淘汰,这是应该的、不可避免的;另一方面,则由于我们商业政策上的缺点和错误。这种缺点和错误表现在下列几项:

第一,是国营商店的零售业务与城市合作社发展的速度走得太快了。国营商店与合作社不但在批发业务方面,不但在主要商品方面,占住了阵地,而且在零售业务方面,在这一二年间,特别在“五反”运动以后,也发展得十分迅速,今年六月中财委关于国营及合作社零售商业不超过百分之二十五的规定,已在不少地方被突破,有些地方(关内)竟达到了百分之六十。国营商店在不少大中城市中的批发起点,降得很低,把

批发变成零售,排挤了私商的零售业务;而其所经营的商品,不但包括了人民的日用必需品,而且包括了一些不关重要的商品,使私商小贩亦受到影响。某些县城与小集镇,国营商店组织流动推销组,以摊贩的形式深入农村,使中小行商与坐商无法经营。

第二,是在价格政策上批零差价不正确地缩小了。百货公司的批零差价一般是在百分之八至十二之间,有些还在百分之八以下。在地区差价方面,没有确当地照顾到交通便利地区与偏僻地区之间的差别。在交通便利地区,地区差价可以小些,对于偏僻地区则应适当扩大差价,以刺激私商从事贩运,但事实上我们的地区差价却在这一方面呈现了显著的缺点。第三次全国物价会议对批零与地区差价作了调整,但尚未贯彻下去,首先是批零差价的幅度很不够。

第三,私商在县镇和乡村进行贸易的时候,有一些是在进行投机倒把的,但合作社与国营商业方面,亦有许多违反党的商业政策的行为。不少乡镇合作社和国营商业的工作人员为了完成任务,经常利用其在政治上有利条件,去对付私商。他们经常通过区乡干部,检查私商有无路条与采购证,给以留难,甚且敲锣打鼓,使用喇叭动员农民不向私商做买卖;不少地方,当私商下乡收购时,立刻抬价,当私商下乡推销时,立刻降价,使私商不能办货或者无利可图。

上述情况反映了我们在商业工作中,存在着盲目冒进的倾向。这是由于许多同志在“三反”、“五反”之后,又只看到资产阶级坏的一面,不了解资产阶级在现阶段仍然是一个不可缺少的力量,不了解我党团结资产阶级是一个长期的政策,尤

其不了解经营商业的还有为数很大的小商小贩,而依赖私营工商业谋求生活的人更以千万计,再加上城市和农村的手工作坊和家庭副业,牵涉到的人口就更为广大。如果我们在这个问题上采取粗暴的政策,不但不能充分利用私人资本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使之服务于国家经济建设,而且势必打击到广大的小商小贩,并使成千成万依靠私营工商业谋生的人丧失生活来源,而这些人的生活问题,在一个长时期内又不是国家所包得了的。最近已有许多城市呈现出失业增加和就业困难的状况,必须引起重视。必须了解,只有在正确的经济政策之下,才能导致国家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也才能引导我们稳步地走向社会主义。三年来,正是由于我们在一九五〇年及时地调整了公私工商业关系,纠正了当时的“左”的偏向,又由于我们在今年上半年进行了“三反”和“五反”,打退了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克服了当时的右的偏向,才使我们能够在这样短的时间内,在经济战线上获得了辉煌的成绩,既保障了抗美援朝的胜利,又争取了国家经济的根本好转,既初步改善了人民的生活,又奠定了国家计划经济建设的基础。同样地,我们现在又必须克服当前存在着的在商业工作中的“左”的倾向,才能使我们即将开始的五年经济建设计划得以顺利地实施。所以,立即对于公私商业的关系认真地进行一次全国范围内的调整,是非常必要的。

执行调整公私商业,是不是要恢复解放以前那种私商一统天下的局面呢?不,决不是这样的。三年来,我们打击商业中的投机成分,在主要商品的收购和批发市场上占了统治地位,在零售业务中保有稳定市场的力量,这些都是必须的、正

确的、不能改变的。今后全国商业营业额的增加部分,其大部应归于国营商业与合作社商业,这也是肯定的。我们调整公私商业的方案,应该是保持目前私营商业的一般营业额,不使其下降。其目的在于避免店员过多的失业或使失业店员能够转业。在目前保持私商的营业额,不但无害于国营商业的领导,而且可以补助国营商业的不足,也使中小工业家、手工业者和农村家庭副业的产品找到较多的销路,不使他们发生困难。因而,这是目前国家经济政策所必需的。现将调整商业的办法分述如下:

(一)首先是价格问题,这最主要的是批零差价。为了使私商可以经营零售业务,日用品批零差价一般应扩大到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八。批零差价扩大的办法,有的商品要适当降低其批发价格,有的商品要适当提高其零售价格,估计工业品价格调整的结果,是降低者少、提高者多。在提高日用必需品的零售价格时,国营商店与合作社要步调一致,同时提高。提高日用必需品的零售价格,虽免不了要增加城乡消费者的负担,但为避免店员和商贩的失业,对于全局来说是必要的。

对于地区差价与季节差价,亦应加以适当的调整。在步调上,对于零售价格,各地可按上述规定自行调整,至于批发价格、地区差价与季节差价的调整幅度,各地可提出意见,由中央商业部批准统一进行。

对于农业产物和农业副产物的收购价格,当然必须照顾到产地的成本与生产情况,但是同时又必须照顾到销地售价,只顾一方面的思想是错误的。解放以来若干经济作物、出口土产和小土产的收购价格是偏高的。这种偏高,有的是由于

客观的需要,由于刺激生产的需要,有的则是片面地从保护农民利益的观点出发的。但片面提高农产品价格的结果,私商无利可图,国营商业加重负担,有的时候反因高价而卖不出。因此,片面提价实际上并不能长期达到保护农民的利益,只有照顾到生产者、贩运者与消费者三方面,才能实实在在保护了农民的利益。中央商业部对于各种农业副产物,应规定适当的比价。

(二)其次是划分公私间的经营范围。在国营经济已经占领了商业方面的主要阵地和合作社已经广泛地发展的条件之下,适当地划分公私间在商业方面的经营范围,是有益无害的。划分经营范围的内容,就是国营经济和合作社在巩固了主要阵地的前提之下,容许私人资本经营零售业务和贩运业务。为此,必须采取以下的措施。

甲、国营商业在大城市的零售店要加以缩减,其缩减数量由各地具体规定。

乙、县镇的国营商店由省委掌握,要适当地但是坚决地收缩零售业务,多做批发,某些地区下乡的零售推销小组应停止活动。

丙、国营商店的批发起点要合理调整,克服过去那种变批发为零售的现象。

丁、供销合作社已经发展了的地区,其当前的任务是巩固并提高已成立的合作社,对于土改刚完成的地区,要稳步地适当地发展。地方国营贸易公司(或地方土产公司)的业务,要划归合作社经营。在城市里,消费合作社要取消许多对市民服务的门市部,把主要力量放在工厂、学校与机关的合作社。

在缩小零售店时,国营商店与合作社要在当地财委领导之下,密切配合、通盘打算。

戊、国营贸易公司与合作社应减少那些不必要的经营。如在城市里,国营商店与合作社要减少次要商品的经营;在农村中,合作社所要收购的主要应是粮食、主要经济作物与若干种主要出口物资,至于其他的次要土产,应当让出来给私商经营。就是对于粮食及主要经济作物的收购,在目前时期也要克服包收思想。以当前的情况而言,单靠合作社还是来不及的,因此,仍应维持现在政策,保留百分之二十至三十的粮食及主要经济作物给私商经营。但还有一些滞销物品,公家如立刻停止收购,农民就有推销不出去的困难,国营商店与合作社应该继续经营,但在购销差价上必须让私商有利可图,以便私商能够经营。在零售方面,公私商业的比重就全国平均数来说,目前仍应按今年六月中央财政会议所规定的百分之二十五和七十五的比例,如有增减,应报中央批准。

(三)为了保障人民利益,畅通城乡交流,为了提高私商经营的积极性,除了合理调整价格与适当划分经营范围之外,还应取消各地对于私商的各种不适当的限制,禁止各地交易所的独占垄断行为。在我们打击了私营商业的投机成分之后,在我们的“五反”运动获得巨大胜利之后,在我们站稳了工业生产(特别是重工业)、运输、金融、对外贸易、对内收购与批发等等主要阵地之后,私商投机活动的范围及其能力已经大大削弱。我们必须认识正当的私商在今天有其存在的必要,必须给正当私商以经营的可能。当然,我们不应忽视私商的再犯“五毒”和对农民抬价杀价的活动,因而就必须继续对私商

进行必要的管理。在全国范围内调整公私商业之后,我们仍须注视这两个方面:一方面给正当私商以经营的可能,另一方面防止私商的投机倒把。为了加强工商管理和调整公私关系的工作,各级政府的工商管理部门的干部不宜兼管国营商业或合作社的业务,才能起其应有的全面领导作用。其兼管职务,应另派干部接充。

过去三年,我们调整公私工商业的工作,主要是在工业方面,因而对于工业方面的公私关系已经摸出了若干办法,当然,在这一方面还是需要我们继续努力的。对于商业,我们虽然也做了一些工作,但尚未定出比较完满的办法,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要在这一方面加以努力。各地党委在接到这个指示后,应立即进行专门的研究,分别新区老区、公私商业的不同比重,私营商业的好坏情况,具体规定调整公私商业的步骤,并将研究的结果和执行的情形报告中央。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傅秋涛、武新宇 关于目前回乡转业建设人员 安置工作情况报告的批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委及各同级政府党组、各同级转业建设委员会,并中央转业建设委员会及中央卫生部、内务部党组:

中央转业建设委员会秘书长傅秋涛、副秘书长武新宇对于目前回乡转业建设人员安置工作的情况报告已悉,现转发给你们。中央同意报告中所提各种严重事项及其所提解决办法,望各省、市、专区、县、区凡未对回乡转业人员安置工作进行检查者,应利用冬闲期间作一次彻底的检查。已检查过或将检查出的,对发现的问题,应迅速负责设法解决。卫生部门对接收的慢性病员的安置,更应作彻底的检查。各级党委、政府党组应极端重视这一工作,务须将今年第一、二两期回乡转业人员安置工作,在今年内做好,并将结果报告中央。

中 央

十一月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广播专业干部 不得另调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各中央局组织部、宣传部：

广播事业为宣传工作中主要武器之一。目前干部甚少，维持已感不易，何况这是新的事业，亟需培养干部、积累经验，以备进一步发展，才能适应国家建设的需要。故广播干部不应轻易调动，而应使他们在这一工作岗位上长期专业化。但“三反”运动后，全国各广播电台台长及编辑主任一级干部被调任其他工作者已达二十余人，其他编辑记者调动工作者更多，对这一新事业的发展影响甚大。今后，对这些专业干部未经中央批准均不得另调。已调动工作者，应造具名单报告中央，并得视具体情况，尽可能调回担任原来工作，以符专业化的目的。此次在察哈尔、平原两省撤销，苏南和苏北合并中，所有广播电台干部自编辑、记者及科长一级（行政的及技术的）以上均不得改行，其中编余的编辑、记者及科长一级干部一律调中央分配。前此在皖北和皖南及四川四个区党委合并中，已经调动工作者，亦按

上述原则办理。

中 央
十一月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王首道关于海运专业 会议及在海船上进行民主改革 问题的报告及中财委 党组的意见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军委及总政治部,华北局、华东局、华南分局:

中央同意王首道同志关于海运专业会议及在海船上进行民主改革问题的报告及中财委党组的意见,请你们即据此指导有关部门协助其实行,至要。

中 央

十一月十六日

中央:

兹将王首道同志关于海运专业会议讨论民主改革问题的报告转上,中财委党组同意报告中所提各项措施。在海船上进行改革不比大陆城市容易控制,而台湾匪帮在海船方面历来就有积极的活动,必须十分警惕,故除责成交通部党组必须严密掌握敌情、加强领导力量、稳慎从事外,还须请求中央转告军委和华北局、华东局,按其请求,加以有力协助和领导,以

保证此次民主改革的胜利。

中财委党组

十一月一日

贾^[1]副主任并中财委：

中交部海运专业会议十月二十三、二十四两日主要分组讨论船舶、码头以及私航的民主改革问题，各地基本上均一致同意中央交通部与中国海员工会筹委会关于海上运输系统深入动员群众发动民主改革工作的指示各项原则（该指示待文字上修改后另报中财委）。兹将小组讨论中提出的问题呈报于后：

（一）北洋、华东二海运局民改准备工作基本上已成熟，均可在十一月中发动。为了不过分影响生产，组织专门小组研究并解决了船员分批上岸，停人不停船的问题（海运总局及区海运局、港务局机关内，经过审查的高级海员均抽出暂充作民改期间后备船员）。估计停船损失最高约二十五万营运吨天。对船舶安全问题，除加强军代表的领导、加派武装护船、撤换旧的报务人员控制电台外，望能再请海军在民改期间经常进行海面巡逻，尤其是长江口以南和胶东半岛附近，如遇特殊情况并请其武装护航。

（二）港湾进行民主改革或民主补课，各地提出：

（1）怕影响生产。

（2）与当地市委布置的中心政治任务不一致。

因此，除研究如何结合生产并打通各地负责同志思想外，请财委转电各地市委尤其是上海市委能直接领导民主改革并

派干部协助。

(三)沿海私营十三条船舶的民主改革(天津七条、上海六条),本拟放在明年一、二月国营船舶民改以后,但因其内部政治情况较国营更为复杂,如一九五一年九月间曾发生私营大陆公司的大汉轮大副是特务,船靠香港时潜入武装匪特,待船离港后即持枪将积极分子投入海中将船劫往台湾。因此,私营船舶只要准备成熟并与资方协商取得其同意后,即应抓紧时间及时进行。其属天津的七条船,已由华北局指示天津市委八、九月间派民改工作组上船准备工作,已较成熟,能在短期内发动。属上海的六条,因力量不足,可待国营民改结束后再组织力量上船。私营船舶进行民改尚有以下具体问题:

(1)在开航的私营船上须派遣武装护航和调换报务员控制电台(武装每船十名共需一百三十名,报务员共需十三名),武装和报务员请财委转报军委解决,派遣时间争取在国营发动民改以前为妥,武装供给暂由原建制单位负担。

(2)私营公司一般均存在劳资纠纷和亏欠工资现象,为发动群众,拟在进行民改时期对确有经济困难的资方以临时贷款性质先解决海员一个月至二个月的生活费,估计贷款总数不会超过十亿元,可逐月从运费中扣还。

(3)天津七条私营船的营运任务均在秦沪线,为便于实际领导,请求华北局能同意将私营船民改工作交由秦皇岛市委直接负责,本部天津港务局可派专人协助。

(四)上海港内武装(即人民港警)三百余人中尚有二百人是留用的旧人员,很复杂,请转电上海市委由公安局设法调换

(因其他港已均由市公安局负责调换)。

以上各项请示,是否有当,请批示。

王首道

十月二十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注 释

〔1〕贾,指贾拓夫。

中共中央批转青年团中央关于整党建党中团应如何工作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委：

(一)批准青年团中央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三日向中央所作的报告；

(二)将此报告发给各级党委遵照办理；

(三)此报告可在党刊上登载。

中 央

十一月十八日

关于整党建党中团应如何工作的请示报告

主席并中央：

中央决定将整党建党工作列为今后一年中全党的中心任务之一，各级青年团的组织，在整党建党工作中应该注意什么问题 and 如何做法，许多党委已领导团委拟订了计划。经我们研究，并请示过中央组织部，有下列一些意见。

一、经过“三反”，青年团的干部有很大提高，团员最大多

数政治上也是纯洁的,但是,各地团的基层组织中特别是农村团的基层组织中,还存在着不少问题,主要是:(一)某些基层干部和某些团员(多半是担负基层单位各部门职务的)有严重的违法乱纪行为,如贪污盗窃国家财产、利用职权敲榨勒索、打骂和欺负群众、强奸妇女等。据河南叶县在三个区一千八百四十五个团员中的调查,这类分子约占全体团员百分之三。这个比例,各个具体单位虽有不同,但大体上符合一般情况。(二)某些组织和某些团员纪律涣散,不起作用。据福建省团委调查,农村中团支部可分三类:第一类,组织健全,能起作用的占百分之三十五;第二类,组织不够健全,不推不动,只有一部分团员能起作用的,占百分之五十;第三类,组织涣散,不起作用,甚至某些“团员”还做坏事的,这类支部约占百分之十五。这种情况,许多地区可能好一些,但也不会好得很多。(三)还有相当一部分团员,把当了团员当做政治包袱,骄傲自大,摆威风,任意指责和命令群众,因而严重地脱离了群众。我们认为:团的各级组织应毫无例外地重视这些问题,要趁整党时机适当地加以解决。但是,个别地区团委没有认真向党委请示,忽略了团内的问题,而泛泛地提出“协助党进行整党”的口号,这是很不妥当的。

二、根据上述情况,我们认为全国各地团的组织必须利用整党的绝好时机,在各地党委的整党统一计划之下,消除团内上述不健康的状态,健全团的基层组织,提高团员的觉悟水平。这个工作,也就是贯彻团的三中全会关于加强团内学习的一个最有效的办法。但是,一般团员和党员的标准有所不同,因而除个别地区(如广东)因团严重不纯而提出了“整团”

的口号外,其他地区一般不要模仿党提出“整团”的口号,而应在整党中达到以下三个要求:

(一)团的专职干部和团的基层组织的领导骨干,均应切实参加整党,以进一步提高觉悟,整顿作风。只要团的主要领导骨干整顿好了,就能够带动团的工作的改进。

(二)对于少数不起作用或组织不纯的基层组织,应在党的领导下结合整党加以整顿,以改造领导,健全组织;按照入团条件教育和提高一般团员;对那些没有严重错误而有悔改决心的团员,应适当批评,切实教育;对极少数严重违法乱纪的分子,应以严肃的态度,给以必要的纪律处分以至开除其团籍。

(三)党在进行党员的标准教育时,团的组织应动员广大团员切实参加学习,以提高团员的共产主义思想水平。当党进行对党员的审查和鉴定时,对一般团员不进行审查和鉴定,以避免用党员的标准去要求他们。如有个别严重违法乱纪分子,应在整党结束后个别处理。

为了做好上述工作,我们请求各地党委将健全团的基层组织和提高团员觉悟问题,在整党运动中加以注意,领导各地团委切实执行。

三、在整党的典型试验中,有些整党工作队为了广泛搜集群众意见,采取了征求团支部和团员的意见的做法,这种办法,领导得当,是有成效的。但是青年同志毕竟思想水平不高,政治经验不足,看问题容易片面,提意见可能过火,并且可能出现勇敢分子,乱说乱斗,故需要事先对他们进行一番教育工作,才可能达到正确地发挥他们政治积极性的目的。

四、我们估计到明年底为止,全国将有近百万的团员入党。青年团在这个工作中应采取什么态度和做法,是一个大问题。多数地方团委在党委领导下已经重视并且正确地对待了这个问题。但个别地方团委提出“推荐团员入党”,甚至提出“保证党的纯洁性”的口号,这是不妥当的。我们认为应该遵照最近中央的指示,“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党的发展对象”。除此之外,青年团还可做两件工作:(一)党在吸收团员入党时,团的组织或负责的党员干部,应向党提供负责的意见,以便党委考察入党对象。(二)如果被推荐的发展对象或自动申请入党的团员还不够入党条件而没有被吸收入党,团的组织应该对他们加强共产主义的教育,使其继续努力,争取将来能够入党。

五、目前各地都在纷纷地开办非党积极分子训练班(如湖南省计划今年训练农村积极分子十六万,其中青年积极分子九万),在训练中除接收一些具备党员条件的人入党外,对于尚不完全具备党员条件而具备团员条件的青年优秀分子,团的组织应接收他们入团,特别是在团的组织很弱的新区,利用这一机会建立起团的基层组织,是团的各级领导必须加强注意的工作。关于发展团的工作以后另报。

以上意见是否有当,请批示。

团中央

十月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教育工会第四次全体 委员会会议情况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委暨中央教育部党组小组：

兹将中国教育工会第四次全体委员会的情况及所讨论的问题报告和我们对此一报告的意见发给你们参考。望各地党委今后注意加强对各级教育工会工作的领导，尽可能帮助他们解决工作上的困难问题，使在教师群众中充分发挥其作用。报告中所提出的关于解决教师福利问题的建议，望中央教育部党组小组会同有关方面加以研究，并提出适当的解决办法。

中 央
十一月十八日

毛主席并中央：

我们同意教育工会全国委员会分党组的这一报告。特转上，请指示。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全总党组并中央、毛主席：

兹将中国教育工会全国委员会第四次全体委员会议的情况及所讨论的问题报告如下，请指示。

这次会议出席的执行委员、候补执行委员及经费审查委员共四十八人，各大行政区及各省、市、县教育工会的负责同志列席的四十七人，出席及列席的共计九十五人。在会议过程中，除了吴老(玉章)的开幕词、刘子久同志的十四个月来的工作报告，及马叙伦部长的关于教育工作的概况及方针任务的报告之外，还请苏联教育专家作了苏联教育工会工作的报告，参观了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师范大学第二附属小学及中国人民大学的教学与教研室，并由各地代表作了关于组织教师学习、面向教学及举办教师福利事业等方面典型经验的介绍，最后由刘子久同志作了总结发言。会议自十月十三日开始至十九日结束，历时七天。

自去年八月第三次全体委员会议之后，中间虽然少开了一次全体委员会议(按规定半年一次)，但工作并没有因此而停顿，相反地，教育工会的工作在这一个时期有很大的进步与发展。在组织方面：会员已由去年八月的四十七万五千三百二十二人发展到今年七月的六十五万二千二百七十一人，工会基层组织由一万零九百五十二个发展到一万七千九百七十七个。在思想改造方面：高等学校的教师已有百分之九十以上进行了思想改造，中等学校的教师也有百分之七十以上进行了思想改造，小学教师差不多各省、市都进行了思想改造的试点工作。凡是经过了思想改造的学校，教师们的教学态度、

相互关系及其对学生的态度等方面,都呈显出一种前所未有的新气象。思想改造的效果之大,从这次各大学院系调整工作的顺利完成中,可以明显地看得出来。在教师们的学习方面:苏南的星期学校已由今年二月两所发展到今年九月的二十六个县(市)三百七十一所,参加学习的达一万八千四百五十九人。至于业务通讯网、业余学习班、流动图书馆等学习方式,自从一九五〇年冬季,由察哈尔省的蔚县创造了这种既合乎目前广大农村教师们的需要,而又简单易行的经验,并由中国教育工会全国委员会加以介绍推广之后,截至今年九月底止,据不完全的统计,现在建立业务通讯网的已有二百二十个县(市),建立教师业余学习班的已有一千二百八十处(不包括苏南的星期学校),建立流动图书馆已有四百零七个县(市)。这些由群众自己所创造的学习方法,很受广大农村小学教师所欢迎,效果也很好。以察哈尔省的蔚县为例:该县原有七百多位小学教师,由于实行了上述三种学习办法,一年来,已由低年级教师提升为高年级教师的有一百五十余人,由高年级教师提升为中学师范教师的有八人。在福利事业方面:各地教育工会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依靠群众自己的力量带办了一些福利事业,如女教师托儿所,根据不完全的统计,现在全国已有三百三十九个小型托儿所,受托婴、幼儿达四千九百多人,光南京一市就办了五十个,收托婴、幼儿八百五十余人。再以互助会为例,据三十七个省、市的不完全的统计,已成立一千九百三十三互助会,其中二十五个省、市的互助会员就有九万五千五百三十六人。仅在一百零七个互助会中,就帮助会员们解决了一千八百三十二件困难问题。

这次会议所讨论解决中心问题是：教师们的思想改造是发展教师们为人民服务思想的先决条件。各级教育工会组织，凡是尚未进行思想改造的地区，一律以思想改造为中心任务，争取到一九五三年底，除少数民族地区外，基本上完成教师思想改造的历史任务。凡是已经进行过思想改造的地方，应即转入以教学为中心，内容为提高教师的质量，改进教学方法，学习与推广苏联的特别是我们自己的先进教学经验，保证国家教育计划的完成，提高人民的文化水平。同时要在当前国家经济条件可能的情况下，逐步地改善教师们物质生活与文化生活，同时要在思想改造的基础上，改造工会领导机构，整理工会基层组织，评选教学模范，建立各种工作与学习制度等。从组织上、学习与工作的制度上来巩固与扩大思想改造的成果，以免尚未除根的旧思想的复萌。思想改造运动的结束，只不过是教师们的思想建设的巨大工程的一个开端。在面向教学方面，除了建立经常的政治学习制度之外，着重指出：（一）要总结现在各地教育工会已有的各种在职进修的经验，创造出的一套比较系统的正规的教师们在职进修的制度（正在与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共同起草一个关于建立中小学教师在职进修制度的指示，拟好即送中央批示），以提高教师们首先是乡村小学教师们的质量。（二）要深入教学研究组，改进教学方法作为当前面向教学的重点。（三）要与行政方面协商举办评选教师模范运动，以提高教师们的社会地位，安定教师们的工作情绪，鼓舞他们的对于教育事业的进取心。这些就是当前教育工会面向教学的基本内容。

为了使各级工会组织能够帮助教师们解决或减轻一部分

特殊困难,我们要好好地总结并大力推广在这一方面已经有的比较成功的经验,如举办小型托儿所、互助会、暑期休养所等。

为了使教育工会的组织在帮助行政办好学校方面能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并使教师们能够专心致志从事教育起见,有几个问题希望中央帮助解决:

1. 由于学校既不能像工厂、商店等企业、机关那样有各种奖金与工厂基金,作为举办职工的福利事业之用,又不能享受政府机关中公务人员的福利费的待遇,根据本年八月二十日华东财政部行字第一三〇四号通知:“遵照中央财政部指示,此次分配之福利费开支范围,不包括教育事业人员在内,教育事业人员如需开支福利费,应由教育工会解决,不另预算”等语。但教育工会哪里来钱作为福利费呢?百分之一点五的文教费尚不够组织教师们在职进修之用,因而教育事业人员的福利费就根本无着。为此,关于教师们的福利费问题,我们建议:或者由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作为专款列入事业费的预算内,或者与政府公务人员享受同等福利费的待遇。

2. 为了使各地教育工会在今后教育事业中,能够担负起它应该担负的责任,希望中央指示各地党委及教育行政部门:(一)按照《工会法》的规定配备给教育工会一定数量并有一定质量的专职干部。(二)各级党委的宣传部对于教育工会的工作,也像对于教育行政部门的工作一样加以领导,因为各地方工会工作的重点是厂矿企业工会,教育工会完全陷于一种无人管的状态。

3. 在思想改造运动结束之后,无论大、中、小学教师都应

以教学为学校中压倒一切的任务,像厂矿中生产竞赛为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一样。因此,我们建议其他部门:非经上级的党委宣传部门及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同意,不能随便调学校里的教师去做教学以外的活动,克服目前在学校中所存在着混乱现象,以免影响学生的学业。

中国教育工会全国委员会分党组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解决县区乡干部 “五多”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委、地委、县委：

近据江西省委报告，“目前县、区、乡三级干部一致反映‘五多’情况，即：上级任务多、会议多、干部调动多、临时办公室多（已达八个之多）、干部调训多”。该报告又说到许多县、区调到上级受训的干部占现职干部总数百分之三十、四十，甚至百分之五十之多，而受训干部又要自带伙食把供给粮款带走，下面无法补充名额，以代替其工作。因此影响下面实际工作干部太少，工作被动，任务难以完成等语。这种情况可能各地都大体相同，应引起各级党、政领导机关十分注意。如不迅速改善此种情况，下面（县、区、乡）工作做不好，上级许多决定、指示，都将陷于空谈。解决办法应是：

（一）在确定任务上可仿照中南局农村工作会议（该报告前已转发）将今后半年的农村工作，约束到两种类型乡村六项中心任务，有些任务可由地委集中办（如小学教师思想改造），不必分配到县；有些任务可由县办（如民兵骨干集训），不必推到区、乡；有些任务今冬忙不过来，可以推后一步（如农村扫

盲);有些任务,这乡是中心,那乡不一定是中心(如取缔会道门、建党等)。总之,在一定时期内选择中心任务,一定要根据当时、当地具体情况,从当地人民实际需要与可能出发,中心宜少不宜多,绝不可千篇一律、公式主义,把全盘任务往下搬,到处套。

(二)应尽量减少不必要的会议,在必要的会议上减少不必要参加的人员。会议一般分两种性质:一种是要解决问题的会议,这需要主管部门事前收集材料、提出问题、准备意见,参加会议的人数不要太多,只吸收确有密切关系与熟悉情况、有些见解的人出席,其余不必参加。另一种会议是传达教育性质的,范围可以大一点,但也要有限制,传达到哪一级为止,也要区别内容加以规定,不要漫无限制,以免会议太多太长。县委特别是区委,还可采取派人下乡分头传达的办法,使乡干减轻会议负担,多做实际工作。

(三)关于干部调动问题。为了适应即将到来的大规模建设的需要,大量提拔干部是必要的,但应照顾下面实际工作情况与干部情况,不要调动频繁,过伤元气。因此,上级机关应尽可能作出一个年度的调动干部计划,不要零敲碎打,使下面干部流动过大,情绪不安。下级机关特别是县、区两级,酌情增设副职,主要负责人作三线配备,同时适当扩大地委管辖范围、减少地委单位,以便腾出一批干部适应上级机关与城市工矿之需要。

(四)各县临时办公室太多了,实际上兼职多等于虚设,因此有些办公室应做必要的合并,如土改复查与查田定产可以合并,司法改革与贯彻《婚姻法》可以前后蝉联,人事上略加调

整即可。各种办公室应以主管部门为主,抽调有关部门若干人员参加。

(五)关于干部调训问题,应克服各系统各自为政不顾下面实际工作的混乱状态。除了各系统调训计划应照顾下面工作困难以外,允许地、县、区三级党委统一筹划,一般县、区两级调到上级受训干部总人数,以不超过其现职干部五分之一为宜。如超过者,县、区党委得适当调整或减少之。如上级机关必需大量调训而时间又超过半月以上者,则调训干部给养应由上级机关负责,以便留下给养,下面暂时找人代替其工作。

(此件可在党刊上登载)

中 央
十一月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印发关于渔民 工作的指示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华东局、中南局、西南局、华北局、东北局(并转各有关省、市、区党委及政府党组):

兹将中共中央关于渔民工作指示发给你们,请你们结合当地情况予以实施。此件可在党刊上登载。

中 央

十一月十九日

渔业生产为我国国民经济的一项重大收入。在南方水田地区,渔业是农村副业的一个重要部分,沿江、沿湖、沿海地带,渔业生产更为渔民的主要生活依靠。这种渔民在中南、华东地区数量很大。由于渔民飘流水上、居住分散、情况复杂,而各地党政机关,在新区解放以来忙于各项中心工作,对之重视不足且又无专管机构,加以江湖又多毗邻各专、县之间,彼此管理也确有不便。因此,各地渔民也与船民一样,绝大部分至今仍处在无领导无组织状态,渔民生活上许多困难问题无人解决,民主改革无从进行。过去一个时期,有些地方只向渔

民收税,而对于渔民修船、补网、购盐、卖鱼等困难问题,却不加以过问,甚至有的将湖沼分给农民,置渔民生活于不顾。至于只顾打鱼、不顾养鱼、竭泽而渔、重农轻渔的现象更是普遍。这种情况演变的结果,不仅减低渔业生产,引起渔民不满,且给予把头、恶霸、反革命分子以活动机会。大陆土改与镇反之后,不少地主、恶霸与反革命匪特潜伏于水上民船和渔民之间,利用渔民、船民不满情绪进行活动,这也是很自然的。各地党委特别是华东、中南地区党委必须重视此事,立即采取适当步骤,大力争取渔民,发动渔民进行民主改革,肃清潜伏反动势力,并逐步恢复与发展渔业生产,以配合全国大规模的经济建设。为此,必须:

一、做好渔民工作的首要关键,是按湖设治。较大湖沼设渔民县,小者设渔民区、渔民乡,以统一湖上渔民(包括该湖上所有之船民)之管理,改变过去分割数县,彼此不管状态。沿海渔民亦应根据打鱼区域,以一个港口为中心划分渔民县、渔民区,设立专管机构,归一个专署或行署管辖。这些渔民行政区,主要管水上,但为便于渔民安家腌鱼及买卖起见,应划出一定码头归其管辖。湖上副产物如莲藕、芦苇等,统归水上行政区支配,但应照顾到沿湖农民的一定采割权。

二、湖海渔民除设立政权机关专管外,还应组织渔民协会,开始应包括渔民中的雇工、独立劳动者及渔业资本家在内,多开渔民代表会议,注意团结渔民中各个阶层,通力合作。在组织过程中,应将雇工另划小组,以后再进一步成立渔民工会,使其成为渔民协会的骨干。

三、由于渔民情况复杂,潜伏不少地霸与反动分子,因此

在渔民政府与渔民协会成立之后,应着手进行民主改革与镇压反革命,方针是依靠雇工及贫苦的独立劳动者,团结一般渔民(包括渔业资本家在内),打击匪首特务、封建把头、帮会首领及逃亡恶霸,以肃清反革命分子,打倒封建把持制度。但在进行民主改革之前,应先召开渔民代表会议,帮助他们解决生产与生活中各种困难问题,如修船、补网、卖鱼、购盐、购粮、气候通报、出海安全等。只有先关心渔民生活,并着手解决他们的困难问题,改变他们对我不满情绪,取得他们衷心拥护之后,才能在民主改革与镇压反革命工作中有所依靠。在民主改革中,应注意团结多数,打击少数,同时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提高渔民政治觉悟与生产积极性。在主要敌人未打倒以前,劳资问题应放在次要地位,只有在民主改革完成和渔业生产恢复和发展过程中,才利于逐步地改善工人的生活。

四、在完成民主改革之后,主要是领导渔民恢复与发展渔业生产,这在沿江、沿湖、沿海地区更为重要。因此,人民政府不仅应帮助渔民解决生产资料(如修船、补网、修建海港等)与产品之制造和推销,且应领导渔民有计划地繁殖鱼苗,禁止竭泽而渔及其他有害鱼类发展的措施。为达此目的,除了政府酌予必要贷盐、贷款外,还应帮助独立劳动的渔民组织起来,依靠互助合作来解决生产困难,增加生产效能。对渔业资本家则可采取联营方式,以达到提高生产与改善经营之目的。在沿海地区,应组织国营渔业公司,采取近代设备,以增加渔业生产,并对渔民集体经营起示范作用。

五、各有关的中央局与省委应按此指示,根据当地具体情况研究讨论,定出水上行政区划及民主改革方针,有步骤地加

以实现,求得在一九五三年基本完成渔民民主改革、恢复与发展渔业生产的任务。水上行政区划如何划分,增划多少县区,其编制人数若干,可由各省委与省府党组订出计划,经省人民政府报告政务院核准施行。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西南区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的五年计划草案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西南局并告各中央局：

十月二十八日电悉。中央基本同意你们关于西南区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的五年计划草案，并将这个草案发给各中央局参考。但有以下几点意见：

(一)根据华北、东北地区发展互助合作的经验，在开始时期，临时的、季节的互助组发展较快，常年的互助组发展较慢，农民有了经验，有了临时组、季节组的基础，常年组始能较快发展，这合乎实际发展规律，也合乎积极稳步前进的方针。因为常年互助组在经营管理组织生产上需要有成套的制度和办法，没有一定的经验基础是搞不好的。因此，西南在开始发展时期重点也应放在大量发展临时的、季节的互助组。华北、东北地区常年互助组现在也不过占劳动力的百分之三十左右，你们在明年(一九五三年)即要求达到百分之二十似略为多了一点，望再加斟酌。

(二)在五年之内，每省只准备办两个或三个机耕或半机

耕的国营农场,为数过少,不足在广大农民群众中起示范教育作用,请你们考虑可否改为在五年内达到每个专区办一个至两个这样的国营农场。

(三)目前对于供销合作社宜求稳步发展,不要增加太快。

(四)你们这个计划是一个互助合作的组织计划,还应该 在农业增产、新农具推广、抽水机使用、干部培养等方面也作出与这个组织计划相适应的具体计划,否则这个组织计划的要求,特别是五年内建立那样大量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要求是会落空的。

中 央

十一月十九日

原电如下:

关于西南区今后五年内开展农业生产 互助合作运动的计划(草案)

中央:

我们预计十一月底前后召开全区农村工作会议,总结互助合作运动,确定今后方针并研究讨论全区互助合作运动的五年计划草案。规定各省(市)区党委农委书记或副书记,以及少数在互助合作增产运动中较有经验的地委、县委主管农村工作的负责同志到会。会期十天左右。我们希望届时中央关于互助合作的第二个决议,能够发来以资遵循。为使这次会议能够准确贯彻中央决议的精神,特将我们初步拟订的五年计划草稿送请审查。我们希望在会前得到中央的批示,以

便会中讨论遵行。

西南局

十月二十八日

关于西南区今后五年内开展农业生产 互助合作运动的计划(草案)

一、西南区土地改革基本上已完成。今后农村工作的中心任务是：发动与领导全体劳动人民发展生产。而发展农业生产的方向，必须是毛主席所指引的“组织起来”的道路。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使大多数的贫苦农民从发展生产中增多收入迅速富裕起来，使国家得到更多的商品粮食及工业原料，以适应国家工业建设的需要。同时提高了农民的购买力，也就给国家的工业品打开销路，促进了工业的发展。党中央五一年十二月《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指出：必须“按照自愿和互利的原则，发展农民劳动互助的积极性。这种劳动互助是建立在个体经济基础上(农民私有财产的基础上)的集体劳动，其发展前途就是农业集体化或社会主义化”。这个方针，我们应该坚决贯彻执行。西南区已完成土地改革的广大地区，也正是遵循着这个方针开始前进。

二、西南区农村中劳动互助组织，于一九五一年春秋两季，在已完成的一、二期土地改革的部分地区，各级领导便开始注意建立。全区范围的劳动互助合作运动，是通过今年防旱抗旱、春耕生产、爱国增产竞赛、兴修水利、防治病虫害等群众运动形成的。根据目前全区二百二十五个县(市)的初步统

计:已有互助组七十余万个,其中临时性、季节性的互助组占总数的百分之九十三点二,常年固定的互助组占总数的百分之六点八。约有八百余万农村劳动力和四百余万农户组织起来了,占全区农村劳动力百分之十八点二,占全区农户百分之二十四点六二。如有百分之四十左右的互助组是形式主义的,则全区农村也有百分之十左右的劳动力或百分之十五左右的农户确实组织起来了。估计经过今年的秋收、秋种和进行必要的整理之后,将会有一个新的发展,特别是临时性、季节性的互助组必将更大量地增加。农业生产合作社全区尚未开始有计划地大量地进行试办,经有领导的和农民自发组织起来的,估计在三十个左右。大部均未具备条件。根据上述情况,西南区互助合作运动基础虽然还甚薄弱,规模尚属不大,但从发展速度上来看,确是相当快的且已获得了一定的成绩。它对战胜今年各种自然灾害、抢救小春作物、保证爱国增产竞赛任务的完成均起了极大的作用。由于集体劳动互助,解决了农民生产中的许多困难,提高了劳动效率和增加了产量,从而初步地加强了某些农民的集体观念,促进了劳动互助的积极性,为西南今后大规模地开展互助合作运动创造了一定的条件。但是,由于党的领导精力,还没有来得及对这一运动进行大力指导,所以运动存在的问题还是相当严重的。最主要的是某些地区的放任自流和盲目冒进的两种偏向,这种情况必须于今后的短时间内把它纠正过来。

三、根据党中央的方针与西南区的具体情况,今后五年内全区开展互助合作运动的方针应该是:“积极发展,稳步提高”,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地既稳且快地前进,以适应全国大

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但目前互助合作运动发展有相当数量的地区,必须在整顿好现有的基础上进行发展。我们总的计划与步骤是:一九五三年至一九五五年作为一个阶段。在此期间,主要的任务是整理和大量发展临时性、季节性的互助组,同时应抓紧巩固与提高的工作,逐步地增多常年互助组,并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试办工作。具体要求:

一九五三年将农村中百分之四十的劳动力组织起来,其中应将百分之二十的劳动力组织到常年互助组中来。

各省、地委必须直接掌握试办好一至三个农业生产合作社。本年全区至少试办一百个农业生产合作社。

一九五四年将农村中百分之七十的劳动力组织起来,其中应将百分之三十的劳动力组织到常年互助组中来。各县必须直接掌握至少要试办好两个农业生产合作社。本年全区应建立一千个左右农业生产合作社。

一九五五年,将农村中百分之八十的劳动力组织起来,其中应将百分之四十五的劳动力组织到常年互助组中来。全区平均每四个乡必须建立一个农业生产合作社,本年全区应建立七千个左右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关于建立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要求,必须是:具备条件,领导批准(暂定经过地委批准)。按中央的指示:“只准办好,不准办坏。”

一九五六年至一九五七年作为一个阶段,在此期间,主要的任务是大力地进行巩固与提高互助组的工作和巩固与加快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发展。具体要求:一九五六年应将农村中已组织起来的劳动力百分之五十五组织到常年互助组中来。

全区农业生产合作社要求每一至两个乡发展一个,全区发展到二万个左右。

一九五七年应将农村中已组织起来的劳动力百分之七十组织到常年互助组中来。全区农业生产合作社,要求每乡发展一个至两个,全区发展到四万个左右。约有百分之六左右的农户组织到农业生产合作社中来。

在五年中将百分之八十左右的劳动农民组织到互助组与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过程中,必将有大批的剩余劳动力不断地被组织投入到精耕细作、提高技术、改良土壤、兴修水利及植树造林、发展副业等方面去。因此要求争取一九五七年全区农业生产水平在五一年的基础上提高百分之五十左右,这个要求是完全可能的。

四、实现与贯彻上述的计划和方针,是一件重大的历史任务。这就要求我们进行下列一系列的艰苦而细致的工作,根据西南互助合作运动的具体情况,特提出如下几个工作要点:

(一)必须教育干部认真学习党中央关于互助合作运动的决议和各种有关文件,明确地了解今后农业生产的发展方向,不断地克服工作中的盲目性与农业建设上的思想障碍,积极地领导互助合作运动,并认真贯彻自愿、两利、民主管理与男女同劳同酬的原则。对放任自流和急躁冒进的两种错误思想与做法应反复地批判、教育。一方面必须防止与纠正对互助合作运动采取消极的态度,听任农村中自发的资本主义倾向的发展;另一方面又必须防止与纠正以粗暴的态度对待个体经济的积极性,必须坚持党中央关于巩固地团结中农的政策和保存富农经济的政策。

(二)广泛而深入地向农民进行宣传、教育工作,特别是以典型实例去启发、教育农民,促进其组织起来的自觉性和积极性,任何歧视单户的思想都是错误的。对已组织起来的农民应加强集体主义与爱国主义的教育,逐步提高其政治觉悟,克服其在运动中所产生的这种不正确的倾向。防止与纠正任何强迫命令的错误做法。同时并应有领导有计划地开展文化学习运动。

(三)必须十分重视提高农业技术与改良农具的工作,把现在农业生产上落后的农具与耕作方法,逐步提高到使用新式农具和科学的耕作方法,这是提高产量和巩固互助合作运动的主要条件。因此,党和政府应该采取积极态度与有效方法,总结和推广农民群众中的丰产经验和创造,因地制宜地推行科学的农业技术,并应加强对农业技术研究部门的领导,有计划地培养农业技术人才。但应谨防脱离现实和脱离群众的错误做法。

(四)对农业剩余劳动力,主要地应组织其进行加工施肥,改良土壤、修塘筑堰、提高技术等工作,以提高单位面积的产量。同时应有计划地结合发展副业(手工业、加工工业、运输业、畜牧、造林、培养果树、渔业及其他)生产。发展副业必须为扩大农业生产服务,防止与纠正经营商业或其他投机活动。

(五)互助组(特别是常年互助组)和农业生产合作社,必须逐渐地实行有计划的生产,应该根据必要和可能的条件,制定自己一年或数年的生产计划(一年计划之内还应有季节计划和小段计划),并应推动全村群众逐渐走向计划生产。

(六)应普遍地在农村中建立供销合作社,积极推广与互

助组、农业生产合作社订立“结合合同”，并逐渐地建立信用合作社或暂由供销合作社附设信用部，以推进农村中信贷工作。使国营经济通过它与广大的劳动互助合作组织和个体经济的农民密切联系起来，有力地推动农业互助合作运动，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

(七)培养、训练大批的基层干部及互助合作运动骨干分子(必须是贫雇农的和中农中的积极分子)是非常重要的问题。各省(市)、地、县委必须有计划地分批轮训以及适时地召开互助合作代表会，劳模会，互助组长、农业生产合作社社、组(队)长或积极分子代表会等，这些是培养与训练干部和骨干分子的好办法，应普遍推行。

(八)正确的领导方法，必须是随时随地研究、总结群众中的经验，培养典型，教育群众，推动全面。只有一般号召而无重点示范的工作，运动是不会持续，也不会提高的。死啃点，不结合面，运动是展不开的。各级必须逐渐地、认真地培养模范互助组与农业生产合作社作为旗帜。并应在开展互助合作运动的同时紧密地与爱国增产竞赛运动中每一具体口号下所掀起的运动相结合，谨防“单打一”的思想。

五、在五年内，各省必须有计划有准备地建立两三个大的机耕或半机耕的国营农场，以显示机械耕作、集体化大生产、社会主义农业的优越性，使农民仰望并相信伟大的社会主义的光明前途。各县对已办起之农业技术推广试验场，应加强领导，保证办好，对未办起者应采取在一二年内办起，各农场必须与农民群众密切联系，起示范、指导作用。

六、集体农庄是社会主义的经济，它比农业生产合作社更

高一级。集体农庄的试办,必须是在较好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基础上,有坚强的领导骨干及群众自身的合作经验的条件下,才能试行。因此,开始时必须由各省委直接掌握试办,五年内要求全区试办三十个左右的集体农庄。

要保证今后农业生产发展的方向走向合作化、集体化的道路,使运动正常地发展,决定的关键,是加强党的领导。其中心环节,又在于县委的领导。因此,党的县委应该把这一工作作为主要工作之一,定期讨论,有领导有计划地建立与发展党的组织,务使农村中党支部真正成为领导的核心。并应有领导有计划地建立与发展青年团的组织,重视民主建政及妇女等工作。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处理地主 在城镇中多余房屋问题 给华东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华东局：

十一月九日来电关于处理地主在城镇多余房屋的意见已阅悉。

(一)“对地主在小城镇中的多余房屋，必须在结束土改中，同时加以解决”的原则是对的。但不可牵涉到大、中城市，来电所提意见第一项对地主在大、中城市的房屋也要做重点试验，研究处理办法，这是不妥当的，望停止这种做法。因为如果在大、中城市中清理地主、官僚等封建残余分子的房屋，势必牵涉甚广、震动甚大，且可能更增加城市住房缺乏的困难，这对我们是不利的。

(二)在农村小县城和集镇的结束土改中，处理地主阶级在小城镇的多余房屋时，也应如来电所指出的慎重考虑、妥善处理，可由各县以华东局一九五一年所定的办法，作为内部掌握政策的依据，斟酌实际情况处理，而不

必再由各省人民政府公布处理办法，以免扩大范围，波动及大、中城市。

中 央
十一月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北京市委关于 处理被服厂解雇临时工 问题的请示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北京市委并华北局,中财委,全总党组,军委总后勤部党委,各中央局、中央分局并转各省市党委:

(一)市委《关于处理北京被服厂解雇临时工问题的请示》中所提出的一些办法都可以采用,但应注意无论优先就业或转业训练,都应在向工人宣布前就安排好,务必保证实现诺言。如果所提办法不能实现,问题将更难处理。

(二)鉴于各地临时工人不断发生反对解雇的事件,所以各地都必须注意做好临时工的工作。目前有些企业对临时工,既不进行教育,也不关心他们的生活,有的工会组织无分别地拒绝他们参加工会,因为对他们平时没有教育,就很容易发生问题,而且发生问题时,很不好处理。因此,请各地工会组织和企业行政领导机关,注意做好这一工作。

(三)要注意逐渐使临时工减少,使劳动力尽可能固定起来,如制茶工据湖南省总工会反映是可以固定下来的。建筑工实行冬训以来目前已减少了流动性。被服工如加以计划管理,使冬、夏服装生产任务能逐步完成,减少突击性,亦可相对

地固定下来。减少工人流动性,使其有固定职业,既可进行经常的政治教育,又可提高技术,保证产品质量,同时也就可以避免很多类似北京被服工人的事件。

(四)请各地注意这一问题,凡有临时工工作的地方和部门,都应做一次专门的讨论,拟出可行办法,避免类似北京被服厂事件的发生。

中 央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关于处理北京被服厂解雇 临时工问题的请示

中央并华北局:

华北军区后勤部所属北京被服厂,生产任务极不经常,每年都有一定时期,需要雇用大批临时工,今年又雇用临时工达四千二百人(大部为铺棉花的)。最近冬装任务即将完成,该厂与临时工订立的短期雇用合同亦已期满,除三百多技术较好的将吸收作为长期工人外,有二千一百七十九人已经解雇离厂,尚有一千六百多人需要陆续解雇。但该厂所属后孙公园铺棉厂六百余人中,有二百多人要求改为长期工人,或继续给予工作,或另行介绍工作。在厂方未正式宣布解雇以前,有些工人即开会商讨对策,并唱《团结就是力量》。十一月十日,郑甫淦副厂长召开职工大会宣布处理办法,有十多人拒绝参加,酝酿“组织请愿大队,找毛主席去”。十一月十六日以来,因冬装任务已全部完成,工人即须离厂,加以该厂工作方式生

硬,步调混乱,情况更加严重。十七日中午,工人酝酿开会未成,下午五时,有六十多人集合排队,要到市总工会和市劳动局请愿(经市总派人到场磋商才未出发)。他们开会时,甚至要斗争靠拢我们的工人,还威胁着要在十九日去向毛主席“拜寿”(实即请愿)。

我们认为该厂固然需要解雇临时工,但部分临时工生活确实困难,且有些人几年来一直断断续续地在该厂工作,所以在解雇时应予以适当照顾。其办法是:对被解雇的,给予劳动就业登记的方便,并优先介绍职业;对四十岁以下目力尚好的,由合作社经过训练后,介绍到挑补花生生产合作社工作;对生活困难的,在未就业前,由劳动局立即按失业工人救济办法加以救济。

在具体做法上,我们的布置是:第一,由市总工会和市劳动局分别出面,主动与工人代表协商具体解决办法。市总工会副主席刘莱夫同志并已于十八日及十九日亲自出面邀请工人代表开会两次。第二,要在群众中进行艰苦、细致、耐心的说服教育工作,既要关心、同情工人的困难,耐心教育说服,又要适当批评工人的过分的、不合理的要求。并抓紧教育干部注意工作方式,不要与一般工人形成对立。为保证这一工作的稳妥进行,我们并抽调一批得力干部到厂协助工作。第三,估计可能会有坏分子趁机进行破坏活动,由市公安局从旁进行秘密侦察工作。

以上处理意见妥否,请示。

北京市委

十一月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商业部党组关于 建立经济核算的百货 批发站的专题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

中央同意中央商业部党组关于建立经济核算的百货批发站问题的专题报告，兹转给你们，请指导和协助其实现。

中 央

十一月二十二日

总理并中央：

兹将中央商业部党组关于建立经济核算的百货批发站专题报告送上，中财委党组同意这一报告中各项内容。几年来的国内贸易工作在稳定物价、扶持生产、保证供应上是有成绩的，但缺点甚多，主要是费用大、周转慢、经营管理不善。设立百货批发站改善商品流转为百货公司实行经济核算的首要步骤，并借此推动其他各公司逐渐走上经济核算制的轨道，成为今后商业部工作的努力方向之一。请中央批示转发各地党委协助实现。

中财委党组

十一月十日

关于全国百货会议(建立经济核算的百货批发站)向中财委党组的专题报告

我们在九月召开了百货专业会议,到有百货各大区公司经理、计划、业务人员,主要讨论了如何建立独立经济核算的百货批发站以改善商品流转,以便逐步实行全面经济核算制。

三年来,各地按行政系统建立了并发展了百货公司的机构。现全国各地营业机构已达三千二百八十一处,三万人口以上之城市皆有分支公司,各县与若干集镇几乎都有小组,全部八万五千人。经营商品大中小城市各在万种、千种、二百种左右。今年卖钱可达二十三万亿,其中三分之二为批发,约占全国人民所需百货的一少半,采购约占全国百货卖钱款生产的一半,可以看出国家在百货经营中已占有相当比重。但在经营管理上存着严重的缺点。

按行政系统调拨物资,资金统一集中管理的贸易金库制度,已完成其稳定物价、重点地扶植生产等历史任务。目前物价已稳定,大规模经济建设将开始,此种制度与做法必须更改。否则,对国家经济建设与国营商业的发展及对市场领导、供应人民需要等,极为不利。因为:

一、不按经济区域调拨商品,造成费用大、周转慢,既不能控制市场也不能团结私商,更不易与合作社密切结合。二、不独立核算则不易使计划准确、经营改善,并助长供给制思想。因此,大家一致认为,设立百货批发站改善商品流转为百货公司实行经济核算的首要步骤。准备在全国七十一个城市(把

原来的分支公司改变)设百货批发站,其任务为:按计划组织货源,按商品流转的正常方向向基层百货商店、合作社和私营商业批发供应百货商品。在组织领导上,受大行政区百货公司及当地商业行政部门的双重领导。另在上海、广州、天津、沈阳四地设立中央级百货批发站,受中国百货公司及大行政区贸易部的双重领导,以便中央集中掌握主要货源,供应全国。各批发站间应按计划订合同,现金往来,通过银行划拨清算,禁止商业信用,使国家银行能便于监督,财务计划易于贯彻。

县以下集镇上的小组一般应交合作社或撤销,因为它既妨害合作社发展,又不合经济核算原则,并使农村集镇上的公私关系过于紧张。我们在今后二三年内,在百货方面主要还是把批发贸易搞好,经营与经济核算制搞好;把县以下的集镇的百货零售贸易,主要交给合作社和让给私商去做,这样既可使国营经济领导作用增强,又可使公私关系不致过分紧张。为着确切搞好经济核算的百货批发站,我们要求各地党委注意调配干部(主要是政治干部,至于业务干部可在本系统内集中),充实加强批发站。批发站内部应在精简编制、提高工作效率的原则下,按商品分工,多设专管人员,以求精深了解商品情况、丰富商品知识。在充分发挥现有设备能力的原则下适当给予少量开办费。

为贯彻以批发为主的方针,作价原则是利润一般表现在供应单位而不表现在下级推销单位。如此则可以放手动员下级积累资金,政策上较易掌握,因在一定价格政策下,只有加速资金周转、不断降低流转费用,积累资金方有可能。

在全国国营商业中,实行经济核算需要克服普遍存在着的供给制思想,实行通过银行划拨清算制,拟定新的商品流转

的各种办法。而当前主要的是发动一个检查运动,揭露经营管理中的缺点,指出工作质量不高、供给制做法与思想对经济建设之损害,以提高全体职工具体觉悟,建立起负责的制度,坚决贯彻经济核算的思想,明确不实行经济核算不易使计划搞准、贯彻政策。我们和人民银行已草拟了划拨清算制度的初步草案,即可发下征求各地意见,以便试行。至于各种具体办法亦正草拟,并准备在试行中补充修改。

建立批发站核拨资金的步骤大体如下:

(1)确立地点;(2)划定经济区;(3)拟制经济区经济概况与供应计划;(4)拟制不同商品的合理库存额;(5)确定资金、费用率、周转率;(6)取消贸易金库内部转账制度,通过银行实行划拨清算制;(7)规定商品流转程序;(8)与中央批发站建立好供应计划与合同;(9)逐步提高各种工作定额;(10)确定利润上缴制度,制订利润定额。

根据全国百货公司机构、状况,只要各地在克服国营商业系统中供给制思想做得较为彻底,并能适当调配干部,大体上大部分在四季度可以建立好。要求全国在今年第四季度大部完成,在明年一季末必须完全建立好。

以上是否妥当,请批示。

中央商业部党组

十月二十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东北局关于国营 农场会议的专题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委：

兹将东北局关于国营农场会议的专题报告，转发给你们参考。

中 央

十一月二十二日

中央：

我们在九月八日到九月二十日召开了国营农场会议，到会的有二十九个机械农场的场长和政治工作人员、技术和财务会计人员，三个试验场的场长和个别县的国营农场场长，以及省委农委、农业厅厅长，东北一级的农业部门国营农场管理局，计委、财政、贸易、工业等有关部门的干部，共一百二十人。

这次会议，主要是解决国营机械农场的经营管理问题。在会前，我们派了一些主要干部实地进行了调查研究，经过了汇报、座谈，草拟了加强国营农场工作的决定草案，经过会议讨论后已通过。会议充分发扬了民主，发扬了批评和自我批

评的精神,最后由林枫同志作了总结。会后大家反映:一致认为会议明确了思想,解决了农场现存的问题,经过会议提高了办好农场的信心。许多同志说:“党这样关心国营农场,我们的国营农场就一定办好。”有的同志说:“过去不安心,现在要下决心把这个事业办好,一直干到共产主义。”除将关于加强国营农场工作决定草案、林枫同志总结报告送上请审查外,谨扼要报告如下:

一、东北国营农场是一九四七年开始筹备,一九四八年开始建场的。五年来,在党的领导下,由于全体职工的努力,国营农场(试验场在内)已发展到五百四十五处(谷物农场四百四十九个,牧畜农场二十八个,园艺农场三十七个,特产农场三十一个),耕地面积十八万九千垧,职工四万三千人,其中机械化农场二十九处,耕地面积八万余垧,职工两万余人,拖拉机五百九十五台,康拜因二百五十二台。这些机械农场,有少部分是国家直接投资办的,大部是机关生产、部队生产、劳动改造和安置荣军办的。现在东北全境除十二个县、市没有国营农场外,其他都有了国营农场。

几年来,东北国营农场曾培养了一些干部,积累了一些经验,供给了国家一些商品粮食,对农民开始起了某些示范作用。

但是,国营农场在目前还存在着严重的缺点,这些缺点最突出的表现是:产量低、成本高、浪费大。在产量上往往低于当地农民(一九五二年国营机械农场春麦产量已有提高,平均高于农民产量的百分之二十),有的时候丰产不能丰收,许多农场由于对自然条件估计不足,因此丰产了收不

回来。九三农场一九五一年小麦由于不能收割,损失三千余吨。在成本上,计划成本往往高于计划产量,有的农场一垧小麦成本合小麦一吨,而计划产量是零点八吨,成本几年来都是逐渐上升的:一九五〇年一垧小麦是六十八万八千元,一九五一年则上升到一百零八万元,一九五二年则上升到一百七十二万元,成本上升,虽然油料价格过高是一个因素,但主要是成本管理工作做得很差。在浪费上更是惊人,如有的送一吨汽油就损失二百斤,油料保管上很不注意,容器不足,抛漏严重,在机器保管上也很差,零件经常丢失,机器任凭风吹、日晒、雨打,既无仓库,又不涂油,缩短了机器的寿命,马匹的死亡也是严重的。在收割、脱谷当中损失很大,有的成麻袋的小麦丢在地里,由于收获和脱谷不净,农民赶着车到农场地里去搞“副业”。

二、产生上述缺点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我们缺乏经验和领导部门没有切实地进行钻研,没有把经营管理工作适应于机械化生产的特点,很多农场往往以小农经济的经营方式来管理近代化的机械化的农业。表现在:(1)当年建场,当年开荒,当年种地,结果准备不足,匆忙生产,遭受损失。(2)开荒无计划,地段零碎,只忙着开荒占地,结果土地不能联成一片。有的农场一千多垧耕地,就三百多块,不能适应机械化作业。(3)在机器上,认为有了拖拉机就决定一切。有了拖拉机,没有康拜因,没有作业机,没有连结杆。在开始的时候,有的把拖拉机当成马用,不知道连结作业。此外,在经营管理上,还存在着供给制思想,非生产人员很多,劳动组织很差,许多农场的人员都多百分之三十到五十,这

样机械化农场每个人平均才种四垧土地,还赶不上一般群众种的多,因此形成管理费用很高,一般占成本的百分之十二以上。在采购上,采购成品不根据实际需要,盲目地采购。在产品推销上,往往半年以上不能推销出去。这样就积压了大批资金,无法周转,就不得不向银行大量借取信贷,以致许多农场债台高筑,利息很大,无法偿还。在经营管理当中,定额管理很差,各种制度没有健全或建立,无人负责的现象普遍存在,因此就造成了严重的损失和浪费。在机械技术和农业科学技术方面,水平很低,农业机械技术人员和农业科学技术人员没有很好地树立为农业服务的思想,因此,机器的潜在力不能充分地发挥,有的农场机器仅仅能发挥四分之一、五分之一的效能,耕作技术低,耕作质量不好,整地不好,漏播严重,杂草很多,病害很多,收获也不及时,这样就严重地影响了产量的提高。由于上述原因,国营农场就没有显示出社会主义农业机械化生产的优越性。

三、会议总结了过去经验,提出以下任务与方针:

(一)国营农场今后的主要任务,就是要在农业当中,起先进旗帜的作用,显示社会主义农业机械化生产的优越性。因此,就必须转变目前存在的产量低、成本高、浪费大的严重现象,必须提高产量、降低成本、消灭浪费,以便充分地显示农业机械化生产的优越性,向农民作示范,积累经验,培养干部。然后逐步供给国家更多的商品粮食和畜产品,以适应工业建设的需要;逐步地引导农民走向合作化、集体化的道路,为农业集体化、机械化准备条件。

目前主要的是加强农场经营管理工作,把现有农场办好。为了办好现有农场,必须首先进行整顿工作,要在土地上进行调整,做到土地连成一片,去掉障碍物,加以区划,以适应于机械化作业;要在机器上进行一些调整,使机器配备做到平衡与合理;要在人员上进行一些清理,把非生产人员减少。农场经过整顿以后,要建立各种制度。在经营管理上,贯彻经济核算制。目前,最重要的是建立定额管理制度和专责制度,改进劳动组织,建立和健全生产队耕作区,实行包车、包地、包产量的制度,并在定额管理和责任制的基础上,实行超额奖励,降低成本,消灭无人负责的浪费现象。要求在一九五三年一台中型拖拉机应该种到二百二十垧到二百五十垧土地,机械农场的工人(包括管理人员)平均每人种地十五垧,每一套新式马拉农具要种到八十垧土地,新式马拉农具农场的工人(包括管理人员)每人平均种到八垧土地。在一九五三年每一垧土地成本比一九五二年要降低百分之二十到三十。在一九五三年要求小麦产量每一垧地平均达到一点三吨(有的要求达到一点五吨),大豆每一垧地平均要达到一点四吨,水稻每一垧地平均要达到三吨。

为了经营合理,要改变目前农场所实行的片面的单一经营,根据条件实行适当的多样性的经营,实行农牧林结合的经营。但盲目经营,以致分散人力物力的现象,必须防止。

为了把农场整顿工作做好,在今年冬天,要结合“三反”思想建设、民主补课、整党和来年生产的准备工作,发动一个广大群众性的检查工作运动,以提高职工的觉悟,彻底把农场加以整顿,为来年大生产打好基础。

(二)测量国营农场工作的主要尺度是多打粮食,这是国营农场优越性的集中表现。因此,国营农场必须充分发挥机械技术和农业技术的潜在力量,必须把机械技术和农业技术更好地结合起来。必须实行新的适合于机械作业的耕作法和耕作制度,以便保证产量确实提高。为了消灭杂草,恢复地力,提高地力,必须把整地工作做好,实行开伏荒、秋翻地,实行深耕、平播、密植。坚决与各种自然灾害进行斗争。要求在二三年之内一律使用优良品种,改变目前品种不纯的现象,同时要按照土壤进行合理施肥。

农业机器必须建立保养检修制度,每一个机械农场应设一个小型修理厂,国营农场管理局应在国营农场集中地区建立中心修理厂,在哈尔滨应建立一个大型修配厂,以适应机械检修、修配的需要。所有机器应该建立必要的仓库,并在机器上进行涂油,以便延长机器寿命。对爱护保管机器有成绩的机械技术人员,要予以奖励。机械技术人员必须具备一定的农业科学技术,以便更好地为农业生产服务。

在农业技术方面,必须严格地掌握季节性,适时播种,适时锄草,适时收割。为了提高农业技术,各个国营农场要建立小型试验场,农业科学研究机关、农业学校、农业试验场,应该在技术上给国营农场以切实帮助。

(三)目前国营农场的政治工作是薄弱的,今后必须加强。国营农场政治工作的任务是提高职工的觉悟,保证完成和超过国家的生产计划。每一个农场应该设立专做政治工作的副场长,省委必须加强对农场工作的领导。鉴于国营农场今后将有一定的发展,东北总工会必须加强对国营农场工作的领

导,国营农场党、政、工、青步骤必须一致,必须为办好农场、提高产量、降低成本、消灭浪费而斗争。农场应对职工经常地进行政治的文化的技术的教育,各个国营农场应有计划地推行速成识字法。农场同时应关心职工福利,并考虑建立场长基金制。农场的小学校、托儿所、医疗所的建设,国家应责成各有关部门列入计划。

(四)为了办好国营农场,必须给农场以物质上的保证。对国营农场的投资,应适应农业机械化生产的特点,应早一年把投资确定发到农场,以便农场及时进行生产。国营农场基本建设目前最主要的是进行宿舍、仓库、桥梁和道路的建设,以保证生产的需要。由于国营农场都处在偏僻的地区,建筑材料应提前调拨,应该在冬季做好材料的运输和储备工作,以免影响春耕。关于国营农场机器零件、油料的供应,应由国家统一调拨,在价格上应适当照顾,我们建议国营农场所需要的零件和油料等,应该由国家规定特定的价格,否则工农差价太大,影响国营农场成本太高。几年以来,零件和油料的价格上涨很高,而粮食价格很少上涨,机器零件以一九四八年为一百,一九五二年即上涨为五百;汽油一九五一年每公斤七千一百六十一元,一九五二年上涨为一万四千二百八十六元;机油一九五一年每公斤为一千四百六十九元,一九五二年上涨为一万四千八百二十元;而小麦一九五一年每斤九百八十元,一九五二年则为八百八十八元,大豆一九五一年为五百一十五元,一九五二年仍为五百一十五元。这就是说在粮食价格没有上涨的时候,而农场需要的工业品却上涨了五倍甚至到十倍,因此形成国营农场成本逐年提高。农场干部说:“我们是

给工业、贸易部门抗〔扛〕活的!”农场工人说:“我们增产节约一年,工厂里一个涨圈就给拿去了。”机器零件和油料等于农场成本百分之五十六(这和小农经济不同),一斤大豆出口可换六斤汽油,进口以后每斤汽油则可换十三斤大豆,油价应该降低,如因降低入口的油料价格可能影响到我们自己的石油工业,为了扶助机械化农业生产,似应特别给农场以适当优待为好。

(五)关于国营农场发展问题。在办好现有农场的基础上,继续稳步地发展新的国营农场,以便壮大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以便于引导农民走向机械化和集体化,以便于更多地供应国家一些商品粮食和工业原料。我们计划在五年之内,发展到八十万垧(其中水田发展到十万垧,主要是四大灌区),除现有的土地外,需要扩大六十万垧,初步概算一万垧地所需投资总数是六万吨粮食,需要三百名职工(经营管理人员、机械技术人员、农业技术人员),四十台拖拉机,二十台康拜因,六十万垧地共需投资三百六十万吨粮食,共需一万八千名职工,两千四百台拖拉机,一千二百台康拜因。在建立新场时,必须进行切实的勘察设计,并提出建场计划,经过批准始得建场,切忌盲目发展。关于农场发展计划,将由东北计委提出方案请示中财委。

四、在国营农场会议之后,我们责成东北人民政府农业部要召开一些专门的会议(研究农场调整合并问题、四大灌区问题、试验场问题等),草拟一些规程,切实贯彻此次会议的决定。并要求各省对各县国营农场作进一步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工作的具体方案,报告东北局。

关于加强国营农场工作的决定、林枫同志在东北局召集的国营农场会议上的总结报告、东北局召开全区国营农场会议的消息拟在报上发表,请一并审查批示。

东北局

一九五二年十月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中南局关于湖南省秋征工作情况与问题通报的批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中南局,并各中央局转各省委:

十一月十一日关于湖南秋征工作情况与问题的通报收悉。中央认为其中所提出的各问题带普遍性,特转发各地参考。

关于改善公粮征收工作及试行小仓库制办法,中央曾于十月十二日发出指示,并将河南省实行小仓库制的意见转发各地参考。现正值秋粮征收期间,为避免人畜伤亡起见,中央根据各省经验来看,乡或区内的小仓库制应与县及大市镇上的大仓库制结合起来,二者不可缺一,请各地研究执行。并对歉收的地区或农户,必须贯彻依法减免方针。在秋征结束后,望各省对农业税收作一总结报告中央。

中 央

十一月二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调整私营企业 职工工资给东北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东北局：

十一月六日电悉。关于所拟调整私营企业职工工资的指示很好，同意照办。根据天津、太原、唐山等地经验证明，调整私营企业的工资在一个市的范围内，要通过劳资协商方式按行业订立合同，然后由各厂、店根据行业的合同，分别进行调整为好。这样可避免偏高偏低的现象，请参照此一经验办理。在要求上，工业、商业应有所不同，对私营大中工厂，要求参照国营企业的工资标准和制度进行调整，以求基本上大致与国营企业趋向平衡；商店及小工厂，因其规模小、分散，类别复杂，只能要求在现有基础上改善一步，既做到为大多数职工拥护，也要做到资方过得去。关于取消伙食津贴等变相工资，及规定由工人缴纳房租水电费等问题，应以照顾工人实得利益并取得职工同意为原则。

中 央

十一月二十二日

附：

东北局关于调整私营企业职工工资问题的指示(草案)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六日)

中央：

我们草拟了一个《关于调整私营企业职工工资问题的指示(草案)》准备下达。现将草案送上,请审查批示。

“五反”后,私营企业生产经营已大部恢复,部分有新的发展。私企中职工极其普遍的要求是调整工资。有的在“五反”中已自动增加,有的“五反”前后尚拖欠着职工工资,这是目前劳资关系中急须解决的重要问题之一。工人这种调整工资的要求是正当的,因为:

第一,“五反”后私企职工积极生产,劳动生产率显著提高,使生产得到迅速恢复与发展,有了调整工资的条件。

第二,东北大部分城市的私企工资标准,去年大部分是参考国营标准订的,而今年国企都已从四月份调整了工资,所以私企业职工工资标准亦应随之适当予以调整。

第三,有的合同已届期满需要重订,而原合同中许多工厂是规定绝大部分企业调整就随同调整的。

第四,“五反”后许多私企中工资不合理的现象更明显地暴露,如:小包工制的基本工资低,甚至无基本工资规定,另有的私企资方在承揽国家加工订货时,资本家将工资多报,使国

家增加加工成本,一面施以小恩小惠讨好工人,同时又多得利润;再加“五反”后私企工资未能及时调整,以致一个行业内部存在着不同的工资水平,或同工不同酬现象,形成互相影响等。为了合理解决私企工资问题,特作如下指示:

第一,在调整私企工资时,必须根据私企各行业发展恢复与发展的情况,及其对国计民生有利的程度,充分掌握工资情况,有重点有步骤地进行,通过劳资协商的方式,结合订立劳资集体合同的同时(如力量与时间来不及同时解决,首先通过劳资契约形式解决工资工时问题亦可),正确地贯彻发展生产、劳资两利的政策,以求得工资问题的合理解决。调整工资步骤以行业来说,不宜各行业同时全面铺开进行,要首先调整与国营企业有密切关联,并对国营企业有直接影响的行业,国家加工订货迫切需要解决的行业,渐及调整其他。在一个行业内部说,应先解决生产已恢复发展的,目前尚未恢复生产或生产不正常的厂店作坊,现在不调整。应首先从恢复发展生产着手,在生产恢复发展的基础上进行工资调整,逐渐达到相对的公私平衡、地区平衡,以稳定公私企业职工的生产情绪,保证国营经济的领导。

第二,工资标准制定原则:

(一)工资标准与等级的处理,必须照顾与国营企业的关系,并结合当地实际情况,保证不降低职工的原来工资标准,做到绝大多数工人增加收入为原则。工资标准规定时,最低工资标准不得低于国营,最高工资标准参照同产业的国营标准。过去较国营高者,首先采取逐渐缩小距离的办法进行,或分别具体情况处理,不要急于求同,造成自己被动。“五反”

中,个别资方为了拉拢职工,违反原来的协商提高工资标准而影响特别重大者,应耐心向职工进行教育,使职工在自愿的基础上,自动降下来,但不能用“硬压”或其他简单化办法进行。技术人员、会计及一般职员与勤杂人员等也可按此原则参照国营标准制定标准。

(二)关于工时的规定,凡机器生产、半机器生产及较大厂、店,在制定工资标准时,不论过去情况如何,每月均按二十五天半、每日按工作八小时为制定工资标准的计算基础。

(三)关于工资等级,原则上应根据各产业实际需要、条件,又能刺激工人技术进步,与国营同产业不致相差悬殊的情况下,着手将多等级逐渐减少,消除平均主义,但不一定一律采取八级制。

(四)关于原有由私企业主补助职工伙食费者,在此次新拟标准时,大中厂、店原则上可征得工人同意后,加入工资标准中(但厨房食堂一切设备,水、电及炊事员工资,应由资方担负,伙食的管理应由资方负责,职工监督),以避免加工中影响计算成本之高低。但如取消后对工人实际收入下降甚多者,其减少部分及年节加餐等,可作为福利性质由私企业主用临时补助办法补助之,到一定时期根据情况逐渐减少、最后取消之。此点,可在劳资协议中另行规定。此外,各产业、各行业现有其他福利待遇凡属合理者,应保留并应根据生产发展情形逐步提高,并应逐渐扩大集体福利事业。这次应做到每一职工必须有基本工资,并对其中计件或计时工人,非本人原因之停工时间,要由资方按基本工资支付停工四分之三的工资,以保证职工最低生活,如停工时间过长,可根据资方的实际情

况,劳资临时协商解决之。但如因提高劳动生产率后多余工人,无工作时应按政务院劳动就业委员会之决定支給基本工资百分之百。

(五)工资经调整后如与国营工资标准已取得相对平衡时,职工所住资方房产或原由资方所租贷之房屋为职工所居住者,应由职工按所使用之房屋等级面积,及水、电消耗量负担费用,如立即全部改变有特殊困难时可按照习惯逐步改变之。但工房与宿舍难以区别者不必缴费。

(六)在调整私企工资时,工资标准以市产业为单位,照顾各地区间之平衡,由各产业系统统一拟定标准与同业公会协商,在政府劳动部门领导下进行。

第三,私企工作时间应有计划有步骤地坚决贯彻八小时至十小时工作制。目前特别困难的小厂、店,经工会同意、当地政府劳动部门批准,最多不得超过十二小时。一切较大规模的近代化生产之工厂,应立即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半机器生产、较大手工业作坊及大中商店,应尽量实行八小时或八至十小时工作制(一切行业不能因工时缩短而相对减低工资)。在工时上并提出以下几个问题:

(一)严禁超过劳资已经达成协议并经政府批准之工作时间以外,再行加班加点。

(二)上述行业实行小星期日、假日制后,对以前实行的一般不扣工资的事假与习惯假日,原则上应说服工人取消,但在执行中,如职工对某一习惯假日认为必要休息时可与前后之星期日串换。必须实行按季或按年休息制者,每年除七天法定休假日外,职工休假天数不得少于四十五天,但最多亦不得

多于七十天,在工人同意情况下可在此总数内适当调剂之。

(三)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所规定之法定假日应坚决贯彻执行,法定假日工资支付办法,须按东北人民政府已公布的办法执行。

(四)对某些手工业商店的工作时间,应根据其不同的生产性质与社会需要,营业所处不同地点(如车站、码头之旅店、饭馆等)、不同季节之气候条件适当地照顾到习惯。可在规定工时总数之内经劳资双方协议,政府劳动部门批准后灵活调动,但影响职工身体健康者,需加改变。

(五)凡有害身体健康之企业,其工作时间还应适当减低。

第四,调整工资时间与补发工资问题的处理,一般的均由开始调整之月发放工资,原则上不予追补。但:

(一)如原订有书面合同或已公开宣布者,应根据原约分别不同情况,由劳资双方协商采取全补、少补或其他办法适当解决。

(二)凡和国家加工订货部门所订合同时,未计入调整工资部分,而合同又已过期失效者可不处理;若在调整时仍属有效之合同,则应计算一下(防止资本家虚报成本、挑拨公私关系、挑拨职工团结等非法行为),如不影响资方合法利润亦不应与政府加工部门修订合同。其新订者可按新工资标准计算成本。

(三)在“五反”中按原来标准资方拖欠工资者,必须坚决按原定补发,若少数资方确有困难时,经劳方同意,可分期偿还。

(四)在“五反”中个别企业中劳资自行协商超过原来规

定,且比私企的同业工资标准尚高,而由于调整结果必须统一者,其过去已发之工资不予退还。

第五,关于计件制和计时奖励制问题。私企工资制度大体可分为计时、旧计件、小包工、分劈制等形式,皆为落后的工资制度。尤以小包工为甚,空子很大,害处亦多,如:资本家可以利用此种制度从中更多地剥削工人,虚报工时,提高成本并获得更高的非法利润;在产品上则是粗制滥造,质量无保证;对工人健康影响亦甚大;同时资方又易于拉拢、挑拨工人与国家加工订货部门造成对立。因此应进行宣传教育,在工人自愿自觉的基础上,不实行此种制度(并防止类似或变相小包工制度的产生),以计时奖励的工资制度结合质量奖励或新计件等办法逐渐代替之。但此项工作,必须慎重处理,否则会陷于被动。

调整私营企业职工工资是个很复杂、很细致的工作,各地党委应极关心,组织各有关方面的力量统一领导,互相配合,大力对职工进行政治、政策及阶级教育,争取于年底前将应调整之行业或产业基本上调整完毕,达到正确地实现“发展生产,劳资两利”的政策。

东北局

十一月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煤矿工会分党组 关于目前国营煤矿工业增产 节约运动的基本情况与 今后意见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全总党组,中财委党组及中央工业各部党小组并各中央局、分局:

全总党组转来煤矿工会分党组关于《目前国营煤矿工业增产节约运动的基本情况与今后意见的报告》很好。这一报告详尽地全面地分析了目前国营煤矿在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中,虽然获得了显著的成绩,并且这种成绩是运动发展的主要方面,但同时另一方面,也暴露出和发生了许多新的问题和重大缺点。报告从各方面具体地分析了这些问题和缺点之后,得出结论说:“问题就是生产方法改了,生产与行政管理方法未改,由这个总的问题引出了一系列的具体问题。”并指出:“最严重最迫切要解决的问题是劳动力组织混乱,未能掌握机械安全运转,运输跟不上,事故严重等”四点。因此,在今后意见中提出六条方针,其总的目的就是要改变旧的生产管理与行政管理,使之适应于新的生产方法

的需要,而其重点则是改变劳动组织的混乱状态,教育与培养干部和工人掌握机械安全运转,合理组织运输跟上采掘,迅速改变不安全的状态等。中央认为这个报告很好,特转发各中央局、省委并所有国营煤矿中党的组织、行政部门和工会组织,结合其具体情况进行深入的检查和讨论,以求改进生产与管理,进一步推进和提高增产节约运动。此件并可在党刊上发表。

中 央

十一月二十五日

中央:

煤矿工会分党组这一报告,我们认为还好,把目前煤矿增产节约运动基本情况作了比较系统的反映。对于今后意见是否有当,请示知。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三日

全总党组并中央:

中国煤矿工会全国委员会成立以来,没有很好地给党作过正式的报告。这样就妨碍了党对煤矿工业工运情况的了解,这是很大的错误。今年暑期,我们利用暑假将中国煤矿工人学校学员放到矿上去做增产节约运动,同时我们分别亲自下去了解了华北、华东、东北的情况,九月底召开了常务扩大会议,研究了目前煤矿工业中的主要问题,并写出了目前国营煤矿工业增产节约运动的基本情况与今后的意见,作为我们

第一次的正式报告。是否有当,请指示。

中国煤矿工会全国委员会分党组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目前国营煤矿工业增产节约运动的 基本情况与今后意见的报告

煤矿职工在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的正确领导与教育下,提高了阶级觉悟,发挥了爱国主义生产积极性,使生产得到迅速恢复,加之吸取了苏联先进经验,贯彻了生产改革方针,更进一步推动了生产的发展,并改善了职工生活,特别在生产方法的改革上获得了很大成绩。个别地方已开始使用康拜因、手镐和拉筐等,单纯笨重体力劳动初步得到解放。根据不完全统计:东北新采煤方法已占百分之七十七点五,华北占百分之六十四,华东占百分之七十,其他地区也正在逐渐进行改革。总之,目前旧采煤方法比重逐渐减少,新采煤方法比重不断增长,这是煤矿工业建设中的新情况。

一九五二年上半年国营矿的产量,华北、华东较一九五一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四十三,东北增加百分之二十八点九,三个地区上半年的总产量超过一九四九年全年总产量的百分之十四点八八;国营矿的生产效率,华北、华东比一九五一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十五点二,东北增加百分之二点四,三个地区总的平均效率比一九四九年全年平均提高百分之五十点四八;三个地区的回收率已由旧采煤方法的百分之三十一——百分之五十左右提高到百分之七十五——百分之九十;一九五一年

三个地区的伤亡事故比一九四九年减少百分之六十六点一九(一九五二年上半年死亡率,东北较一九五一年同期减少百分之二十九点一,华东减少百分之十六点六七);由于生产改革的结果,劳动组织比较改进了一步,东北、华北、华东自一九五一年以来由生产部门分别调整到基本建设部门或送学校培养的有四万余人。

煤矿的增产节约在东北整个地区已经于一九五一年下半年全面开展,华北、华东地区以及其他地区也有初步开展。特别是在伟大的“三反”运动后,广大的职工觉悟程度更进一步提高,工会对面向生产、面向基层、面向群众更加明确了,一致响应了中国共产党和中央人民政府开展增产节约竞赛运动的统一号召,各矿区均有计划地先后于五、六、七月份逐步地开展起来,一般地说,职工计划均超过了领导的要求,如东北煤矿管理局所属各局布置的增产节约任务,经过群众讨论后提高百分之三十二,华北、华东各矿也同样表现了这种情况。

由于紧紧地抓住了推广先进经验的中心环节,各矿区都出现了许多对改进生产方法和管理方法有决定意义的先进经验和典型事迹,并正在组织力量普遍推广,这样就使生产改革更加深入。如掘进出现了大同的马六孩快速掘进循环作业法,山东洪山打眼上出现了深孔爆破,以及华北焦作出现了空心爆破,这样加速了由过去的月进一百五十公尺左右达到现在有不少超过了五百公尺,一般的在三百公尺上下,比过去提高了一倍;长壁回采掌子出现了山东洪山、华北大同、东北鹤岗的正规作业的循环图表制月产达一万五千吨,尤其是洪山五四队在薄煤层的条件下以双循环的方法达到提高产量的经

验;井下运输上出现了大同二矿的运输图表制与王凤梧的绞车一千日无事故安全运输经验;机电方面出现了大同的机电定期检修制以及山东洪山具体研究如何掌握截煤机、电溜子保证机电安全运转。这样就配合了生产的需要,克服了采、掘、运机电安全运转不协调的现象,就有可能按照计划有节奏地生产。机电厂大部推进了多刀多刃及快速切削法;基本建设方面出现了阜新马文志快速钻探法,西安砌井的平行作业法;土建方面均在推行苏长有、谢万福的先进作业法。在推广先进经验过程中,搞得好的地方片面加强劳动强度突击的空气淡薄了,群众性的技术改进的气氛浓厚了,组织的合理与技术的互相结合已被提出来了,有些矿已开始实行小组车间(掌子)成本。

但是,成绩还未达到应有的要求,还不巩固,还没有很好地完成国家所给的任务。一九五二年上半年的产量任务,除东北完成百分之一百零五外,华北仅完成百分之九十七点三,华东仅完成百分之九十五点一。效率任务,东北完成百分之九十八点三,华北、华东仅完成百分之八十七点四。但从逐年提高的进度上来看:东北是迟缓的,一九五二年上半年的平均效率与一九四九年比较仅提高百分之二十七点一五(一九四九年零点四五一吨/工,一九五〇年零点五四九吨/工,一九五一年零点五四吨/工,一九五二年上半年零点五七三吨/工)。华北、华东是比较快的,华北提高百分之三十九点八三(一九四九年零点四八二吨/工,一九五〇年零点五九一吨/工,一九五一年零点七六二吨/工,一九五二年上半年零点六七四吨/工),华东提高百分之一百一十四点五九(一九四九年零点

三〇五吨/工,一九五〇年零点三〇一吨/工,一九五一年零点六〇九吨/工,一九五二年上半年零点六八五吨/工)。质量任务,东北一九五二年上半年仅完成计划的百分之九十四点七,七月份井陘仅完成计划的百分之九十五点三,贾汪仅完成计划的百分之八十二点五。一般地说,质量均呈下降的趋势。成本任务,除东北外,华北、华东上半年均未完成计划。基本建设按总价值来看,东北仅完成上半年计划百分之三十一.二,华北、华东仅完成上半年计划百分之二十七点八。三个地区的伤亡事故,一九五二年上半年与一九五一年同期比较增加百分之四十二点七(东北重伤率增加百分之三十四点四,轻伤率增加百分之二十一点二,华北死亡率增加百分之九十三点八,负伤率增加百分之十八点四,华东负伤率增加百分之一百六十九点一八),死亡事故片帮、冒顶占百分之三十九,瓦斯爆炸占百分之十八,运输事故占百分之十一点四,在目前来看是呈增加的趋势的。以上各种情况,在七、八月份虽有某些改进,但还不显著。

安全生产与基本建设任务未能完成国家要求的基本原因:

(一)经营管理不适应新的生产方法发展的需要,而生产方法改革本身同样尚不深入不平衡。首先表现在行政部门面向生产的思想不明确,未能深入研究生产实际的发展与变化,仍停滞在旧管理方法上。如:(1)工程计划性很差,经常变,盲目地采掘,一般的没有正确的采掘比,有的掘进多增加了维持费,有的回采多掘进跟不上,有的到月末发现还未完成任务就干脆停止掘进工程,将工人调去回采,这样就造成劳动组织混

乱、流动性大、窝工、突击的现象。(2)机电部门未能掌握住安全运转这个中心环节,检修工作不能适应,特别电溜子、截煤机经常坏,不能保证采、掘、运的安全运转,对新采煤法失掉了信心,埋怨“新法不如旧法,机械不如手镐”,不研究原因是在于未能掌握机械。(3)运输部门未能研究如何改进运用机械的程度及运输道的改进与煤车合理的组织调度,因此不能将煤迅速运出去,影响采掘的正常生产。(4)器材采购供应部门未能研究与掌握器材消耗的定额和规格,就未能很好地准备与计划,因此,材料不合规格和供应不及时现象经常发生,影响了生产。(5)保安部门未能管理好通风与严格地检查与测定,以致瓦斯爆炸不断发生;未能对重任务的突击而轻保安的作风及顶板管理、操作方法上提出有效改正意见,未能很好地贯彻保安规程到职工中去,以致不断发生片帮、冒顶事故和运输上的登钩事故,同时坡度不宜,运输上的保安设备不良,也时常发生跑车事故。(6)劳动工薪部门不但未能很好地认识工资对生产的组织作用,而且普遍未予重视,因此,工资制度仍然处在平均主义的情况,定额随便变动或固定不变,单价不能及时公布,这就妨碍了工人积极性的发挥,失掉了工资对生产起组织作用的积极意义。另一方面,未能掌握研究如何使劳动力组织合理化,因此劳动力组织的不合理仍处在严重状态。其一是因袭过去把头时代旧采煤方法的劳动组织——劳动力不固定,未能明确分工,临时分配临时抓的办法,同时未按照工作需要与技术熟练程度来配备,实际人数超过计划人数,有的技术工人去做普通活,而不熟练的工人反去做技术活,影响了工人学习技术以及团结和生产。(7)成本部门未能

认识到成本指导生产与促进经营管理合理化的严重意义。因此,大部分矿是估计成本,一、二月份的成本八月份才能作出来。(8)人事部门未能掌握研究如何调配劳动力,而仅停留在机关事务与一般干部事务上,因此,劳动力很乱,人数未能掌握。(9)行政管理组织同样处在不合理状态,间接生产人员过多,效率低,通化矿务局管理人员占全体人员的百分之二十四,山东贾汪矿管理人员占全体人员的百分之二十五,其他也有同样情况。(10)工会工作是重采掘,轻基建,而且不够深入。

(二)对先进经验的推广,仍不够普遍、深入、平衡和经常。首先,表现在回采、掘进方面做得多,而在运输、机电、基本建设、生产管理等方面做得少,或未提起应有的注意。其次,表现在上级领导机关已开始有总结有组织有计划地做得多,而矿区、基层有总结有组织有计划地做得少,或有的未提起应有的重视。第三,一般地推广先进经验多,而有目的地研究关键性的先进经验少,或仍未研究目前生产中的关键问题是什么。第四,经常地有系统地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并将它坚持下去不够。往往经验一出来,报告一作,报纸一发表,煊赫一时就万事大吉了,有人说这是“狗熊摘苞米,摘一个丢一个”。这个比喻是很恰当的。第五,一般号召推广先进经验多,而组织干部学习先进经验、通过干部组织工人学习先进经验少,或根本未曾进行这一工作。因此,推广先进经验对促进生产改革和提高生产的作用尚不够有力,所以保守思想和狭隘经验主义仍相当严重。

(三)未能积极地改善劳动安全条件和福利设施,充分发

挥工人的劳动积极性。煤矿工业中的劳动条件和福利设施随着生产方法的改革与生产效率的提高是有很大的改善,但仍存在着应该与可能改善的工作还未积极地去进行,为工人创造比较好的劳动条件。第一,安全生产统一的思想未完全解决,麻痹大意与突击风气尚严重,今年以来事故是上升的状态。目前一般的掘进巷道风量均不够,时常有熏倒人的情况发生。顶板与运搬管理尚未适当解决。第二,开水运不到掌子面,水掌子作业有的未解决雨衣、水靴,妨碍工人健康,斜井没有送人车,走路消耗精力极大。第三,矿坑卫生与医药设备差,医务人员的思想作风还未得到很好的改造,没有深刻领会预防为主、治疗为辅的方针,群众性的环境卫生工作很差。根据上半年淮南、新博、大同、井陘、阳泉五矿的统计,患痢疾、泻肚、感冒、肠胃病等初诊与复诊达十九万次,药费、病假工资达一百六十多亿元,生产的损失更不可计算。第四,职工住房相差尚很大,约百分之五十人员没有地方住,有的仍只好住几里或几十里的乡村;食堂小而少,人员很挤,菜饭不卫生。第五,加班加点严重,轮体制仍未解决,有的工人做两个月不休息,这样就造成工人的过度疲劳。

这些问题,首先,说明了我们缺乏领导生产的经验,还没有很好地掌握领导现代化的生产的艺术。具体表现是,不深入具体地研究生产发展和变化的新情况,而停滞在老一套做法上。其次,官僚主义、命令主义相当严重,单纯任务观点向下压,不关心工人的安全与健康,忘记了群众路线和民主管理。具体表现,不够真正深入发动群众来讨论生产计划,倾听群众的意见,甚至有的还说“生产计划是国家规定的,讨论要

完成,不讨论也要完成,何必要交工人讨论呢”等论调。在老干部方面,一般地说,由于不懂技术,对生产不够熟悉,在工作上接近职员、技术人员较多,因此,往往容易将他们的意见成为干部的意见。工人干部方面,由于老的一套很熟悉,保守思想相当严重,而领导上又未能教给一套新的领导方法,并且未能有计划地进行训练与培养,任务很多很急,因此往往采用强迫命令的简单方式。技术人员、职员虽经思想改造有很大进步,但老一套的不深入及轻视工人的作风尚存在着。还有少数技术人员、职员原来是监工、把头或敌视工人阶级的分子,阳奉阴违,工人意见很大,未能及时处理。由于此,就阻碍了工人的积极性的发挥,特别表现未很好地解决合理化建议问题。第三,对增产节约的意义认识不全面,即仅认为经过了增产节约运动提高劳动生产率为国家积累财富的一面,而未能认识到经过增产节约改进生产管理的一面。就是说没有认识到在生产方法改革的基础上来进行生产管理的改进,技术改进与经营管理相结合。由于此,就走上单纯追求产量,忽视质量、效率、成本和工人的安全健康,以致生产不正常。

总而言之,问题就是生产方法改了,生产与行政的管理方法未改。由这个总的问题引出一系列的具体问题,而这一系列问题中,最严重、最迫切要解决的问题是劳动力组织混乱,未能掌握机械安全运转,运输跟不上,事故严重。

对今后的工作意见:

一、进一步发动群众在推广先进经验、继续贯彻深入生产方法改革的基础上,大力进行经营管理的改进,促进生产方法改革的深入,达到全面的生产改革,实行经济核算,进入正常

的有节奏的平衡性的生产。在提高效率、降低成本、降低灰分、减少生产事故、消灭人身死亡与重伤、减少轻伤的基础上来完成与超额完成国家的任务。为此,首先,经营管理部门要面向生产,深入生产,深入群众,与群众密切结合,具体研究生产中的新情况,订出具体的正确的全面的行动计划:(1)要有正常的采掘比。(2)机电部门应以安全运转为其中中心任务。(3)运输部门应研究如何改进利用机械改进运输道,科学地组织调度煤车。(4)器材采购供应部门应研究器材消耗定额与规格,有计划、有准备、及时、合规格。(5)保安部门应深入现场及时地解决通风管理与严格检查鉴定,以杜绝瓦斯的爆炸,积极地与片面重视任务而轻视保安的思想作斗争,并对顶板管理与操作提出积极的意见,以防片帮、冒顶的再发生。加强贯彻保安规程的教育与严格执行保安制度,赏罚严明及时,改善运输道与运输保安设备。(6)劳动工薪部门应足够地认识工资的合理对于组织生产的重大意义,并要具体地研究与解决合理的生产定额,尽量缩小计时工资的范围,改革大组混合计件的平均主义形式,实行分班计件,进而分工种计件或个人计件,并实行计时奖励,应深入研究与整顿劳动力组织,实行明确分工,工种专业化,联合劳动,有步骤地达到图表管理。(7)成本管理部门应足够地认识正确的成本指导生产、促进经营管理合理的严重意义,并且必须要实行小组车间(掌子)成本,及时公布,使成本为群众所掌握。(8)人事教育部门要有计划地训练与培养干部,提高干部的组织领导能力,并组织工人进行技术学习,使工人掌握机械,充分发挥机械效能,加强职员与技术人员的领导与教育,提高其觉悟,改变轻视工人与

不相信苏联经验的错误思想观点。(9)必须研究改进行政管理组织适应于新的生产方法的需要,提高效力。(10)工会工作必须重点领导与全面领导相结合,配合行政、协助行政深入基层、深入群众,积极教育群众、组织群众,与群众在一起研究关于生产方法进一步深入的改革,和大力进行经营管理的改进,做到安全生产。在这一基础上来整顿工会的基层组织,建立各种必要的制度,从而依靠组织的力量来推动工作,空谈加强组织,而不与全面改革结合起来那是不可能的。(11)地方国营矿也应向这方面努力。但目前主要是保安问题,在安全条件下完成生产任务。

二、大力推广先进经验,把推广先进经验工作进一步普遍、深入、经常起来。首先,加强思想领导,不断地进行宣传教育,使各级干部和职工群众明确认识推广先进经验是生产改革和完成增产节约计划的基本方法,领导干部必须深入地具体地组织推广,使其成为群众性的行动。其次,要有领导有组织有计划地推广,先进经验很多,不能样样都平推,而应分出主次。目前需要有领导地推广带关键性具有普遍意义并已成成熟的经验。如:快速掘进中的深孔作业多循环的经验,岩石煤层掘进的避煤石粉经验,回采中的截煤机、电溜子的安全运转与缩短移电溜子时间的经验,掌握顶板管理规律与支柱回柱的经验,机电的快速检修与保证采掘、运、安全运转的经验,运输的调度有方保证了采掘的经验,生产管理之图表作业经验,基建上的快速钻探、建井工程的平行作业经验,安全生产经验,小组车间(掌子)成本制、成本为工人所掌握的经验,经营管理适应于生产方法改革发展需要的经验,工会组织如何起

它的组织作用、推动生产的经验。第三,推广先进经验最好的方法在目前来看是:开会、参观、表演三者密切结合,容易领会接受,效果大。第四,要及时解决先进经验推广过程中的具体困难。第五,加强技术指导,防止机械地搬运、盲目推广、急于求成的现象。第六,要适当地解决奖励问题。

三、加强基本建设的领导和配备干部。随着煤矿工业恢复工作的基本完成,今后即将开始大规模的建设工作,各级工会必须重视和加强对基本建设的领导。首先,抽调干部建立或健全基本建设工会组织。其次,加强对基本建设工人的阶级教育,提高其觉悟。第三,协助行政建立专责制,加强设计、施工、管理及组织技术学习。第四,及时注意总结与推广基本建设中的先进经验。

四、必须密切关心工人的安全健康和解决一些可能的与必要的安全设施与福利问题,以巩固群众劳动竞赛的热情。各级工会必须协助行政切实贯彻国家的劳动法令和在目前条件下可能解决急应解决的主要安全设施与福利问题。首先,工作场所要有开水喝,工作后能洗澡,能吃到清洁卫生的热菜热饭,要有房子住(只要不漏雨,能保温,不潮湿就行),生病有地方治疗、有药吃。目前安全问题主要防止瓦斯爆炸、顶板塌落、运搬事故和机电事故,这就需要改善通风管理,加强机电检修,改进运输条件和加强顶板管理及提高工程质量的工作;其次,必须加强保安的教育与检查;第三,必须明确预防为主、治疗为辅的方针,做好群众性的卫生工作。

五、有重点地试验集体合同制。

六、要明确政治教育与生产教育的一致性。因此,要加强

共产主义教育,贯彻到生产中的宣传鼓动工作中去,不但要有组织有计划地多种多样地日新月异地进行交流与推广经验的宣传,并且要将经验与工人创造的奇迹有选择地宣传到全国以及全世界去。

总而言之,要解决的一个总的问题是要改变旧的生产管理与行政管理,适应于新的生产方法的需要,要解决这个总的问题就必须解决从这个总问题引出来的一系列的具体问题,在这一系列具体问题中首先要解决的是改变劳动力组织的混乱状态,教育与培养干部和教育工人掌握机械安全运转,合理组织运输跟上采掘,迅速改变不安全的状态。

以上工作,必须要依靠党的领导、行政的支持,同时也是行政和工会的中心任务,工会工作者必须密切结合着行政为完成煤矿工业全面改革和加强基本建设而奋斗。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谢觉哉关于上海等 六市居民委员会经费收支 情况的调查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大中城市市委：

(一)兹将谢觉哉同志关于上海等六市居民委员会经费收支情况的调查,转发各区各大中城市,切实研究整顿纠正的办法。中央认为,此种任意摊派、任意加重人民负担并任意开支的现象是不能继续允许其存在的,必须立即纠正。

(二)内务部所提出的三项整理原则,中央基本上同意。兹责成政府党组转令中央内务部、中央财政部、中央人事部以内务部为主召集会议规定出具体办法,命令全国执行之。在具体办法未规定前,请各大中城市市委先行研究并拟具具体办法报政务院批准执行。

(原件附后)

中 央
十一月二十五日

政府党组干事会、政委分党组干事会，并报中央：

最近华东在上海、济南、杭州、福州、扬州、无锡等六市作了居民委员会经费收支情况的调查，归纳起来大体有：办公、宣教(包括民校、识字班)、修理(包括自来水、路面、下水道)、拥军优属、社会救济、抗美援朝捐献、路灯、门警、清洁员、消防、卫生(包括消暑药品、环境卫生的设施)、阅报室、俱乐部(文娱)、联欢庆祝、更费等十五种。从六个城市中十二个居民委员会用费的典型调查统计，发现不少开支是属于浪费性的。如：苏南无锡市熙春街居民委员会一年开支一千三百余万元中，除爱国捐献七百六十万元外，下余之五百四十万元中，文娱活动(腰鼓等)即用去四百五十万元；杭州市东平巷居民委员会一年开支二千余万元，仅俱乐部与乐队即开支一千八百余万元，占总开支的百分之九十以上；福州市双杭居民委员会两年来支出三亿八千万元，其中消防一项即达两亿元；新民居民委员会两年来开支中消防费也达一半以上(按：上列消防费中可能有浪费)；扬州市皮市街居民委员会用消防、打更等名目按月收费，挪作其他用项。上海市居民委员会还互相送锦旗、送礼品、修礼堂、修戏台，名目百出。如：黄浦区宝裕里居民委员会在半年中仅送锦旗一项，即支出八十五万七千元；清远里居民委员会五一年六至九月四个月开支一千六百多万元，修戏台一处即用九百万元，腰鼓与图书馆二百八十万元，又装修费(修会堂)一次即花去八百余万元(平均每户要负担六万元)；虹口区宁安里居民委员会成立时请了很多客，散会时都用汽车送走，遇到节日游行时一般都用两班乐队。其他，

如在办公费项内有的订到六七种报纸,群众反映:“成了报摊。”

居民委员会各项经费的筹收办法,绝大部分带有强迫摊派的性质。如:上海市除抗美援朝捐献外,其余经费有的是在房租内按月摊派加收(像黄浦区宝裕里每月在房租上加收一成),有的按房子幢数摊派(如嵩山区万里坊每月按房屋等级加收五千到一万元,新成区福田村每幢房屋加收六千至两万元),有的在自来水费内加收,有的发动群众认捐等。其他城市如上海市大体相同,个别的有利用召开座谈会的办法招待一番,然后拿出捐册填写,出席会的人反映这是“拿大头”。

群众负担情况:据六市十二个居民委员会的调查材料,平均每户每月起码要负担一千元以上,多者一万元(浙江杭州)、三万元(上海福田村)不等,重点户的负担就更重。如:上海市成裕里洪一清一年内捐过一百余万元,二八四弄(棚户区)戴逢高一年负担十二万元。济南市第五所居民委员会统计在四次募集中,共捐得三千一百余万元,只由二百五十九户负担,多者一百万,一般是几十万,最少的是一万。福州市新民居民委员会共开支一千九百余万元,主要由四十九户负担。无锡市新彩路一百四十户统计总负担为一千一百八十四万七千八百元,其中富有户八户,负担三百七十六万二千一百元,占总数百分之三十一.七;中等户一百一十二户,负担八百零四万二千三百元,占总数百分之六十七.九;困难户二十户,负担四万三千四百元,占总数百分之零.四。由以上统计看,居民负担是不轻的。加以筹收方式的生硬及开支的浪费等,引起群众的极大不满。有的说:“政府要这样钱,要那样钱,要到什

么时候是个头。”有的说：“开会就是要钱，会开不完，钱也捐不完。”虽然筹收款项曾为群众办了不少事情，解决了居民若干福利问题；但由于领导的不统一，收费的无限制，制度的不健全，因而浪费挪用现象普遍存在，特别是专款不专用（如爱国捐献），毛病更多，并普遍没有账目，这是个严重问题。

该区综合各市意见如下：（一）居民委员会的经常办公费、宣教费、卫生费由政府统一规定拨发，并建立严格的审核制度。（二）居民中必要福利费或里弄中清洁员、水电管理人员费目前还不能全部包下时，可根据居民要求，通过居民代表会议讨论决定或拟订计划报请上级政府批准后筹用，并建立严格的收支制度，及时公布账目，结算后报请上级政府审阅。其他经费一律禁止乱收乱募。（三）一切筹收款项必须根据批准之计划执行，不得擅自更改和增加；并必须专款专用，不准随意挪用并不得有浪费现象。（四）居民委员会办公人员补助费，各地意见由一至三人不等，每人补助数目由一百四十至一百八十斤大米（每月）。（五）办公费的确定原则以居民委员会人口数为标准，并照顾到大、中、小城市的不同情况，酌予增减。

我们根据全国财经会议关于处理乡村地方财政问题的精神，与华东区各城市的意见，认为城市区下基层组织的财政问题应作统一规定。主席对农村地方财政指示：“保证什么，准许什么，禁止什么”的三条原则，也应为城市地方财政的基本方针。

（一）办公费、宣教费与办公人员的补助费由政府统一拨发。会议费也应根据实际情况适当保证其开支，并建立严格

的审核制度。居民委员会办公人员大多数需要补助,全国约需补助两万一千九百人,每人每年补助二百五十万元为宜(全国城市人口四千三百八十多万人,以每二千人平均补助一人计)。办公费以居民委员会的人口数与办公人员数为标准,平均每个居民委员会每月十万元。以上两项的具体分配与使用,由省或大行政区掌握。宣教费与会议费由各市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报上级人民政府批准执行。

有关市政建设的经费如公共卫生、道路修建等项,应在市属各部门的业务经费项下统一计划与开支。

(二)居民中必要的福利费目前政府尚无力全部包下者,及属于群众互助、爱国、拥军、优属等性质的费用,可根据自愿、确实、必需,经市批准、上级人民政府备案的原则自行筹用,并建立严格的收支制度,及时公布账目与报上级政府审核。

(三)除以上各项外,严禁摊派,或用其他方式筹募。是否有当,请核示。

谢觉哉

十一月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印发关于贯彻 婚姻法的指示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地委、县委，各级军区党委，并告中央和军委各部门，中央人民政府各党组：

兹将中共中央关于贯彻《婚姻法》的指示发给你们，望即遵照执行，并在党刊上发表。

中 央

十一月二十六日

中共中央关于贯彻婚姻法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中央人民政府在一九五〇年五月公布了《婚姻法》，政务院在一九五一年九月又发布了检查《婚姻法》执行情况的指示，并组织了若干检查组深入农村进行检查。但迄今为止，两年半以来，由于各地土地改革有先后，各种重大运动接踵而来，加之某些地方对贯彻《婚姻法》重视不够，因此各地执行《婚姻法》的情况，一般还是不能令人满意的。只在一部分地

区,那里的群众工作基础强或比较强,领导上经常有意识地结合中心工作向群众宣传了《婚姻法》,正确地认真地处理了婚姻纠纷,并用这些实例教育了干部和群众;那里对《婚姻法》的贯彻是有成绩的,包办买卖婚姻的旧制度基本上已被摧垮,童养媳和早婚的恶习基本上已被革除,寡妇有了再嫁的自由,男女关系趋于正常,婚姻纠纷大为减少,因婚姻不自由而死人的现象已很少发生,民主和睦、团结生产的新家庭不断出现。这种地区可以说是贯彻《婚姻法》的先进榜样,可惜为数不多。而不少地区由于干部对于贯彻《婚姻法》是一项重大的社会改革认识不足,只把它作为临时任务或任其自流,对《婚姻法》缺乏正确全面的了解,因而也不能严肃地、正确地处理婚姻纠纷,甚至有些干部对贯彻《婚姻法》采取抗拒的态度。结果,在这些地区包办买卖婚姻仍很流行,婚姻自由仍被干涉,妇女受压迫、受虐待,甚至为婚姻不自由而自杀或被杀的现象依然严重存在。此外,还有一部分地区是处于婚姻半自主的中间状态。现在农村中的土地改革业已在全国基本完成,城市中和厂矿中的民主改革亦已大体胜利结束,我们就有可能而且必须在胜利的反封建的群众运动的基础之上,在全国范围内(少数民族地区除外),展开一个大规模的宣传《婚姻法》和检查《婚姻法》执行情况的群众运动,以根本摧垮封建主义的婚姻制度,树立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新民主主义的婚姻制度。为此,中央特发出如下的指示:

(一)贯彻《婚姻法》运动的首要工作,就是宣传《婚姻法》,在广大干部中和群众中进行教育,树立对《婚姻法》的正确认识。在思想上划清封建主义婚姻制度与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

的界限。因为,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封建的思想意识形态给予人们的影响,并不是随着封建的政治制度和封建的经济基础的消灭而一下子都消灭掉,而是在群众中、政府工作人员中,甚至在一些党员干部中,都还存在着程度不同的重男轻女的封建残余思想,及由此而产生的对《婚姻法》的各种不正确的认识。他们不了解《婚姻法》是为了在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基础上建立民主和睦的家庭,不了解这是有利于生产、有利于社会和有利于后代子孙的身心健康的。他们有的受男权思想残余的支配,错误地认为“《婚姻法》是妇女法,是女人压迫男人的”。有的把《婚姻法》所规定的婚姻自由错误地理解为提倡随便离婚、提倡性乱,他们说:“《婚姻法》是离婚法”,“实行《婚姻法》会搞乱男女关系,妨碍社会秩序。”还有的对婚姻自由与反对买卖婚姻缺乏统一的了解,他们不去反对买卖婚姻,反而迁就买卖婚姻,他们说:“准女人离婚要弄得贫雇农没有老婆,人财两空。”这些错误论调在许多地方,在群众中和干部中散布着、流传着。一些地方的司法机关和区村干部,在这种思想的支配之下,对争取婚姻自由的妇女采取熟视无睹、不告不理、见死不救、死了不问的态度;或者在处理时不问情由,见而生怒,采取推、拖、辱骂的方法,以干涉婚姻自由,阻止妇女离婚;甚至支持一部分群众的落后意识与封建恶习,对争取婚姻自由者乱加罪名,开会斗争,滥施刑罚,以致酿成青年男女,特别是妇女被虐杀或自杀的悲惨事件。因此,要贯彻实施《婚姻法》必须在广大群众中,首先在干部中宣传《婚姻法》,树立对《婚姻法》的正确认识,从上到下、从干部到群众进行一系列的思想批判,针对许多违反《婚姻法》的具体事实作出具体

分析,以求在思想上认清封建的婚姻制度的阶级实质及其对社会、对人民群众的危害性,把封建的婚姻制度以及关于婚姻问题方面的封建残余思想的种种表现,在干部和群众中充分予以揭发,使大家深恶痛绝,从而在思想上划清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与封建婚姻制度的界限,扫除认识《婚姻法》和执行《婚姻法》的障碍,打下贯彻《婚姻法》的强固基础。

(二)婚姻制度的改革,是一种反对封建的民主改革,但它不同于农村中的土地改革和其他社会改革。婚姻制度的改革纯全是人民内部的事情,是各个阶级、各个阶层内部的事情,是要克服人们思想中关于婚姻问题方面的封建的思想意识形态,废除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封建的婚姻制度,改善家庭中的夫妇、婆媳之间的关系。这就需要有长期耐心的工作,而不能采取粗暴急躁的态度与阶级斗争的方法。因此,一方面,需要展开一个大张旗鼓的群众性的宣传《婚姻法》及检查《婚姻法》执行情况的大运动,非此不足在广大人民群众中和干部中划清思想界限,把几千年相沿的旧制度根本摧毁,恶风习根本扭转;但另一方面,在运动中又必须坚持教育的方针,对一般干涉婚姻自由和违反《婚姻法》行为的干部或群众,并未造成严重恶果者,经过深刻的揭发、批判和教育,只要他决心改正错误,不必再予以处分。对极少数虐待、虐杀妇女以及干涉婚姻自由而造成严重恶果、致民愤很大的严重犯罪分子,则须按法律予以应得的惩处。

(三)以一九五三年三月为宣传贯彻《婚姻法》的运动月。除少数民族地区及尚未完成土地改革的地区外,全国各地无论城市或乡村均应将贯彻实施《婚姻法》、改革婚姻制度的运

动作为这一个月的工作中心。在这个月内要动员全党及党外一切力量,展开一个声势浩大、规模壮阔的群众运动,务期达到《婚姻法》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从而改变空气、移风易俗。各地党委必须保证这一运动有领导、有计划、有组织地健康地进行。在运动月中,要做以下各种活动:

(1)一切工厂、农村、机关、学校、街道均应普遍地组织报告会,广泛宣传《婚姻法》,揭发和批判各种封建思想残余。

(2)普遍开座谈会(包括军队和机关干部)检查思想,找典型人做反省,对个别错误严重的党员干部,还可由党委作出决定,给以处分,以教育全体。

(3)以区为单位,选择典型的虐待、虐杀妇女或干涉婚姻自由而造成严重恶果致民愤很大的犯罪分子,经过充分准备,召开公审大会,当众公审判决。同时,要选择一批过去判错了的婚姻案件予以改判。判决中要有各种处分,判男人也判女人,以便全面交代政策。

(4)举办各种贯彻《婚姻法》的展览,组织连续广播,散发各种宣传品,张贴各种宣传画和标语口号,并用电影、话剧、地方剧、民歌小调等种种方式扩大宣传。

(四)从十二月开始,各地应即为贯彻《婚姻法》运动月做一系列的准备工作:

(1)认真研究婚姻政策,端正对《婚姻法》的认识,讨论出开展贯彻《婚姻法》运动的方案。县以上党委在一九五三年一月底以前均应写出对《婚姻法》认识的检查和贯彻《婚姻法》运动部署的报告,逐级上报。省、市以上党委应报告中央,并应立即着手组织从中央直到县的贯彻《婚姻法》运动委员会,吸

收各阶层各方面有关的代表人物参加,并在这个委员会下以人民监察、民政、司法部门及妇联、青年团干部为基础,吸收有关部门的干部参加,成立办事机构,作为协助党委领导运动的助手。

(2)在整党和冬学中均应结合贯彻《婚姻法》进行教育,以打下运动月的思想基础。

(3)在贯彻《婚姻法》的大运动展开之前,应选择重点进行试验,以便取得经验指导运动。根据个别地区已有的经验,开展一个乡的贯彻《婚姻法》的运动,大体要经过:教育集训干部;向群众进行宣传动员,组织群众学习讨论《婚姻法》;并选择在婚姻问题上受迫害、痛苦最深的人,以诉苦的方式控诉封建的婚姻制度,以提高群众的认识,具体检查《婚姻法》的执行情况;处理运动中揭发出来的违反《婚姻法》的种种问题;组织群众订立保证贯彻《婚姻法》的公约、建立民主和睦新型家庭的公约等步骤。这一初步的经验可作各地典型试验的参考,并望各地在典型试验中取得更多更成熟的经验,随时报告中央,以资推广。

(4)在运动未开始前,即应有计划地进行宣传工作,准备好指导运动的各种文件、宣传品和教育材料,并训练好宣传员。为此,各级党委宣传部应召集有关部门开一次专门会议,作出计划,按步进行。

(5)应以县为单位在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中,并同时召开妇女代表会及其他各种形式的会议,在群众中预作酝酿。

(6)在广大妇女为争取婚姻自由与封建的残余思想和恶习进行严重斗争的时候,必然有一些妇女在斗争中要遇到暂

时生活上的困难和迫害,如果不予以暂时救济,她们不仅生活无着,斗争气馁,且有生命危险,故必须给这些人以必要救济和临时安置。所需经费可由民政部门社会救济费项下开支。

(7)收集各地典型婚姻案件及司法改革中错判案件的材料,加以调查研究,准备好处理意见,以便在运动月中有计划地正确地处理一批案件,显示政策,教育干部和群众。

(五)鉴于各地司法机关处理的案件中,婚姻案件占多数,为使婚姻案件及时地正确地按《婚姻法》处理,建议各级人民法院均建立专门的婚姻法庭。在妇联系统及各种工作岗位上抽调得力的妇女干部加以训练,充当婚姻法庭庭长或审判员。这一任务由人民政府的司法机关协同妇联办理,努力争取于一九五三年内完成。

(六)正确地办理婚姻登记工作,是贯彻《婚姻法》、保障婚姻自由的一项重要工作。为此,各县(市)所辖的区人民政府以及未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均应建立婚姻登记处,认真负责办理婚姻登记工作,吸收大批有相当文化程度的女工、农民妇女及家庭知识妇女中有群众观点的积极分子,加以训练,分配她们担任婚姻登记工作。这一任务由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协同妇联办理,争取于一九五三年内完成。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东北人民政府 财政部党组关于第七届 财政会议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委及大市委：

(一)兹将东北局转来东北人民政府财政部党组关于召开第七届财政会议的报告，转发各地参考。中央同意这一报告。

(二)东北税收情况是：若干大城市税收有下降趋势，私营税收一般下降，“五反”以后资本家大量拖欠税款，偷税、漏税仍然相当普遍。这一现象在全国各大城市也是存在的，请各级党委及政府财经部门加以重视。中央认为，由于我们国家贸易机关及合作社发展速度太快，及在经营范围、价格政策上的毛病，而引起的对私人工商业者的不利情况，必须根据中央调整商业的指示，坚决纠正。但另一方面，对有组织的集体偷税、漏税、拖欠抗拒、藐视国家税法，而在工商业者中间名声甚坏的少数恶劣分子，也要给予法律上的惩处。同时，还必须进一步地改善税务机关的工作，教育税务人员依法办事，民主评议中选择典型必须适当，工作作风上的打骂现象要进行严格的批评教育，个别税务人员品质行为均甚恶劣者，亦应给予纪

律处分。

(三)此指示及附件登党刊。

中 央

十一月二十六日

我部于十月初召开第七届财政会议,检查了各地税收执行情况及存在问题。并经研究,拟采取下列措施,为力争完成今年国家税收计划而斗争。是否妥当,请予指示。

(甲)税收简况:自一至九月底止,全区工商各税(国税部分,下同)实收五万一千三百九十三亿,仅完成中央所给予本区一九五二年税收任务数七万二千亿的百分之七十一·四(较去年同期增百分之四十九弱),入库数只完成百分之六十余。在今后三个月内,尚须完成全年计划百分之二十八·六,是紧急艰巨的。目前除各省税收及国营合作社纳税已完成全年计划百分之七十至八十,可争取超过外,现存主要问题是若干大中城市及私营税收较差。如沈阳市一九五二年原计划一万八千余亿,七月已调整为一万五千三百余亿,其税收比重,已由去年占全区百分之二十四降为今年百分之二十,但截至九月底止仅完成百分之六十九·四。尤以私营工商税,今年九个月只收一千一百余亿,尚不及去年十一、十二两月的收入数,且大为下降。如私营营业税一九五一年第三季度及第四季度每月平均收一百一十亿至一百六十二亿,较哈市多一倍余,但今年沈市第三季度自报营业税计划降为每月仅三十九亿,与哈市实收几相平。又如鞍山市三季仅完成百分之六十九·七,年底只能完成百分之九十五。旅大(部分因停电)

只完成百分之六十四点七,年底只能完成百分之九十。至于全区私营营业税,九月底只完成百分之五十一.二一,至年底只能完成百分之七十余,较一九五一年同期减少百分之十四强,所得税也随之大减。其原因除“五反”后私营工商业曾一度呆滞,商业至今尚未完全恢复,南满地区因停电减产,全区缺糠停制烧酒二月等,使税收略减外,其主要原因为:

一、资产阶级的“五毒”,经伟大的“五反”运动遭受沉重打击,有若干变化减少,但为时不久,特别在某些大中城市(如沈阳、吉林、旅大、鞍山等市)私资偷漏还是普遍而相当严重。其花招更诡秘狡猾,并大量拖欠税款达一千亿(截至九月底沈阳市五百五十亿,哈市二百亿,长春市八十亿等),为历年来所未见。还有不少漏税户,如沈阳市九月查二百七十八户,有偷漏的二百二十七户,达百分之八十一.六,平均偷漏营业额百分之十四.四,所得额更多。其中查出暗账者十二户,营业额偷漏百分之二十九.五,所得额偷漏在百分之五十以上。又如该市九月实征一九五一年所得税工商户,较去年减少七千五百三十五户,其中已查补税者二千五百九十户,未查补税者一千七百九十七户,漏户一千二百户,未查明下落者一千九百四十八户。又吉林市今年每户每月工商税平均收九万三千元,低于永吉县一户一月平均收十三万元之数,还叫唤税重。经八、九月查五个行业,偷漏营业额百分之十八.一一,其中查铁工农具业三十六户中,三十五户有偷漏,偷漏营业额一季为百分之二十四.八,二季百分之三十七.四五。其实交一季所得税仅占应纳百分之五.五,偷漏百分之四.五。杂货业四十四户只交应纳一季所得税百分之十五,偷漏高达百分之

八十五。其他各省市县均查出偷漏在百分之二十至三十左右,甚至有些最坏分子,竟发展到殴打税工人员(四平市)蛮横嚣张,辱骂人民政府,以至有组织地集体偷漏,抗拒评议,拖税不交,藐视国家税法。

二、由于“三反”、“五反”,我们对调查私营经济税源的工作停顿了一个较长时期,对私营经济情况的掌握上发生中断。“五反”以后私营经济变化很大,而我们对经济税源调查研究工作未能及时恢复跟上去,致使对私营经济的变化与私资动向还摸不清楚,造成税收工作的很大被动(如沈阳市直到现在还有两千多户工商业下落不明)。

三、个别大中城市对征收工作抓得不够紧,拖延未征的税较多。如沈阳市四季内要收今年四至十一月八个月营业税,二季所得税;旅大、鞍山上半年所得税亦尚未征收。有些地区对严重偷税、抗税不交现象,未及时有效制止。个别对“先活后收”方针,认识不明确,有某些等待及“照顾”思想。

四、由于缺乏税务检查及企业部门财务人员于“三反”变动后,对税法不熟悉(厂矿行政不重视国家税收任务的也不在少数),致部分国营、地方国营、合作社漏税不少,至八月底全区查补漏税已达三百九十二亿。其中贸易部系统占百分之五十九,工业部系统占百分之二十二,林务局及铁路系统占百分之十六,合作社、地方国营占百分之三点五。

(乙)四季税收工作中心任务及主要措施:今后三个月是国民经济发展最高涨季节,税收进入旺季,税源潜力还大,故遵照中央指示:紧急动员起来,为坚决完成四季及全年国家税收计划而奋斗,并力争超过。为此,确定四季税收中心任务

为：一、大力摸清“五反”后私营经济变化动向。二、大力征好私营税收，清理拖欠。三、抓紧经常税收及挖掘潜力，并采取下列主要措施：

一、请各级党政加强对税收工作的领导，贯彻税收方针和负担政策，除责成各级财税部门向党政加强报告请示、主动汇报情况、提供确切材料外，并建议各省市党委（特别是沈阳、长春、旅大等大城市）按党中央批转华东局关于全党办税的指示，加强对税收工作的领导、检查。并请由党政首长出面，根据中央关于巩固“五反”胜利基础上，坚持依法收税，应收必收，不多收也不少收，协商调整，严查严罚，对资产阶级有团结、有斗争（必须有斗争）的政策方针，向工商业者揭发批判违法资本家偷漏、拖税行为，明确宣布国家税收，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工商业者应严格遵守税法，限期交清拖欠税款。对偷漏今后从严处理，对少数严重偷漏、抗税不交，或组织集体违法抗税的主谋者，应依据税法规定及违法事实，择其尤者，严厉惩办，以教育全体工商业者。另督促税局再行认真检查一次工作中还存在哪些缺点，坚决克服。如仍有个别的：税负偏高者核实，多退少补；利润率定高者，适当调整；计算错误及作风上毛病，即行改正；以贯彻政策，消除私商借口，免致被动。

二、在党政统一领导部署下，继续组织对私营经济大调查，摸清“五反”后私营工商业的变化动向及其规律，研究其营业情况及资金活动转向何处，特别是商业的来货销路、商品流转及利润高低，比之“五反”前有何变化，以便更好贯彻政策及组织收入。税务局应调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的人力参加，于十一月底结束，并与财经、工商、公安、工会各部门结合进行，

以加强对私资调查及控制管理。

三、全力征好私营工商税,严格依法办事,须将四季全区应征私营税共四千亿(其中经常税二千亿,拖欠税及推迟未征税各约一千亿)争取全部收进来,这是完成国家税收计划的决定环节。并根据大调查结果,补收私营偷漏与少交各税。为此,建议各地党政在时间上适当安排,先交税款,后交“五反”退补罚款,并应照顾先发工资。对私商拖欠税款,应严守应收尽收原则,对资本家欠税必须严肃处理,贯彻中央指示“对私资偷漏今后从严”的方针:(1)大力组织催交,可整收或分次收,以此收进拖欠;(2)对极少数故意抗税不交的坏分子,依税法规定,逾期一月拖欠不交,可送司法机关,追交全部欠税,经省(市)批准,个别可依法强制其变卖商品资产交税;(3)对少数确有困难者,可限期分交,但最迟限于十二月中旬以前全部交清;(4)对个别遇有意外灾害、无力缴纳经查属实者,可酌情减免其欠税之一部或全部。逃漏税户,亦结合工商、公安部门清查追交。

四、抓紧经常税收,按期入库,对私营工商税征期,不经东北人民政府财政部税务管理局批准,不得再推迟。对国营、地方国营、合作社漏税,请由党政及各该领导部门开会、发指示,责成其自行清理,限期补交,一般不罚;各地税局应主动解释税法及重点检查,如遇有个别逾期而漏税严重,又不履行税法者,可提请政府依法纪处理。

五、发动职工护税。请东北总工会及各地党委、工会根据中央指示,明确私营企业商店的职工店员,都有保护国家税收的义务,各级工会根据可能自上而下建立护税组织及密报组

织,我们责成财税部门主动联系工会,并向职工宣传爱国护税及税法,介绍私资偷漏花招,并指定各级税务局长亲自掌握职工密报工作,依法迅速处理密报案件及发给奖金,克服不依靠与忽视工人阶级护税的官僚主义作风。

东北人民政府财政部党组

一九五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华东局关于 注意研究县区乡领导 方法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

此件很好，发各中央局、分局转各省区党委参考。

中 央

十一月二十九日

山东分局并各省市市委并报中央：

十一月十七日转来德州地委的报告，对研究区乡领导问题很好，特转各地参考。

目前区乡两级人少事繁，干部叫苦，已成普遍现象。这个问题必须从领导上来统盘考虑，加以解决。否则，今后大规模建设开始时期，在农村中要贯彻政策、执行计划、完成任务，以至培养提拔干部，都是很困难的。十一月十二日中央批转廖鲁言同志关于乡村财政、农民负担、乡村小学教育及乡政工作的情况和意见中的“乡政工作”部分，十一月十九日中央得江西省委关于目前县区乡三级干部反映“五多”情况后给各地的

指示,及十一月十二日中央关于乡的区划标准及编制人数的通知,都是针对着这一问题而发出的,希各地认真加以研究,并从现在起将解决区乡领导方法的问题列入自己的工作日程。华东局已于十月间派出两个较强的工作组,分赴山东莒南县、浙江新登县进行关于区乡领导方法问题的调查研究。各地亦应根据中央有关指示的原则,并仿照华东局派遣工作组及德州地委召开区乡干部座谈会的方法,深入进行研究和试验,得出经验,报告我们。

在考虑区乡领导时,必须注意改善县级机关的领导方法和领导作风。很多问题特别是布置任务、检查工作、思想教育等,县的领导方法不改善,区乡是很难自行解决问题的。因此,县区乡三级的领导问题,必须联系起来统盘考虑解决。

区乡的领导方法,是与区乡的组织情况密切联系的,因此今冬明春的民主建政工作,必须从组织上为改善区乡领导解决问题,使区乡村(特别是乡村)组织适应于今后工作的需要,便于区乡实现科学领导,改变现存的组织紊乱,干部兼职过多的情况。也只有这样,民主建政的工作才不致流于形式主义,而能收到实际效果。

华东局

十一月二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党的全国 代表会议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一日)

(一)过去三年,由于国家建立伊始,革命工作还没有完结,群众发动尚不够充分,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条件尚不够成熟,故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全体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但到今天,我们已在全国范围内基本上完成了土地改革、工矿企业民主改革以及其他各种社会改革,进行了胜利的抗美援朝运动、“三反”“五反”运动和各种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运动,坚决地镇压了反革命分子,肃清了残余土匪,特别是由于采取了正确的措施,稳定了物价,争取了国家经济情况的根本好转,工农业生产一般地超过了以往的最高水平,人民生活有了初步的改善,同时进行了整党、建党的工作,进一步地扩大了和巩固了党的组织。所有这些一连串的伟大的胜利,大大地提高了人民的组织程度和觉悟程度,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并使我们胜利地完成了三年准备的任务,为即将于一九五三年开始的第一个国家五年建设计划准备好了条件。今后党和人民政府的中心任务就是一方面继续争取抗美援朝的胜利,一方面动员、组织和教育人民来实现国家的

各项建设计划。为此,就必须依照《共同纲领》的规定,及时地召开由人民用普选方法产生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去代替现在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全体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的形式,同时召开普选的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去代替现在由地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的形式,以便于进一步地加强人民政府与人民之间的联系,使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臻于完备,并使人民政府的组织更能适应国家计划建设的要求。中央认为,现在召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条件已经具备,并拟于一九五三年九月间实行召开。在这次大会上,将制定宪法、批准国家五年建设计划纲要、修改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和选举新的中央人民政府领导机关。

(二)为了充分准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召开,中央决定根据党章第三十五条至三十八条,于一九五三年二月五日召开党的全国代表会议,同时建议政协全国委员会于一九五三年三月间召开第一届第四次会议,并将由党经过政协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向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提出建议,定期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选举条例和进行其他各种准备事宜。

(三)党的全国代表会议的议程拟定为:

甲、关于政治形势及党的任务的报告;乙、关于召开普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制定宪法问题的报告;丙、关于第一个国家五年建设计划纲要的报告;丁、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问题的报告;戊、补选中央候补委员。

(四)党的全国代表会议的代表名额定为三百三十一名,除中央委员及候补中央委员共七十人为当然代表外,其余名额由下列党的组织选举之。

1. 中央直属党委选举代表三十人,由中央党、政两个直属党委提出计划,经中央批准后分别召集党委扩大会议选出。

2. 各中央局(包括大区一级的直属党委在内)各选举代表五人,共三十人,由各中央局召集扩大的中央局委员会会议选出。

3. 各省、市、区党委共选举代表一百四十一人,均由各省、市、区党委召集有地委或城市区委负责人参加的扩大会议选出,其分配为:沈阳、旅大、鞍山、河北、蒙绥、山西、北京、天津、上海、山东、江苏、河南、湖南、广东(包括海南)、武汉、广州、新疆、陕西、四川、重庆等二十单位各选举四人;

抚顺、安徽、浙江、福建、江西、湖北、广西、甘肃、西安、云南、贵州等十一单位各选举三人;

辽东、辽西、吉林、松江、黑龙江、热河、本溪、宁夏、青海、西康、西藏等十一单位各选举二人;

哈尔滨、长春、唐山、太原、青岛、南京等六个单位各选举一人。

4. 军委系统党的组织选举代表五十人,其选出办法由军委总政治部拟出经中央批准后实施之。

5. 青年团中央委员会选举代表十人。

上列代表,均须于一九五三年一月十五日以前选出,并报告中央备案。

(五)为避免引起党外人士的不必要的波动,这个通知只发给各中央局、分局及省、市、区党委,并只许在选举出席全国代表会议代表的会议上宣布,不得下达或向外传播。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 建立民兵基干团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委，各大军区并转省军区：

自从中央提出组训民兵准备征兵的任务以来，人民武装工作的领导业已逐渐加强。截至目前，在全国已建立了二千零五十七个县、一万七千零六十六个区的人民武装部，配备了县、区人民武装干部五万二千余名；民兵组织已发展到一千八百五十余万人，成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重要力量和人民解放军的强大后备军。同时，今年部队整编又有一批现役人员回乡转业，其质量大部是很好的，内有党员十六万三千九百八十七人，团员七万八千六百一十四人，排以上干部五万七千余人；还有许多老战士，他们有高度的政治觉悟与战斗经验；还有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动员的新战士，成分纯洁，和群众有密切联系，并已受过一年多的军事政治教育，这是我们最好的后备力量。在上述有利的基础上，可以充分发挥民兵与转业军人的积极作用。在实行普遍民兵制度的原则下，要着重建立民兵基干团，加强训练，作为实施征召的准备。

一、凡年在十八岁至二十五岁、政治纯洁、身体强壮、家庭

劳动力充裕的民兵,均应经过深入的宣传教育,动员其参加基干团组织。超过二十五岁之战斗英雄、民兵模范及身体强壮的返乡转业军人,在自愿原则下亦可编入基干团组织,使之成为基干团的骨干力量。

二、基干团的组织,以县、区人民武装部兼团、营部,乡(行政村)则根据地理环境及自然村基干队员多少,并在原有民兵基干队之基础上编成班、排、连组织。民兵基干团之队员除在集中执行任务及集中训练时由团、营指挥外,平时教育训练仍属乡(村)队部建制,不脱离原有民兵的组织。各地基干团之员额,应根据县、区大小及民兵组织情况进行编制。一般规定:

- 特、甲等县 三千人以上
- 乙 等 县 二千人至三千人
- 丙 等 县 一千人至二千人
- 丁 等 县 五百人至一千人

如县大人多可增加营的编制,如区大人多可增加连的编制,如区小人少可建立连的编制。

三、为了提高民兵基干队员的政治觉悟,树立服兵役是光荣的思想,应以政治文化教育为主,并进行必要的军事训练。利用农闲季节和农忙空隙,经常有计划地进行不脱离生产的训练,并定期举行会操,利用大的纪念节日(五一劳动节、八一建军节、国庆节)进行检阅,借以与各种训练相结合,并养成集体生活的习惯。地方党、团支部应经常加强民兵中党、团员的教育,使之成为执行民兵任务的模范。

四、在民兵基干团中建立队员卡片登记制度,作为征召之

依据。

五、在建立基干团的步骤上,应首先在实行普遍民兵制度或民兵工作基础比较好的地区,采取由点到面、逐渐推广的方法完成之。其次,正在土地改革或土地改革不久、民兵组织尚不够健全的地区,应由小到大地建立民兵基干班、排、连的组织。

各中央局、军区接此指示后,应根据本区具体情况拟定实施计划,并将执行情况随时报告。

中 央

军 委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各级人民 武装委员会的决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一、为了使人民武装担负起保卫地方秩序及兵役动员的任务,为了加强党对人民武装建设的领导,并取得各级人民政府、人民团体对人民武装工作的有力协助,特决定在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下建立各级人民武装委员会。

二、除中央人民武装委员会之组成另有通知外,各中央局、中央分局、省委、地委、县委、区委及地方支部,均须吸收有关部门的主要干部,组成各该级人民武装委员会,各大行政区以下之人民武装委员会主任由同级党委书记兼任之。

三、人民武装委员会的任务,主要是根据军委对人民武装工作建设的方针与任务,结合当地情况拟订实施计划,并组织与推动各种组织力量,保证每一时期人民武装建设任务的完成。

四、各级人民武装部即各级人民武装委员会的办事机关。

中 央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配合中国人民赴朝 慰问团进行广泛宣传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总政、志政、各大军区政治部：

中国人民赴朝慰问团已完成任务返国。他们的工作是有成绩的，很好地鼓励了前线的士气。为使国内各界人民的抗美援朝工作在已有的基础上继续深入、巩固和持久，并激励全国人民积极参加即将到来的大规模的经济、国防和文化建设，决定该团在由十二月十日起到明年一月九日止的一个月内，分赴全国各主要城市及交通方便的地区作广泛的传达报告。他们宣传的重点是：(一)号召各界人民继续深入抗美援朝工作，检查和修订爱国公约，推广每周或每半个月一次的“爱国工作检查日”制度，号召完成增产节约的爱国计划，以更有效地支持志愿军。(二)号召在明年农历新年前后开展大规模的拥军优属运动。他们所拟的《宣传大纲》，已由中央宣传部审定。各中央局、分局及省、市、区党委在慰问团人员到达后应协助他们制定宣传计划，并派遣人员协助他们工作。在制定宣传计划时，可按照当地情况，补充一些宣传内容。各地报纸

及其他宣传机构应配合他们的活动进行宣传。参加这次慰问团的人员,包括代表、文工团人员及工作人员在内,均须于宣传工作完毕后才能回去,不得先期分散。

中 央
十二月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转达毛泽东批复 班禅额尔德尼工作报告 给张经武的电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经武同志：

请将主席批复班禅九、十两月份工作报告电转达，并与班禅商讨有关他所要求的农业水利贷款问题。

中 央
十二月四日

主席批复电全文如下：

张经武代表转班禅额尔德尼先生：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三日(藏历水龙年九月十六日)关于九、十两月份的工作报告阅悉。感谢你对人民解放军驻藏部队的帮助，并庆贺你在爱国团结工作上的成就。后藏为西藏的一部分，后藏地区在建设方面需要中央帮助之处，请就近与张经武代表商洽，经他通盘拟议后报中央审核。

毛泽东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中央与各大区 商业和对外贸易机构设置 及干部调配的决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五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财委：

依据中央改变大区机构任务的决定与中央调整商业的指示，关于中央与各大区商业与对外贸易机构及干部调配，决定如下，请即照此执行。

一、各大区主要口岸（穗、汉、沪、青、津、沈及西北、西南）设对外贸易部特派员办事处，各省仍按中财委十月二十日电示原则，在商业厅内设外贸处（或室），暂不分设独立机构。各对外业务公司应按原决定，如期划分成立。

二、大区贸易部改成为中央商业部的区商业管理局和中央对外贸易部的特派员办事处（建制上分属两部，为各该部的代表机关），其内部均按两级制编成。

甲、商业管理局设局长、副局长，计划、业务、财会、组织技术、物价、调研、基建、储运、秘书、人事、监察等十一室（或科），编制总员额为一百至一百五十人（勤杂在外）。其任务为：

1. 检查与督导该区国营商业工作；

2. 调查研究有关商业政策、经济情况及总结工作经验；
3. 办理中商部与各该区有关传达和联络事宜；
4. 受中商部委托领导边远省区之商业系统工作。

乙、外贸部特派员办事处，在特派员、副特派员下设进口、出口、财会、计划统计、秘书、人事、监察等科，编制总员额八十至一百五十人。其任务为：

1. 检查与督促该区国营进出口计划与合同之执行；
2. 组织出口并研究创造出口商品；
3. 代表外贸部督导对外贸易的管理事宜；
4. 办理外贸部与该地区有关部门之传达联络事宜。

以上两机构，在计划上、财务上均不是一级，不编制计划和预决算。

三、商业部所属各专业区公司(除西北之个别区公司外)，一律取消，以其为基础，在各大城市成立总公司直属批发站。

四、外贸部所属畜产、矿产、茶业、蚕丝等四公司，原机构不变，仍归总公司领导。

此外关于干部配备：

一、决定调吴雪之、王磊、喻杰、陈醒、赵石五同志来中央分配工作，其他部长、副部长留任正副局长、正副特派员。

二、各大区贸易部正处长、正科长，应尽可能调中央分配工作，原无正职者，调第一副职。其余副处长、副科长，留商业局、外贸办事处分任室主任或科长，其中并调一部加强重点省市。

三、对内系统各区公司正经理调中商部分配到总公司工作，副经理分派批发站及重点省市。

四、对内系统各区公司正副科长,调三分之一来中商、外贸两部分分配,三分之二加强批发站。

五、大区贸易部和区公司之科、办员,由大区贸易部负责分配,其中一部可上调中央。

六、各大区贸易部原派驻津、沪、沈之办事处,原则上分别编入该地批发站和口岸办事处,以免脱节。

中 央

十二月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联合医疗机构等问题 给全国总工会党组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五日)

全总党组：

十月二十二日转来全总政研室关于联合医疗机构等问题的报告已阅悉。中央批准这一报告，惟其中关于医务人员加入工会问题尚须考虑。最好是，除受雇于公私机关企业，而该机关企业已成立工会者，医务人员亦得加入该机关企业的工会作为会员以外，其余的医务人员仍维持旧有的医师公会、医务工作者联合会、中华医学会之类的组织，暂时不必组织工会，也不必将医务工作者联合会隶属于工会系统。因为现在社会上的医务人员，成分是很复杂的，改造也不多，其中许多人是没有具备加入工会的条件的。

中 央
十二月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边疆民族工作方针等问题给西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六日)

西南局并云南省委：

云南省委十月十一日关于今后边疆民族方针和步骤的来电及西南局十一月二十二日给云南省委复电均悉。

云南省委对于边疆民族区情况的分析及对今后边疆民族区工作的方针及步骤的意见基本上是正确的，中央并同意西南局的批复。这样就使云南各级党委对边疆民族工作都有了明确的目标、方针、政策和步骤，可以主动地去逐步进行工作。但有关地委仍须依据具体情况去布置工作，并经常地检查工作情况，并向上执行请示报告制度。

普遍深入地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是我们在各少数民族地区工作中的主要任务之一。此项工作，对于云南边疆民族地区尤具有重大意义。云南省委关于今后边疆民族区的工作布置中，对此未作为一项工作任务提出，望做适当的补充。有计划地分批组织参观团到内地参观，是在少数民族中培植爱国主义的最有效办法之一。这种参观团须尽量包括有中上层人物，请云南省委注意这项工作。

最后,云南省委来件、西南局及中央批复电,请西南局发四川、西康省委参考。希望他们考虑,对当地彝族和藏族工作,有无可能和必要提出一个比较全面的方案来。

中 央
十二月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制订少数民族地区 五年建设计划的指导意见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七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并中央各部、中央人民政府各党组：

现在中央正在制订五年建设计划，如何将少数民族地区的政权建设、经济建设和文教建设及其他民族事务列入五年建设计划之内，是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必须注意解决的重要问题。中央现就几项问题提出若干原则性的意见，望各级党委加以研究后，根据本区少数民族情况作出具体计划，并应指导帮助各民族自治区制订该区自己的建设计划。其中，属于地方可以办理者，列入地方计划之内；应请中央考虑列入五年计划之内者，报中央考虑处理。中央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注意将有关民族地区的建设部分列入自己计划之内。在制订计划时，各部门应与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协商进行。

(一)全国少数民族地区的建设和民族事务的基本任务是：全力推行民族区域自治及民族民主联合政府的政策，在现有的基础上发展少数民族的经济、文化，逐渐改善少数民族人民的生活，大量而普遍地培养和训练少数民族的干部，并进行

加强和巩固民族团结,提高爱国主义觉悟的有关工作。

(二)凡未实行区域自治的少数民族聚居区,除有特殊情况者外,争取在一九五七年底以前将民族自治区逐步建立起来。其中,相当于专区及专区以下的民族自治区一般的应在一九五五年底以前建立。地方民族民主联合政府的建立也应在一九五五年内完成。

(三)发展少数民族的经济应以农业、牧业、贸易、交通为重点,某些民族根据其不同的社会经济条件,以发展渔业、打猎、林业、手工业及各种副业为重点。在一切少数民族地区,均应以等价交换甚至在一定期间内实行补贴的办法大力推进贸易工作,并逐渐发展合作社。除修筑铁道的地区外,应在少数民族地区逐步建立公路干线,修补重要道路和桥梁,并可重点地在若干地区逐步建立邮政、电报、电话。除国家选定建设的重要工矿企业外,在少数民族的中心区或某些人口集中地区,应建立某些为人民生活所必需与发展人民生产有密切联系的不同规模的工业。

(四)发展少数民族的文化应着重在:逐步建立中心区和人口集中地区的医院、卫生院、医务所和农村草地的医疗队、防疫站、驱梅站及其他卫生医疗工作,各种学校教育,成人补习教育和扫盲工作,电影和幻灯教育,少数民族语文的出版、广播工作,文艺及体育活动。

(五)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在五年内应着重普通政治干部和知识分子的训练,并培养迫切需要的专业和技术干部。应办好民族学院,并继续开办各种干部学校和短期训练班。

(六)少数民族地区的建设计划在目前情况下,是不易做

到完全切合实际的,但应尽可能做到这点,以便能切实地在少数民族地区做几项建设工作。因此,在制订计划时,既要照顾到少数民族的要求与愿望,又必须充分估计各民族当前发展阶段的特点和各种不同的情况,并根据可能实现的条件,不要提空洞的难以实现的计划。宁肯超额完成计划,不要把没有把握的事订入计划。在作计划时,还要留出一定的伸缩性,以便在执行过程中修改和增补。

中 央
十二月七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中南局关于今冬 明春镇反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七日)

中南局并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委：

中南局对今冬明春镇反工作的指示很好，中央完全同意。望各地党委在领导镇反工作中都注意到这些问题。

中 央
十二月七日

中南局关于今冬明春镇反工作的指示

各省市委、各党组并报中央：

(一)我们完全同意中南公安部这个报告，批准他们今冬明春的工作计划。过去经验证明，为了做好镇反工作，结束好镇反运动的全部任务，首先必须各级党委十分重视，坚决地完全地按照中央指示，依据当地实际情况，严格掌握，密切指导，才能切实奏效。今冬明春，正是我们结束各项重大社会改革的紧张时期，也是结束镇反运动的紧张时期，看

来似乎中心任务很多,有些干部很容易将镇反工作与其他社会改革工作分割开来理解,这就必须向这些同志充分说明,镇反工作正是其他社会改革工作所必备的不可分割的一个基本内容。因为像土地改革、民主改革这些重大的社会改革工作,都必须充分发动群众,清查与打击所有应予以打击的敌人,都必须纯洁与整顿自己的组织,而镇反工作就正是要发动群众打击反革命分子的,因而如果不将镇反结合其他中心工作予以布置,其他改革工作或建设工作是无法做好,或无法安全进行的。各级党委务须注意,将结束镇反运动当做结束社会改革任务的一个方面,当做调集群众打击敌人的一条战线来指导其进行。搁置不理,任其自流,是错误的。

(二)今冬明春的结束时期的镇反运动,应特别强调两项任务:一是清除会门,一是水上镇反。这两项任务,正好和结束乡村土改和水上交通民主改革相辅进行,一举而完成不彻底地区和不彻底方面的打击反革命工作。会道门乃是封建势力利用以埋伏力量、酝酿复辟活动的一个阵地。过去历次运动中曾打击到某些会道门的某些上层头子,捕杀了一批理应捕杀的分子,作为反革命对象一个方面来看,已经不算是普遍的严重的敌情了。但由于:

(1)过去只是在一般的镇反口号、反霸口号之下进行了打击,并不曾对会门的反动实质做过有系统的揭露工作和群众教育工作。

(2)此种打击系无计划的,其战果是不平衡的,因而就不可以根据现下会门活动并不严重,且已受到一些打击的情况,

即认为清除会门任务业已基本上完成,也不能把清除会门的任务只当做一个清除不彻底方面的一些反革命分子只实行一次技术性的捕杀运动即可解决问题。只有将会门当做封建势力的遗留窠穴,当做束缚群众走向进步的封建组织去加以打击,切实做到如下各点时,才算解决问题。

1. 有计划地法办一批应当法办的会门反动头子。

2. 实行一次全区规模的揭露工作,不但在有会门的地区,而且要在无会门的地区都进行了宣传,直至使那些在运动中尚处于落后状态的群众,也认识到会门是反革命分子的利用工具,晓得从思想上戒备其愚弄。

3. 举行一次群众性退道运动,使敌人陷于完全孤立,将会道门过去所迷惑的群众完全争取过来;并利用此种影响,教育群众在其他方面也能自动团结对敌,消除宗派门户对立的旧成见,造成真正的阶级团结。

各地党委均应如此地理解并执行这一任务,积极准备条件,做到好处。

(三)适应现时阶段对比状况,在镇反工作中采取松中有紧,对多数宽松,以孤立少数、打击少数的策略是正确的。把杀人捕人权严密控制起来,不再实行一般地逐级往下分数字、交任务的办法,也是必要的。

(四)一如其他工作一样,公安部门也应积极地在结束突击性镇反运动时期,准备好今后经常治安建设。有计划地抽调干部,加强经济工矿部门的保卫组织;在城乡基层单位教育镇反积极分子,提高他们的觉悟,建立起有群众基础的、有核心骨干的基层治安委员会。这两项任务,均须由各

级党委予以指导帮助,使之如期完成。

中南局

十一月十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东北局关于吉林省委 帮助铁路组织货源保证完成 运输任务办法的通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七日)

各中央局、分局(东北、新疆除外),并中央财经各部党组(劳动部除外):

兹将东北局关于吉林省委帮助铁路组织货源、保证完成运输任务办法的通报转发你们。中央认为这些办法是适当的,请各地仿照东北经验督促所属帮助铁路部门完成今年运输任务。

中 央
十二月七日

东北局关于吉林省委重视完成铁路 运输任务工作的领导的通报

各省市市委、铁路党组、各部党委并报中央:

东北铁路各管理局截止第三季度均未完成运输任务。究其原因,除铁路经营管理方面存有缺点需要改进外,主要是货

源不足,因而产生车辆有余无货可装的现象。吉林省委为帮助吉林省铁路管理局解决货源不足问题,保证铁路运输任务的完成,已指示所属各级党委做好以下工作:

(一)必须把保证与监督铁路运输计划的完成列入第四季度工作计划内,加强督促检查,了解其任务完成情况及存在问题,帮助其解决困难。

(二)在十一二月份内,应召开一两次有关的货主会议(第一次在十月份内召开)。包括森林系统、煤矿、粮食公司、百货公司、煤建公司、合作社及县市政府等方面。了解货源与土产滞销情况,督促其运输,并适当解决运输中存在的问题(如夜间装车的照明问题及装车的劳动力问题等),如不能解决,须及时报告省委,以便转告铁路局及有关方面负责解决。

(三)各市、县党委应要求其所辖内的铁路党的组织经常汇报生产情况及党的工作情况并加强领导。

(四)各企业党委必须根据计划,保证完成运输任务。吉林省委这种做法很好。目前各铁路管理局正在依靠地方党委及政府大力进行组织货源的工作,望各省市市委根据东北局十月二十二日的指示,加强领导这一工作。

东北局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扫除文盲 运动的补充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八日)

目前全国各地已有三百万人左右参加速成识字学习,干部很积极,群众很热情,在有准备有步骤地进行这一工作的地方确实使许多干部群众突击识了很多字,收到了一定的成效。但也有不少同志没有把扫盲看作是长期艰巨的任务,没有明确认识它必须有周密的准备,特别是师资的准备,才能着手,否则便会产生轻率冒进,便会搞乱。这样不但扫盲工作本身很不巩固,而且会损害到扫盲运动今后的健全发展。因此,中央责成各地对扫盲工作立即加以检查和适当的控制,并决定一九五三年扫盲工作应该采取加紧准备、重点推行的方针。

为此,各级党委应认真做好下列工作:

一、各地应即切实检查目前扫盲工作的布置和进行的情况。对真正有条件而群众确实自愿和热情学习者,必须坚持和巩固下去,决不能放任不管,更不要泼冷水,如采取强迫“动员退学”之类的错误办法,伤害群众的积极性。但如条件确实不够者,即应耐心地说服群众,并引导与组织群众,用通常办法进行文化学习和时事政治学习。各地对已在开始的冬学,

即应作这样的检查与布置。

二、各地现正拟定明年扫盲工作计划,就应该切实注意根据主观力量(如干部、师资、生产任务等),贯彻适当控制的精神,决不要单求数量,忽视质量与巩固。中央关于各大区明年扫盲任务指标,将另行通知。

三、训练扫盲师资是明年准备工作的重点。各地应运用目前的师范学校或另办训练班,招收失学失业知识分子,施以三个月至半年的训练,讲授内容除速成识字法、中国语文等文化业务课外,应重视政治思想教育,务使受训出来的扫盲教师都具备热爱劳动人民、热心为人民服务的精神。对登记的失业知识分子采取全部包下是不对的,这将要造成扫盲工作和国家负担上的严重困难,只能挑选在扫盲工作上有用的失业知识分子。各地工会、青年团、民主妇联、民主青联等组织应动员一部分历史比较清楚、有一定文化水平、最高是初中程度的男女青年参加这种学习。争取明年训练扫盲师资五万人,作为专职教师,由他们为骨干,团结大量的兼职教师和义务教师,以期逐步形成一支大的扫盲队伍。

四、为了有效地领导扫除文盲工作,各级党委应即调配一定数量的称职的干部,建立各级政府的扫盲工作委员会,并配备专职的主任或副主任及若干工作人员,主持日常工作。此项机构,在今年年底或明年一月内,应先在已推行速成识字法的重点地区和城市建立起来。

五、无论在城市或农村扫盲工作的进行,均应采取典型试验办法,取得经验,教育干部,以利重点推行。各地对创造扫盲工作的系统经验注意得还很不够,从今冬开始,各地必须经

过切实调查,有计划地布置一个工厂、一个乡或行政村、一个机关及一条街道的扫盲工作,从成立领导扫盲机构、动员入学、训练配备师资起,到教材教法、成绩考查与巩固、经费使用、教学设备等,取得一套比较完整的经验,给以推广。目前取得巩固阶段的经验和提高师资的经验尤为重要。

各地党委接此指示后,应即召集有关方面具体讨论,并将讨论结果和工作计划于明年一月内报告中央。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税务系统的现有 干部一律不能外调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各中央局：

据中央财政部谈：明年改革税制是一件很大的工作，同时明年的税收任务亦很大。为了把改革税制的工作做好，并保证完成明年税收任务，各级税务机构还须继续加强，至少是目前不能削弱，因而要求税务系统的现有干部一律不能外调。中央同意此意见，望通知各级组织部门照此办理，并通知同级财政部门。

中 央

十二月十一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新闻广播系统 评定工资、津贴办法的规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委：

各级报社、新华通讯社、广播电台在评定工资、津贴中，因缺乏统一掌握，发生某些偏高偏低的情况，或由于相互等待，既要照顾垂直系统的统一，又要照顾地方的具体情况，迟迟未能评定。现为较合理地 and 迅速地解决这一问题，特规定如下办法：

(一)全国各地报社、新华社、广播电台三单位的评定工资、津贴的工作，确定由当地党委宣传部统一掌握，按照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财齐字第一〇四号(一九五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所发《各级报社、通讯社、广播台工作人员工资、津贴暂行标准表》的原则，结合当地三个单位干部的情况，进行统一的评定。

(二)为了迅速结束评定工作，批准手续由各级党委宣传部审核后，报上一级党委宣传部批准备案即可。大行政区一级机构则报中央宣传部批准备案。

(三)一九五二年七月本部所发《关于如何依照工资、津贴标准正确评定工资、津贴的补充指示》，仍须注意执行。

中 央

十二月十一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实行普遍民兵制 和准备实行义务兵役制 宣传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并各大军区党委：

实行普遍民兵制度，尤其是基于民兵制度并准备实行义务兵役制，建设强大的国防后备军，这是目前国防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使我们的军队完全走上正规化的重要条件之一。完成这一任务的重要关键，就在于教育群众、发动与组织群众积极参加国防建设。因此，必须在广大群众中深入地进行关于国防建设的宣传教育，提高群众爱祖国、保卫祖国的思想觉悟，以便迅速（又是有计划有步骤地）实行普遍民兵制度，尤其是基于民兵制度，并为实行义务兵役制做好思想准备与组织准备。

为了大力开展这一宣传教育工作，特由中央宣传部制发关于实行普遍民兵制尤其是基于民兵制准备实行义务兵役制宣传教育大纲（附后），各地党委均应以此作为依据，对群众进行宣传教育。凡土改已经结束、社会秩序已经安定的地区，应在今冬明春农闲季节，结合生产备耕、冬学等项

工作,组织与发挥一切宣传力量,有组织、有计划和有目的地在广大群众中开展广泛深入的宣传教育,务使全体人民都了解实行普遍民兵制和义务兵役制的重要意义,使参加民兵尤其是参加基干民兵成为广泛普遍的群众运动,使“参加民兵、保家卫国”的口号成为群众自己的口号和行动。凡正在进行土改的地区,亦应以此精神有计划地教育群众,组训民兵,做好准备,以便在土改基本结束之后,随即进行此项工作。凡已基本实行普遍民兵制度的地区,亦需无例外地进行补课。

所发之宣传教育大纲,可在党内或部队内部刊物上发表,但不得在对外报刊上刊载。为了便于进行宣传起见,可由各省委或军区根据此大纲的内容和精神,编印通俗的宣传材料,供干部和宣传员对群众讲解使用。在不暴露战略意图和民兵组织状况的原则下,可在一切公开报刊上广为宣传实行普遍民兵制度的积极意义和民兵在各种活动中的成绩与作用,表扬民兵英雄和模范,造成“参加民兵、保家卫国”的群众运动。

在宣传教育中,必须防止随便乱讲,同时也要防止不敢讲或者不讲透彻、交代不清等倾向,以免因群众误会而引起某些不必要的恐惧。尤应注意将当前要实行的普遍民兵制度尤其是基干民兵制度和准备实行的义务兵役制度这两个步骤加以区别,不要混淆,着重宣传当前的步骤,并视群众的觉悟程度适当宣传后一步骤,这样一步一步地把群众的爱国觉悟提高起来。

各地党委接此指示后,应迅即研究布置,以省为单位作出具体实施计划,布置到村,切实执行。并将布置执行情况与结

果分别报告中央。

中 央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实行普遍民兵制,尤其是基于民兵制和 准备实行义务兵役制的宣传动员大纲

一、目前形势与国防建设

(一)朝鲜战争已进行了两年多。由于中国人民志愿军与朝鲜人民军的英勇作战,由于朝中两国人民的坚决斗争以及全世界人民道义上、物质上的一致支援,朝中人民反抗美国侵略的正义战争已获得了具有历史意义的伟大胜利。美帝国主义灭亡朝鲜的计划已遭到可耻的失败。敌人已被击退到三八线上,战线已经稳定下来。从一九五〇年十月至今年十月十五日止,美国侵略者及其帮凶国家的军队已被歼灭六十六万多人,敌机被击落、击伤的已达七千三百多架。美国侵略者所进行的灭绝人性的细菌战,也被我们粉碎。中朝人民这一伟大胜利有力地打击了美帝国主义首先侵占朝鲜进而侵犯我国的狂妄计划,同时也打乱了帝国主义企图挑起另一次世界大战的步骤,保卫了和继续保卫着东方与世界的和平。

(二)敌人困难愈来愈大,而中朝人民部队则愈战愈强。我军已不断积累了现代化作战的经验,逐渐学会了阵地的守备战和攻坚战,因而士气旺盛,战斗力空前提高。同时,我军已开始建立起强大的特种兵,这些兵种已在战争中日益发挥

其作用。从今年九月起,中朝人民部队为了给敌人以更大的打击,对敌人进行了连续的反击作战,结果使敌人遭受到比过去更为严重的损失。单在十月份,我军就歼灭敌军六万三千人,仅上甘岭战斗中,在总面积只有三平方公里的阵地上即使敌军损失两万多兵员和大量装备。

(三)但侵略成性的美帝国主义现在仍不接受失败的教训,继续坚持对朝鲜的侵略,而且正疯狂地准备扩大侵略战争。在朝鲜军事停战谈判中,美国方面一贯地表现毫无诚意,多方阻挠拖延谈判,甚至以卑鄙的挑衅手段破坏停战谈判的进行(如枪杀中立区我方军事警察,对我进行灭绝人性的细菌战,野蛮屠杀我方被俘人员,滥炸鸭绿江水丰发电厂和朝鲜和平城市等)。虽然由于我方极大的忍耐和坚持不断的努力,使朝鲜停战协定草案得到了协议,但美方却仍在所剩下的唯一的遣俘问题上坚持其强迫扣留我方被俘人员的荒谬主张,以阻挠停战的实现。今年十月八日,美方更公然拒绝了我方对遣俘问题所提出的合理的新方案,片面宣布无限期休会,中止了停战谈判。最近美国政府的代表团又在联合国大会上,操纵表决机器否决了苏联外长维辛斯基所提出的先在朝鲜停战,然后解决战俘全部遣返问题的全盘建议。同时,美国政府正在压迫英法等国继续出兵支持侵朝战争。这一切事实都证明美国政府是在蓄意破坏停战谈判,拒绝和平解决朝鲜问题,企图扩大侵略战争,以威胁远东和亚洲的和平。因此,我们必须为彻底击破美帝国主义扩大战争的阴谋计划,为争取朝鲜战争的最后胜利和朝鲜问题的和平解决而继续努力奋斗。

(四)帝国主义与侵略是不可分离的。不管朝鲜军事停战

谈判将来是否能达成协议,如果帝国主义的侵略军队不退出朝鲜、台湾,并继续实行其侵略政策,我们国家就仍然受着严重的威胁,我们就不应有丝毫的麻痹。相反的,为争取抗美援朝的最后胜利,为了有足够的力量对付和粉碎帝国主义的战争阴谋,为了保卫我们伟大的祖国,为了光复台湾,为了保卫东方与世界的和平,我们就必须加倍努力建设强大的国防力量。

(五)建设强大的、现代化的国防军,是目前国防建设的中心任务。要建设现代化的国防军,不仅需要现代化的国防工业和现代化的技术与装备,同时也要有适应现代化军队所必须的正规的兵役制度,以便保证常备军的源源补充和必要时期的大量征召。因此实行民兵制度,尤其是建立民兵基干团,以及准备在适当时机实行义务兵役制,是当前必须做好的具有历史意义的重大任务。

(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第二十三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民兵制度,保卫地方秩序,建立国家动员基础,并准备在适当时机实行义务兵役制。”现在,我国国内土匪已基本肃清,镇压反革命的工作已获得显著成效,国内的和平秩序已有了保证,全国土地改革已基本完成,人民群众的生活已有改善,政治觉悟亦大为提高。这一切,就创造了实行民兵制度和建立民兵基干团并进而在适当时期实行义务兵役制的有利条件。

二、实行民兵制度

(一)民兵——这一支不脱离生产的人民群众的武装组织,在长期的革命战争中,发挥了极其重大的作用,创造了光

辉的斗争史绩；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以来，全国民兵又积极参加了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三大运动，担负了剿灭土匪、逮捕反革命分子、保卫地方秩序等重大任务。因此，它已经成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有力助手，和保卫地方秩序、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重要力量。

(二)现在，全国民兵已经有了大量的发展，经过实行民兵制度得到更大的发展之后，民兵即将成为拥有几千万人的强大力量。今后民兵的任务是：第一，保卫祖国，担负国家的兵役和战勤动员的任务，积极学习军事、政治和文化，加强体质锻炼；第二，协助人民解放军和人民公安部队保卫地方秩序，镇压反革命活动，保卫工矿、仓库、交通、海防、边防，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第三，团结互助，积极参加和推动生产合作事业，及救灾、治水、造林、护林等工作。

(三)今天实行民兵制度，和以前建立民兵的“自愿参加”原则有所不同。凡年在十八岁以上四十岁以下、身无残疾或精神病的男性劳动人民，均有参加民兵、保家卫国的权利和义务。凡实行普遍民兵制度的地方，都要建立民兵的入队、出队制度。每年规定固定时间把所有年达十八岁的青年进行一次登记。对适合参加民兵条件者，经过教育和审查，正式编入民兵组织；同时对已超过四十岁的民兵，宣布免除其参加民兵之义务，经过教育说明道理后，退出民兵组织。但对于民兵中的英雄、模范及积极分子，虽已超过年龄，但其身体强壮、工作积极、本人坚决不愿退出者，可以酌情留队。

(四)民兵为了执行自己所担负的伟大任务，除了必须努力学习军事、政治、文化之外，还要自觉地遵守纪律，遵守人民

政府法令,成为守法的模范公民,并能积极主动宣传人民政府的政策,维护国家的法令,和一切危害国家利益与破坏群众纪律的现象进行斗争。

三、建立民兵基干团

(一)建立民兵基干团,实行基干民兵制,是当前实行民兵制度的一项中心任务,对于增强国防建设和加强地方治安力量有着极其重大的意义。因此,我们必须在民兵组织的基础上,用很大的力量进行建立民兵基干团的工作,并使它迅速获得成绩。这件工作必须成为各地人民武装领导机关注意的重点。必需向民兵进行深入的宣传教育,使他们懂得建立民兵基干团的重大意义,动员合格的民兵踊跃参加民兵基干团。

(二)民兵基干团是民兵组织的精干部分,是民兵中的优秀分子组织起来的,它仍然是不脱离生产的民兵组织。凡年满十八岁至二十五岁、政治纯洁、身体强健、家庭劳动力充裕的民兵,都应参加民兵基干团。超过二十五岁的民兵英雄和身体强健的返乡转业军人在自愿原则下,也可参加民兵基干团。民兵基干团的队员,除在集中执行任务或集中训练时由县区团营部指挥外,平时教育训练不脱离原有民兵组织。

(三)建立民兵基干团的意义是:一方面由于国内某些地区还有土匪捣乱,反革命分子还继续进行破坏,地主阶级还没有死心,他们在美蒋残余匪帮指使之下,妄想蠢动;另一方面美帝国主义还在继续破坏和拖延朝鲜停战谈判,而且疯狂地准备扩大侵略战争,霸占着我们的台湾,威胁着我们祖国的安全和世界与远东的和平;所以需要建立起民兵基干团,更有组

织地对他们加强军事、政治、文化教育,以便他们在平时能成为兵役征召的基础,并能响应征召,担负在必要时更重大的兵役和战勤动员的任务。

(四)民兵基干团要更坚决地更有组织地成为执行民兵任务的模范:

(1)在执行保卫地方秩序、巩固人民民主专政任务方面,民兵基干团应成为民兵中的骨干力量,协同人民解放军与公安部队进行比较集中的剿匪作战,镇压反革命分子暴乱,保卫祖国的海防、边防及内地治安等。

(2)为了争取抗美援朝的最后胜利,为了保卫伟大的祖国,为了保卫东方与世界和平,民兵基干团的每一个队员都要做好思想准备,一旦国家需要,就立即响应号召,有组织地应征入伍,担负起杀敌立功、保卫祖国的光荣任务。

四、准备实行义务兵役制

(一)我们将在实行民兵制度和建立民兵基干团的基础上,采取逐步过渡的办法,在适当时期实行义务兵役制。义务兵役制,就是由国家颁布兵役法,规定服兵役的年龄和年限,规定服役和退役的办法。凡在法定年龄的青壮年,都有应征入伍当兵的义务,都要进行登记;够条件的依法作为预备役,经过一定时间的训练,听候征召入伍;身有残疾和精神病及其他条件不能服兵役者,依法免除其服兵役的义务;凡应召入伍者,即按入伍之日算起,服役期满即复员回乡就业;凡复员回乡者,均依法作为后备役,听候国家必要时期的征召;超过法定年龄时,依法免除其兵役义务,不再应征。

(二)义务兵役制是合理的先进的兵役制度,既适合国防建设的需要,又适合人民群众的要求。因为我们的国家是人民自己的国家,保卫祖国就是保卫人民自己的利益,所以当兵是每个男性公民的光荣义务。实行义务兵役制,大家轮流当兵,每人都有保家卫国、杀敌立功的机会,既公道,又合理;同时,我们可以积蓄雄厚的经过训练的后备力量,一旦国家有事,我们就有足够的力量和把握打败敢于侵犯我们伟大祖国的帝国主义。

(三)民兵有长期的斗争历史,有较丰富的斗争经验,有参军参战的光荣传统,有较高的政治觉悟,全体民兵应当积极拥护国家在适应〔当〕时期实行义务兵役制度。

(四)我们国家实行义务兵役制,和资本主义国家的兵役制有本质的区别。资本主义国家强迫劳动人民当兵是为了反对人民,维持其反动统治与进行侵略战争,因此遭到他们国内广大人民的反对;我们国家人民服兵役是为了保卫自己的翻身利益,保卫自己的祖国,是为了创造更美好、更幸福的生活,所以受到人民的积极拥护。

(五)实行义务兵役制是我们国家军事制度上的一个重大改革,它的实现,将大大地增强我们的国防力量。因此,美、蒋匪帮与潜藏的反革命分子,必然要造谣破坏,我们必须提高警惕,及时粉碎敌人的破坏阴谋。

中央宣传部

十二月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文教部门跨年度 基建经费处理原则 给华东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华东局并告中南、西南、东北、西北、华北局：

十二月五日电悉。兹分复如下：

(一)今年已批准并动工但尚未完成，而明年度仍须继续修建并能施工者，其未完成部分所需资金可列入明年预算。

(二)今年度已批准但尚未动工的工程，应由华东文委会同华东财政部审查其必须兴建的理由及能否解决施工会同审核后，再报中文委及中财委批准后，即可列入明年预算(如此项资金已列入明年原控制数内者则不应追列)。

以上原则曾由中央文委于十二月四日电复华东文委。

中 央

十二月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培养藏族干部的计划给西藏工委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西藏工委并告西南局：

十月三十一日关于培养藏族干部电悉。

同意你们经过统战工作，任用工作人员及开办长期和短期学校以逐步培养藏族干部的原则。鉴于西藏地区目前的种种不利条件，暂时不宜制订五年计划，而只制订一九五三年计划为宜，并且要有在实行中因必要而加以修改的精神准备。一九五三年计划，除请你们依照中央十月二十六日指示的精神再加斟酌外，我们提出如下意见供你们考虑：

(一)一般少数民族地区培养干部的对象大体有三种人，即爱国知识分子，群众中积极分子，与人民有联系的中上层领袖人物。在西藏地区，目前将以僧俗爱国知识分子和在人民中有影响的中上层人物为主。

(二)可在西藏地方政府官员，达赖、班禅的宗教事务官员，各大寺庙的喇嘛，藏军官员及僧俗知识分子中，依据可能，稳步地发展统战工作，了解他们的要求和感情，加强和他们的联系，经过一个时期的工作之后，确定一部分爱国的上层和中

层人物,加以有计划的培养。

(三)在条件成熟的地方,如昌都、日喀则地区可以办理短期的政治训练班或学校,吸收当地在职人员带职学习,其教学和管理方式均须适合于争取他们逐渐乐于学习的目的。此外,还可考虑办理不脱离生产和不妨碍生产的业余学校。

(四)卫生机关和贸易机关,依据需要可酌量办理训练藏族卫生人员和贸易工作人员的初级训练班。

(五)比较正式的高级军事政治学校或干部学校(吸收高级和中级官员及中上层僧俗知识分子进行有计划的学校教育),估计还不可能,待情况变化后再考虑。

(六)依据各民族地区和西藏致敬团参观团的经验,有计划地分别组织各方面的人到内地来参观,是一种很好的训练方式,可继续推行(但他们来时不一定能见到毛主席,此点务请注意,不要以此号召)。此外,如有愿意到内地入学的,应帮助他们来。

上列各项办法在前藏、后藏地区实行时,均须预先与达赖、班禅或其代表取得协议。尤其要照顾其社会的宗教的风俗习惯,譬如上层人员与一般人员组织在一起和组织妇女的活动,前者应避免,后者应暂不做或少做。办理学校训练班时,最好有他们的代表参加领导机构。请你们研究后将结果报中央和西南局。

中 央

十二月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西昌、盐边 县委检查民族政策执行 情况报告的批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及其统战部和民族事务委员会党组：

兹将西康区党委转报西昌、盐边县委检查民族政策执行情况的报告摘要发给你们参考。

西康区党委批语中说：“少数民族较多之汉人县专门检查民族政策之贯彻情况，纯汉人或少数民族较少之县，则就一、二项工作来检查。”中央认为少数民族较少的地区，最易发生不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忽视或侵犯少数民族利益的事。据现有材料看来，少数民族较少的地区所发生的违反民族政策的事是很不少的，有些而且是很严重的。其原因，主要是那里的党委和干部错误地以为他们那里的少数民族很少，“已经没有问题了”或“问题不大”，因而不注意研究和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忽视民族工作所致。因此，依照中央九月十六日指示，专门进行一次民族政策执行情况的检查，不仅在民族聚居区和少数民族很多的地区是必要的，不可缺少的，即是在少数民

族较少甚至很少的地区也是必要的,不可缺少的。而且因为后一种地区容易不重视民族政策执行情况检查,特在此提起你们的注意,并望你们对少数民族较少地区的党委加以督促。

中 央

十二月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总工会党组 对各大行政区工会组织 机构意见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各中央局：

兹将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对大行政区工会组织机构的意见转发你们，中央原则上同意全总党组的意见，即目前仍维持现状，但内部组织可作适当调整。请你们加以讨论，并把你们的意见电告。

中 央
十二月十六日

对各大行政区的工会组织机构问题的意见

毛主席并中央：

在各大行政区人民政府或军政委员会的机构与任务改变以后，关于各大行政区的工会组织机构问题，我们有如下意见：

(一)各大行政区工会目前仍应维持现状，某些地区还应适当加强。因为各地区工会工作虽逐渐走向平衡，但目前仍各有若干特点，且各地产业工会和工会基层组织一般不够健

全,在大规模建设的初期,繁重的任务与主观力量之间差距会比现在还突出一些。因此尚需大行政区一级工会组织进行具体领导,总结和传播各种工作经验;各中央局也还需要这样一个组织作为有力的助手。

(二)大行政区级工会组织的工作重点,应该是帮助各产业工会和省、市总工会,特别是帮助它们加强基层工作和训练干部。大行政区工会组织应根据全国总工会和中央局对工会运动的指示和意图进行工作,负责督促检查所属工会组织对上级工会的决议、指示的执行(包括全国产业工会的决议、指示);有计划地总结与推广先进工作经验,使工会基层组织逐步健全起来,并采取各种可行的方法培养干部,以适应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

(三)大行政区级工会不能削弱,但内部组织可作适当调整。调整的原则是精简机关事务和各部(甚至有些部可以合并),掌握一批机动力量,加强研究机关。至于具体组织方案,俟各大区工会提出意见后再行确定。

(四)大行政区级的产业工会的机构,也可根据具体情况,成立产业的工作委员会或工作组。已经正式成立了的产业工会,可仍予保留。大行政区产业工会的任务,主要是帮助基层和省、市产业工会,健全工作,培养干部。

以上意见是否妥当,请指示。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临夏地委关于召开 老年人座谈会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

兹将甘肃省临夏地委关于召开临夏市老年人座谈会的报告转发你们，中央认为临夏地委的做法很好，各少数民族聚居区及民族杂居区以及边远的汉族地区都可仿行。在内地汉族地区，可否这样做，请你们加以考虑。

中 央
十二月十六日

转发甘肃临夏市老年人座谈会情况报告

新疆分局、各省市委并报中央：

临夏地委召开老年人座谈会的这种做法很好，转你们参阅，凡少数民族地区、民族杂居区和工作薄弱的地区尤应仿行。

西北局
十二月三日

甘肃省委统战部批语如下：

临夏市老年人座谈会报告及其他报告反映了临夏地委对民族统战工作是重视及积极设法开展这一工作的态度，老年人座谈会，就是他们大胆动员社会上较为落后普遍（老年人往往对年青人会发生一定影响）参加祖国建设事业的尝试，而且结果良好，盼各地按照具体情况仿行并请西北局统战部批示。

十一月十二日

临夏地委统战部报告如下：

十月二十二日，地委统战部、专区民委会、临夏市政府联合召开临夏市老人座谈会，到会各民族、各宗教门宦、各阶层六十岁以上老年人一千二百余人。其中最高龄为九十二岁，八十岁以上者四十一，并吸收全市阿訇、喇嘛、和尚、尼姑参加。会议内容是联络感情、对比光景、宣传各项政策、扩大政治影响，由党政负责同志报告毛主席、共产党对老年人关怀及临夏解放三年来主要建设成就，各族老人讲述今昔生活对比，并由青年、儿童献花致词，祝贺老人高寿，会上热烈通过向毛主席致敬电文，会后放映电影招待，前后共经八小时。

与会老人情绪很高，会场秩序良好，有些小脚老太婆来自十余里外的郊区各乡村，年高体弱、耳聋眼花者，均扶杖或骑驴前来参加，身带红花，兴高采烈。会议时间虽然较长，但全体老人“乐而忘倦”，无一中途退场。对负责同志报告，均仔细静听，极表满意。在通过向毛主席致敬电文时，全场肃静恭

听,逐字逐句推敲,并对原拟电稿遗漏之处提出补充意见,认为是莫大光荣。接受儿童、青年献花献词时,全场情绪高涨,代表受花时老人更是喜形于色。普遍反映“这是人老五辈未经过的世事”,说“人老了,古树开了花”。“参加大会后,死后棺材没底子也高兴”。又说:“在旧社会里我们活得实在不想活了,现在我们又活得不想死了”。“有了恩人毛主席,多活几年舒坦日子,就是死了也放心了。我的后才孙什么也不怕”。到处颂扬感谢毛主席,会后并纷纷自动写信给毛主席报告大会情况与表示内心感谢。有些未来参加会议的老人均后悔错过机会。

由于临夏地区民族教派情况的复杂性,土改完成后,残余封建势力仍有很大影响,参加这次会议的各民族、各宗教门宦、各阶层的老年人,很多人都具有大小不同程度的代表性,对社会各方面影响很大,联系群众广而宽。但他们在解放以来,多半站在各种群众运动之外,不过问政治,有的甚至闭户不出。三年来很多汉民老人未出过城,回民老人未进过城;个别老人还不敢和政府干部接近,而民族教派间的成见、隔阂,在这些老人思想中,也是比较浓厚的。经过三年来各项工作的成就及这次会议的教育,与会老人对三年来各项工作成就的报告,新旧社会的好坏对照,使他们感到极大惊讶,尤其是解放以后第一次看到临夏新市面的老人,提水、电灯、电影、街道、马路等,对他们都是实际教育,故他们说:“世事大改变了,我们还在梦中。”认为“共产党在三年中做了国民党数十年所做不到的事情”,“毛主席是各族人民天高地厚的大恩人,唯一的依靠者”。特别是在民族团结新气象的感召下,各族老人在

会上互让茶点座位,交头谈心,表现亲切热烈,说各族人民原是一家,只因蒋贼马步芳匪帮的挑拨,才起了仇恨和残杀。我们老人首先要亲密团结,严防坏人造谣破坏,教育引导儿孙跟着毛主席走。“不这样对不起毛主席,不这样在世上枉治〔活〕一世。”各阶层对会议虽有不同认识,出发点也各有不同,但均一致感到十分满意。东川六十多岁老农李德胡自动要求在大会上讲述土改后翻身情况。回教界老人认为“尊老孝亲合乎经典”。汉民学究先生则引经据典,说他们“躬逢盛世”,以感恩感德的心情来歌颂政府“敬老尊贤”。

由于国民党反动派恶毒造谣“共产党灭老”,“老汉不生产,吃闲饭要活埋,要丢到大夏河里去”,“把老汉送到俄国工厂撕羊毛,用汽车拉去熬胶”。经过三年来的教育,大部分人的顾虑虽已打消,但有些中毒甚深又未参加过各种社会活动的老人,仍不放心,或存在着“边走边看”的观点,个别人甚至不敢前来开会。会议筹备期间,还有类似的谣言以及共产党在藏区吃了败仗,才拉拢老年人哩;共产党团结老年人是暂时的等。为此,必须进行深入的思想动员,通过各种会议(如民委扩大会、宗教界座谈会、政治学习会、干部会等)广泛宣传召开老人会的内容,组织了由各族老人二十余人参加的筹委会,征求各方意见,并由干部配合帮助,进行个别访问,在各区、乡、街普遍召开小型老人座谈会,做到家喻户晓,打破各种顾虑,使各族老人认识了会议的中心内容,均积极踊跃地前来参加,使他们进一步认清“反革命分子专和各族人民作对”,并说“我们以后再不上坏人的当了”。

有关会议的各种问题,他们也和筹委会老人们充分协商

研究,一切工作都通过他们去进行,特别重视他们的意见,只要原则上没有错,就力求照顾他们的意见,会后并主动征求他们对我们的工作中的意见。这样做对老年人说来尤其重要,使一些从未参加会议的老人深受感动,实际体会了民主的生活,树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为了保证开好会议,我们先做好会前的准备工作,特别重视了招待工作,处处对老人们表示热情关怀,年长体弱者加倍照顾,使其感到亲切温暖,参加会议的老人们对会上茶点、电影,尤其是干部的殷勤招待感激称赞,说“国民党时代百姓接官,共产党干部侍候百姓”;“国民党抓兵、派款打骂、折磨老人,毛主席教育干部尊重关心老人”。经验证明:召开老人座谈会,是进一步扩大团结面,使统战工作加深加宽的好方法。通过这次会议,将应该团结而未团结的各阶层、各民族、各宗教门宦的老年人广泛吸收参加社会活动,进行各项政策的宣传教育,消灭了我们过去工作中所存在的“死角”,对社会各方面均有很大影响。为此,必须领导上十分重视,具体领导,教育干部和群众,深刻认识这一工作的政治意义,纠正轻视和不关心态度。会议必须更加充分地发扬民主,事无大小,都应征求意见进行协商。在干部具体帮助下,一切都由参加会议的老人出面去做。老年人往往仔细多心,我们如稍有疏忽,都会影响他们对我们的看法,甚至引起怀疑或不满。会上招待工作十分重要,态度必须诚恳热情,和蔼可亲,目的为了把会议开好。

十月二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大行政区机构改编后 有关人员编制的几项决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各中央局,中央人民政府党组及其直属各部、委党组:

据小平、子恢^{〔1〕}及中南局来电反映:在大区军政委员会改组过程中,存在一些混乱现象,影响到改组工作的进行,并影响到日常工作。主要的是中央各主管部门不少的均直接指示所属在编制上尽量扩大,在干部上实行冻结。据中南局电称:根据中央各主管部门的指示,各直属局有的编三百人、四百人、五百人,有的甚至编九百人。如按此编制配备干部,则原中南军政委员会所属各部门全部人员,不但不能调出干部上送中央,且尚不足千余人,仅财委系统就尚缺科长以上干部三百六十多人。原来一个工业部的撤销,要补充与新建许多局,干部不敷甚巨。在干部问题上,用电报、电话或写信方式指示各该部门的干部不准他调,有的指名上调,有的规定数目,有的将所有骨干都要调走,有的全部包下来。大体是凡原有部门干部较多者均取冻结的办法,而新成立者只要求多设机构,多编人员。由于这种情况,在干部中引起了很大波动,影响了工作的进行。中央认为这种现象是很不好的,必须立

即加以纠正。为此,特决定:

(一)改编后的大区行政委员会所属各机构(虚线实线局、处均包括在内)的编制员额,必须少于过去军政委员会的编制名额,这一条原则必须坚持。各虚线局的编制,中央各主管部门可以提出意见,但须经政务院批准后,才能生效。

(二)除税务部门外,中央局对各系统干部可以作若干必要的调剂,以便从紧缩机关中加强应当加强干部的部门和节省出一部分干部调送中央。

(三)责成中央组织部与中央各部门协商,开出一个指名调中央的干部名单和调中央干部的级别与数目,经中央批准后即通知各中央局。在此通知下达前,同意中南局意见,对目前各个系统的调干令或冻结令暂时一律不执行,以安人心,维持工作。

中 央

十二月十七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注 释

〔1〕小平、子恢,即邓小平、邓子恢。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总工会党组 关于厂矿生产改革及今后 工作意见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级工会党组、各级财委党组并分发有关厂矿经理及基层工会主席：

兹将全总党组十一月十六日关于生产改革的业绩、经验教训及今后工作的意见的报告转发至各有关厂矿加以研究推广，中央认为这一总结报告很好，只要各厂矿认真地研究并执行了其中的各项经验，就可把自己的生产及计划生产的管理工作提高一步。望各级财委及工会认真地推动这一工作。

这一报告根据全国各先进厂矿首先是东北某些厂矿的经验，总结了如下几条重要的经验：

(一)必须建立按月按季的计划执行情况检查，这是最重要的。沈阳五三工厂就是抓住了“先进经验为什么没有推广”这一关键性的问题，而进行了检查之后，把生产工作大大提高了一步。

(二)按不同工种和工序组织劳动力，对各产业的劳动组织切实加以改革。东北建筑工业在这方面的成绩，特别显著。

(三)签订以厂矿为单位的集体合同和联系合同。这些总的合同订定之后,还应在车间加以讨论具体化。

(四)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运动,彻底揭发官僚主义的错误,以扭转计划生产管理落后于群众生产运动的发展的现象。这些经验都是极好的。各厂矿均应仿行。

此件可登党刊。

中 央

十二月十七日

毛主席并中央:

结合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开展起来的生产改革,已取得初步成绩,丰富了领导生产的经验,兹将简况和问题综述如下,作为九、十两月份的综合报告:

一、群众性的增产节约运动开展起来之后,各地厂矿企业出现了普遍高涨的劳动竞赛运动。在运动过程中,进行了生产改革、逐步实现着计划管理和经济核算。中南区的工资改革,华东区的安全卫生大检查和生产管理民主大检查,更是生产改革的重大步骤。根据现有的情况,生产改革的成績可概括如下:

第一,许多厂矿企业的增产节约计划,是经过群众讨论的,但在七、八月份以前,能按期完成计划的为数不多;而没有完成增产节约计划、甚至连国家计划也未完成的却为数不少。但经过检查计划执行情况后,绝大多数厂矿已经扭转了这种情形。如沈阳市七月份有半数以上国营和地方国营工厂未完成计划,八月中旬沈阳市委和工会动员干部深入检查工作,扭

转了这种情况,到九月底,绝大部分国营工厂完成了第三季国家计划及增产节约计划。据初步统计,全市国营、地方国营工厂到九月底已完成全年增产节约计划的百分之七十三,且有橡胶四厂等十个工厂提前完成了全年增产节约计划。又如天津市总工会七个重点厂的检查报告,上半年一般都超过了国家计划,但只有部分工厂完成了增产节约计划;七个厂总计,上半年只完成全年增产节约计划的百分之三十八点四。可是根据纺织管理局、重工业局、地方工业局所属四十五个单位(占工业增产节约计划的百分之六十)八月份的统计,完成国家计划生产总值为百分之一百零一点七,完成增产节约计划生产总值百分之九十六,情况已大大好转。

为了完成国家计划和增产节约的计划,许多地区已进行了计划执行情况的检查。检查的经验大约可归纳如下:

(一)组织从车间、小组、个人及上下工序的群众性的检查,有系统、有中心地检查计划执行的情况,并提出改进生产的行动目标。如沈阳五三工厂,他们在计划完成情况的检查中,抓住先进经验没有推广这一关键问题,进行了思想调查,然后通过细致的系统的思想教育,使先进经验推广了起来。又如重庆、东北和华北的许多厂矿,在检查计划完成情况的过程中,适当地修订了计划,将形式主义、群众讨论不透、没有结合学习先进经验等不切实际的计划加以修订。通过检查,一般都进行了系统的深入细致的思想教育。

(二)建立群众性的经常的执行计划的检查制度。这样就会使生产不断改善,更好地积累经验。如龙烟矿的马万水小组,建立了每星期一次的检查签订条款执行情况的制度,建立

差错记录本,不仅要把差错实事记下来,还把改正计划记上,因而各项制度与技术学习日益巩固和健全。这个小组在两个月零二十天时间内,即完成了半年掘进任务的百分之八十一。这样的生产小组,目前各地都有一些。这种经常性的检查制度,目前在个别厂的车间已建立起来。

(三)在群众性的计划执行情况检查中,一般地都展开了批评与自我批评,有效地打击了官僚主义,揭发了很多假报告和虚假数字,质量也有显著提高(根据各地工会组织报告,废品多、返工活多是完不成计划的重要原因)。在许多厂矿,群众的意见被重视了,生产事故也有所减少,劳动纪律松弛的现象也扭转了,从而加强了计划管理。

第二,在爱国增产节约运动推广先进经验过程中,各产业劳动组织的改革成绩是很大的。如东北各矿区由于生产管理方面的改革和先进经验的推广,到九月底共抽调八千三百七十四人转入基本建设或送学校培养,减少了非生产人员和窝工现象,提高了劳动生产率,降低了成本。煤矿管理局所属生产工人的生产效率,九月份比七月份提高了百分之二十九,机器运转率也得到更大的发挥。又如建筑业已从劳动组织混乱的状态中摸索出一些好经验,按不同工种和工序组织劳动力,在总的指示图表指导下进行有节奏的生产。其组织形式现有“同型工程流水作业施工法”、“分层分段流水作业施工法”、“分项工程流水作业法”、“平行流水作业法”等四种。这样既可按计划施工又可贯彻生产责任制,劳动力使用合理,工人技术易于提高,保证了质量,提高了劳动效率,缩短了工期。

这样改革操作法、改善劳动组织等情况,各产业都有,其

经验约可概括如下：

(一)实行劳动专业化,科学地划分工序,合理地组织劳动分工,以实现生产负责制。工序分细既易于培养技术工人,又能保证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

(二)按生产指示图表组织有节奏生产,加强计划性,使各工序工种之间密切联系,生产任务平衡,原材料供应及时。这就需要切实地进行生产管理的改革。

(三)加强产业工会工作,加强产业工会和相应的行政部门的联系,按产业组织生产经验的交流,组织参观表演,依靠职工群众,细密地研究改善生产的办法,使每一工种、工序的操作规程化,并不断地用新经验丰富其内容。

第三,集体合同和联系合同,在组织增产节约运动、改革经营管理方面起了一定的作用。今年东北人民政府工业部和东北总工会决定在东北区普遍推行以厂矿企业为单位的集体合同,华东、西南及其他地区的许多厂矿企业也由行政和工会签订了集体合同。在劳动竞赛展开之后,许多厂矿企业中的车间之间、工段之间、工序之间签订了联系合同,提出互相保证的条件。按产业签订总的集体合同后,再订站、段、厂的集体合同与联系合同,中长铁路在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就是这样做的。其他产业都是以厂矿企业为单位自行签订的。合同签订的期限,多数为半年,也有一季度和全年的。签订集体合同确是为全面完成国家生产、财务计划与增产节约计划应采取的重要的工作方法。通过集体合同的签订,行政与工会及全体职工,为完成并超过国家生产、财务计划的责任心加强了,职工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也逐步提高。

签订集体合同的经验,约可归纳如下:

(一)由厂矿党、政、工、团选定数人起草合同草案,合同草案需根据国家要求的生产、财务计划,结合本厂矿企业的具体情况制订。合同的内容要包括行政与工会双方应该承担的责任,使生产潜力能够充分发挥,职工生活得以逐步改善。

(二)将合同草案交给职工群众讨论,由工会组织动员全体职工积极参与讨论,充分发扬民主,结合找窍门、挖潜力——提合理化建议,使合同中的生产任务,即生产、财务计划和增产节约计划变成职工群众自己的行动纲领。

(三)根据群众讨论的意见将合同草案加以修订,然后由行政和工会(代表全体职工)签字。许多厂矿企业在签字时都举行了隆重仪式,使职工受到严肃的教育,并明白了自己的责任。

(四)车间之间、小组之间、工段之间签订联系合同,修订爱国公约,以保证合同的执行。

(五)组织爱国主义劳动竞赛,为实现合同任务而奋斗。

(六)组织职工群众检查合同执行的情况,不断地总结生产经验。

二、生产改革有哪些问题呢?

第一,在计划管理方面,成绩还不巩固,发展很不平衡。有些厂矿只作了突击检查,有的只号召检查而不具体领导,检查时情况转好,检查过后又形成自流。主要是没有通过检查建立负责制和群众性的经常的检查制度。工会小组生活不健全,批评与自我批评不开展。有些厂矿企业的计划不周,群众讨论不透,一轰通过,职工还不知道计划内容是什么,结果流

于形式。甚至有将计划交给职工讨论的情形,他们的理由是“保密”。最坏的情形是领导上心中无数,计划时常变更,常常停工待料,秩序混乱,根本谈不上计划管理。

第二,生产管理仍落后于群众生产运动的发展。许多厂矿没有正确的成本核算,甚至有算不出成本的现象。生产定额混乱,没有恰当的质量指标,没有具体可行的奖励办法,职工的积极性不能充分发挥。许多厂矿尚停留在为国家加工订货交任务的状态中,没有很好地注意提高质量,没有开始实行经济核算制。许多厂矿的行政和工会对于职工群众的安全和生活不关心的现象依然严重。这些情况都与依靠工人阶级,改善企业管理,提高产品质量的思想不能相容。

第三,基本建设的生产改革问题最为严重。设计、施工计划不周密,甚至根本未很好设计就盲目施工;劳动组织不合理;工地管理情况混乱,无人负责现象很多。因而造成改变设计和施工计划、停工待料、工程质量不合格,完不成计划,这种情况相当普遍。虽然基本建设的生产管理和劳动组织等方面都已有一些好经验,但混乱的情况尚未根本克服。

三、为了巩固生产改革的业绩,加强计划管理,贯彻经济核算制,我们有这样意见:

第一,各产业应系统地总结生产改革的经验,特别应着重总结计划管理的经验,职工群众生产上的先进经验和改善劳动组织的经验,以便有组织、有计划地推广。这样才能为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开拓道路。但目前产业工会力量甚弱,不能够很好地担负起这个重大任务。我们很希望各地区对于近代化的产业,不论其分散或集中,都能加强产业工会的工作,建立

一定的组织,配备一定的干部。只有加强产业工会,才能深入生产改革工作,才能承担起上述的任务。

第二,我们认为签订集体合同和联系合同是加强计划管理、贯彻经济核算制的有效手段,是组织群众生产竞赛、鼓舞群众生产热情的好方法。因此,一般近代化的产业都可以厂矿为单位签订集体合同,为各产业签订全国性集体合同准备条件。

第三,继续反对官僚主义,反对资本主义思想,提倡深入细致的工作作风,是改善生产管理,把生产事业推向正常轨道的基本环节。我们的生产事业不断地前进,新的问题也不断地产生,因而生产管理的改革也是不能停顿的。只有这样,才能使我们的管理工作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可是由于官僚主义和资本主义思想,就使许多企业领导同志(工会干部也在内)不能及时发现问题,不能抓住许多群众的创造,而使领导常常处于被动,束缚着劳动生产力的提高,所以加强基层党、政、工、团干部的培养教育,学习经济工作理论知识,提高领导水平,是一个极其重要的任务。

以上报告妥否,请批示。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罗瑞卿关于全国 禁毒运动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并罗瑞卿同志：

中央同意罗瑞卿同志十二月十四日关于全国禁毒运动的总结报告，特转发各地。望各地一面迅速处理过去一段禁毒运动的结尾中的若干问题，并总结经验；一面根据政务院十二月十二日关于推行戒烟、禁种鸦片和在农村收缴存毒工作的指示，切实布置下一段的禁毒工作。

中 央
十二月十八日

全国禁毒运动总结报告

毛主席、中央并政府党组、政法党组：

兹送上《全国禁毒运动总结报告》，请审阅批示。

一、禁毒运动，在全国一千二百零二个禁毒重点地方均于八月十日先后进入第一期破案行动。随即又进行了第二、三期的破案。这一运动，在毛主席和中央的英明领导下，有关部

门的大力配合和公安部门的积极工作,经过了充分的侦察准备,发动群众和集中破案已于十一月底胜利结束。在禁毒重点地区,共发现制造、贩卖、运送毒品的毒犯三十六万九千七百零五名,超过了原来估计的数字。共逮捕了八万二千零五十六名,占毒犯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二。据不完全统计,已处理了五万一千六百二十七名,其中判处各种徒刑(包括死刑、无期徒刑)三万三千七百八十六名,劳改的二千一百三十八名,管制的六千八百四十三名,释放了三千五百三十四名,未报分类统计的四千三百三十七名。现在已经处决了其中成分坏、罪恶和民愤极大的毒犯八百八十名,占逮捕数的百分之一。共缴获毒品(折合鸦片)三百九十九万六千零五十六两,制毒机二百三十五部又一万五千七百一十六套,各种贩、运、藏毒工具二十六万三千四百五十九件,并缴获六〇炮两门,机枪五挺,长短枪八百七十七支,子弹八万零二百九十六粒,手榴弹一百六十七颗,炸弹十六个,发报机六部。运动中缴毒数量不大,其原因有二:一方面是各地自解放至禁毒运动前已有大批缴获,据东北、华北、华东、西北四区不完全统计,已缴获毒品(折合鸦片)二千四百四十七万三千三百零八两。另一方面是农村尚有大量存毒,此次尚未收缴。

此次运动已切实收到了狠狠打击毒犯、发动教育群众、肃清毒害的预期效果,发现的毒犯多系五方面反革命身份及敌伪军、政、警、宪、反动地主、地痞流氓等社会治安危险分子。据东北、华北、中南三区三万零五百零二名已捕毒犯中上述分子即有二万零三百八十三名,占百分之六十七。沈阳市逮捕的八百六十七名毒犯中兼有上述身份者有八百二十六名,占

百分之九十五。杀的全是罪恶和民愤极大的坏分子。如中南处决了的二百四十五名毒犯中,兼有上述身份者即有二百一十二名,占处决数的百分之八十七。因此打击了毒犯,实际上又是打击了反革命,对于进一步巩固社会治安,起了很大作用。运动中各地召开了各种宣传会七十六万五千四百二十八次,受教育的群众七千四百五十九万五千一百八十一人。重点地区已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政策已深入人心。如沈阳市即召开大、小宣传会二万一千四百二十五次,受到直接教育一百一十七万一千六百四十八人。广州市也召开了宣传会一万一千零四十六次,受教育一百二十三万九千二百八十三人。其余如西安、重庆、南京、北京、天津等大中城市都大体相同,西南各重点普遍每人受到二次到三次教育。群众已普遍发动,热烈拥护。事实证明杀毒犯确比杀反革命还容易得到社会同情。群众已把禁毒的事真正当做是与自己利害有关的事,积极地行动起来协助政府同毒犯斗争。据不完全统计,全国共收到群众检举信一百三十一万二千五百三十五件,另二十二万零八百零六名毒犯。河南省在运动中即收到儿子检举父亲、妻子检举丈夫的事例六百八十余件。群众普遍反映这是“百年来未能解决的问题,毛主席解决了”,说是“古来稀事”。毒犯的威风已被打下,向公安机关坦白悔过,前来登记者已有三十四万五千四百六十三名(其中有一部分小犯和历史犯),并反映“这辈子再也不敢贩毒了”。从根本上打击帝国主义和反动统治阶级所遗留下来的旧社会的污毒,为彻底肃清毒害,打下了稳固的基础。

在机关内部进行了禁毒宣传教育或发动了坦白登记工作

的有：东北、华北、华东的大行政区级机关及其所属的省市各级机关；中南之广西、湖南、广东、河南、广州，西北之宁夏等省市机关；中央铁道部、邮电部、交通部、司法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人民解放军等所属机关部门。全国机关内部共发现毒犯一万二千九百五十八人另十七件（“三反”运动中发现的未计在内）。华北、华东、中南、西南四区共逮捕一百零三名。已进行了禁毒工作的机关、部队、企业部门，都采用了普遍学习、重点检查和坦白检举相结合的办法，强调不追不逼、实事求是地解决问题。凡机关内部进行了禁毒的部门，收效都甚良好，不仅澄清了机关内部的情况，而且使广大干部人员受到了一次深刻的教育。

二、这次禁毒运动的特点是：准备充分，计划周密，政策界限明确，纪律严明，控制严密，督导及时，工作紧张，威力充沛。就运动发展的迅速、健康及其效果看来，就各地对中央肃毒指示的体会贯彻的精神看来，可说是一次比较精彩的运动。这次运动比较突出的经验有以下几点：

1. 政策明确。运动中始终集中打击制造、贩卖、运送毒品的毒犯，而特别是其中兼有反革命身份和其他坏分子，争取了胁从、偶犯、毒犯家属和为数众多的吸毒瘾民。各地都彻底贯彻了中央这一正确政策，各级领导都保持了清醒的头脑。一般工作人员都有明确的政策界限，因而，即迅速地扩大了群众队伍，壮大了运动的声势，使毒犯愈陷孤立，打下了毒犯的威风，使运动很快进入了高潮。

2. 准备充分。各期破案之前，均在思想上、组织上、材料上作了充分准备。各地均在党委统一领导下，以公安机关为

主地组织了有力的肃毒办公室,于运动展开前三个多月即积极地展开了调查、侦察和反复查对材料的工作。因而各地均能在搜捕行动之前掌握了毒犯的名单和罪证,准确地、雷厉风行地逮捕了应捕而必须捕的毒犯,并使毒犯都受到了应得的惩办和教育,这是打准、打狠和引导运动正常、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也是缩短时间,使运动精彩结束的先决条件。

3. 控制严密。省以上的公安机关都派出检查组到各重点地区检查督导,及时地发现与解决了不少实际问题。在整个运动中都执行了规定的报告制度。因此,在严密控制和及时督导的情况下,纠正了个别地区的准备不足,忽视深入侦察,初期捕人和初期宣传工作的束手束脚,和运动高潮阶段部分重点的简单、急躁情绪等,保证了运动全始全终地发展到最后的胜利。

4. 运动的指导。集中注意于掌握情况的发展,摸清毒情毒犯的底细,各地一般均采取了侦察、审讯、群众检举、毒犯登记四者密切结合的办法是成功的。经验证明:凡是结合好的地方,抓住了毒犯的矛盾,内外夹攻,毒情便会很快被摸清,对运动的规模和声势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从以上四方面所得材料,必须不失时机地研究和处理,才能把一切大犯、主犯、惯犯和现行犯很快地挖出来,才能把应缴获的毒品追缴出来。

5. 集中处理。逮捕与处决毒犯都大张旗鼓地采取了集中处理的方法,完全显示了运动的威力和政府的决心,这是发动广大群众和打下毒犯威风的绝好方法。事实证明,旧中国社会所遗留下来的深重毒害,采取过去那种零打碎敲的办法是不能解决问题的。中央决定“在全国范围内有重点地大张旗

鼓地发动一次群众运动,来一次集中的、彻底的扫除”是十分正确和英明的。

6. 大张旗鼓地口头宣传。经验证明,用口头向群众宣传,不用登报、广播等文字宣传,亦可做到大张旗鼓。禁毒运动中利用组织报告员、宣传员、宣传车、宣传队,召开各种大小群众会、毒犯家属会、老年会、公审大会等形式,大张旗鼓地进行口头宣传,反复交待政策,完全可以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并达到了充分发动教育群众和制服毒犯的目的。

三、今后的工作。全国范围的重点的肃毒运动虽已结束,在打击毒犯、发动群众、追缴毒品等方面来分析,运动虽已收到了预期的效果,并为今后完全根绝毒害创造良好条件,但毒犯中的个别刁顽之徒,仍在进行更加诡密〔秘〕的制、贩、运毒活动。这已说明毒品流行的完全肃清,是一件长期复杂的斗争工作。因此,在运动结束之后必须转入经常斗争,继续贯彻,以达完全解决。

此外,除对尚未处理的一部分在押毒犯督促加速处理和将已缴获之毒品,按规定逐级移交财政部门以及处理缴获武器、毒器等工作外,关于戒吸、收缴农村存毒和扫除少数地方种毒的工作,各地已着手准备,待政务院指示发出后,再进一步推动,并切实遵照中央指示,努力求得妥善解决问题。

罗瑞卿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中央妇委关于各地 妇委情况及有关建议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地委、县委并告中央各部门：

兹将中央妇委十二月十六日的报告发给你们。中央同意报告中所提建议，望即讨论一次，作出具体决定于一九五三年二月以前按层上报。各级妇委在调整或成立后亦应即讨论一次并将结果上报。此报告可在党刊上发表。

中 央
十二月十九日

主席并中央：

十一月中旬，主席召集全国妇联党组常委谈话，在主席的亲自指示下，当即提出妇委名单经主席、中央批准，成立了中央妇委。十一月二十二日召开了第一次中央妇委会议，出席委员十八人，缺席十三人（因病假、产假、事假及出国等），并有各大区妇委副书记或委员及全国妇联部长级党员干部十三人列席会议，在会议上传达了主席的指示，并着重讨论了正在召

开的全国妇女工作会议、如何加强领导与开好会议的步骤和方法等问题。

在全国妇女工作会议结束后,十二月上旬中央妇委又召开了第二次会议,出席委员十七人,并有各省市妇委书记、妇委委员等二十五人,全国妇联部长级党员干部十人列席会议。会上,听取了各地妇委负责干部汇报各地妇委工作及党委的领导情况,并着重讨论与研究了妇委的工作方法,妇委如何做好工作及如何加强党对妇女工作的领导等问题。

兹将各地妇委情况及我们的建议报告如下:

(一)调整与健全各级妇委组织机构

目前在全国除个别地区外,省市以上党委均已建立了妇委组织机构,但有名无实的多,实际能起作用的少,普遍处于若有若无、极不健全的状态中。其主要原因:第一,很多妇委负责人以及有些党委领导妇女工作的负责人,对妇委的性质与任务不够了解,妇委与妇联党组工作长期混淆不清,甚至有党群不分的情况。妇委方面不知道自己是党委的助手,是协助党委领导妇女运动、贯彻男女平等政策的专业部门,因此常常把自己的工作局限于妇联的工作圈内,对全面的妇运重视不足,也不懂得经常向党委反映情况,取得党委的指示与领导。如云南省妇委副书记说:“我们思想上对妇委重视不足,认为妇联是需要的,妇委是可有可无的。”有的党委也未能主动指导妇委起其助手作用。如河北通县专区领导妇女工作的党委委员认为:“不要成立妇委,也不要成立党组,反正你们都是党员,保证执行党的决议就行啦。”因此该专区党委至今没有妇委,妇联也没有党组的组织。有的党委不批准成立妇委

的理由是“怕妇联、妇委工作重复”。第二,妇委成员中兼职妇委过多,她们对任务不明确,而妇委讨论工作又常常局限于妇联系统的具体问题,兼职妇委分散在各方面,对妇联工作不熟悉,因而对开妇委会形成负担,不感兴趣,妇委会议就召集不起来,很多地区妇委两三年来只开过一两次会,大同市自一九五〇年成立妇委,三年来未开过一次会议,致妇委会议长期处于形式和自流状态。第三,妇委人选,由于过于强调资历,至今配备不齐。有些地方有妇委书记没有妇委委员,有的地方有妇委委员没有妇委书记或妇委书记由党委男同志兼任,势难兼顾工作。

因此,目前首要问题是在于调整与健全各级妇委组织机构,从而建立与改进工作。为此提出下列意见:

(1)各大行政区及省、市党委尚未建立妇委组织者,一律建立妇委组织,已建立者应调整充实人选,加强机构。至于专区及县级党委一律只设妇联党组,不设妇委,原有妇委者改为党组。区委一级不设妇委,但至少应有一个妇女工作的专职干部,如有相当条件即应参加区委为委员。支部应按工作需要及女党员多少,在支部委员会中设一妇女工作委员协助支部指导妇女工作。至于少数民族地区,可酌情处理,不必强求一律。

(2)妇委委员人选的原则,根据主席指示,应包括三方面:(甲)妇联部长以上党员干部的全部或一部;(乙)该级党委所辖下一级党委妇委书记或妇联主席(党员);(丙)同级党、政有关部门及群众团体中,有代表性的女党员干部。妇委人选,当视工作关系和需要及其能力而定,不必过于拘泥资历。妇委应设常委,其人选尽可能由妇联党组干事兼任,以求简化,避

免层叠,且便利于经常工作。兼职妇委的任务,主要是通过她在其所在工作部门中实现党的妇运政策,推进妇女工作及妇委指定的一定任务,并定期向妇委反映各该部门有关妇女方面的情况,汇报工作。省以上妇委会每年可开两次,市妇委每年可开会三至四次。妇委得根据工作需要,可有一至三个工作干部,处理日常工作。

(3)妇委与妇联党组是党的两种不同性质不同形式的组织,但其工作任务基本是一致的,都是为了加强党对妇女工作的领导,贯彻党的有关妇女运动的方针政策。其不同之处就在于妇委是党委的一个组成部分,其性质是协助党委研究指导妇女运动与妇女工作,并起助手作用;至于党组,按党章规定,是党外组织的领导机关中由若干负领导责任的党员组成。通过党组,在该组织的领导机关中加强党的影响,实现党的政策。

(二)妇委应成为党领导妇女工作的好助手

主席指示我们,妇委要做好工作,必须改进工作方法,要做到一送(送报告,提意见),二催(催党委批阅答复),三批评(党委拖延不复,则应批评);并要善于用党委名义通过党委以指导党的各级环节,加强妇女工作的领导。据此,中央及各地妇委负责同志均进行了自我检讨。过去由于对妇委的任务不明确,不懂得工作方法,因而一般的均未能起党委助手的作用,妇委向党委送材料、反映情况、作报告太少,往往因要等材料完全,总想面面俱到,应有尽有,因而左等右等,等全再送,以致材料冗长,又不及时,反不能中肯地、有效地解决实际问题。即使送了报告或材料,也不敢对党委作过多的催促。由于对妇女工作有自卑感,或因反孤立主义而带来的“矫枉过

正”的副作用,未能结合全面从保护妇女群众权益及党委助手的职责出发,从正面去催促,有时反而背后牢骚埋怨党委对妇女工作不重视;有时催之无效,亦不敢批评。如大同市妇委给市委送的一个材料,催了十八次,未批;西安市妇委今年二月送给市委的三八节计划,一直压到现在未批,妇委不敢批评。因此,妇委未能起党委助手作用。我们大家都进行了自我批评,要努力改正上述缺点,坚决执行主席的指示,改进方法,改进工作。为此:

(1)妇委应研究党的政策指示,主动配合党委在一定时期的中心任务,布置在妇女方面的工作,检查执行情况。

(2)在工作上要有重点,分问题地深入了解情况,掌握材料,总结工作经验,提出建议。所作建议要有据有理,及时有效。

(3)确立请示报告制度,每年至少应向党委作四五次综合报告,报告务必及时,内容力求简而精,此外可作专题报告或个别问题的请示等,根据具体工作情况而定。所作报告经党委按层上报并报上级妇委。

(4)经过党委并以党委名义,提出对妇女工作的指示。

(5)正确地运用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法,采取积极负责态度,加强督促检查的工作。

(6)妇委委员及妇女工作的负责干部要系统学习理论与深入实际的实践相结合,省市以上的妇委委员应参加当地党委组织的高干学习,并决心学习,坚持学习。

(三)要求党委改进对妇女工作的领导

近年以来,省市以上的党委对妇女工作的领导一般已较

前重视。有些做得好的地区,党委在领导中心运动的同时能明确提出妇女工作的方向与指示,关于妇女工作的重要决定,全年工作计划与总结能在党委会议上讨论研究(如江西省上饶地委(原浮梁地委),察哈尔省委,张家口、包头市委),注意吸收妇委书记、妇联党组书记列席党委会议,使她们了解全面情况、党的方针政策并有机会反映有关妇女工作的意见(如西北局、中南局、华东局,湖北、湖南、山西等省,北京、上海、广州、武汉等市)。但这样做的还占少数。一般的党委只是指定专人联系领导,但多缺乏主动的、经常的督促与检查。对妇女工作问题提到党委会讨论的极少,有些党委委员对妇女群众问题还极不重视,认为妇女工作可有可无、无足轻重,有时还采取极不严肃的态度。

省委以下的党委都采取一揽子的领导方式,对妇女工作的领导更差,因之县、区妇联干部经常“锁门下乡”。山西有的区妇女干部下乡后,妇联机关无人,房子已被占了,“有的喂了猪,有的押了犯人”。

为了使妇女工作在党的各方面配合下顺利进行,加强党对妇女工作的领导,特提出如下建议:

(1)党委除指定专人经常联系指导外,各级党委每年至少应讨论两次妇女工作;在布置、检查、总结工作时,必须把妇女工作包括进去;关于妇女工作的重要决定和全年工作计划与总结,应在党委会议上讨论并通报有关方面协同进行。

(2)妇委既属党委的一个部门,就必须使妇委委员,首先是妇委书记能了解党委的工作布置、计划与重大措施,才知从何着手将党的政策任务贯彻到妇女方面并从而适应党委的需

要,反映情况,提出问题和建议。因此,妇委书记或妇联党组书记凡能任党委委员者,应参加党委为委员,凡不能任党委委员者,应列席党委会议。党委召集的各种有关的工作会议、干部会议、学习会议,应注意吸收妇委或妇联党组书记或妇委委员参加,使她们了解工作的全局,了解党委的工作计划与重要措施,以培养和提高妇委的工作能力。

(3)各级党委应定期或不定期地检查妇委或妇联党组的工作,听取汇报或派人进行重点检查。

(4)党委应规定并通知妇委或妇联党组书记应阅读的党委文件及上级党委所发的指示文件。

(四)关于妇女干部的使用与培养教育问题

各地近年来虽都培养了一批女干部,但各地党委对女干部的提拔培养上顾虑多,不大胆,特别是主动、有意识、有计划地培养女干部不够。因此,在执行干部政策中对女干部的方面,多存在着“资格论”与歧视妇女的重男轻女的封建残余思想。如在使用方面,愿用男的,不要女的;愿要没结婚的女青年,不要结婚有孩子的;选拔男干部多从其长处着眼使用,选拔女干部多从其短处着眼不用。各地党的组织部门较普遍地存在着把病弱、孩子多的女干部、家属等分配给妇联;但在妇联的有能力的工作干部,常常调走了也不打招呼。在评级中男女做同等工作有同等能力的,男的评得高,女的评得低。凡男女干部发生两性关系后,男的可推卸责任或逍遥法外,女的则被开除或被斗争。如江西三十一个县有五十四个女干部因男女关系被开除,其中宁都县一个区妇女干部与区委书记恋爱怀孕,县委怕影响区委书记威信,开除了这一妇女干部并给

她三十万元,迫令其到百里外的山中去生孩子,生孩子后在山上无吃无住,流浪山中,后被分区妇联主任发觉,呈报省委,已引起省委的重视。

妇委方面,对于女干部情况也缺乏全面的、系统的了解,表现着心中无数,在提拔妇女干部方面,也同样有自卑心理,不敢放手,不敢力争。对于女干部的使用与培养上特提出如下意见:

(1)党委及组织部、宣传部要有计划地培养、教育女党员。对女党员特别是高级女干部的缺点与困难,要严肃地批评,热情帮助,促其进步,不能迁就或放任不管,对其优点应注意助其发展。为了更多地培养女干部,党和政府的各种教育训练机关,要给女党员干部以适当名额。妇委要关心党委对于训练、培养、提拔女干部的情况并提出必要的建议。

(2)党对女干部的使用上,同样要以德才为标准。男女有同等能力应同等待遇,对有孩子的女干部,一面积极教育女干部树立事业心,一面尽可能帮助其解决孩子问题并实事求是地分配适当工作。

(3)妇女工作干部调动时,党委的组织部门应取得妇委同意并通知妇委。

以上是中央妇委会议讨论的主要问题与各项建议,是否有当,请阅正批示。

中央妇委 邓颖超、章蕴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安子文关于目前 整党和建党工作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

兹将安子文同志十二月五日关于目前整党和建党工作的报告发给你们。中央认为这个报告所提各项意见都是正确的，请即据此指导当前正在进行的整党和建党工作，务使少犯错误。安子文同志这个报告请发至县委及整党工作队，并登党刊。

中 央
十二月十九日

主席并中央：

兹将目前(截至十月份止)各地整党和建党的情况和我的意见简要报告如下，请予指示。

在八、九月间，党员数量较大的各个老区，都大力进行了农村整党的准备工作。西北、华北、华东、东北等老区共抽调和训练了整党干部约十万人。这几个地区共有农村党员二百八十八万人，约十五万个支部。虽然现有十万人的整党队伍，力

量是不小的,但要完成这样一个巨大的任务仍然是很吃力的。根据各地计划,于今冬明春东北大体可以全部整完;华北、西北今冬可以大部整完,留下一小部分,到明年夏季或秋后全部结束;华东则只能整顿一部分,留下的要到明年冬季才能整完。在这一期间,各地除抽调训练整党干部外,均还进行了农村整党的典型试验,总计有四千个支部,其结果一般是良好的:取得了经验,教育了干部,没有发生大的偏差。据上所述,有计划有步骤地、积极而谨慎地开展农村整党工作的条件已经具备,从十一月开始,各地就将正式展开农村整党运动。从目前已有情况看,要取得这一工作完全胜利,各地党的领导机关除必须做很大的努力外,对以下几个问题,必须妥善地加以解决。

(一)关于农村整党结合“三反”的问题。我认为一般以不提“三反”,而把“三反”内容贯注于整党之中作为整党内容的一部分为好。经验证明这样做法是稳当的,也是可行的。有的地方,强调进行“三反”,采取了疾风暴雨的猛烈方式,这样不仅不能教育农村党员,而且引起他们的恐慌,不断发生逃跑、自杀事件(已有十几起),使农村中的空气十分紧张,人心惶惶不安(如察哈尔)。事实上,老区农村党员干部中的贪污、浪费及官僚主义现象,虽然是普遍的,但并不是很严重的。河北省九十四四个农村支部“三反”整党试验的结果,有贪污行为的党员占党员总数的百分之十八,但贪污款数平均不到二十万,且多系占小便宜、公私不分,性质并不严重,其中有些村庄自建立了正规的财政制度以后,就再没有发生贪污现象。农村党员干部的浪费现象是有的,但也远不如城市和机关中严

重。农村党员干部的官僚主义,主要表现在强迫命令的作风上,这一点确实是严重的,在不少地方甚至发生因乡村干部的强迫命令逼得群众自杀的事情。但产生这样严重的强迫命令现象的原因,除乡村干部本身思想作风不纯以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上面的官僚主义与主观主义,如所派的任务过重,要求完成任务的时间过急,甚至把一些根本不应当当做行政任务来分派的事情(如合作社贷款等),也当做任务分派下去。这样再加上农村干部的水平低、办法少,其中有些人思想作风不纯,于是强迫命令的现象就不断发展。因此,不首先改变上面的官僚主义的作风,把强迫命令的责任完全放在乡村干部身上,是不能很好地解决这个问题。另一方面改变强迫命令作风,对群众对干部都是一件长期的教育工作,企图在短时间内用强制的办法来肃清,也是不可能的。所以,在农村中不能单独进行“三反”,也不必提“三反”的口号,而在整党中结合“三反”内容,进行教育,加以检查,就可以附带解决了“三反”问题。经验证明,只有这样做才是妥当的。

(二)关于教育党员明确农村发展方向,反对当富农,反对雇工剥削的问题。由于党内对农村发展方向的教育不够,一部分党员只顾个人发财致富的富农思想,已严重地腐蚀着农村党的组织,阻碍着互助合作政策进一步地贯彻与实现,这确实是一个严重的问题。但在反对党员的富农思想与剥削行为时,必须有一个明确的界限。有些地方只笼统地提出“反剥削”的口号,而没有进行具体分析,结果把不是剥削的也算成了剥削,把因缺少劳动力不得不雇工耕种土地或出租土地的,一律按剥削看待,有的甚至提出了“土地不准买卖”、“无偿交公”的

错误口号。还有些地方笼统地错误地提出“党员不准经商,经商是剥削”的口号。这样就势必影响到农民的副业生产与小本的运销贩卖,因而对城乡物资交流起了破坏作用。产生这种过“左”的做法的基本原因是某些党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对党的政策缺乏全面的与具体的了解,以急躁的情绪和幼稚的想法代替党的政策。如果在这次农村整党中可能发生偏向的话,这将是一个最主要的问题,所以必须十分注意加以防止。

(三)农村整党的组织处理问题。从典型试验的结果看,出党人数一般占党员总数的百分之十左右(东北是百分之九点三,西北是百分之十点八,华北是百分之十一点五),最多的是山东,出党人数占党员总数的百分之十四点五。在出党人数中,被开除党籍者大体上占三分之一左右(也就是占党员总数的百分之三到百分之五);经过教育自认不够党员条件而愿意退党者占三分之一左右;消极落后,丧失了一个党员的积极性而被劝告出党者也占三分之一左右。至于在整党中受劝告、警告、留党察看处分者,一般在百分之五左右。所以,总计在党员中受纪律处分者约占党员总数的百分之十五到百分之二十。根据目前农村党的组织状况,控制这样的数字是恰当的。但有些地方在组织处理中也发生了一些偏向,如对于一些虽不完全具备党员条件但还可以改造与提高的党员硬要令其退党,尤其是对于妇女党员的实际困难缺乏应有的照顾与热情的帮助。又如在处理党员犯错误的问题时,过分追算历史上的旧账,把久已改正了的错误搬出来作为处分的根据,因而不适当地扩大了处分范围。还有的地方把党内处分与行政处分、法律处分不加区分,在整党中错误地使用刑事处分。上

述这些偏向都必须加以纠正,特别是党内处分与国家法律必须严格加以区别,在整党中绝不得使用刑事处分,须受刑事处分者,应在整党后由法院依法处理。

(四)今冬明春农村整党的规模很大,十万人整党队伍在各个地区同时动手,两个月完成一批,一批就要整顿好三四万个支部、六七十万党员。这样大的运动,如果没有坚强的领导,一有偏差就影响很大,而且很难纠正。所以各地党委都感到责任十分重大,规定了许多具体办法。这样大的运动,保证完全不出一点偏差当然是困难的,或者说是不可可能的;但我们必须力争不出偏差,或少出偏差,并且一有偏差出现,即能迅速纠正。基本的保证是各级党委有效地坚强领导和整党工作队严格地遵守政策和纪律。根据现有情况,必须尖锐地反对某些负责整党工作的干部的单纯任务观点,防止为了“赶任务”而采取急躁与粗暴的做法。农村整党的好坏,关系着今后农村的整个工作。因此,不能只是考虑时间问题,与其整得太急了把工作做坏,就不如把时间拖长一些,求得这一工作的胜利完成。当前的主要危险不是劲头不足、整不彻底的问题,而是简单急躁、整得过火的问题。整不彻底以后还有办法补救,但是如果整过火、整乱了,以后就很难收拾。这是过去已经有过的经验,应该记取。

目前各地的建党情况:截至十月底共接收新党员二十二万人,占各地发展新党员计划总数的百分之十一。但各地发展新党员的情况是不平衡的,发展最多的苏南区已完成计划的百分之三十;发展最少的宁夏省,只完成计划的百分之一点六。这固然与各地党委是否重视建党工作有关,但各地条件

不同,不能也不应强求一致。同时,更不能只从完成数目字的大小来看建党的成绩,而忽视了所接收的新党员的质量。这一时期内发展新党员的一条主要的经验是,发展一定数量的新党员并不困难,但要按照接收新党员的手续,接收确实具备党员条件的新党员,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现在有些地方,只看到建党的必要与建党的有利条件,但没有用充分的时间与足够的力量来进行这一项工作,而采取“图省事、找捷径”,“赶时间、赶任务”的做法,这就必然降低了接收党员的条件,严重地违犯了建党的方针和政策。产生这种现象的原因,首先由于不少地方的党委只忙于日常工作,对建党这样的工作则认为无暇过问;其次有相当一部分负责建党工作的干部缺乏建党工作的经验,认为只要发展起一批新党员,就算完成了建党任务,对新发展的党员质量则很少考虑,因而就降低了党员的标准。这种急于求成的单纯任务观点,是目前建党工作中的主要危险。我认为,有必要一再提醒各级党委,一定要根据自己的工作条件与力量来进行建党工作,原来计划如不够切合实际,可修订原计划,但绝不可为追求数字而乱发展,这样做所造成的损失将是很大的。此外,各地在发展了一批新党员之后,可按照苏南的经验,暂时“停一停”。这样做有几个好处:(1)总结经验,教育干部;(2)根据经验,进一步进行发展党的准备工作;(3)训练新党员,使新党员能够有不断提高的机会。

安子文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准备一切必要条件， 坚决粉碎敌人登陆冒险，争取 战争更大胜利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志愿军党委各同志并告东北局、东北军区，军委各部门首长：

关于准备一切必要条件，坚决粉碎敌人 登陆冒险，争取战争更大胜利的指示

(一)根据种种情况(艾森豪威尔登台，谈判的中断，联合国通过印度提案)，判断敌人有从我侧后海岸线特别是西海岸汉川江、清川江、鸭绿江一线以七个师左右兵力举行冒险登陆进攻的充分可能。

(二)我志愿军协同朝鲜人民军有坚决粉碎敌人登陆进攻、争取战争更大胜利的任务。

(三)为此目的，我军必须：

(甲)尽一切可能的力量去极大地增强海岸及其纵深的坚固防御工事；同时增强三八线正面的纵深防御工事以为配合。

(乙)在对我侧后威胁最大的海岸线及其纵深部署充分的

兵力和火力,保证粉碎敌人从海上的进攻及其大量空降部队的进攻。在其他可能遭受敌人登陆进攻的地区(通川、元山地区,瓮津半岛地区,镇南浦、汉川江地区及咸兴以东地区)则部署可能有的兵力和火力,同样要用其全力争取粉碎敌人的进攻。

(丙)坚决地迅速地采取加修新铁路线,改善旧铁路线,(满浦球场间)加宽许多公路线,加设仓库场站以及预先运储大量粮弹物资等项措施,保证不论在何种情况下我正面侧面全军(包括人民军)的运输畅通,供应不缺。

(丁)我正面各军过去作战成绩很大,在一九五三年应争取更大的成绩,消灭更多的敌人。

(戊)政治工作保证全军指战员都具有粉碎敌人进攻、争取更大胜利的坚强斗志和高昂士气。

(己)特别注意从目前起到一九五三年四月这一段时间内的准备工作,这是战胜敌人的关键所在。

(庚)以代理司令员和政治委员邓华同志兼任西海岸指挥部司令员和政治委员,以梁兴初同志为西海指副司令员,西岸指的其他干部应予加强。

(四)两年多以来,我志愿军协同朝鲜人民军,在对美帝国主义及其帮凶军的英勇顽强的战斗中,取得了伟大的辉煌的胜利,已经摸清了敌人的底子,克服了很多的困难,积蓄了丰富的经验。美帝国主义采用了很多办法和我们斗争,没有一样不遭到失败。现在剩下从我侧后冒险登陆的一手,它想用这一手来打击我们。只要我们能把它这一手打下去,使它的冒险归于失败,它的最后失败的局面就确定

下来了。中央坚决相信我志愿军协同朝鲜人民军是能够粉碎敌人的冒险计划的。希望同志们小心谨慎,坚忍沉着,动员全力,争取时间,完成一切对敌登陆作战的准备工作,只要准备好了,胜利就是我们的了。

中共中央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报刊 出版发行工作的规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委：

为了使报纸、期刊的出版更有秩序，合理地使用印刷和发行力量，加强报纸、期刊出版发行工作中的计划性，特作如下规定：

(一)除了已规定报纸按时出版外，期刊也应按期出版，不得无故缺期，以免发行工作紊乱。如一年内无故缺期达三次以上者，出版行政机关应采取适当措施，必要时得令其停刊。在期刊多的城市，应由出版行政机关排定期刊出版日程，改变目前多数期刊集中于月初和月中出版并经常延期出版的状况，以免印刷业忽紧忽松，妨碍生产和工人健康。

(二)为便于控制纸张分配计划，全国报纸除在元旦、五一、七一、国庆四天可以出增刊一大张外，平时不得增刊，但《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大公报》、《天津日报》、《东北日报》、《解放日报》、《新闻日报》、《文汇报》、《群众日报》、《长江日报》、《新华日报》可酌出增刊半大张，至多不得超过每周一次。

(三)依据同一理由,报纸、期刊的年度和季度计划经核定后,即应按核定的发行控制数字印行,不得临时任意加印份数,突破季度或年度的出版计划。

(四)为使出版工作正规化,便于管理和提高工作水平,非经核准兼营出版社的报社、期刊社,除了出版资料性的书籍(如年鉴、手册等)外,不应出版其他书籍。一般报社、期刊社仍可编辑书籍,但应统一由出版社出版。

(五)为保护报纸工作人员特别是编辑人员的健康,报社应设法建立适当的休息制度。苏联除《真理报》外,其他报纸每周只出六天,星期日工作人员休息,故星期一一律休刊。目前我国有的省级报纸如《辽西日报》亦已实行星期一体刊制度,有些报纸如《山西日报》、《新湖南报》、《广西日报》、《山东大众日报》、《察哈尔日报》、《黑龙江日报》等均规定在星期一减少二分之一篇幅,登载地方新闻和少数全国要闻,或刊载半张画刊。实行此种办法的地方,一般反映良好。此种办法应予推广。望全国各种日报尤其是省级报纸考虑可否规定每周只出六期,每逢星期一体刊一天,在有一种以上报纸的大城市,各报每周可轮流休刊,或除一种外,均于每周休刊一天,或首先减少一半篇幅,刊载不用在当夜编辑的画刊、地方新闻、要闻简报等。你们意见如何,望告。

中 央

十二月二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编制一九五三年计划 及五年建设计划纲要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

国家大规模的经济建设业已开始。这一建设规模之大，投资之巨，在中国历史上都是空前的。

为了加速国家建设，除应动员全国力量、集中全国人力和财力以赴外，必须加强国家建设的计划工作，使大规模建设能在正确的计划指导下进行，避免可能发生的盲目性。为此，中央各经济、文教部门的党组及各中央局、省(市)委以及大行政区行政委员会和各省(市)政府的党组应即根据中央财政经济委员会所发一九五三年的控制数字和五年计划轮廓草案，由首长负责，组织足够力量，编制一九五三年的计划和五年计划纲要。为做好这一工作，特就编制计划中若干应注意的问题作如下指示：

(一)我们国家大规模建设是在抗美援朝环境下进行的，因此必须按照中央的“边打、边稳、边建”的方针来从事国家的建设。由于美帝国主义统治集团不愿和平，继续采取拖延甚至可能扩大侵朝战争的政策，估计朝鲜战争在一个相当长的

时期内还不会停止。这一情况决定了抗美援朝的斗争必须继续进行。因此,我们既要保证国家建设的胜利,又要保证抗美援朝的胜利。抗美援朝和国家建设必须并顾,这是我们制订计划的出发点。必须由此出发来考虑国家工业建设的投资、速度、重点、分布和比例。

(二)工业化的速度首先决定于重工业的发展,因此我们必须以发展重工业为大规模建设的重点。在“边打、边稳、边建”的方针下,就要求我们集中力量而不是分散力量去进行基本建设,要求我们以有限的资金和建设力量(特别是地质勘察、设计和施工的力量),首先保证重工业和国防工业的基本建设,特别是确保那些对国家起决定作用的,能迅速增强国家工业基础与国防力量的主要工程的完成。我们必须在五年内基本上完成鞍钢等大工业基地的建设,并开始新的工业基地的建设,以此来发展我国的五金、燃料、机械、电力工业与国防工业,使一九五七年的工业生产比一九五二年提高一倍到一倍半。为此,一切次要的可以推迟的建设必须推迟,一切对国家不起重要作用的工程投资必须削减,盲目铺摊子的现象必须克服,只顾小局、不顾大局的思想必须批判。只有这样,才能使我们的建设符合于国家全体的利益和长远的利益。有些同志光看到局部的需要,企图一下子把“好事”办完,处处搞大规模,样样搞大规模,分散使用国家有限的资金和建设力量,其结果必然使国家的主要工程无法完成,使国家大规模建设化为乌有。显然这是一种很有害的做法,必须予以制止。

集中力量保证重工业的建设,特别是保证其中主要工程的完成,决不能理解为取消了国家建设的大规模性质,决不能

理解为可以忽视轻工业的发展、农业和地方工业的发展、贸易合作事业和运输事业的发展及文化教育卫生事业的发展,以致放松对这些事业的领导。如果那样,显然也是错误的。各部门和各地方在自己的计划中,应根据国家建设方针和统一的计划,充分发挥积极性和主动性,以加速国家的建设。

(三)在编制生产计划时,必须充分发挥现有企业的潜在力量,反对保守主义。预计一九五三年至一九五七年国家全部工业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到六十,要依靠工业企业的积累来解决;同时,除了必要的国内无法制造的机器设备必须靠国外订货解决以外,应依靠现有工业设备的生产来满足;国家大规模建设的巨大需要,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不断提高,也要求我们现有的工厂生产更多更好的产品。因此,合理地利用现有工业基础和现有设备,充分发挥企业的潜在力量,就成为制订生产计划时最为重要的问题。为此,必须重新审定各种产品的技术经济定额,并以平均的先进技术经济定额作为制订计划的标准;应充分估计企业中各种有利的因素和群众的无穷的创造力,不能只强调困难和不利的因素,只根据薄弱环节来确定企业的生产能力,不仅应在产品数量(包括产品品种)方面有先进的指标,而且应在产品的质量、成本和劳动生产率等方面,也应有具体的先进的指标。有些同志认为“生产到顶”、“潜力挖光”,满足于已得成绩和现有水平,不积极依靠群众,采取有效措施发挥现有设备潜在力量,甚至为了不费气力而完成与超过计划,多得奖金,竟企图压低生产计划的做法,以及某些同志埋怨旧设备破破烂烂,放松甚至放弃对现有企业的领导的做法,都是极其错误的。因此,与保守思

想和官僚主义作斗争,是编制正确的生产计划的必要前提。

(四)必须以科学的态度从事计划工作,使我们的计划正确地反映客观经济发展的法则。离开科学的根据和不具体分析实际状况以及不正确地估计我们主观力量增长的可能性,同样是不能做好计划工作的。因此,具体了解情况,做周密的调查统计,以便熟知国民经济的状况,工业的现有设备,原料的分布及其发展前途,天然资源及其合理利用的可能性,国家建设和人民需要的状况,人力和资金的可能性以及各种经济、各种工业之间正确的发展比例等等,正是我们正确制订计划的基础。目前特别要对一九五二年生产的实际数字,企业的利润、成本、劳动生产率的实际状况及由此而来的预计数字,进行统计分析,以便从此得出各种恰当的生产技术财务指标,并在这一基础上编制一九五三年的计划和五年建设计划纲要。

(五)在各部门和各地方计划时吸收群众特别是各部门中先进人物参加讨论计划的编制,是必须采取的方法。群众是国家计划的直接执行者,经过群众讨论,可以考验计划的正确程度。增产节约运动的经验证明,计划经过群众讨论后,即可把原计划提到更高水平,并可根据群众的智慧解决许多困难,有力地克服某些企业领导者的保守思想,这是一条很重要的经验。各厂矿企业部门在一九五三年的计划编制之后,应交职工讨论,以便根据职工的意见修正计划,把计划变成广大职工自觉的奋斗目标。

(六)编制一九五三年计划和五年建设计划纲要,是一件极为复杂而艰巨的任务,我们不仅缺乏必要的经验,而且由于

计划机构的不健全和统计资料的缺乏,以及编制时间的紧迫等等,都使计划工作增加很多困难。为了克服困难,按期完成任务,各经济、文教部门必须首长负责,亲自动手,真正掌握国家的建设方针,依靠群众力量,采取科学的工作态度,克服某些干部的错误思想。中央各经济、文教部门,各大行政区应争取按原规定于一月十日前首先编制好一九五三年的计划送达国家计划委员会和中央。

中 央

十二月二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实行报刊计划 发行问题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各中央局并转各省(市)委：

为了使我国各种出版物的出版和分配更加合理,减少编辑力量、印刷力量、发行力量、纸张以及读者购买力和阅读时间的浪费,避免积压和强迫摊派现象,有计划地配合国家经济建设和文教建设,必须进一步地实行报纸、期刊、书籍的计划发行和预订制度。今后全国各地包括中央一级的机关、团体、学校、企业在内,凡创办铅印的向人民群众公开发行的报纸,在行政上应经当地出版行政机关核转出版总署申请核准登记,期刊在行政上应按政务院一九五二年八月十六日公布之《期刊登记暂行办法》申请核准登记。在党内应由当地党委宣传部负责向上级党委宣传部报告下列事项,最后交由中央宣传部批准:(一)报刊名称及出版地点;(二)发行对象;(三)报刊性质和主要内容;(四)编辑方针;(五)报刊的领导机关和政治上的负责人;(六)主要编辑人员的略历;(七)每月出版期数,每期开本页数;(八)报刊发行地区范围、计划中的全年每期发行份数、计划中的预订和零售的比例。报社、出版社发行

期刊,亦须经同样批准手续。现在中央宣传部正在审核全国已经出版的省市以上报纸和主要杂志的发行份数,核定后将交由出版总署分别通知执行。今后未经报告中央宣传部和出版总署批准,即不得自行增加发行份数。在中央宣传部对这些报刊的发行份数未核定前,各地报纸、期刊应一律维持目前的发行份数,勿再自行增加。

中 央

十二月二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全国合作总社 关于调整大区机构的决定 及实施办法的通知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各中央局：

全国合作总社关于调整大区机构的决定及具体实施办法的通知，我们基本上同意，现特转发你们，请照此督促执行。

中 央

十二月二十四日

合作总社的两个文件，转发如下：

中华全国合作社联合总社关于撤销大行政 区级合作总社(联合社、联合社筹委会) 机构并在各大区设立办事处的决定

三年来各大行政区合作总社(联合社或联合社筹委会)在当地党、政正确领导下，对于发展合作经济，推行农业集体化，坚持为社员服务，满足社员供销需要，积极参加国家经济建设，促进工农业生产的恢复与发展，组织和教育社员，培养与提拔干部，建立新的合作贸易系统，开展供应、推销、生产、消

费等业务各方面,都获得巨大成就,并取得丰富经验。

为着集中统一,以适应国家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过去适宜于恢复经济时期的大行政区一级合作社机构的设立与存在业已不必要了。为此,在原则上特决定撤销大行政区级合作总社(联合社、联合社筹委会)机构。(如个别大区因工作或业务需要,经大区党、政同意仍可保留大区合作总社(联合社、联合社筹委会)的组织,其任务与编制亦可不加变更)。但鉴于合作经济的群众性和地方性,地区分散,业务复杂,为着今后便于进行全国性的和各大行政区内的业务起见,并决定全国合作总社在各大区设立办事处(保留大区合作社机构者在外)。大区办事处虽系全国合作总社的派遣机构,但同时需要受当地党、政的领导与监督,其任务组织机构如下:

(甲)大区办事处的任务

(一)检查本区内各级合作社组织、业务计划的执行情况,督促帮助其完成并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

(二)督促检查全国合作总社驻在本区内业务机构的业务经营,并领导本区内的业务经营。

(三)办理全国合作总社理事会交办事项。

(乙)大区办事处的组织机构

(一)大区办事处设主任一人、副主任若干人。在正副主任领导下得设下列各处、室,处、室以下设科或组:

(1)办公室:设秘书、行政科或组;

(2)供应处:设生产资料、生活资料、资料科或组;

(3)推销处:设工业原料、粮食、土产科或组;

(4)组导处:设检查、组导科或组;

(5)干部处:管干部教育;

(6)生产处:设生产合作、产品推销、计划统计、加工企业科或组。

(二)各处设正副处长、室设正副主任各一人,工作人员若干人。

(三)大区办事处的干部编制名额定为一百至一百五十人(不包括干部学校、企业经营单位及勤杂人员)。

(四)个别区因合作社业务需要,其组织机构的设置与人员配备可根据实际情况,参照上述编制原则酌情增加之。

(五)全国合作总社在各大区设立专门业务部门,并同时受该大区办事处正副主任的监督与领导。

中华全国合作社联合总社理事会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关于撤销大行政区级合作总社(联合社、 联合社筹委会)机构和设立大区 办事处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

全国合作总社已决定撤销大行政区级合作总社(联合社、联合社筹委会)的机构,同时设立大区办事处。兹对改变机构有关的几个具体问题,作如下规定:

(一)各大区合作总社(联合社、联合社筹委会)应在一九五三年一月底结束,一九五三年二月一日起正式设立大区办事处。凡有理事会或委员会的联社或总社应召开会议,讨论与总结过去工作及全国总社关于设立大区办事处的决定,正式宣告

结束。其结束的具体手续可于一九五三年二月底清结竣事。

(二)各大区总社(联合社、联合社筹委会)及其所属企业单位,应一律在本年度终了时,编造资金负债表、损益计算书及财产目录移交全国合作总社。

(三)各大区现有工作人员应编造名册由全国合作总社统一调配。

(四)各大区原设之合作专门学校或干部学校,一律改为中华全国合作社联合总社××区专门学校或干部学校。

(五)各大区办事处经费自明年一月一日起,由全国合作总社统一拨发,此项预算,须在本年十二月底以前造送全国合作总社理事会批准。

(六)各大区办事处成立后,全国合作总社对各省、市的通报、指示及有关函电应一律抄致大区办事处一份;各省、市报送全国合作总社的报告、总结、请示、表报及有关函电亦抄送各大区办事处一份;各大区办事处对所属省市的函件,应同时抄送全国合作总社一份。

(七)各大区所办的刊物一律于本年底停刊。

(八)各大区办事处印信由全国合作总社统一颁发,自一九五三年二月一日启用。原有印信在当地截角注销。

以上各点希切实执行,并将执行结果按规定专案报告。

附注:本通知不适用于仍然保留大区联合总社组织的大区。

中华全国合作社联合总社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开辟云南 植胶区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西南局、云南省委，并中央文委、中央财委及中央林业部党组：

一、根据西南农林部及中央林业部对云南西南部及南部气象、土壤等初步勘察的结果，证明云南在植胶的自然条件及安全条件均较雷州半岛优越，加以雷州半岛及海南岛植胶面积尚不能满足国家需要，故开辟云南植胶区是必要的。据此，一九五三年即应开始进行准备工作，建立机构，训练干部，进行植胶地区的气象、土壤的调查及垦殖场的勘测设计工作。

二、兹决定由西南局主持成立云南垦殖局，建议调西南农林部副部长屈健任局长，归中央林业部及云南省委双重领导。垦殖局编制暂定一百二十人，垦殖局下设垦殖调查队一百三十人。保山及蒙自两专区各设垦殖分局，分局下设若干垦殖场，如何编制由云南垦殖局拟定报中央林业部核准后实行。

三、拟定于一九五三年争取完成二百万亩宜林地的调查勘测工作。请文委会中央高等教育部、中国科学院抽派专家二十人，云南大学、中国科学院云南工作站抽派专家若干人，共同组成勘测队，担任勘测的指导工作。测量队员则主要由

云南垦殖局自行训练。其他医生及武装等,均请西南局协助解决之。

四、请西南局即根据上述要求督促有关部门执行。

中 央

十二月二十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一九五三年 新年宣传要点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各中央局,各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各大军区,志司和中央各部委,军委各部,政府各党组:

一九五三年是我国在继续加强抗美援朝的条件下开始大规模的经济建设的一年,新年宣传应当号召全国人民认识这种新形势,争取抗美援朝和大规模经济建设在一九五三年都能得到胜利。新年宣传要点如下:

(一)我国经济恢复时期已经基本结束,大规模的经济建设时期已经开始。

自全国解放后,我国连续地取得了土地改革、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等运动的伟大胜利,这些社会改革运动和爱国运动为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准备了条件。

与这些运动同时,我国还进行了巨大的经济调整和生产恢复的工作。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已经确立,财政收支已经平衡。财经状况已经根本好转,财经工作亦已完全统一。国营企业已实行了民主改革,大部并已实行了或开始了生产改革和增产节约运动。工业和农业的主要生产项目已恢复了或

超过了战前的水平。因此,进行大规模的有计划的建设,从一九五三年开始第一个国家五年建设计划,就是全国人民和全党的中心任务。这种大规模的建设是我国历史上从未有过的,是我国人民百年来革命斗争所争取的根本目标。

国家的建设事业包括经济建设、国防建设和文教建设,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经济建设的总方向就是把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强大的先进的工业国。只有国家的工业化,才是我国人民的最大利益,才能为实现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铺平道路。

(二)经济建设与抗美援朝同时进行,争取两方面都得到胜利。

我国的经济恢复工作是在抗美援朝的条件下进行的,一九五三年开始的经济建设工作仍然如此。由于美帝国主义还要拖延甚至扩大侵朝战争,朝鲜战争在短时期内还不能结束,我们还必须准备给敌人更严重的打击。

在抗美援朝的条件下进行大规模的经济建设是完全可能的。过去两年我们胜利地完成经济恢复工作的经验就是证明。

我们愈战愈强,兵员和物资都充足,内部团结一致,士气很盛。而敌人则死伤很重,消耗很大,帝国主义内部和美国内部矛盾愈来愈深。故我们必能胜利。

为了在经济战线和国防战线上都得到胜利,就必须继续扩大和加强人民解放军,加强民兵制度,并准备由志愿兵役制过渡到义务兵役制即征兵制(此点不作文字宣传);就必须迅速加强国防建设,发展国防工业;就必须加强镇压反革命,消

灭残余的土匪和敌特,继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粉碎敌人的细菌战争;就必须加强抗美援朝的宣传教育,认真做好拥军优属工作。

(三)必须集中全国人民的力量,有重点地进行经济建设。

要在抗美援朝的条件下胜利地进行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就要充分地动员全国人民的力量,就要集中地使用人力和物力。

要实现工业化必须以发展重工业(五金、燃料、电力、机械工业)为基础。重工业需要大量资金,而不能很快得到大量利润,也不能马上改善人民生活,但是只有发展了重工业,并辅之以发展交通运输业,才能保证国家工业化的顺利进行,才能很好地发展轻工业和各种人民福利事业。因此,一切不把主要人力、主要资金放在重工业方面,而要求百废俱兴的意见,一切不从人民的最大利益即工业化出发,而要求着重发展马上赚钱的轻工业,或者要求马上满足人民各种需要的意见,把一切“好事”一下办完的意见,都是错误的。在干部和人民中都必须确立服从整个国家利益,服从整个国家的计划,打破本位主义、地方主义、行会主义的狭隘观念和片面的所谓“群众观点”。

应当号召工人、工程技术人员、工业管理人员努力生产,开展爱国主义的生产竞赛,学习先进的生产方法,掌握先进技术,进一步挖掘工业内部的潜在力量,把一切可能的有利条件都充分运用起来,加强厂矿技术管理与技术设施,改善经营管理,降低成本,提高质量,增加产量,超额地完成国家的生产计划。向工人、工程技术人员、工业管理人员宣传工业化的利

益,宣传个人利益服从国家长远利益的思想。

应当号召农民进一步地组织起来,发展互助合作运动,改进农作法,努力提高单位面积产量,踊跃地缴纳农业税来支持国家的工业化。向农民宣传工业化对农民的利益,宣传工农联盟的思想(因此农产品和工业品的比价必须适当,两者都不能过高或过低)。

应当号召工商业家在国营经济领导下积极经营,办好工厂,做好城乡物资交流的工作,遵守政府法令,踊跃交税。

应当号召妇女打破封建束缚,与各界人民共同贯彻《婚姻法》,并积极参加工业和农业生产。

应当号召青年、学生和知识分子加强学习科学,学习技术,源源不断地补充工程师和技术人员的队伍。

(四)为了实现国家建设,准备选举各级人民代表和举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并继续不断地加强党和人民的联系。

我国的社会改革和经济恢复的任务已经基本完成,应当按照《共同纲领》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规定,准备在一九五三年召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中央和各级人民政府。

应当号召全国人民热烈准备迎接这个伟大的选举,把最好的和必要的人选做自己的代表和人民政府的委员,而不让坏分子混到人民政权机关中去。

中国共产党应当在经济建设工作中和选举运动中加强和人民群众的联系,只有这样才能完成一九五三年的伟大任务。吸收新党员,整顿党的基层组织,清除坏分子,加强党的干部

教育,都为着这个目的。应当努力学习新事物,开展自我批评和自下而上的批评,克服缺点,为党的工作的更高水平和全国人民更巩固的团结而斗争。

中 央

十二月二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西北局关于 提高区级以上工农干部 文化水平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华北局、东北局、华东局、中南局、西南局：

兹将西北局十二月十五日《关于提高区级以上工农干部文化水平的指示》发给你们参考。提高干部文化水平是一个重大问题，望各中央局均提出解决这一问题的计划于一九五三年一月底以前报告中央。

中 央

十二月二十五日

西北局指示原文如下：

西北局关于提高区级以上工农 干部文化水平的指示

为了加强党对国家各项建设的领导，党的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不仅需要政治上坚强，而且必须具有掌握一定业务的文化知识。但目前西北现有干部中约四万余名属初小以下文

化程度,其中区级以上者即占两千余名。这些区级以上之干部大部是经过较长期斗争的工农干部,过去由于战争环境或忙于社会改革不可能系统地学习文化,因此今天在工作中有力不胜任的苦恼,也难以适应今后工作上的需要,就是提拔使用上亦有殊多困难,如今年大区抽调转入经济建设之千余名区级以上干部中,即有一百零八名因文化限制未能选用。这样不但影响了这些干部的上进心与积极性,也使某些干部对今后大量培养干部产生若干错误的看法。这些说明有计划地提高工农干部的文化水平,已成为党在当前培养干部工作上迫不容缓的任务。因此,特作如下指示:

一、除一般工农干部由工农速成中学、文化补习学校及速成补习学校分批逐次提高外,对区级以上两千余名干部的文化提高问题,由西北区与各省党干校增设工农干部文化班次,在明年三月开始,分期调学,达到解决。并按全国干部文化学习中已有的经验,应于两年内在现有的文化基础上提高到初中毕业程度。

二、关于第一期调学文化之区级以上干部名额,初步定为八百名。计入西北党校一百二十名(大区级三十五、陕西四十、甘肃三十、宁夏十、西安市五),为县书、县长及相当此级之党员工农干部;入西北民大一百五十名(大区级一百二十、西安市三十),为相当于县的部、科长及区书、区长级之工农干部;入各省党干校五百三十名——陕西二百名,甘肃一百五十名,新疆一百名,宁夏、青海各四十名,均应为当地县的部、科长,区书、区长及省级分区级县级之较老工农干部。

三、关于学习之课程,主要的应为语文、数学与自然科学

常识等项,同时可授以必要的政治课(以党史、经济建设之理论与政策及时事政策为主)。但在课程比重上,文化课应占四分之三,政治课不超过四分之一。

干部的文化学习,在教学上较为复杂,在人力与教材方面,也是有困难的。因此,为了完成此一任务,分局、各省(市)委于接到此指示后,必须责成专人负责,根据当地工农干部情况、学校条件,拟好通盘计划(全部轮训和第一期学员抽调,教员与教材之准备等),电告西北局审批。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西南区第一次农村 工作会议报告给西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西南局：

十二月十五日电关于西南区第一次农村工作会议的报告阅悉。

(一)中央同意你们对西南区一年来农村互助合作运动情况的分析和估计及今后在发展农村互助合作运动中采取“积极发展,稳步提高”的方针。

(二)你们的来电中提出：“在发展生产运动中,我们应该随时防止和反对资本主义式的剥削行为和走资本主义的道路,但就目前西南整个情况说来,这还不是主要危险”。的确,目前在西南农村中并不存在资本主义泛滥发展的危险,但是西南农村中的旧富农在土地改革中一般是被保存下来了,土地改革后在政策上提出“限制富农剥削”还是需要的。就是说,对富农在雇工待遇、高利贷和商业投机等问题上的剥削应适当地加以限制。这与土地改革中保存富农经济的方针并不矛盾,保存就是不消灭它,限制就是不能任其泛滥发展,但限制富农并不是在行政禁止他放债做生意、雇长工,而是在发展

中贫农的互助合作过程中逐步缩小富农的剥削政策以达到限制之目的。目前消灭富农是错误的,任其泛滥发展也是错误的。正因为目前不应消灭富农,你们来电中“随时防止和反对资本主义式的剥削行为”的提法就不妥当了。

(三)你们的来电中提出:今后在党内强调“树立扶助贫雇、团结中农、发展生产”的思想,对一般农民则着重宣传“发动全体农民,同时扶助贫苦农民,团结互助,爱国增产”。党内党外分开两种提法是不妥当的,反易在干部中在群众中引起混乱。中央认为,在土地改革完成后的新区农村中,在一定时期内,党的政策应该是:“扶助贫雇农,巩固地团结中农和农村中其他劳动人民,促进互助合作,限制富农的剥削,发展农业生产”。无论在党内教育和党外宣传上,应该是一致的。当然这不是说要到处空喊扶助贫雇农,去故意刺激中农,而是说不应该向群众向中农隐瞒我们“扶助贫雇农”的政策。这里所说“扶助贫雇农”,是指在农业贷款、农业税收以及国家在种子、肥料、农具等方面给农民以帮助时,应该首先帮助贫雇农,当然也要照顾到中农,也给中农以一定的帮助。这是中农无理由反对的。你们来电所反映的中农在这一方面的不满情绪,正是不等价交换揩中农的油等错误做法所造成的,并不是正确执行“扶助贫雇农,团结中农”的政策的结果。

以上意见,请你们再加考虑。

中 央

十二月二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同意西藏工委 帮助群众秋收的总结报告 给西南局等的批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西南局、西藏工委，加发西北局：

西南局十二月九日电悉。同意西藏工委《关于帮助群众进行秋收的总结报告》。原报发西北局，请西南局、西北局转发有关地区的党委参考。

中 央

十二月二十五日

附：

西南局转报西藏工委关于帮助 群众进行秋收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九日)

中央：

兹将西藏工委关于帮助群众进行秋收的总结报告转上，

请审查批示。

西南局
十二月九日

西南局：

兹将我区帮助群众进行秋收工作的总结报上，请审核批示。

西藏工委
十一月二十二日

帮助群众进行秋收的总结：

(一)工委为了进一步加强汉藏团结与密切军民关系，以利今后工作之开展，故于本年九月下旬正当群众秋收之际，于九月二十五日给各分工委及拉萨所驻各机关发出了《关于动员机关部队帮助群众进行秋收的指示》，当时因考虑到部队、机关生产、修建任务繁重，不可能大量动员秋收，且时间已较晚(如昌都地区则已秋收完毕)，同时又值国庆节的前夕，但为保持我党我军的传统作风与在少数民族地区取得经验起见，因此仍决定发出秋收指示，事后证明这一指示是正确的，并收到了特别是政治上一定的效果。

(二)各地区进行之情况：在拉萨地区于九月二十九日开始，独支、社会部、先支司令部、先支政治部四个单位组成四个收割组，分别至召集、朗汝、哈木、栢木林四个西堆(贫僻区)去帮助群众收割，总计用二百六十七个工，收割九十一亩半。江孜地区共历时一周至十天，帮助群众收割二百九十八亩三分。

一五五团驻地附近呈牧区只有几个村子种有青稞,共帮助群众收割了五十亩青稞。日喀则一百七十余人三天收青稞百余亩。波密地区由于部队的繁忙,故只能对群众进行了少许农场上的帮忙。总共帮助收割五百三十九亩八分。

(三)收割前后的群众反映:上层和头人对我们接近帮助群众是有顾虑的,在我们帮助群众秋收前,群众当中对我们帮助他们收割是有疑虑的,认为“解放军怎么能帮助老百姓收割呢?是否别有用意?”并说我们“帮助他们收割,是要收他们的粮食”。在拉萨区有个别头人顾虑“我们的人是否要他们管处?”“解放军给我们收割粮食是了解我们的收割数字,将来是否会按收割数字来要粮食?”“帮助收割是调查地畛的,将来要分地”等等。但由于我们事先通过与上层协商,收割人员又首先向头人说明我们的政策和所有收割人员严格地遵守了政策纪律,从没有接受群众的任何物质招待,和同志们忘我的劳动热情,由于这一实际行动的影响,使群众由开始对我们的顾虑态度而转变为对我们的亲切态度,而主动地要求我们帮助收割。如拉萨地区的喇嘛落巴穷巴在我们收割的第二天,就特地跑到城里来,要求我们去帮助收割,阿不列空的堪穷士登生根也要求我们去十五人给他收割,朗汝西堆一老乡要求我们去给他收割半月,事后老乡普遍反映说我们“割得又快又干净。”如召集西堆一头人说:“我们雇人割麦,每天每人要吃六顿饭,还割不多,你们割得又多,还只吃两顿饭。”哈木的老百姓说:“解放军真好,不像西藏军队一样光说不干,你们手上起了泡还替我们割麦,又不吃我们的饭,连点茶水都不喝,真难得。”另如一五五团驻地群众反映说:“从来没有见过这样好的

军队,替老百姓干活连饭都不吃。”老乡伸着大拇指说:“金珠马米,亚母亚母。”而使群众认识到军民是一家,进一步密切了军民关系。

(四)几点体会:

(1)在领导思想上必须打破认为西藏地区没有或很少有自耕农,农民都是藏政贵族或寺院的庶民,帮助群众秋收,就等于是帮助上层贵族统治阶级,对群众无甚利益的思想,而实际上是我们减轻了群众的痛苦,加强了与我党我军的联系,使我们党的政策直接与群众见面,是政治上的重要收获。减轻农民的劳动负担,就能够有剩余时间去搞其他副业,对群众的经济生产利益也有一定作用的。

(2)只要我们坚持事无大小,通过上层解除其一定顾虑现象(对于不愿我军接近群众一点,他们不便正面提出,采取心照不宣),同时又能够耐心地对群众说明政策并有实际行动的保证,群众是会了解我们的,并愿意接近我们的,所以我们估计明年秋收时群众要求我们帮助割麦的人会更多些。

(3)这次收割由于时间迫切,准备工作仓促,因之在人力物力(工具)方面还是不够应付实际的需要与要求,致使在面上还不够广泛,明年此一工作须早些准备,不应落在群众收割时间的后面,应与庆祝国庆节之准备工作有计划地调剂开来,以免互相影响。

十二月八日⁽¹⁾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注 释

〔1〕原文如此。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总工会党组 关于全国工会基层工作 会议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全总党组、各中央局并转各大市委并中财委：

全总党组十二月十六日关于全国工会基层工作会议的总结报告悉。中央同意这一报告，认为：（一）有计划地推广一个各方面经验都成熟的典型工厂的经验到全国各厂矿去是可以的。但在推广时，应切实照顾本地本厂矿的具体条件而不要硬套硬搬。（二）五三工厂的三项经验，即：政治工作与经济工作相结合；在思想一致的基础上，建立一套正常的工作秩序；以及充分发扬批评和自我批评精神，是完全成功的经验，应予推广。（三）全总这个会议的方法，只集中力量解决一个问题、只介绍一个成熟的经验，也是成功的。

全总党组所建议的为了推广五三工厂的经验的七项办法，望各级党委帮助督促其实现。

中 央
十二月二十七日

毛主席并中央：

许多厂矿在由改革转向生产之后，呈现了某种混乱现象——党、政、工、团的力量和工作组织得不够好。克服这种混乱现象，建立正常的稳定的工作秩序，是目前厂矿工作中的一个根本问题。从工会工作来说，加强基层工作，创造一套完备的基层工作经验，是工会组织迎接国家大规模经济建设的最中心最实际的任务，也是加强工会工作的基本关键。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我们于十一月二十日召开了全国工会基层工作会议。会议时间共十一天，各地出席代表共二百零九人，其中厂矿企业党委书记出席会议的共九人。会议的内容只是一个，即把沈阳五三工厂（即三二一厂，在推广该厂经验时，拟统一叫做五三厂）典型经验加以介绍和讨论。会议请五三厂工会主席齐廷汉同志作了工会工作的报告；五三厂厂长高方启同志作了管理工作的书面报告；又以党的会议的形式，请五三工厂党委书记刘诗华同志作了关于党在工厂中如何领导生产、领导工会工作的报告。代表对这次会议一致表示满意，认为五三工厂典型经验介绍，很实际很生动，能解决问题。

东北沈阳五三工厂是全国国营工厂中工作经验比较完备的工厂。它的基本经验可以概括如次：

第一，政治工作与经济工作相结合。党、政、工、团领导集团有明确的依靠工人阶级的思想和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在党的统一领导下，他们有很好的学习制度。党、政、工、团车间以上的干部每日学习一小时（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三年来坚持如一日。当接到每个新任务时，也都根据上级指示，结合

本厂具体情况进行学习,领会党的政策思想,调查研究,抓住问题的关键,典型示范,教育干部和群众,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

第二,在思想一致的基础上,他们的力量组织得好,有一套正常的工作秩序。行政方面不但计划和管理生产,而且把保护劳动、举办职工福利事业也作为自己的责任,包括在整个工作计划之内。工会工作,却主要是组织群众的生产竞赛、进行群众教育及具体地组织群众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而党的领导则主要地体现在政治思想领导方面,体现在对于工会工作的领导方面。党员团员都是工会的骨干分子,工会也起了党与群众之间的纽带作用。党、政、工、团的这种正确关系,不但在思想上确立起来,而且从组织上、制度上巩固起来。所以工作有一定的规律性而不是混乱的。职工的业余时间虽然长了一些,但是因为有一定的规律性,不是各系统乱抓,所以也还很好。

第三,充分发扬了批评与自我批评的精神。党的组织、行政组织、工会、青年团,批评与自我批评都很开展。生产计划和各项工作,都要经过群众讨论,所以职工责任心很强。他们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已经是经常的制度和习惯,成了解决一切矛盾,推动整个工作的动力。

在五三厂工作中,可以看到他们不但学习了苏联的经验,也吸收了农民运动和部队政治工作的许多经验。

为了在全国工会基层组织中推广五三工厂工作经验,在五三厂经验的基础上继续前进,特提出以下意见:

一、要求全国各厂矿企业党委,号召并切实组织党、政、

工、团的领导干部认真地研究五三工厂的经验,学习有关文件,明确五三工厂工作经验的基本思想,结合实际情况,找出本产业工作中的关键问题,参照五三工厂的经验加以研究,系统地有步骤地予以解决。

二、大行政区、省、市工会组织,根据情况,分别召开基层领导干部短期训练班,讲授五三工厂经验,并对本厂矿的工作,进行检查总结,参照五三工厂经验,订出改进工作的具体办法,并贯彻执行。

三、省、市以上的产业与地方工会领导机关,应在取得当地党委的同意后,协同行政与团的组织,成立精干有力的工作组,选择一二适当的工厂,作为推广五三工厂经验的重点,亲自掌握,取得经验,培养本地区不同产业的典型,树立榜样,并有计划地逐步推广。

四、为了推广五三工厂的经验,必须在党的领导下统一党、政、工、团的领导思想,必须不断地和以各种形式出现的保守思想进行斗争;同时也必须反对不问具体条件生搬硬套的不切实际的做法。

五、关于五三工厂经验介绍的资料,我们将统一印发,并为基层干部编写课本。会议结束后,曾邀请人民日报、工人日报、中国青年报、新华社讨论过宣传问题,并已商得一致意见。拟将五三工厂厂长高方启同志的报告、党委书记刘诗华同志的报告在《人民日报》上发表。工会主席齐廷汉同志的报告在《工人日报》上发表。《人民日报》、《工人日报》、《中国青年报》、《中国工运》及各地工会组织出版的报刊,应有系统地宣传五三工厂基层组织的经验及推广的情况与经验。必要时由

五三工厂工会主席赴各大行政区巡回讲演。

六、为了胜利地推广五三工厂经验,并鼓励全国各厂矿企业职工向五三工厂学习起见,我们已商得中央财经委员会同意,拟从该厂增产节约超额利润中拿出若干款项(已决定为五亿人民币——中财委注),作为奖励该厂全体职工之用,并授予奖旗一面。

七、各产业、大行政区、省、市工会组织,应制订推广五三工厂工会工作经验的计划,报告中华全国总工会。

上述意见,是否妥当,请指示。

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防敌 进攻福建沿海的指示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华东局、华东军区、福建省委、福建军区并告中南军区：

(一)为了配合美军在朝鲜的作战,台湾、金门敌人有以一部兵力(据报一个军)攻我福建岛屿并向福建大陆攻占我二三个县的阴谋冒险计划。

(二)我福建军区有以现有兵力(不要依赖任何外援)粉碎上述敌军进攻的任务。

(三)为此必须：

(甲)迅速地坚决地加强必守岛屿的防御工事,预储充分的粮弹饮水,鼓励守军做长期坚守的准备,不许再犯南日岛那样的错误,否则须予负责者以应得的处罚。

(乙)预计敌攻岛屿的几种可能,决定明确的增援计划。

(丙)预计敌在大陆上某些可能登陆的海岸要点,做好若干非永久的战术性的防御工事,例如最近我以一个排坚守海岸工事赢得时间,以一个连增援,歼灭了登陆敌人百余那样。这种以排以连以营为单位的战术性的若干防御工事,是必须做的,不是要你们做大规模的和永久性的大陆海岸防御工事。

而在选定必守的岛屿上则必须是永久性的和十分巩固的工事。

(四)张鼎丞同志即回福建担任省委书记和省府主席,叶飞同志专任军事。在张鼎丞同志未到福州前,由他人暂行主持省委省府工作,叶飞同志立即抽出身来全神贯注于对敌作战方面。从目前起两个月内是最关重要的时机,务必唤起福建全军及沿海要地党政及人民群众充分注意对敌斗争,不得疏忽大意,致遭不应有的损失。你们的部署望即告。

中 央

军 委

十二月二十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妇联党组关于 当前妇女参加农业生产情况 和存在问题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委、地委、县委，各级妇委及妇联党组，并告中央各部门：

全国妇联党组在其关于当前妇女参加农业生产的情况和存在问题的报告中所提各项意见，中央认为是正确的，应予批准，并在全国农村中予以施行。除在党刊上发表外，还应印成小册子发到农村中去。

中 央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主席并中央：

全国妇联农村工作部就当前妇女参加农业生产的情况和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的意见：

(一)基本情况与成绩

三年来，全国农村妇女在党和人民政府领导及妇联推动下，经过土地改革、爱国丰产竞赛运动，许多地区已有大量妇

女有组织地参加了农业生产劳动,参加季节性农忙生产及防治灾害等突击任务者更为普遍。在防汛、防旱、治淮等建设工程中,也有大量妇女参加,仅苏北一九五〇年就有一百四十余万妇女参加治淮,四川省有八百多万妇女参加车水、挖塘等,宁夏省有九万二千妇女挖渠五万一千二百一十五条。老区许多妇女不仅担负起生产中的主要劳动,并且学会了使用新式农具和防治病疫、浸种、选种、植棉等生产技术和生产方法。随着生产竞赛运动的开展,妇女中已涌现出大批劳动模范。一九五一年全国性的女劳模有崔玉霞、冷月英等七人,地方性劳模更多,苏北十九个县今春就出现女劳模一万一千三百八十八人,江西全省性女劳模有六十五人。且有不少妇女担任着互助组长、农业生产合作社正副社长,如山西长治专区,一百一十八个农业生产合作社中有九十四名副社长和一个正社长是妇女,河北衡水专区七十个社中有五个正副女社长。妇女参加合作互助组织的人数,各地都在迅速增加着,工作好的地区参加合作互助组织的妇女占妇女劳动力的百分之四十到五十,最高的达百分之八十,普通地区达百分之三十,少的达百分之十左右。这说明妇女已成为组织起来发展生产的一支重要力量,也说明各地工作开展是不平衡的。至于在密切结合组织生产来解决妇女切身问题,更好地发动妇女参加生产方面,有的地方虽已取得一定成绩,但与妇女参加生产的积极性及其在生产中所起的作用比较起来还是不相适应的,而有的地方做得更差。根据各地妇女参加农业劳动及密切结合组织生产解决妇女切身问题情况,大体可分为三种地区:

第一种是:妇女已大量参加农业劳动,并有相当的部分已

参加了互助合作组织,但妇女在家庭中在互助合作组织中的经济民主权利与政治活动的自由尚未充分解决或完全没有解决的地区。其中有华北、东北、华东的大部老解放区和妇女原有农业劳动习惯的晚解放区(如福建、广东、江西的大部地区和西北的部分地区)。这些地方妇女参加农业劳动者,一般已达妇女劳动力的百分之八十左右。参加互助合作组织者,老区平均占妇女劳力的百分之四十,山西则达百分之五十一,占组织起来的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个别地方达到三分之二。福建等新区也有相当数量的妇女参加了互助组织。她们在生产中起的作用较大,不少人并被选为劳模,但是,她们在互助合作组织和家庭中却没有经济民主的平等权利。老区在这方面虽有改善,农忙托儿所正在推广,家务劳动与参加农业劳动的矛盾也在开始解决,但也没有与男子平等的当家作主的权利,有些地方家庭不供媳妇穿衣(甚至妇女还要负责丈夫孩子穿衣)的习惯,至今仍未解决或未彻底解决,大大影响妇女的生产情绪。福建等新区的妇女虽然历来是担负农业劳动的,但在互助组和家庭中的经济民主权利根本尚未解决,不少人还没有参加政治活动的自由,甚至还受着公婆丈夫的虐待,家务劳动和农业生产劳动均很重。在这类地区,除在妇女中继续进行组织起来发展生产提高生产技术外,应着重在社会上开展男女平等的教育,响亮提出男女同劳动同享受,经过妇女自己的斗争,在生产运动中,解决妇女经济民主权利问题,以此来再推动生产运动。对于妇女参加农业劳动与家务劳动的矛盾问题,一方面应该有条件地逐渐地适当地解决这一矛盾,不应该把妇女完全束缚在家务劳动上;另一方面又必须在社会

上展开教育,说明家务劳动是社会不可缺少的劳动,某些家庭手工劳动在目前条件下也是社会不可缺少的劳动,打破那种不承认家务劳动和家庭手工劳动的劳动成果的错误观念,以及因而歧视妇女,不给妇女以政治经济民主平等权利的错误。

第二种是:过去习惯男女有固定分工,妇女一般不参加农业主要劳动的新区(如湖南、河南和西北的部分地区),现在已开始参加农业劳动,农忙时参加者更多。如河南新县庙头乡一九四七年至今,青壮年妇女常年参加农业劳动者由百分之十一达到百分之三十,参加季节劳动者已达百分之八十六;并开始参加季节性互助组织,参加人数平均约占妇女劳力的百分之二十左右。但她们在互助组和家庭中的经济民主权利也未得到解决。在这类地区,今后应当发动妇女尽可能参加农业主要劳动,并给以组织起来集体主义的前途教育,结合生产运动解决妇女民主平等的权利问题,同时在社会上也需要进行男女平等的民主教育,以发动妇女潜在的劳动力,更有利于农业生产之发展。

第三种是:妇女向不参加或很少参加农业劳动的小部分老区和新区。那里妇女参加农业劳动的不多,如绥德专区今年妇女参加季节性农业劳动的不到百分之五。她们是被排斥和歧视的,如湖南衡阳六区,二百三十一一个互助组中没有一个妇女,有的男农民说:“男的都组织不起来,谁还去组织妇女。”“妇女应放后一步,她们还没有这个要求。”同时,妇女参加劳动的热情和政治觉悟也差。在这类地区主要是教育妇女参加农业劳动,争取平等权利,农业互助合作组织也应根据妇女的要求吸收她们参加。但要打破历史遗留的旧习惯,必须采取

重点突破,逐渐推广的办法,不能操之过急。

(二)妇女参加农业生产中存在的几个问题和我们的意见:

第一,有些地方有少数由妇女单独组织的互助组。参加这种组织的妇女,有的是军烈属、寡妇,为组织起来进行一定的田间劳动,便于和男子换工,能解决生产中的困难,这是需要的;有的妇女因开始参加农业生产,劳动强度和技术均差,或为担任带有突击性和妇女适宜做的较单纯的劳动,如拔草、捉虫、修棉、摘棉等,这在妇女参加劳动的初期是需要的,可作为学习生产准备参加男女合组的过渡方式;有的由于封建思想的束缚或家庭的阻挡而单独组织起来,有因在男女合组中,得不到合理报酬,闹气出来,单独组织生产给男子看的。这只要帮助解决合作互助组中男女同劳同酬同等民主权利后,是可以实行男女合组的。妇女单独的生产组织,不易与家庭生产计划结合,不易学习生产知识与技术,故不应提倡。认为“妇女单独互助组是组织妇女参加农业劳动的必经过程”是不对的,认为它完全没有好处、“应强令拆散”也是错误的,也会脱离这部分群众,正确的办法应是经过教育说服逐渐推进到男女合组。男女混合组织的互助组和农业生产合作社可将家庭劳动计划与互助合作组织的生产计划密切结合起来,妇女在组织中起的作用也较大,使互助合作组织便于集中使用劳力,按大小劳力分工,发挥妇女特长,使妇女易于学习生产知识和技术;同时,把女组(社)员工作做好也可使互助合作组织更为巩固。

第二,生产运动中各地涌现出不少妇女劳模,但多不易巩

固。部分劳模由于觉悟不高,骄傲自满,脱离群众而垮台了。但多数是由于领导上要劳模样样模范、事事带头,据各地材料看,一个劳模普通是兼五职到十职,因兼职多,开会多,影响生产,失去劳模意义(如山西临津县女劳模郝小女,即担任村中团支书、生产大队长、妇代主任、生产委员、县团代表、人民代表……十一职,自去年七月至今年六月,共开会一百二十多天);有的因过于劳累,而切身问题得不到解决,消极下去。今后对劳模除加强教育外,更重要的是使劳模专业化,发挥特长,减少职务,少参加一般性会议与活动,并注意多培养集体模范。

第三,妇女在互助合作组织中得不到同劳同酬,没有平等的民主权利,这是较普遍的现象。妇女一般被认为“半拉子”、“小工子”,生产中不论劳力强弱,效果好坏与有无特长,均按男工的半价或低价给工资。如男女做同等工,同等效果,男记十分,女记四分或五分;或男女均为十分工,男得五斤米,女得五斤谷,同分不同值,大大影响妇女劳动情绪。按各地经验,解决这一问题最合理的办法,是在制度上按农业季节生产之缓急,劳动之轻重巧笨,田地好坏远近,将不同劳动,分别定出在一定时间内生产的标准数量与质量及标准工分,不论男女做到什么程度得什么报酬。建立民主生活制度,批评轻视妇女的封建观点。互助合作组织中如有大量妇女成员时,应吸收其中劳动好又关心妇女群众的积极分子参加领导,担任副组长或副社长,并使她们真正有职有权地参加组(社)的管理工作,以便加强对妇女组员的领导,反映她们的意见和要求,照顾并适当解决妇女在参加生产中的特殊问题。为巩固妇女

生产情绪,合作互助组织应以人为单位评工记分,合作社的劳动报酬应付给每个社员个人,不能把女社员应得的劳动报酬与其丈夫的混合在一起,以帮助妇女在家庭中地位之提高。合作互助组织并应关心女社(组)员在家庭中的民主平等权利问题,可以通过社(组)员家属座谈会、家庭民主会等方式,加强这一方面的教育。

第四,解决妇女参加农业生产和家务劳动的矛盾。不少地区,已有农忙托儿组织,孩子问题开始得到解决。经验证明,凡是在生产需要,母亲和保姆互利自愿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规模大小和设备条件又完全与生产发展相适应的托儿组织,就办得好;凡是形式主义,好高骛远,违背互利原则者就办垮了。今后农业互助合作组织,特别是农业生产合作社应明确认识为女社员办理托儿组织是自己的任务之一,有什么条件就办什么样的托儿组织,以母亲给保姆出工资或变工等办法来解决保姆问题,在比较大的生产好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亦可用福利基金举办托儿组织。

为照顾女社(组)员的家务劳动,还可以将一天的劳动时间分成几节,并合理地按节定出劳动工分,以便于女社(组)员参加农业劳动,又能兼顾必要的家务劳动。同时,互助合作组织并应帮助社(组)员在家庭成员中进行有计划的适当分工,以便于妇女劳动力有时间参加农业劳动。农忙时兑粮互助做饭送饭和东北某些生产组织农忙时实行集体吃饭的办法也是可以效法的。此外对孩子多,家务劳动重的妇女,不一般要求她们过多地参加农业劳动,也是各地领导上要注意的。

第五,认为农村“组织起来,劳动力有剩余,不需要再组织

妇女”的消极论调,各地都有,并以此限制妇女参加农业生产,因而降低了妇女的生产情绪。需要农业生产领导机关和合作互助组织指导农民,将剩余劳力投入精耕细作,兴水利,造果园,发展副业等方面,并号召妇女学习农业技术及各种副业生产,劳力剩余问题是可以逐步解决的。山西李顺达领导的农林牧合作社,今春尚感劳力有余,当订出三年生产建设计划后,执行不到半年,已感劳力不足,过去许多妇女想参加更多劳动,常感机会不多,今年夏秋两季妇女的劳动日占该社总劳动日的三分之一。这说明只要充分发挥农村经济潜力,妇女劳力是完全可以用的。各地经验也证明,农忙突击任务及特种经济作物的生产如棉田劳动等,必须有大量妇女参加才能实现丰产。

从上述情况看,巩固与加强对妇女的爱国主义劳动教育及集体主义前途教育,在生产运动中继续有步骤地解决妇女特殊的切身利益问题,是妇女工作的重要任务。为此在妇女工作的组织领导上还要解决两个问题:

第一,各级妇联要积极主动,求得同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经常向党委和政府报告妇女工作情况和问题,求得领导上的支持解决。主动配合当前农村的中心工作,组织起来,发展生产,这也就是当前农村妇女工作的中心任务。各地布置工作时,要由上而下地贯彻男女一齐发动,一齐组织,做到统一计划布置、检查,各级妇联要努力发动妇女,响应号召,参加互助合作,完成生产任务。

第二,加强妇联乡级基层组织工作,使乡(村)妇代会真正成为发动组织妇女参加生产,完成中心任务,保障妇女权利的

有力组织。为此,乡妇代会的代表除区域代表外,还必须包括生产组织的代表;妇女委员会,一定要有生产组织中的妇女干部参加领导,并经常研究妇女在家庭及生产组织中的情况和问题,认真帮助解决。

所见当否,请批示。

全国妇联党组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王首道关于全国 民船工作会议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王首道同志并中财委,各中央局、分局并转各省、市、区党委:
十二月二十六日报告悉。

全国民船工作会议关于民船民主改革工作的各项决定,都是正确的。兹转发给各中央局、分局及各省市区党委,望即依照执行。

中 央
十二月三十日

全国民船工作会议总结报告

毛主席并周总理:

全国民船工作会议自十二月二日至十一日闭会,到会各地区代表六十一人,中央各单位出席二十六人。各地代表对会议希望很大,要求解决很多问题。我们根据中央两次民船工作的指示,以民船民主改革为中心,结合与此有关的民船行政管理、运输业务、群众组织等主要问题作了研究讨论,并征

得中央有关部门的意见和由公安部徐子荣、全总赖若愚等同志作了专题报告,最后由我作了会议总结。

兹将主要情况与解决的问题报告请示如下:

(一)与会代表一致认为:现在强调提出民船民主改革是适合时宜的。过去虽在航政管理、运输组织、水上治安等方面做了一些工作,起了相当重要的作用,但从整个民船工作讲来与祖国三年来其他方面相比是极不相称的,特别是缺乏系统的改革工作。

由于民船经营管理存在很多问题:如船只周转率低、装卸待时、调度使用混乱、放空回空、运价不合理、季节差别等,绝大部分地区的民船经营还处在困难状态,一般船只大都无力维修,加之未系统地进行改革工作,情况复杂,敌情严重,反革命分子和封建残余势力还在有形或化形存在,统治着水上人民,扰乱治安,在我工作薄弱地区活动还很嚣张,因此广大船工船民迫切要求政治上和经济上的解放。如江苏水上人民说:“三面朝水,一面朝天,就是不见毛主席。”广东船民说:“工人有《工会法》,农民有《土改法》,我们水上人们没有什么法。”“陆上有土改,水上要水改”等,充分反映了水上人民的心情和要求管理与改革的迫切愿望。

(二)据初步统计:全国内河共有干支河流五百六十二条,长九万公里,通行木帆船者近八万公里(其中通轮船者二万一千公里),占全长的百分之九十。内河运输大多数为民船。据各地现有材料统计:除渔船、驳船、杂船外,全国民船约四十万只,载重四百五十三万吨,船民约四百余万人,船只装载吨位超过其他各种运输工具之上。据华东财委报告,民船运量占

该区各种运输工具运量的百分之四十九点七,按吨公里计算,则只占百分之三十,因为它毕竟是一种分散落后的运输工具。但根据我国目前情况,民船运输在今后较长时期内,还占有相当重要地位,特别是河流多而缺乏近代运输工具的地区。

当前民船工作主要是加强组织管理,维持现有的载重吨位,发挥潜在能力,并尽可能提高周转率,面向支流小河发展,经营短途运输,完成城乡物资交流的任务。但要组织与发挥这支水上运输大军的作用,首要的一环是进行民主改革,在民改的基础上进行经营管理的改革工作。

(三)民船民主改革中,坚决贯彻中央既定方针,并对若干带有政策性的具体问题,拟作如下规定:

1. 对真正船民(包括船主)坚决予以保护。船主中有某些轻微劣迹者,亦应与反革命分子、封建把头严加区别。船工船民中特别是有技术的船老大和领航人员,有某些污点和过错者,均作为内部问题宽大处理。

2. 民改中的打击对象,即采取“杀、关、管”和群众斗争的对象,必须严格地以五方面的坚决反革命分子及封建把头、走私贩毒主犯等为限。据初步调查和估计,一般情况是反革命骨干和封建残余分子约占水上人口百分之一一点五到百分之二,补课区可能少点,民改区可能多点。但不论何种地区,经过三年来各种改革和工作,敌情是有若干变化的,其中有百分之十至二十不采取上述打击办法而采取其他办法即可解决问题。为了团结多数,打击首恶,打击面宜窄,以求稳当和主动,可由各中央局根据各省不同情况规定大体的约制数字,在一般的情况下应约制在百分之一一点五以内,由省委掌握,不向下

传达。其中判处死刑人数遵照公安会议决定办理。遇有特殊情况,请示中央批示。对各类罪犯处理,应经过司法程序,予以分别处理。

3. 船民中过去所有盗窃偷漏,只要坦白认错,保证不再犯者,均不予追究。但对偷漏国家的重要物资出口和贩运毒品的现行组织者、主要罪犯,必须予以打击,追赃罚款以至判刑。除惯匪和现行活动的土匪外,过去因生活所迫曾偶尔当过土匪的船工船民,只要坦白改过,可免于追究。

4. 对残存的“黄牛”船行和荐头行,采取有准备有步骤地取缔的方针,在民改运动中逐步建立民船运输业务组织,以代替运输船行,成立船工介绍所,以代替荐头行。

5. 青红帮在水上影响较深,参加者多,应慎重处理。在民改中不提反对帮会的口号,对会众要耐心教育争取,对其反动首领要按犯罪事实,分别予以应有打击。

6. 民改应着重政治斗争,从政治上满足群众要求,不要造成经济清算运动。对犯罪分子一般不进行经济清算,其中个别情节严重,不清算不足以平民愤者,可以有掌握地进行合理的清算,按其经济能力责令赔偿。

7. 严格区分和调处民船经营中的雇佣关系、劳资关系。对劳动船民所雇佣的船工,应视为劳动者之间的雇佣关系作为内部问题调处。对船主船工间的劳资关系,在民改中不应强调,对某些劳资间突出的纠纷,不调处即妨碍民改和运输的,可在民改准备期间或运动间隙,予以适当调处。

8. 根据中央指示和初步调查研究,船民中可划分为船工、劳动船民(即独立劳动者)和船主三种。在民改中主要是划清

船民同反革命分子、封建把头的敌我界限。关于反革命分子的定义,遵照中央公安部的指示办理。民船航业中的封建把头大致构成的条件是:依凭特权势力,笼络流氓打手,把持船行码头,政治上横行霸道,经济上敲榨盘剥,操纵货源、劳力以及任意摊派负担等,为广大群众所痛恨,在解放后仍未改变者。

(四)鉴于水上情况复杂,工作基础薄弱,因此在民改中必须充分准备,稳步前进,以达到改而不乱的目的。民改运动大体可分为准备、斗争、建设三个步骤,其成败的关键在于充分发动群众、正确贯彻政策和有坚强的领导,执行民主改革与运输生产两不误的原则。在具体做法上,应加强民主改革与运输生产的计划性和组织性,两者紧密结合,先管后改和按水系民船分布的船籍港分批轮番进行改革,由点到线,点线结合,典型示范,逐步推广,分别各地不同情况分区进行。预计民改任务全国可于一九五三年上半年基本完成,最迟一九五三年秋末可全部结束。关于船工船民的组织问题,此次会议起草了《中国内河航运工会组织简章》和《船民协会组织通则》两个文件,已分别送交全总、政务院审核。

(五)在民船民主改革中和在群众运动基础上,适时地整顿民船航运行政管理机构和运输业务的组织经营,以提高民船运输效能。其航运行政管理,目前应以行政区划为主,按省区设立航运机构照顾水系进行管理,原则上规定全国民船统归各省交通部门管理。其运输经营组织,以民船联合运输社的形式较为适宜,其任务是消除封建剥削,发挥运输效能;其性质是船民自愿结合的群众性的联合运输组织,其组成是运

输工具与劳动力的结合；现阶段的经营方式仍应采取统一招揽货源、调配船只、各自承运、收取运费的办法。为了改进与提高运输效能，需要发放修船贷款，改善装卸管理和合理调整运价。

(六)中央二次指示，各地党委已引起重视。此次全国民船工作会议，对民船民主改革工作也会起一种推动作用，今后在全国范围内贯彻中央指示，尚须各地党委进一步的重视和加强具体领导。政务院民船工作委员会下已成立了专门的办公室，各地亦应根据中央第二次指示成立民船工作委员会，并从各系统抽调干部，组成专门的办公室管理日常工作并建立互相间的工作联系。

以上报告当否，请求迅速批示。

王首道

十二月二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馆藏档案刊印